

\*\*\*\*\*  
肆、施政報告  
\*\*\*\*\*

一、高雄市市長施政報告（摘要報告）

日期：103年3月31日

報告人：市長 陳 菊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7次定期大會，個人有機會應邀前來報告施政，內心備感榮幸。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積極監督市政及熱心服務市民，共同為本市努力打拼，個人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表示由衷的敬意與謝忱。

有關本府過去半年來的施政詳情及 貴會第1屆第6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均已彙集成書面資料，敬請 審閱。現謹就當前施政重點及未來重要施政要項，提出扼要補充報告，敬請 指教。

壹、打造全方位的幸福高雄

新的高雄市已開始啓航，展現出許多前所未有的優勢，如擁有最豐富、多元的族群與歷史文化資產，最適合投資的大面積產業腹地，最優質的農漁業與得天獨厚的海岸線，最讓人驚豔的田園山水風光，以及最友善熱情的市民等。市府團隊本著「市民作主」的核心價值，並以「最愛生活在高雄」為施政總目標，希望在兼顧財政穩健原則下，逐年邁向「魅力高雄·港灣再造」、「綠色高雄·環保永續」、「運轉高雄·交通活化」、「產業高雄·轉型再造」與「人本高雄·幸福鄰里」五大政策目標，全力發展大高雄市成為「生態、經濟、宜居、創意、國際」的國際新都，早日實現「山海永續、幸福高甯」的願景。市府團隊將以更積極、正向的工作態度，迎接縣市合併所帶來的工作重擔及挑戰，設定年度工作目標及計畫，循序漸進辦理，同心協力、共同努力，奠定大高雄發展良好根基。

大高雄合併已3年多，在治水防洪、交通運輸、觀光產業、港區發展及基礎建設等方面，均呈顯著成長，更不斷提升城市競爭力，改善生活及投資環境，以期帶動城市轉型。近來，高雄屢次在國際盛會及競賽中大放光芒，創造城市榮耀，不斷蛻變與改造，已轉型為一座宜居大城。展望未來，高雄將以多元產業、生態宜居及文化創意成為發展新方向，讓高雄迎向國際、進而提升台灣。

大高雄近期多項市政建設已陸續完成或進行改善，如公車處民營化、世貿會

展中心、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健康醫療服務園區行政中心、岡山老人活動中心、仁武、小港公共托嬰中心、彌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杉林大愛園區商業中心、圖書館中庄分館、阿公店溪過溪橋、杉林大橋、田寮埔頂橋、永安橋、大寮鳳山拷潭示範公墓聯外道路、鳳山永和街、大寮八德路暨中正路、前鎮瑞春街東段、永安鹽保路、鼓山龍誠公園、三民美都公園、阿蓮青年公園、茄苳嘉賜公園、燕巢西燕公園、路竹公園、湖內保生公園、鳳山溪都市生態濕地公園、六合夜市公有停車場及林德官公有停車場等。

此外，本市在「2013 國際宜居城市獎」獲得 4 金 3 銀 3 銅的優異表現，是全球得獎第一名的城市，也在第五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拿下 3 座獎項及「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拿下 7 項創新成果獎的佳績，這些都是全體市府團隊同仁共同努力與用心投入的成果。103 年將於高雄展覽館舉辦國際遊艇展、扣件展等，市府團隊有信心能夠持續帶動高雄整體建設發展。

未來，我們將投注更多的認真、努力與耐心，以期做到最好的服務，並將朝向下列施政方針繼續邁進：弭平城鄉基礎建設落差，堅持優先處理經濟發展、交通建設、防災減害，讓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受到保障；積極行銷觀光，善用山海景觀資源與多元族群文化，讓高雄觀光更加美麗、豐富而具深度，以及持續推動「亞洲新灣區計畫」。目前，高雄展覽館啓用在即，港埠旅運中心、市立圖書館總館及串聯亞洲新灣區的輕軌捷運均已動工，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亦於 103 年 3 月 3 日舉行動土典禮，將往文創、觀光、會展等前瞻產業發展。

## 貳、當前施政重點

### 一、強化水利建設

#### (一)提升土地變更效能打造整體治水功效

檢討本市易淹水區域排水系統用地需求，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已完成典寶溪排水筆秀支線改善工程、劉庄排水截流工程、石螺潭排水用地等都市計畫變更。另將草潭埤地區、公 5-3 用地與高速公路二側農業區及台泥鼓山廠、農 21 地區，配合本府水利局排水滯洪規劃，檢討變更都市計畫，並以整體開發方式取得土地，以改善愛河上游、仁武北屋排水、九番埤排水、八卦寮地區及市區鼓山三路一帶、愛河中游淹水問題，確保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針對本市易積水地區，研訂各項排水防洪改善措施，系統性治理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事業海堤，有效解決積水問題，以減少災損及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縣市合併後，針對各排水分區賡續檢討系統功能，積極辦理

排水防洪相關建設，以上、中、下游整體治理方式解決排水問題，提升本市防洪排水能力。

為提升排水系統功能，本府配合辦理轄管中小排整治，並持續建設已公告為都市計畫區內完成規劃之雨水下水道，賡續改善低窪易積水地區排水效能，同時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專案治水預算，於兼顧生態及需求下妥適辦理各項工程作為，以有效提升排水系統效能。

1. 典寶溪 B 區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42 公頃，完工後可降低大遼排水與典寶溪洪峰流量，藉以減緩典寶溪之負荷，預計 103 年 5 月底工程完工。

2. 大社中里排水工程

中里排水及三奶壇排水為大社市區主要排水幹線系統，上游匯集觀音山區逕流通過下游市區排入楠梓排水，市區段通水能力不佳造成淹水，為解決淹水問題改善計畫分近、中、遠三期辦理，101 年辦理近、中期工程，完工後可以改善鹽埕巷王爺廟前淹水問題，並且提升中里排水下游及三奶壇排水可由現況 2 年提升至 5 年重現期之通水能力。短期工程已於 102 年 9 月完工，中期工程預計 103 年 3 月完工。

3. 獅龍溪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5.9 公頃，滯洪量約 22 萬噸，預計完工後可有效減少獅龍溪排入後勁溪之逕流量，對於位於獅龍溪下游之後勁溪有明顯之減洪效果，可以降低後勁溪之負荷減緩淹水之災情，已於 102 年 7 月申報竣工。

4. 獅龍溪排水改善後續延續應急工程

獅龍溪位於後勁河流域上游，為仁武境內重要排水之一，為解決水患，第一期治理工程長度 906 公尺，已於 97 年 8 月完工；第二期治理工程長度約 2,230 公尺，於 99 年 3 月 22 日完工；獅龍溪護岸工程，已於 101 年 5 月完工。目前持續推動「仁武區獅龍溪排水後續延續應急工程」，辦理未改善河段中欄橋上下游整治，已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程發包，施作護岸長度約 120 公尺，預算經費約 1,700 萬元，於 102 年 7 月完工。

5. 林園港仔埔排水工程

港仔埔排水渠道流路長度約 2 公里，因排水路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改善長度 300 公尺，預計 103 年 5 月完工。

6. 林園鳳芸二路排水改善工程

因雨水下水道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預計改善中芸排水出海口至上游（中芸國小既有箱涵處），長度約 195 公尺，預計 103 年 5 月前完工。

### 7. 鳳山濱山街排水改善工程

本案為解決鳳山文德里濱山街及八德路二段赤山地區淹水情況，預定於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分流處擇一設置水閘門，以利控管濱山街雨水下水道系統及赤山第二圳之分洪量，並減緩鳳山濱山街及八德路淹水情況；文濱路（文衡路至文鳳路）箱涵段已先於 102 年 1 月底前完成，整體工程預計 103 年 3 月前完工。

### 8. 拷潭排水改善工程

因台 88 快速道路箱涵設計不良，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本案改善範圍為拷潭排水匯流口至拷潭橋，改善長度 130 公尺，已於 101 年 12 月 17 日完工。另本府水利局於 101 年提報拷潭排水改善應急工程，以改善後續河段，所需經費共計 1,800 萬元，於 103 年 1 月完工。

### 9. 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大智陸橋）

本案係為提高鳳山溪博愛橋—大智陸橋排洪能力，分為二標執行。第一標渠道工程整治 480 公尺，已於 100 年 7 月 28 日申報竣工，第二標工程於 103 年 1 月完工。

### 10. 旗山溪洲排水抽水站工程

目前溪洲排水渠段，因出口端溪洲堤防已設置自動閘門，且近年來降雨強度有加劇之趨勢，若逢較大雨勢且閘門關閉時，易發生洪水溢岸，故擬於出口處新建抽水站，將集水區內水抽排至旗山溪。本案所需經費 8,650 萬元，預計 3 月 5 日開會檢討，並俟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後，辦理後續招標事宜。

### 11. 林園海岸復育及景觀改善計畫

中芸漁港為林園重要漁港，因漁港周邊環境未妥善規劃，使其周邊公共設施闕建缺乏整體性，整體意象略微髒亂。考量中芸漁港碼頭為林園地區重要景觀據點，腹地廣大，為改善其周遭環境，規劃於中芸漁港南北側海堤加強綠化植生及建構節點平台，以創造該區域景觀亮點，串聯林園海洋特色景觀。目前動支 3,850 萬元辦理第一期工程，主要內容為堤岸培厚及養殖管線之整理，預計 103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12. 典寶溪排水系統—筆秀排水（出流口至海城橋段）整治計畫

本工程範圍自筆秀排水匯入典寶溪匯流點至上游海城橋，整治長度 1,550 公尺，渠道拓寬為 14 公尺，工程總經費 1 億 8,468 萬元，預計

整治完可改善橋頭筆秀里、燕巢角宿里一帶水患問題，將整治範圍渠道之保護標準提升至 25 年重現期不溢堤。目前辦理設計中，預計 103 年 5 月完成工程設計，並廣續辦理後續工程發包。

13. 旗山溪洲排水抽水站工程

本案於溪洲排水出口端設置抽水站後，預計最大可達每秒 8 噸之抽水量，再配合後續渠道拓寬、護岸加高等工程，屆時可使溪洲排水之保護標準提升至 25 年重現期不溢堤，估計直接與間接保護約 24 公頃土地，保護人口約 2,190 人。總經費約 8,300 萬元，本府已先行自籌 1,730 萬元，並將持續向中央爭取整治經費辦理，目前正辦理公開招標，預計可於 103 年 3 月開工。

14. 本市管區域排水八卦寮地區排水系統—北屋排水整治工程

本案規劃將北屋排水進行拓寬及護岸整治並設置北屋滯洪池，以提高整體河道防洪保護標準，並結合地景環境改造以創造水岸生活居住環境。計畫範圍為北屋排水 0k+655-1k+360（長度為 705 公尺）護岸整治工程及北屋排水滯洪池工程面積 1.5 公頃，招標文件載明計畫經費為 5,610 萬元，俟都發局與地政局協助都市計畫變更取得用地後，預計於 103 年 7 月進場施工。

15. 永安滯洪池興建計畫

本案規劃於台 17 線上游設置永安滯洪池，以提高下游天文宮聚落外水保護程度。工程採自由溢流方式將洪水導入滯洪池，滯洪池面積 8 公頃，計畫水深約 2 公尺，出水高度 1 公尺，溢流堰長度 20 公尺，10 年重現期竹仔港排水溢流量約 27CMS，滯洪量約 16 萬噸，同時兼顧休憩、景觀之需求。預計 103 年 3 月完成工程發包、103 年 4 月開工、104 年底前完工。

16. 興中制水閘門景觀便橋

本案於 102 年 10 月 1 日決標，目前橋梁主結構已吊裝完成，承攬廠商戮力趕工中，已於 103 年農曆過年期間開放民眾通行。

(三)河川、海岸整治美綠化

1. 民生、四維及建軍里大排整治工程

為改善市區中僅存的水路如民生大排及四維大排等偶有臭味產生的情形，於 100 年辦理委託設計及工程施工，本案經費預計 8,370 萬元，整治方向朝活水、親水、綠水等作法，活化市區內的水域紋理，提升城市環境價值，第一期工程已於 101 年 2 月完工，全案預計 103 年 4 月完工。

2. 後勁溪整治第四期工程

101 年度先行辦理鄰近翠屏國中及德惠橋後勁溪損壞段之改善，其修復長度約為 450 公尺，計畫打設混凝土版樁及既有基礎上方設置邊坡基礎，並配合砌卵石工法，以加強護岸基礎整體結構，工期約為 210 工作天，因後勁溪長期受到水文條件更動或損壞後進行修補後，河道內隱蔽部分複雜，無法於設計階段預知，且施工後，更受到後勁溪灌溉取水問題，致使水位高漲不易施工，經本府水利局同仁努力下隱蔽障礙陸續解決，目前低水護岸預力 PC 版樁已全部利用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農田灌溉停灌期施作完成，目前低水線下方只剩護坡砌卵石部分，預計 103 年 5 月汛期前完工。

### 3. 鳳山溪污染整治工程

鳳山溪水質改善以污水截流工程為主，除針對鳳山溪沿線既有 8 處截流設施加強清疏維護外，並預計新增截流設施計 14 處（含既有截流站功能改善）。完成後，每日約可截流 45,000 CMD 污水，以有效削減污染源匯入鳳山溪。本府水利局預定配合截流工程及山仔頂滯洪池水質淨化場等整治工程之推動作爲，於短期內使鳳山溪流域水質達到戊類水質標準，即  $DO \geq 2 \text{ mg/L}$ ，並使水質無缺氧、不發臭。101 年完成 2 處，102 年完成 12 處。

### 4. 鳳山溪都市水環境營造計畫

本案總經費約 3.54 億元，計畫範圍自鳳山溪上游匯流口至民安橋，全長共 6,500 公尺，鳳山溪以防洪爲主、景觀營造爲輔，更進一步提升親水環境，打造親水、利水、活水之環境，102 年度執行工程主要分爲如下計畫：

#### (1) 大東文藝段水環境整體營造計畫

本案工程經費約 1.40 億元，工區範圍自鳳山溪博愛橋至鳳山橋，工程內容含鳳山溪堤線調整（大東公園段右岸、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段雙岸）、渠底改建、改善輸水管及瑞興橋、植栽綠美化等，其中渠底改建經費業經中央同意補助約 2,700 萬元，已於 102 年 3 月 1 日開工，其中中央補助 2,700 萬元，已於 102 年 8 月 2 日優先完成東便門古蹟段深槽拓寬工程，府內自籌工程部分已於 103 年 1 月底完工。

#### (2) 中崙濕地公園水岸營造計畫

本案總工程經費約 5,000 萬元，工區範圍自鳳山溪中崙污水處理廠至民安橋，工程內容含鳳山區都市計畫公園（公 13）堤線調整，並利用污水處理廠二級放流水引流，打造濕地營造永續環境，提升周遭環境發展契機與價值，其中由市府平均地權基金支應 4,500 萬元，

已於 102 年 1 月 29 日決標，102 年 2 月 25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正式啓用中崙濕地公園。

(3)鳳山溪結合山仔頂水質淨化工程

本案工程經費約 1,165 萬元，主要將山仔頂滯洪池自然溢流水及農田水利會灌溉餘水排入滯洪池內部利用引水方式放流至鳳山溪，除了能改善鳳山溪污染及水源不足情況下，亦可配合汛期將滯洪池體有效滯洪空間達到最大，此外亦增設人行景觀橋及景觀活動廣場，打造滯洪池多目標功能，該工程已於 102 年 10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初完工。

(4)鳳山溪鳳邑水岸營造工程

本工程為整體計畫「高雄市鳳山溪都市水環境營造計畫」執行項目之一，配合年度經費預算，預計 103 年始執行本工程，配合鳳山溪上游大東文藝段水岸及下游中崙濕地公園營造工程預計 102 年底完工，為讓鳳山溪水岸網絡系統更臻活絡，結合周邊社區、校園、國泰花市以及公 28 與未來將開闢之五甲路東側公園用地，以期實質帶動鳳山溪景觀河濱公園特色，其經費約 4,000 萬元，細部設計已完成審查，目前辦理招標程序中。

5.阿公店河流域水質改善與環境營造工程委託設計監造

本案總經費約 2 億元，分為二標，第一標主要項目包含雨水箱涵截污引流、河堤公園礫間淨化工程，已於 103 年 1 月底完成。第二標主要為寬橋路景觀橋至河華橋河岸景觀營造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底完工。

6.茄荳大排水質改善工程

本案總經費約 4,117 萬元，主要工程項目包含活水補助（於台灣海峽海岸設置寬口井乙座，並埋設 800 公尺輸水管線以導引台灣海峽乾淨海水至茄荳大排作為補助水源）及污染物回流攔阻工程（橡皮壩工程），藉以提升茄荳大排水體置換率並改善水質惡臭之問題，已於 102 年 3 月開工，並預計 103 年 3 月完工。

7.茄荳海岸線整治工程

茄荳海岸線自二仁溪往南至興達港，總長達 5.8 公里，海堤上散佈養殖用之抽水馬達、塑膠水管，及多座神壇、違章設施物等，造成海岸線景觀與環境紊亂不佳情形。為培厚、改善及保護海堤而辦理本案，第 1 標工程範圍由二仁溪口以南至長壽亭為止，總長約 1 公里，經費為 4,000 萬元，已於 101 年底完工。第二標工程，範圍由長壽亭至興達漁港北防波堤，長約 4.8 公里，經費約為 1 億 4,000 萬元，目前施工中，預計

103年3月完工。

8. 鳳山曹公圳第五期水岸營造計畫

(1) 鳳山原灌溉舊曹公圳（自澄瀾砲臺起，沿立志街至鳳山溪），現況渠道已無灌溉之用，環境雜亂水質惡臭，且多數渠道已遭人民佔用私蓋住家及商店，尤以安寧街至五甲一路區段最為嚴重，本計畫將回復既有護城河流路樣貌，串聯綠帶空間發揮古圳親水、遊憩、景觀等功能，以提升該區域之休憩品質。

(2) 本工程經費4,500萬元，已於103年1月12日決標，103年2月17日開工，預計103年12月底前完工。

(3) 「鳳山溪支流曹公圳增設清水放流管線」部分，主體工程已於102年12月24日完工。

(四) 提升污水接管率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採雨、污水分流制，目前污水管線已完成約1,115公里，用戶接管普及率為49.98%，有效改善重要河川之水質，污水下水道各項工作簡述如下：

1. 污水下水道建設第四期實施計畫總經費為100.5億元，期程為98-103年，主要辦理污水管線埋設及臨海污水處理廠。

(1) 污水管線埋設

102年完成長度為14.62公里，累積100.22公里；用戶接管完成戶數為1.6萬戶，累積7.2萬戶。

(2) 臨海污水處理廠第一期工程辦理招標中。

2. 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楠梓污水處理廠於98年12月31日開始營運，用戶接管工程第一階段（第二標）工程，102年度完成3,022戶，截至目前累積完成19,198戶。

3. 鳳山鳥松污水系統經費為32.88億元，計畫期程為97-103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157.1公里。目前施工中共計10標工程，設計中共計3標工程。截至目前完成污水管線埋設148.14公里，鳳山及鳥松目前累積用戶接管戶數60,764戶（含建物專用下水道自設污水處理設備），鳳山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為66.5%，鳥松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為21.76%。

4. 大樹污水下水道系統經費為4.05億元，計畫期程為96-102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28.98公里。截至目前完成污水管線埋設18.4公里及用戶接管戶數3,817戶（含建物專用下水道自設污水處理設備），計畫區內用戶接管普及率為54.89%。

5. 旗山美濃污水系統經費為5.78億元，計畫期程為96-103年。目前3

標工程施工中，本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43.76 公里，現已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35.62 公里。

6.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污水處理系統改善工程經費概估約 5.5 億元（污水管線工程約 3.9 億元、污水處理廠約 1.6 億元），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改善工程完工後，可達成符合 105 年環保署放流水標準（COD=65mg/L、BOD<sub>5</sub>、SS=20mg/L）及處理水量達 6,250CMD 之目標。管線、污水處理廠整體改善將分案設計發包。
7. 鑒於本府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破損等情形，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於 102 年辦理本市污水下水道維護開口契約工程，並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竣工。執行成果如下：
  - (1) 小管徑檢視預定完成數量 24,289 公尺，已執行完成數量 24,594 公尺。
  - (2) 大管徑檢視預定完成數量 1,160 公尺，已執行完成數量 1,155 公尺。
  - (3) 區段翻修預定完成數量 3,494 公尺，已執行完成數量 3,493.4 公尺。
8. 中區污水處理廠永續環境及能源設施管理工程，分兩案辦理。
  - (1)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契約金額 1,107 萬元）於 101 年 12 月 2 日申報竣工，每年最高可發電度數約為 71,298 度。
  - (2) 廠區用水處理系統案契約金額為 5,867 萬元，業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竣工。除原有中區廠可產生之回收用水外，可再額外提供 1,500CMD 再生水，予廠區及街道清洗等非人體接觸用途，同時可替代廠區自來水使用量約 100CMD。

#### (五) 防災整備

1. 辦理本市轄管之各式移動式抽水機組（移動式抽水機有 12 英吋共 70 台、10 英吋 3 台、8 吋 6 台、6 英吋 23 台、油壓式 4 吋 3 台、油壓式 3 吋 3 台、柴油式 3 英吋 7 台。）及截流抽水站共 58 站（包含各滯洪池）、水閘門 182 處及 8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維護保養作業，已訂定委託維護保養及調度開口契約，由專業廠商辦理，以提升救災之機動性，並與區公所研議規劃移動式抽水機預佈地點及存放位置，以期能防範於未然，並加強移動式抽水機調度時效性，確實防範水災危害。
2. 103 年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將持續補助市府經費，目前提報 11 區區公所辦理 6 場土石流防災演練及 24 場土石流防災宣導，加強演練土石流災害搶險與救災，提升相關單位防災及災害緊急搶救之應變能力，俟核定後將要求區公所於汛期前辦理完成。
3. 103 年度已函文各區公所儘速完成防汛搶險開口契約發包或與相關廠

商完成合作協定，經費來源災害準備金總匡列經費為 4,200 萬元，因應汛期期間相關防災應變業務；本府水利局亦同時將本市劃分 3 區，匡列 1,500 萬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4. 為落實本市已建立自主防災社區 21 處之運轉維護，籌措經費 240 萬元持續推動社區自主防災，其內容除既有社區持續維護運轉外，另擇定 1 社區輔導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內容涵括防救災知識與觀念之建立、輔導成立自主防災組織、調查社區內避難處所及避難路線、社區內弱勢族群之調查及防災地圖之繪製、防汛演習腳本之討論及社區環境調查與踏查等。期以社區為主體，整合社區內、外資源，藉由防救災知識與技術的學習，激發民衆建立防災意識，並落實全民防災之觀念，減輕水患災害對人民生命財產的衝擊與損失。
5. 辦理「高屏河流域新威大橋至六龜大橋河段」疏濬，增益市庫收益。102 年度本府水利局配合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規劃辦理「高屏河流域新威大橋至六龜大橋河段」疏濬，分 I 及 II 兩工區分別辦理採取土石、地磅、運輸便道及相關設施工程（即採掘標），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疏濬量為 314 萬噸，標售收益約 2.1 億元。

(六)其他水利業務

1. 辦理全市水資源普查，健全水權登記管理制度。
2. 建立全市河川及海岸設施巡防、取締及防洪等應變機制系統。
3. 加強土石流防災之整備，宣導及演練，全力推動社區自主防災，深入校園，向下扎根教導中小學生養成水土資源保育觀念，針對一般民衆加強水土保持教育宣導。
4. 加強河川沿岸低窪淹水區域，水閘門及抽水機之設置、維護工作，以提升防洪及救災能力。
5. 加強市管區域排水等水路清疏，確保水路疏洪能力。
6. 加強山坡地巡查暨縮短中央交查衛星影像變異點查復時，增進違規查報取締效率，嚇阻山坡地不當使用，即時予以制止以避免違規行為造成環境之破壞，並適時進行復整作業，確保山坡地永續利用。
7. 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順應山坡地特性、確實評估土地使用適宜性，以合理之開發限度進行開發使用，並以有效之後續管理確保開發過程中之合理性與安全性。
8. 嚴格辦理山坡地開發及輔導合法案件水土保持計畫之審查。
9. 加強本府水土保持服務團隊功能，協助辦理水土保持設施檢查、水土保

持違規處理與維護復整工作之審核及現地勘查等水保專業業務，並輔導民衆簡易水保申報書填報，提升爲民服務品質。

10. 編列 1 億元經費辦理市轄山坡地範圍內高屏流域集水區治山防災整治工程，並配合中央逐年辦理野溪清疏及土石流潛勢溪流治理工程。

## 二、重視農業發展

### (一)農村再生與基礎建設

1. 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及「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推動農村再生。核定農村再生計畫 13 社區；審查原則同意，尙待修正計畫 2 社區；待審查計 1 社區。其中輔導已核定社區完成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爭取 1 億 1,073 萬元之經費補助。
2. 102 年度農路養護計畫預算（7,000 萬元）共執行農路修繕案件計 108 件。
3. 102 年度緊急搶修搶險（本府災害準備金 200 萬元），共執行 3 處農路受災地點之搶修工作。

### (二)休閒農業與生態保育

1. 輔導本市大樹休閒農業區獲中央行政院農委會核定同意劃設。
2. 輔導休閒農場設置，建構休閒農業優質新景點
  - (1) 輔導大樹區農友種苗休閒農場及田寮大崗山休閒農場設立。
  - (2) 輔導 8 家新設立休閒農場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及容許使用。
  - (3) 輔導申請籌設 5 家休閒農場。
3.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與各區特殊地景、生態、特色文化與農產類別，發展農村觀光遊憩休閒產業，讓農村轉型升級，並創造就業機會與提升農村經濟。
4. 加強推動輔導市民參加各項獎勵造林計畫，維護完整綠色資源，營造綠境生活空間，建構綠色安全家園，102 年計辦理 438.88 公頃。
5. 推動本市 629 株珍貴老樹保育計畫及褐根病防治計畫積極展開樹病的預防、老樹關懷及照顧，並喚醒居民對生活周遭老樹的重視。
6. 推動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計畫，廣續對民衆進行生物多樣性之教育宣導達 2,300 人次以上，並辦理外來物種（斑馬鳩、亞洲錦蛙、綠鬢蜥及小花蔓澤蘭等）移除工作，維護本土物種之棲息環境。
7. 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維護並調查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之生態環境。
8. 辦理保護區及自然地景再利用計畫，維護並調查烏山頂泥火山自然保留

區生態資源。

9. 推動野生動植物資源保育計畫，辦理獼猴教育及老樹保育志工培訓及專業訓練、指標性保育類野生動物群調查及紅樹林生態區資源調查與宣導。

(三) 永續農業精緻化

1. 活化休耕農地，提高農業生產效益

- (1) 配合農委會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政策，活化休耕農地、提高糧食自給率，鼓勵農民種植契作進口替代、外銷潛力及地區性特產等作物，101年連續休耕地約2,000公頃，102年復耕面積1,200公頃，活化比率60%。

- (2) 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及「農地銀行」網路農地租賃資訊平台，協助辦理休耕地農地租賃媒合，獎勵大佃農種植飼料玉米等進口替代作物或有機等產銷無虞作物，擴大經營規模及效率，提高整體農業生產效益及競爭力。

2. 持續辦理景觀作物專區創造農村新風貌

為增加稻田多元化，結合地區產業及旅遊景點，規劃地區種植景觀作物，以帶動地方觀光休閒產業。102年輔導橋頭區第2期作20公頃及閒置空地20公頃，辦理景觀作物專計畫，成功帶動觀光人潮50萬人次，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近7,500萬元。配合農曆春節辦理美濃、杉林、六龜冬裡作花海75公頃，花期可至2月中，預估可帶動觀光人潮40萬人次，增加經濟收益達1億元。

3. 為確保本市優良農產品生產及維護安全農業生產環境，持續推動農友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改善農田地力，102年推廣面積計1,110公頃。

4. 為鼓勵農友生產安全農產品、落實安全城市理念，強化農業現代化生產設施，以通過驗證生產農戶為優先，辦理各項農業資材獎助。

5. 建立農產品安全驗證標章機制

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本市計222班、面積超過2,000公頃，涵蓋全市21區）。產銷履歷驗證標章（102年度執行面積345.8公頃，農戶數373戶）。102年有機驗證面積414公頃、驗證戶數246戶，持續加強通過驗證農戶之後續追查，俾維護有機生產品質、建立消費者信心。

6. 持續辦理田間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

102年度辦理田間蔬果採樣監測與輔導安全用藥計1,027件。

7. 建構安全農業生產及植物防疫網

- (1) 成立專家技術服務團隊加強重要作物病蟲害監測、預警系統及診斷

服務。

(2)推動瓜果實蠅等重大病蟲害之區域性共同防治。

(3)辦理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工作，以維護消費者健康。

8.辦理契作獎勵計畫，穩定農民收入

為穩定農友收益、增加銷售通路，推動鳳梨加工契作獎勵實施計畫。102年度完成微熱山丘及呷百二公司契作數量 950 公噸，完成收購近 100 公噸，核定獎助金撥款數達 20 餘萬元。

9.地方特色農作物契作，提升在地農產競爭力

為促進地方產業發展，推動地區特色農作物契作計畫。102年度輔導甲仙農會辦理芋頭契作、美濃農會辦理水稻及紅豆收購，降低農友生產成本、增加農民收益。

(四)提升精緻產業競爭力

為降低生產成本及提升農產業競爭力，提供蔬菜、果樹及花卉生產設施補助，設置農業生產專區計 808 公頃，相關生產專區如下：

1.蔬菜生產專業區（路竹、彌陀、梓官）計 100 公頃。

2.冬季大宗蔬菜生產專業區（路竹、彌陀、梓官）180 公頃。

3.有機農業專區（美濃、杉林、橋頭）112 公頃。

4.稻米產銷專業區（美濃、大寮）240 公頃。

5.重要花卉生產區（火鶴花、玫瑰、蝴蝶蘭及文心蘭）70 公頃。

(五)建立預警制度的農糧情調查

1.加強辦理農作物單位面積產量調查與檢討，透過農糧情查報系統建立完善基礎資料。102年下半年調查 1,531 項次農作物、逐月預測 201 項次生產量、全市耕地面積計 47,374 公頃，以因應農產品生產預警及產銷調節之所需。

2.針對產期集中且具區域性作物（如紅豆、白玉蘿蔔、小果番茄）等，進行種植面積資料蒐集及產量預測，分析並發布預測資訊，提供農友生產種植之參考，穩定農友收益。

(六)產業升級與開拓行銷通路

1.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蔬果共同運銷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102年下半年水果及蔬菜共同運銷分別供應 19,296 公噸及 10,458 公噸。協助農民團

體辦理蔬果共同運銷，除辦理產銷講習及觀摩外，另補助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設備，以提高本市農產品共同運銷品質，提高市場拍賣價格，增加農民收益。本府農業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轄內農民團體運銷集貨、運輸冷藏、加工相關設備，以改善運銷機能強化運銷效率，102年7-12月共爭取補助1,178萬元。

- (2)輔導六龜農會南果美眉黑鑽石蓮霧、內門農會羅漢門龍眼乾、龍眼蜂蜜及花釀龍眼蜂蜜、美濃農會美濃香鑽高雄 147 禮盒、燕巢農會燕之巢珍珠芭樂及蜜棗及大樹農會玉荷包、蔭鳳梨 5 間農會優質農產品，獲選 2014 年台灣農漁會百大精品殊榮。

(3)農產業文化活動

補助田寮農會於 102 年 8 月 3、4、10、11 日辦理「2013 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期間吸引超過 5 萬人次參與，現場除了販售 102 年度獲列等評鑑蜂蜜及蜂產業相關產品外，活動內容還包括蜂人表演、蜂產業文化靜態展、闖關活動、親子 DIY 活動、大崗山及月世界人文生態導覽、舞台藝文表演及其他農特產品展售，4 天活動銷售總金額約 206 萬元。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辦理多年的好口碑吸引日本蜂療協會成員特地來台參加活動開幕，並與本地蜂農一同參加蜂人表演。

(4)高雄物產形象館

於高鐵左營站、高雄蓮池潭及中華郵政總局設置高雄物產館，以蓮池潭物產館為營運中心、郵局物產館為配送中心，高鐵物產館為品牌形象館，搭配虛擬網路存貨銷售平台及物流管理，建立今日訂貨、隔日送達之快捷物流系統，並評估台北市、新北市或臺中市拓展銷售據點之可能性。讓本市農漁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打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102 年全年度於高雄物產館辦理一系列媒體宣傳行銷活動，加強消費者對物產館印象與對農產品的認同，截至 102 年 12 月為止高雄物產館高雄郵局店、左營高鐵店及蓮潭旗艦店總體營業額約 4,810 萬元。

(5)農產品海外拓銷

a. 果品外銷統計

102 年 7-12 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 2,073 公噸，以番石榴（944.4 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香蕉（566 公噸）、金煌芒果（141.8 公噸）、鳳梨（128.3 公噸）、荔枝（81.5 公噸）、蓮霧（59.6 公噸）、

紅龍果（57.6公噸）、檸檬（50公噸）、棗果（32.8公噸）及其他（11公噸），主要外銷至日本、大陸、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汶萊、加拿大等地區。

b. 花卉外銷統計

102年7-12月外銷花卉量約146萬1,000枝火鶴花，主要外銷國為日本、大陸、香港。

c. 102年12月14-19日赴新加坡巨人超市及汶萊第一百貨超級市場（摩拉分行）辦理「2013 高雄市農特產品節」行銷本市芭樂、蜜棗、蓮霧、澄蜜香番茄、白玉蘿蔔等當季蔬果，此次汶萊和新加坡下單的蔬果有3,500百箱，達350萬元，其中番石榴輸出達20公噸，美濃的白玉蘿蔔更是首次外銷，皆為透過農會或是合作社直接向農民收購。除了生鮮蔬果之外，汶萊也下單買了多項農產加工品，像是大寮紅豆、鳳梨酵素、桑椹酵素、木瓜酵素等。後續還有馬來西亞的超市採購本市蜜棗，預估採購160噸，估算102年銷往東南亞的農產總額將達到3,000萬元。

(6) 參與國際食品展

a. 2013年馬來西亞國際食品展覽會

為開拓農特產品行銷通路，向外貿協會承租4個攤位，於102年9月17-20日假吉隆坡國際會展中心舉辦，農業局率本市農民團體及企業等計5家參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參展產品除本市代表性水果有珍珠芭樂及紅龍果，還有其他相關農特產加工品，如神秘果果乾、神秘果酵素、桑椹果汁、桑椹酵素、桑椹醋、鳳梨果乾、有機鳳梨果乾、有機鳳梨酵素、紅龍果果乾等，產品內容相當豐富。參展產品頗受廠商與買家歡迎，詢價洽談買家高達227家，現場銷售金額達2,520萬元，後續媒合訂單金額高達5,100萬元。

b. 2013年德國科隆國際食品展

102年10月5-9日假科隆國際展覽中心舉辦，共承租1個攤位，率領本市甲仙地區農會（梅製品）、一鳴生技農園（神秘果）、台灣有機事業協會（冷凍荔枝、芒果）等3家廠商，洽談買家約150家，後續媒合訂單約3,750萬元。

c. 2013年高雄國際食品展

102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假高雄巨蛋舉辦，共承租18個攤位，率領永安農會（黑金剛花生、花生禮盒、調味花生、帶殼花生）、

六龜農會（蓮霧）、美濃農會（美濃米）、大寮農會（紅豆）、甲仙農會（梅精、梅精錠、黃梅紅麴酵素及梅製品）、大樹張媽媽休閒農場（桑椹汁、桑椹果汁、桑椹紅酒、桑椹醇醋、桑椹酵素、水果醇醋）、永齡杉林有機農業園區（生鮮蔬果）、美濃潤惠有機農場（有機米、有機黃豆、有機黑豆）、蜂巢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蜜蜂製品）、一鳴生技農園（神秘果系列、神秘果酵素）、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芭樂、芭樂乾、芒果乾、鳳梨乾）、昇泰有機休閒農場（福花茶）、橙舍有機茶園（有機烏龍茶葉）、青山茶業（茶葉）、綠冠有機農業有限公司（有機轉型期鳳梨、脆果片、酵素、果醬、軟糖、果乾）、益智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蜂蜜酒）等 16 家廠商，詢價洽談買家高達 180 家，預估後續訂單金額可達 1,554 萬元以上。

d. 2013 年上海秋季國際食品展

102 年 11 月 13-15 日在上海浦東新國際博覽中心舉辦，共承租 6 個攤位，率領本市阿蓮農會（番石榴）、美濃農會（木瓜）、綠冠有機農業有限公司（鳳梨鮮果、酵素、果乾）、昕運國際有限公司（火龍果、果乾）、一鳴生技農園（神秘果酵素、神秘果）、蜂巢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蜂蜜、牛軋糖）等，產品內容相當豐富。參展產品頗受廠商與買家歡迎，詢價洽談買家達 128 家，現場銷售金額達 1,950 萬元，後續媒合訂單金額高達 5,220 萬元。

(7) 建立「高雄首選」品牌

加強農產品認證（如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認證等），建立「高雄首選」品牌形象，強化品牌行銷，提升農產品價值，並配合高雄物產館在地行銷，提供消費者優質安心、安全的農產品。

2. 獎勵農產品外銷

- (1) 為穩定蜜棗產銷，本府農業局鼓勵農民及貿易商拓展外銷市場，以舒緩農民面對蜜棗因盛產造成價格低落之壓力。訂定「拓展蜜棗國外市場輸銷要點」，鼓勵業者與農民開發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一同打造高雄專屬農特產品牌並提高農業產業價值，促進大高雄農業繁榮。且為實質鼓勵貿易商銷售，增加農民收益，降低貿易商促銷成本，將獎勵標準修訂為獎勵貿易商向本市農民收購蜜棗價格每公斤 30 元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15%（10%補助農民集運費，5%補助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另補助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本要點外銷目標數量為 200 公噸，辦理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03

年3月31日止。

- (2)為獎勵火鶴花外銷，訂定「拓展高雄市火鶴花國外市場輸銷要點」，於102年5月-11月期間，本市自營耕作生產火鶴切花外銷至日本以外之海外市場者，補助火鶴花每支2元（1元補助農民包裝集運費，1元補助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 3. 推動健康有機農業及低碳飲食

- (1)本府農業局推動在地食材計畫已邁入第3年，102年度食育計畫學校宣導在地食材活動增加為25場，委由學校營養師向學童介紹食用在地食材對環境的意義。
- (2)102年度與本市5間學校合作，辦理農產產地體驗，將「在地食材—食育計畫」全面向下扎根，讓農夫與農場變成自然教育的老師與教室，與農家合作，首度將學童帶出教室，共同體驗真實高雄農業與生態環境，讓大自然的生命力教導學童愛護大地及尊重食物。
- (3)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概念，結合大高雄餐廳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簽訂採購合約，共同響應節能減碳飲食活動。102年度依綠色友善餐廳制度中稽核機制，排除無法持續使用高雄在地農產之店家，並持續招募認同並瞭解食用在地食材理念餐廳，仍募集轄屬3家知名餐飲店為優良示範店家，協同101年通認證及102年度稽核共6間餐廳舉辦相關活動回饋消費者，截至102年底累積共13家餐廳通過認證。

### 4. 配合中央辦理產銷調節及輔導

- (1)依畜牧法辦理有關畜牧場（含飼養場）登記管理之規定事項、養豬頭數與畜禽調查業務，藉供釐訂生產計畫，以輔導畜牧團體及飼養戶依年度生產計畫辦理產銷。
- (2)輔導農民團體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提升共同運銷供應管道人員專業素養，加強對16班毛豬產銷班之服務。並協助本市養豬協會辦理102年度豬肉產品之研發現況及未來展望宣導會共3場，鼓勵生產優質產品並交流技術。
- (3)輔導本市各區農會辦理豬隻死亡保險業務，並獲得本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理賠業務甲組、成長業務甲組第一名。
- (4)102年度輔導酪農戶與養羊戶調製青貯料以降低生產成本，補助酪農產銷班調製青貯料所需香腸式青芻袋6條與大型青貯袋500個；補助乳羊產銷班塑膠青貯圓筒50個。
- (5)輔導本市酪農戶乳牛乳量穩定提升，並獲選102年度天噸乳牛的殊

榮，獲獎乳牛 58 頭，酪農戶 7 戶。

(6)配合農委會 102 年度建立國產牛肉生產追溯雲端服務計畫，執行本市肉牛耳標發放釘掛、牛籍清查及異動調查等作業，102 年共發放 662 只耳標於本轄肉牛場。

(7)輔導本市養鹿協會辦理 1 場講習會以提升飼養技術及疾病防治，並將鹿疾病彙編成冊供農民參考。另參加 102 年鹿產茸重量比賽，本市獲頒輔導單位鹿榮獎，獲獎水鹿 10 頭，養鹿戶 6 戶。

(8)為加強畜牧污染防治，並推動畜牧場源頭減廢，落實節能、節水及減碳，以建立畜牧場新形象及建立永續經營之生態環境，102 年度補助與輔導共計 71 場畜牧場。

#### 5. 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禽產品

##### (1) 飼料管理與安全

a. 102 年辦理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輸入登記證計 18 件，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輸入登記證之展延、補發、換發計 12 件，抽驗飼料計 197 件，有效穩定飼料營養成分，淨化飼料原料及防範摻雜有害物質。

b. 對於飼料工廠及牧場自配戶加強宣導飼料中添加劑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以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產品。

(2)輔導協助本市橋頭龍冠畜牧場及大寮仁允牧場申請產銷履歷，並分別於 102 年 6 月及 12 月通過驗證，有效提升本市養豬產業品質及形象。

(3) 102 年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檢查 50 場次，檢查件數共 572 件。

(4)執行市售鮮乳產品的標章查核，維護消費者權益，102 年度共查驗 277 場次。

#### 6.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 (1) 建立品牌推動安全畜產品、開發特色畜禽加工產品

a. 輔導本市養豬協會嚴選無瘦肉精無抗生素殘留肉品，結合在地玉荷包荔枝果品，推出共有品牌「高雄首選玉荷包香腸」伴手禮盒，於 102 年 6 月間假高雄物產館辦理產品發表會上市，協助宣傳行銷屢獲媒體報導，銷售持續成長。

b. 輔導田寮農會繼續精進鹹豬肉產品品質並擴大產能，辦理一系列推廣展銷及料理 DIY 活動，行銷有成後農會由區內開始做公益，將熱銷的鹹豬肉入粽，成為創意料理，於端午節前夕分享給區內弱勢團體品嚐，以回饋鄉里並藉此強化優質品牌形象。

- c. 輔導高雄享樂雞開發滷味系列口味常溫真空包使產品多樣化。
- d. 輔導協助具場域特色（有機轉型期農場）之自然放養土雞成爲優質電宰冷凍生鮮產品，使成爲農場特色產品之一，並塑造「高雄萬步雞」健康安全優質品牌形象來識別行銷，於 102 年 9 月間假台中市優質超市辦理產品發表會上市，並同步於其 3 家賣場進行試賣推廣，至 12 月底生產 3 批次均上市即售罄。
- e. 拍攝高雄萬步雞品牌故事宣傳短片，使觸動人心引起共鳴，進而支持產品吸引選購。凸顯以友善大地的方式栽種有機作物的自然場域中，雞隻能於活動範圍內健康成長而成爲優質產品，採批次飼養，是第一個以預購方式成功銷售的本市品牌土雞生鮮產品。
- f. 輔導本市家禽品生產合作社協助蛋農申請蛋雞洗選牧場 HACCP 驗證，建立無藥殘喜哈蛋品牌，本市仁福牧場、進和牧場順利通過，提升安全蛋品形象。

(2) 輔導高雄首選優質畜禽加工產品推廣展銷

- a. 媒合田寮農會與物流業者結合，登上其 2013 秋季限定預購專刊，擴展銷售通路，是本市第一個結合物流業者推出年節（中秋）預購方式並成功銷售的優質畜產品。
- b. 辦理本市特色品牌畜產品產業推廣行銷活動 2 場次，假大樹舊鐵橋濕地公園及橋頭花田場區舉辦，融合產業主題、展示教育、體驗互動、宣導品嚐、產品展銷，共計 5 萬人次參與。
- c. 規劃及媒合「高雄首選畜產伴手禮」進行整合行銷，輔導田寮農會成爲組合產品單一服務窗口，提升便利性增加購買意願，強化整體優質意象，並藉畜產品具有搭配年節應景採購之消費特性，推出春節預購銷售方案，拓展產品銷售量。
- d. 配合各相關活動辦理「高雄享樂雞」、「月之鄉鹹豬肉」、「高雄玉荷包香腸」、「高雄萬步雞」、「產銷履歷五花肉」及「喜哈蛋」等產品推廣展銷及 DIY 活動，102 年共計 28 場次。

7. 落實畜禽屠宰管理

- (1) 落實屠宰場外禁宰活禽政策，加強違法屠宰行爲查緝，102 年稽查 130 場次，並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防檢局聯合查獲 6 場家禽違法屠宰場。另受理民衆檢舉並不定期前往零售市場稽查非法屠宰豬、禽肉品來源。
- (2) 輔導設立家畜及家禽屠宰場，媒合業者將家禽送至屠宰場屠宰，確保屠宰衛生檢查。102 年已協助本市宇台、斯美及梓官農會等 3 家取

得屠宰場登記證，現已加入電宰家禽運作中。

8. 積極輔導管理農產品交易批發市場，確立運銷秩序，調節供需，促進公平交易
  - (1) 持續輔導轄下 13 處農產批發市場（果菜 6 處、肉品 4 處、家禽 2 處、花卉 1 處）依籌設計畫及產銷需求，辦理批發交易工作。
  - (2) 積極推動三民果菜、肉品批發市場遷場事宜，疏解改善當地交通及生活環境品質。
  - (3) 輔導籌設鳳山家禽批發市場及家禽屠宰場，加速非法家禽屠宰業者早日合法化，建立肉品安全交易機制。
  - (4) 輔導岡山公股果菜批發市場裁撤、搬遷或轉型，改善經營效益，以提升市場競爭力；大樹果菜批發市場委外經營；旗山果菜批發市場輔導轉型為傳統市場。
  - (5) 加強颱風季蔬菜調配供應機制，配合農糧署補助梓官農會辦理冷藏購貯計畫，分別購貯甘藍菜 180 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蔬菜供應不足時釋出，以平抑蔬菜價格。

(七) 提升農業軟實力

1. 辦理本市農業六級產業化暨軟實力推動計畫

(1) 辦理專家學者座談會 1 場次

邀請各產業領域專家學者分享當今農業產業發展趨勢，並評析本市農業與相關產業合作創新的潛力與課題，以供後續論壇議題規劃之參考。

(2) 推動農村觀光及導覽解說人才培訓

a. 為推動農業及農村環境教育，結合在地文化與農業產業文化發展在地農村觀光導覽，喚起人們對昔日蕉城旗山的印象，輔導旗山農會辦理「102 年度農民第二專長訓練—農業導覽人員培育訓練計畫」，以建立農業文化導覽解說人才庫，並推動農業及農村環境教育，帶動農村附加價值。

b. 為建立農業導覽解說人才庫，推動農業及農村環境教育，輔導美濃農會辦理「102 年度農民第二專長訓練—農業導覽人員培育訓練計畫」，透過體驗及環境教育課程，擴大美濃休閒農業區經營基礎，帶動農村附加價值。

(3) 農業六產化觀念養成及培育

a. 辦理提升農業六產化企劃力與執行力之訓練課程

辦理提升農業六產化企劃力與執行力之訓練課程，依所屬產業別

辦理基礎與加值之兩階段課程，強化本市農業從業人員之軟實力。依產業類別區分為一稻米蔬菜雜糧類及果樹、花卉園藝、2級加工產業、3級休閒暨通路產業等4類，共計辦理4場次，參訓人數115人。加值課程共計2場次，訓練人數80人。

b. 辦理農業六產化交流成長營

促進業者及跨領域業者相互認識交流，透過標竿企業案例觀摩與交流，傳遞成功案例經營經驗及優點，激發業者創意思維，發揮標竿學習之效果，同時也建立人脈網絡及提升跨業合作機會，開發新商機，共計辦理2場次，參加人數80人。

c. 六產行銷推廣

透過「型農本色」季刊的發行，連結產地到餐桌，讓讀者瞭解農產品本身及應用於食品加工、觀光、休閒、餐飲等產業的多元樣貌，進而提升對農業產業的認同，促進消費與開啓跨產業合作交流契機，102年度共發行夏、秋、冬等3期，發行數量計15,000本。

為吸引青年族群關注農業議題、帶動其對於農業的熱情，並投入農業領域工作，拍攝製作宣導影片「型農本色—田裡的牛仔」微電影，以本市在地農民從農故事為主軸，將真人真事改編成電影腳本，作為未來型農培訓招生的宣傳。整合成立「南方農業論壇」粉絲專頁（[www.facebook.com/agripower2](http://www.facebook.com/agripower2)），不定時貼文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為主同步刊登論壇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迄今擁有粉絲1,153人次，有效瀏覽人次達95,949人次，平均每天分享有關南方農業論壇的粉絲專頁動態的人數為106次。

(八) 重視農民福利及農業推廣教育

1. 確保農民社會保險不中斷

本市農保被保險人約為12萬6,000人，符合老農津貼發放人數約為55,500人，102年依法編列農保補助費1億1,798萬1,000元；老農津貼13億3,200萬元。

2. 配合中央「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修法

(1) 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及老農津貼業務說明」講習會1場次。

(2) 輔導本轄26間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資格清查工作、年滿64歲4個月即將申領老農津貼者農保資格清查工作。

3. 積極辦理各級農會及農業性合作社各項會（社）務事業輔導工作。
4. 編列經費協助優良農民、農民團體參加國內外農業會議、會展及赴先進國家進行農業觀摩交流，提升本市農業軟實力。

### (九)農地整備，永續利用

為促使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強化農業地區交通與灌溉設施，提升農民生活環境品質，本府一方面透過農地重劃方式，改善耕地散碎、坵形不適農作情形外，一方面針對農地重劃區既有農水路由本府 102 年度自籌預算 1 億 2,000 萬元，統籌辦理維護管理作業，以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及農地價值，102 年下半年辦理情形如下：

#### 1. 美濃吉安農地重劃

本重劃區位於美濃區吉安段，面積 109 公頃，自 99 年 6 月 18 日重劃計畫書公告期滿後，即著手進行地上物查估補償及拆遷作業，重劃主體工程於 100 年 3 月 10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0 月 22 日完工，土地分配結果於 102 年 7 月 1 日公告期滿，截至目前土地點交進度約完成 50%，後續辦理之南北二路版橋新建工程，亦已於 6 月 19 日開工，於 102 年 9 月 23 日完工，後續補排補路整地工程發包案於 102 年 12 月 23 日完成簽約，承攬廠商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申報開工。

2. 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02 年總計編列 1 億 2,000 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由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辦理規劃設計、施工者共 117 條農路，委請區公所設計、施工者共 32 條農路，均已全部完工。

## 三、促進經濟提升

### (一)創新思維行銷高雄

1. 賡續規劃 2014 年本市全球代言人，配合國際行銷規劃赴國外進行城市行銷宣傳，並透過高雄不思議 facebook、APP 網路媒介平台，及行動通訊軟體本府 LINE 官方帳號，拓展行銷觸角，增加與民衆互動機會，提升高雄國際能見度。
2. 營造國際宜居城市意象，並強化亞洲新灣區行銷主軸
  - (1) 運用各式媒宣管道，加強行銷城市特色、多元產業、農漁特產、特色慶典活動等，形塑「國際宜居」城市意象。
  - (2) 加強行銷「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客運專區—港埠旅運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水岸輕軌」及加速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與利用的「臺鐵高雄港站都市更新」計畫等，形塑亞洲新灣區的全新城市意象。
  - (3) 透過市政多元短片製播方式，透過多元媒宣管道播放，包含電視等

電子媒體、網路（市府 LINE、臉書、電子刊物等）、廣播及平面媒體，傳達本市各項卓越軟硬體等建設及政策。

3. 多元創意行銷，傳達高雄宜居、幸福感
  - (1) 運用戶外廣告看板、車體廣告、燈箱、車亭、海報、電子媒體看板、網站、手機、APP、行動通訊軟體 LINE 等媒宣通路進行市政行銷。
  - (2) 編印發行繁體中文、英文、日文、韓文以及簡體版 5 種語言「2013 高雄市簡介」出版品，行銷國內外，內容介紹本市「亞洲新灣區」計畫以及港灣發展、經貿產業、農林漁牧產業、城市永續經營（交通運輸）、藝術節慶、觀光旅遊、高雄美食以及國際高雄等。
  - (3) 與民間合作出版「魅力高雄攝影專輯」及攝影展，以照片呈現高雄的文化多元與美麗景致。
  - (4) 與知名出版公司合作出版發現高雄城市特刊，透過高雄城市代言人五月天及作家、設計師、導演、攝影家、二代型農、餐飲烘焙達人、生態保育推手、音樂人等不同專業領域之在地朋友共 30 位，分享他們對本市的印象及感受，並推薦全國各地民衆一起來趟高雄風格小旅行，特輯並透過國內超商、傳統書店及網路書店等通路發行，廣加行銷高雄城市意象。
4. 整合本市 4 家（慶聯、港都、鳳信、南國）有線電視 CH3「公用頻道」訊號，並聯播其製作之新聞，讓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戶，每日 7 點至 8 點 30 分、10 點至 10 點 30 分、12 點 30 分至 14 點、15 點 30 分至 16 點、17 點 30 分至 18 點、19 點至 20 點 30 分等 6 時段，皆可透過 CH3「公用頻道」收看大高雄即時之在地新聞。此外，亦於議會開議期間，利用 CH3「公用頻道」Live 直播議員問政內容，以促進政府與民衆雙方溝通。
5. 製作「玩客瘋高雄」、「聚焦高雄」、「高雄 38 條通」、「高雄內門宋江陣嘉年華會」等具在地文化特色、休閒旅遊性節目，透過國際境外頻道、全國性頻道、地方頻道，及 MOD 等網路平台露出，行銷大高雄豐富多元的文化、美食、農漁特產及觀光景點，以各種不同體驗旅遊方式，吸引國內、外觀光客進行主題旅遊，強化市政行銷效益，提升生態旅遊，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6. 製作「幸福高雄」市政專題節目，於本市有線電視 CH3「公用頻道」播出，透過拍攝記錄本市政軟硬體建設、活動影像，以分享本市值得驕傲之公益性、藝文性、社教性建設成果。為擴大市民服務範圍，於 102 年 10 月特別新增製作台語發音版，102 年度共製作 54 集節目，其中國

語發音 48 集、台語發音 6 集。

7. 針對本府各局處及本市各區公所舉辦之活動，或各項重大政策，運用本市各家有線電視系統跑馬燈，及 2D 插卡方式加強宣導，強化市政建設行銷效益。
8. 製作「走過八八風災—災區重生實錄系列節目製播案」，透過影像記錄風災巨變後各項重建工作，呈現受災民衆在災後重建逆境中所展現的堅毅與美麗，表達政府對災區民衆之關懷，為重建工作留下珍貴影像紀錄，展現重建效率及成果，共製播 30 集節目，每集長度 30 分鐘，於本市 CH3「公用頻道」播出。
9. 提高高雄廣播電臺調頻臺功率，將 NCC 核定發射功率 4 千瓦提升到 16 千瓦，有效擴大節目收聽範圍，強化市政行銷宣傳效益。
10. 與全球接軌提高國際能見度
  - (1) 活化國際行銷，邁向國際舞台，安排或配合文化部、外交部邀請國際新聞文化界人士參觀本市重要建設，或專訪首長，致力提升國際競爭力。
  - (2) 與國際知名紀錄片頻道 Discovery 合作，播送本市建設進步情形及山海河港特有魅力，透過其國際媒體通路，宣傳本市國際港埠的繁榮景象及多元文化、產業、農特產品、特色慶典等，提升本市國際形象及能見度。
  - (3) 為歡迎來自全球 104 個城市、1,000 位貴賓到訪高雄，參與「亞太城市高峰會」，9 月 10 日於光榮碼頭舉辦「2013APCS 高雄之夜」迎賓晚會，並邀請高雄城市代言人五月天、知名藝人丁噹、嚴爵、MP 魔幻力量，及高雄在地傳統藝陣等表演團體演出，精彩演出內容吸引超過 3 萬人次民衆參與，讓與會國際貴賓與民衆，度過一個浪漫、抒情又搖滾的港灣之夜。晚會實況，亦錄製節目於本市 CH3「公用頻道」播出，擴大行銷效益。
  - (4) 黃色小鴨於高雄展出，帶動本市商業、觀光、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為記錄黃色小鴨展出，製播「黃色小鴨高雄首站」文化創意全紀錄節目，以海、陸、空拍攝黃色小鴨製作、測試、開閉幕及展出期間之全部歷程。共製播 4 集全紀錄節目，及 1 集活動精華剪輯節目，於本市 CH3「公用頻道」播出，擴大行銷效益。

### (二) 逐步落實高雄亞洲新灣區

高雄展覽中心已於 102 年底落成，市圖總館、水岸輕軌、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旅運中心亦將逐年完工，本府將持續與高雄港舊港區暨周邊土

地管理機關協調合作開發，包括高雄港務分公司 16-18 號及 21 號碼頭，台糖港埠商業區、台電特貿三、中油特倉三及 60 期重劃區土地，積極招商投資，打造亞洲新灣區。

(三)國內外行銷招商創造投資機會

1.辦理高雄國際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論壇

102 年 8 月 20-21 日在高雄國際會議中心舉辦「高雄國際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論壇」暨招商行銷活動，活動特邀奧斯卡視覺特效特別成就獎得主 Eric Brevig、國際 3D 協會董事 Charlotte Huggins、Miziker 娛樂集團總監 Ryan Miziker 以及 Rovio 首席動畫製作人與會，分享國際專業技術與經驗，協助我國數位內容產業與國際接軌，成功創造國內電影、視覺特效、遊戲、App 業者與國際經驗接軌的機會。

此次論壇活動共計有 8 國 13 家外商參加，透過企業參訪暨高雄投資環境考察、招商說明會，有效推廣高雄投資環境與優良條件，有助於吸引更多外資投資高雄。外商亦參加國際商機座談會暨產業分組商洽會，與國內廠商 24 家，其中在地高雄廠商計 13 家，共同締造 97 場次分組商洽會及簽署 25 份合作備忘錄之佳績，成功推展我國數位內容廠商與國際交流合作，拓展新商機。

2.協助「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Asia Pacific Cities Summit, APCS)」商機媒合

本府於 102 年 9 月 9 日至 11 日舉辦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吸引了國內外共 160 家企業媒合報名，尋找新合作夥伴，本府經濟發展局協助辦理 93 場次媒合會，簽洽 27 份合作備忘錄，媒合金額達 25.1 億元，為未來的合作奠定基礎創造產業利益。

3.國外參訪交流

(1)赴中國大陸邀請城市首長、當地台商參加「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推動會展產業與招商引資行銷

本府經濟發展局參與由市長率領高雄代表團於 102 年 8 月 9-14 日赴大陸天津、深圳、廈門、福州等城市，積極邀約大陸城市首長及當地台商參加在本市所舉辦之亞太城市高峰會；另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8 月 14-17 日從福州轉往上海地區，會合高雄在地企業與協會，參訪上海企業、高科技園區及保稅區，進行產業招商引資行銷活動，爭取陸資投資高雄、台商企業回流投資高雄及參加 APCS 活動。並藉由城市交流與企業參訪，推動本市會議展覽產業發展與招商引資行銷，並協助台商回流開創本市在地商機。

(2)辦理赴日本招商引資行銷暨考察商圈發展事宜

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2 年 12 月 17-21 日赴日本招商交流暨參訪活動，此次招商引資行銷活動拜會三重大學地域戰略中心、第一工業製藥株式會社、Japan Material 株式會社、講談社、巴川製紙、Avex group 等 6 家企業與學術機構，爭取相關企業於高雄設立據點；另考察日本三重縣及東京表參道等商圈發展與運作，汲取日本知名商圈成功經驗，以協助本市特色商店成為優質商圈，並朝國際化方向發展，藉以活絡本市觀光會展產業之發展。

(四)誘導重大投資設廠開發

1. 為建立產業網絡，規劃以機械設備業引領其他產業（金屬製品、交通、電子電力）發展，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均衡區域發展，選定大發工業區側及和春技術學院北側 136 公頃土地報編為產業園區，都市計畫變更已完成審議。
2. 為加速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本府已修訂都市計畫，搭配開發期程調降開發回饋負擔比例、特倉區變更為特貿區、放寬土地使用與住宅總量管制、增訂多元開發機制及 6 年內開發容積獎勵等，都市計畫變更已於 102 年 6 月發布實施。此計畫預計可吸引民間投資開發建設，如統一夢時代 DC21、台電海港城、中鋼優質住宅、東鋼觀光旅館等開發案，帶動本市國際觀光產業發展。
3. 樂陞科技（股）公司投資案  
101 年 12 月 17 日樂陞科技與本府簽署合作備忘錄，將進駐駁二藝術特區成立美術服務中心，成為第一家文創產業台商回流之公司，預計 3 年內投資逾 1 億元，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樂陞科技已於 102 年 7 月 11 日進駐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成立臨時辦公室，目前員工人數約 82 位。
4. 鴻海集團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  
101 年 08 月 14 日雲端資料中心與研發大樓工程開工，雲端資料中心 102 年 8 月 5 日舉行上樑典禮、103 年 1 月主體工程完工。鴻海集團於 102 年 12 月舉辦 3 場企業徵才說明會，包含 12 月 9 日參與成功大學辦理之「成大產學合作啓動儀式」並於該校辦理企業徵才說明會，12 月 13 日假中山大學資工系辦理企業徵才說明會，12 月 18 日假高雄大學資工系及電機系辦理企業徵才說明會。
5. 南星自由貿易港區投資案  
由本府與臺灣港務（股）公司規劃的南星自由貿易港區，配合中央政策

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英國倫敦金屬交易所（LME）遞交港專區、產業製造區、逆物流區與農產加值區。

臺灣港務（股）公司之南星自由港區招商計畫，自102年8月7日起已辦理三次公告招標。102年度對外招商的土地中，LME專區2塊標的已招標完畢，產業製造區A2、A5、A6、A7與A8等5塊標的業由鋼鐵、金屬等產業廠商得標進駐，目前僅餘3個單元（A1、A3、A4）可供投標，臺灣港務（股）公司後續將評估相關情況後，再行辦理招商。

其中LME專區，由亞洲最大衛浴五金專業製造商路達公司得標，標得3.28公頃，投資3億元，提供100個就業機會。另產業製造區由一家鋼鐵廠商取得4.5公頃，投資3.5億元，提供100個就業機會，得標區域為高雄港唯一可生產製造用地。禾旺倉儲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標得產業製造區A8標的約3公頃土地，主要從事倉儲、物流、轉口、轉運、重整等業務，預計投資經營LME相關儲轉業務。

#### 6. 台灣新蛋公司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

102年9月14日全美著名的3C產品電子商務公司新蛋集團（Newegg Inc.）台灣新蛋公司與國城建設辦理進駐高雄軟體科技園區簽約儀式，估計初期投資金額約1.33億元，可直接創造250個以上就業機會。

本府經濟發展局於102年5月起持續協助台灣新蛋高雄分公司設立暨人才招募事宜，拜會高雄多所資訊及外文系所。台灣新蛋於103年1月2日成立籌備處，初步有5位員工。預計103年3月高軟辦公室落成後，將陸續至各大學辦理校園演講及徵才活動。

台灣新蛋為新蛋集團的全球研發、技術支援與人才培訓中心，未來高雄據點將持續進行最新科技的研發，包含雲端運算、手機平台、分散式系統與平行運算的研發。

#### 7. 日本藤森工業—台灣賽諾世（股）公司南科高雄園區投資案

日本液晶用偏光板保護膜大廠「藤森工業」，於高雄科學園區建立生產基地，102年11月21日動土，預計投資18.51億元生產偏光板保護膜，約創造300個就業機會。

#### (五) 推動高雄自由貿易港區

本府與國營臺灣港務公司合作，開發自由貿易港區腹地。南星開發計畫面積106公頃，其中49.21公頃已於102年6月5日提報交通部申設自由貿易港區，並於102年11月21日獲審為倫敦金屬交易所（LME）遞交港；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2期計畫面積421公頃，102年3月動工，預計106年底完工。另前鎮商港區二貨櫃中心後方28公頃土地經交通部102年2

月5日核准營運自由貿易港區，於102年7月27日簽約物流廠商投資開發國際物流儲運中心。上開總計擴增高雄港自由貿易港區腹地555公頃，將帶動本市港埠、倉儲、綠能等臨港關聯產業發展。

### (六)完成高雄展覽館，發展會展產業

1. 會議展覽中心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中4.5公頃土地，興建1,500個展覽攤位，2,000人大型會議室1間，800人會議室2間，40人小型會議室4間，20人小型會議室6間及其附屬設施，總經費約30億元，已於102年10月7日完工。配合高雄展覽館預定於103年4月啓用，培育本市展會能量，已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並建置會展專責諮詢專線，採一對一專人專案輔導方式，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行銷本市會展，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辦，加強改善會展基礎環境，打造獨特魅力港灣會展城市。
2. 積極參與國際會展專業展—亞洲獎勵旅遊暨會議展覽（IT&CMA）及重要的國際會展組織年會—國際會議協會（ICCA）年會，除拓展高雄會展國際商機外，並增進與國際會展組織之關係、獲取國際會展趨勢及進行高雄會展目的地宣傳。另辦理高雄會展論壇，以國內產業公會及學術單位為對象，宣示本府發展會展產業之決心，讓更多人瞭解高雄的會展政策。
3. 本府訂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獎勵會展活動至本市舉辦，隨著本辦法實施4年多來，建立起本府與各會展舉辦單位之聯繫，吸引各種會展活動至本市舉辦。102年度，核定31案，核定金額為490萬元，依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估會展經濟乘數可達4.11倍，每場會議成本平均200萬元計算，約可創造2億5,482萬元之經濟產值。
4. 委由方圓會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改造本市工商展覽中心成為「高雄國際會議中心」，提升本市會議質與量，自101年7月開始營運，截至102年12月止，共舉辦16場展覽，340場次會議，逐年提升會展活動辦理天數與檔次。

### (七)加速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

本府成立本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快速整合本府資源，以協助本市各園區及重大投資案之開發，並針對已進駐廠商提供多元投資服務。位於多功能經貿園區之高雄軟體科技園區，由本府協調改善周邊飲食、交通、照明、安全等基本生活機能，並提供相關獎勵投資辦法，提高廠商進駐誘因。本府建置之「高雄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除包含轄區內各產業園區（加工出口區、工業區等）資料，亦將多功能經貿園區（國、公有土地）納入

盤點範圍，資訊建置項目包含該等土地之現況、位置、面積、開發項目、土地使用分區、基地優勢、土地權屬、公告現值、開發方式及法令、聯絡窗口等，將有助於投資商快速瞭解基地相關狀況，以進行評估。本資料庫截至 102 年底已建置土地資料計有 949 筆，並提供相關用地需求計 78 批次。

#### (八) 提振產業發展

##### 1. 輔導中小企業

###### (1) 本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達到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之目的。政府總補助金額 6,650 萬元，核定通過 82 件研發補助計畫，帶動逾 1 億 5,5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 (2) 提升產業研發能力爭取中央資源計畫

輔導本市產業爭取中央相關研發補助經費之挹注，以提升產業研發能力，計畫目標輔導協助 22 家以上企業完成向中央研提輔導或補助計畫，12 家以上受輔導企業通過中央輔導或補助計畫，預計通過補助經費 2,000 萬元以上。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共訪視 102 家企業，其中有意願接受輔導之廠商家數為 49 家。

###### (3) 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持續推動辦理「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並於 102 年 8 月 15 日經市政會議修正通過放寬貸放條件及額度，將過去無法申請之補習班、幼稚園及經營無須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之小規模商業等行業別放寬，屬小規模商業稅籍登記之業者，其貸款額度最高 50 萬元；公司或行號登記之業者，其貸款金額上限由 50 萬元提高到 100 萬元。本次要點修正另一項重點是減輕地方型 SBIR 計畫執行廠商配合款之負擔，協助業者透過本貸款取得必須自行負擔之經費。

本貸款於 98 年 2 月起受理，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已召開 43 次審查小組會議通過 554 戶，計 2 億 2,219 萬元，經高雄銀行核貸 475 戶，計 1 億 8,517 萬元。另本府將綠能產業列為策略性推動之新興產業，而高雄地區日照充足，故將太陽光電產業作為優先推動發展對象，又基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太陽光電購售契約期間達 20 年，太陽能光電系統自償性高，爰將此類產業納入本貸款適用對象，並提高貸款額度最高 700 萬元，一方面促進高雄銀行融資信用保證資金流通，另一方面提高本市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裝置以及進而塑造本市

綠能城市意象與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等多贏政策。

(4) DAKUO 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爲了發展本市數位內容、文創等策略性新興產業，數創中心以「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與「潛力新創公司的孵育室」之概念經營與招商，至 102 年底進駐廠商共計有 14 家，穩定就業人口數約 260 人。爲了活絡產業發展，每個月固定辦理社群聚會或講座活動，102 年度共計辦理 253 場次，約 1 萬 1,000 人次參加，形成社群群聚效應。該中心是全台唯一由政府經營的 coworking space，透過「HUB」的經營方式串接學界與產業界，吸引了產業相關人才前來激盪創意、獲取經驗及認識創業夥伴，成爲高雄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的基地。

2. 凝聚產業共識，提出本市產業政策

(1) 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研訂地方產業發展策略提出五大戰略產業，輔導本市產業轉型升級，朝向「綠色」、「生態」、「科技」、「文化」及「自然」的方向邁進，並持續推動低碳、乾淨能源、文創觀光、海洋等戰略性產業，全力發展物流及精緻農業。配合本市自由經濟示範區設立，針對本市未來重點發展產業擬定產業策略，引導產業轉型以因應未來全球化及自由化之競爭趨勢。

(2) 規劃爭取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

除持續積極配合中央政策規劃外，因應中央規劃第一階段，市府已與臺灣港務公司成立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港市推動小組，就現行自由貿易港區最常面臨的問題及其限定之產業類別、組織型態及範圍擴大機會進行探討。另委託專業團隊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內發展之特定產業目前現況、遭遇困境及示範區內可發展方向與需鬆綁項目進行研議，並對其相關法規限制進行逐條盤點，以提出合於本市產業規劃之地方版本法規主張及相關配套建議。

(3) 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

自 102 年 6 月 21 日簽訂「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後，即持續關注並研議可能對本市第三級產業從業人口及產值所產生的衝擊與影響，倘服貿協議確定生效，本府將透過中央「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救濟機制，協助本市受損廠商爭取中央資源。

(4) 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自 98 年起，依每季相關經濟指標數據爲基礎，進行分析編製本市產經情勢分析季報，其內容涵蓋國內外總體經濟表現及本市相關產業

結構及產經情勢資料分析，透過充分的產經統計數據與分析協助提升本市產經決策品質，訂定符合產業企盼之產經決策。

3. 行銷本市特色產品，強化品牌競爭力

(1) 辦理 2013 年第二屆港都盃（綠豆椪）烘焙大賽

為活絡傳承南台灣烘焙產業發展，創意研發城市在地特色食品，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1、102 年連續辦理港都盃（綠豆椪）烘焙大賽，運用高雄在地農、漁特產品連結傳統糕餅「綠豆椪」，透過比賽尋找最具高雄代表性綠豆椪，作為行銷城市在地特色伴手禮，同時達到協助提升本市在地農、漁產品的附加價值。是次比賽由全喜西餅蛋糕麵包店獲得傳統組金牌獎、方師傅點心坊獲得創意組金牌獎。

(2) 賡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工廠觀光化產業輔導計畫」

協助本市具有獨特、產業歷史文化之工廠轉型升級為觀光工廠。截至 102 年 12 月止，本市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及「彪琥台灣鞋故事館」等 3 家，另獲得經濟部輔導之本市業者台灣彌榮工業（股）公司（從事文具禮品製造），申請中之海仙食品有限公司，以及興建中之觀光工廠馬玉山食品（股）公司、維格餅家（鳳梨酥觀光工廠—高雄館）等，上述 7 家工廠投入金額近達 12 億元，提供約 200 餘就業機會。

4. 物資經濟動員

辦理 102 年度民生必需品短缺時期配給配售演習，為驗證「全民防衛動員體系」動員準備成效，經濟部每年均委託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民生必需品短缺時期配給配售」演習，採高司狀況推演及實員、實物、實作方式演練，並由行政院動員會報及經濟部研發會帶領督導官參與評鑑，旨揭演習本府業於 102 年 7 月 12 日假鳳山國中圓滿達成，並經中央考核結果評列特優。

5. 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配合政府經濟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於 5 年輔導期間，協助廠商取得相關證明，邁向合法經營之路。截至 103 年 1 月底止，第 1 階段共核准 659 家，第二階段受理 501 件，核准 316 件。另立法院於 103 年 1 月 7 日通過上開登記之受理時間延長方案，俟經濟部完成相關法制作業程序後，將再輔導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

6. 產業園區報編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

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102 年度已完成和發產業園區可行性規劃報告書，通過經濟部審查，都市變更計畫書圖經內政部都計大會原則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評大會通過，預計可開發 136.26 公頃。本府將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求妥慎處理，以達「民衆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 7. 積極協助民間企業報編產業園區、毗連非都土地變更作業及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 (1) 民間報編工業區

截至 103 年 1 月已建廠完成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及油機工業 2 案；核准報編之案件有英鈿公司、誠毅紙器、芳生螺絲、天聲工業公司、慈陽科技工業及南六企業公司 6 案；審查中案件有正隆公司、震南鐵線公司及國峰生物科技公司 3 案，預計可開發 152.5 公頃產業用地。

#### (2) 毗連非都土地變更

截至 103 年 1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秉鋒、瑞展實業及基穎螺絲 12 件，另有英德工業、新展工廠、南發木器、高旺螺絲、隆昊、卓鋒及鎰璋 7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6.61 公頃之產業用地。

#### (3)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03 年 1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晉禾、元山鋼及常進工業 5 案，另有石安水泥、笙曜企業及維林企業 3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3.85 公頃產業用地。

### 8. 市場管理

#### (1) 環境衛生督導及營運輔導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2 年度計執行 1,231 場次，勸導改善 403 件。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 (2) 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樂活菜市仔競爭力提升計畫」

102 年 10 月評選出星等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優良市集計 5 處市場—苓雅武廟市場及左營區龍華市場榮獲三星等、苓雅國民市場及岡山文賢市場榮獲二星等、梓官第一市場榮獲一星等。樂活名攤計 23 處攤位—苓雅國民市場「國民魚丸」榮獲四星等；苓雅國民市場「德

國豬腳」、梓官第一市場「旺洲魚丸」、苓雅武廟市場「山越久壽司」及「陳記煎餃」4處榮獲三星等；旗山桔子汁大王、康家烤雞、水木活海產、陳水果專賣、水果鋒、旺旺滷味、正雙仔冷凍活海鮮、東港上清鮮魚湯、豆長香豆腐、阿秀虱目魚肚粥、黑貓熟食部 11處攤位榮獲二星等；雙豪油飯攤、林記豬腳、龍華泡沫紅茶、耀哥烤鴨、宗仔跑山雞、新建榮肉鬆魚酥專賣店、美志海產 7處攤位榮獲一星等。

(3)公、民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a.公有零售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本府 102 年 7-12 月完成武廟、苓雅、左營第四、三民第二、前金、中興、阿蓮、鳳山第一、鳳山第二、彌陀、梓官、湖內 12 處市場修繕工程。

b.民有零售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本府 102 年 7-12 月完成憲德、瑞豐、三和、松益、中華、博愛 6 處市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

c.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本府 102 年 7-12 月完成前鎮漁港、茄萣興達港、梓官蚵仔寮、苓雅二路、南華路 5 處攤集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

(4) 102 年度閒置空間活化轉型

a.旗后觀光市場 2、3 樓標租案

委託旗津道酒店營運，每年可收取定額權利金計 118 萬元，以及變動權利金（年營收 2,000 萬元以下 2%，逾 2,000 萬元為營收 3%）。

b.中興市場 2 樓及地下室標租案

委託南洋之星開發有限公司營運，3 年租金收入為 169 萬元。

c.民權超級市場標租案

委託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3 年租金收入為 801 萬元。

d.杉林大愛園區商業中心標租案

分設「餐飲中心、商店街、特色市集、日常用品販賣中心」4 主題產銷館，每年至少收取定額權利金 44 萬元。

e.左營灣市 2 BOT 案

依據促參法令徵求民間參與市場用地及停車場用地之開發，已於 103 年 2 月 24 日完成簽約，期帶動周邊商業發展，便利當地生活機能，解決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 (九)特色商店街現代化

基於近年來網際網路的普及與資通訊技術的發達，將結合科技與消費形成複合及多層次的消費與旅遊新型態，以跨商圈虛實整合購物、行銷、智慧公共服務三大主軸，將高雄的食、宿、購、遊、行服務整合建置，包含網站、適地性導覽、智慧辨識、智慧導購（線上支付）、智慧導客等方式，結合一卡通等電子票證金流系統等。透過事前充分準備、到點體驗及事後的回憶關注，讓消費者在任何階段都能獲得適時幫助，享有便利新服務，幸福輕鬆購。為協助本市店家推動多元且具價值之商業服務，鼓勵店家發展新型態消費服務模式，進而貼近並滿足消費者需求，先以旗津、美濃為示範點，導入科技化觀光方案，結合科技與消費，建構虛實互動體驗的服務新形態。

另舉辦相關活動，刺激當地消費動力，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行銷當地特色及商店以帶來人潮。截至 102 年 12 月止計補助三鳳中街、後驛商圈、南橫三星 JSP 區域聯盟、旗山老街、光華夜市、蓮池潭商店街、大連街、甲仙商圈、甲仙區公所共計 12 件，補助經費約 431 萬元，並辦理「高雄過好年」、「高雄購物節」等活動活絡商機。

### (十)行銷大高雄特產

#### 1. 行銷本市各項優質、精緻農漁特產

結合各項媒體通路及運用定期和不定期刊物，搭配本市各區農漁特產地方節慶，行銷地方各項特色農漁特產與伴手禮，擴大媒體效益，進而拓展在地農漁特產知名度。

#### 2. 配合大高雄全年重大活動及各區特色農特產品行銷節慶活動，辦理專訪、錄製宣傳帶，及於各節目口播行銷。

3. 為推廣甲仙地區獨特的文化與飲食特質，特以甲仙芋頭酥餅作為計畫標的，藉由專業包裝設計提升芋頭酥餅產品質感，同時配合行銷推廣活動與實體和虛擬通路的建置，進而增加銷售量；除積極輔導風災過後的甲仙地區產業重生外，也為遊客提供多樣化之伴手禮選擇，更強化高雄特色伴手禮的觀光行銷能量。

4. 透過「2013 第二屆港都盃（綠豆椪）烘焙大賽」比賽宣傳，102 年中秋節檔期得獎業者接訂量較往年增長 1 至 3 成。為更有效延續行銷推廣效益，另安排得獎業者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參加「2013 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4 天展期吸引 12,653 人次，不僅打開北、中、南地區品牌知名度、拓展國際能見度，並有國際買主主動詢洽訂購運送事宜。

5. 協助本市石斑魚標章業者推動國外市場

為拓展本市石斑魚大陸及香港地區活魚以外市場，本府海洋局委託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於 102 年度參加東京食品展、波士頓食品展及布魯賽爾國際食品展與香港食品展，於各展覽會中提供冷凍石斑魚產品展示並辦理通路商與水產商社試吃活動，產品包括石斑魚生魚片、冷凍石斑魚塊（去皮）、冷凍石斑魚塊（帶皮）、冷凍石斑魚（整尾）。各展覽會獲得熱烈迴響，總計 2013 年 1-11 月我國石斑魚出口日本計 30.9 噸，較 2012 年同期成長 30 噸，成效良好。

6. 持續推動本市石斑魚產業拓展國內外市場

為持續推動本市石斑魚國內外市場，本府海洋局 103 年將續行委託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內外國際食品展覽會計 7 場次，提供本市石斑魚供國內外通路商試吃及展示，各項展覽會包括：

- (1) 2014 年波灣國際食品展，2 月 23-27 日，杜拜國際會展中心。
- (2) 2014 年東京國際食品展，3 月 4-7 日，東京幕張會展中心。
- (3) 2014 年北美海產品展，3 月 16-18 日，波士頓會展中心。
- (4) 2014 全球海產品展，5 月 6-8 日，比利時布魯賽爾會展中心。
- (5) 2014 年亞洲海鮮展，9 月 2-4 日，香港會展中心。
- (6) 2014 年台北食品展，6 月 25-28 日，台北南港展覽館。
- (7) 2014 年高雄國際食品展，11 月 6-9 日，高雄展覽館。

7. 辦理永安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

本府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辦理「高雄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獲核定補助經費 103-105 年計 720 萬元，其中經濟部補助 600 萬元，本府海洋局配合款 120 萬元。本計畫係為推動永安養殖漁業產業，以此區之三生文化體驗—生產（加工漁產品）、生態（養殖用鑽石水）、生活（漁鄉休閒體驗）為主軸，串聯故事行銷（產業故事館）及電子商業通路發揮區域內特有的產品設計及行銷推廣，並凝聚在地居民的認同與參與，創造永安漁樂園之生活產業，讓永安能結合產業、生態與遊憩資源，達到永續經營之成果。本計畫依程序辦理執行單位之評選作業中。

8. 輔導永安石斑魚產銷班第 8 班榮獲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評選 102 年度「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本府海洋局輔導永安石斑魚產銷班第 8 班成績亮眼，於全國農作、畜牧、漁業、休閒農業及養蜂類別等 6,521 班農業產銷班中脫穎而出，也是本市所屬漁業產銷班首次入選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且該班為行政院農業委

員會核定補助之養殖水產品產銷履歷集團戶，充分發揮產銷班的組織功能，其所生產的石斑魚及龍膽石斑皆經產銷履歷驗證通過，漁產品衛生安全具有保障。

9. 輔導漁會參加 2014 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評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舉辦「2014 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展」，並評選出 2014 年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共有 89 家農漁會、102 項產品入選。本府海洋局輔導本市永安漁會及彌陀漁會及梓官漁會研發之多項產品獲選百大精品，品質獲消費者肯定。

10. 輔導漁會及超低溫業者參加「2013 高雄國際食品展」

2013 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於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假高雄巨蛋辦理。本府海洋局結合各區漁會及超低溫業者組成「超低溫及魚產品專區」計有 6 漁會及 3 家超低溫業者共計 15 攤位參與行銷推廣。有關本專區各參展廠商問卷統計，4 天營業績效現場銷售 23 萬元，簽訂 150 萬元商業訂單，後續通路部分拓展約 460 萬元。

(二) 推動綠色產業

為擺脫以往高雄地區以高污染的重工業為基礎之刻板觀感，增加高雄就業機會，創造綠色經濟，朝向綠能永續城市發展，成為全國太陽光電應用產業之重鎮，本府積極推動綠能產業，辦理下列事項：

1. 本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 (1) 藉由本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之輔導營運，培育綠色產業中小企業體，並提供綠色產業產官學合作輔導支援平台，以減輕綠色產業領域之中小企業經營過程的研究投資費用與風險，活絡綠色產業經濟，成為協助及培育綠色產業創新研發與升級轉型之搖籃。
- (2) 截至 102 年 12 月計有天引高科技公司等 16 家企業進駐，該等公司已僱用 146 人，102 年 1-10 月營業額約達 1 億 8,000 萬元，有效達成增加就業人口、促進產業發展之成效。
- (3) 102 年 1-12 月協助進駐企業申請政府資源 8 件，計有金鼎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以賽亞企業有限公司等獲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創新服務憑證計畫 30 萬元，天成元有限公司取得本市地方型 SBIR 補助 78 萬元及以賽亞企業有限公司獲得青年創業貸款 150 萬元。
- (4) 102 年 9 月協助以賽亞企業有限公司取得新型燈具結構專利 1 件；另協助興台光科技有限公司申請 102 年新興產業育成加速器計畫，獲表揚為優質企業；亦協助景發鋁業有限公司榮獲中華中小企業經

營領袖協會主辦之「2013 第二屆中華中小企業領袖獎」。

## 2.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成立「日光屋頂專案推動辦公室」，輔導市民裝設太陽能發電系統、辦理推廣說明會、協助解決相關融資需求、設置專案網頁提供最新訊息、協助機關研擬法令政策。

(2) 102 年度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計 563 件，裝置總容量計 23,880 KW。

(3)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本市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102 年度審查通過第三類案件 6 件，融資金額 2,167 萬元，第四類案件 55 件，融資金額 2,552 萬元，合計融資金額 4,719 萬元。

## 3. 大愛陽光社區推動、大型案場輔導

本府推動大愛陽光社區建置，已協助大愛園區完成設置太陽光電系統於 122 戶住宅屋頂，總裝設量設置太陽光電容量達 931.8kwp，年減二氧化碳排放量 703 公噸，初期規劃完成裝置容量 1,650 瓩，希望成為本市首例大型光電永續能源生活概念區域。另研提杉林大愛桃源、漢民園區及合心陽光社區發展計畫 3 案向經濟部申請經費補助，並率先全國獲得經濟部補助經費 227 萬 8,100 元。

## 4. 爭取中央補助款

102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推動綠建築計畫案」補助款 245 萬元，計畫內容包括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推動綠建築宣導及公有建築物綠建築診斷計畫，其中推動綠建築宣導及公有建築物綠建築診斷案例 2 件及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 400 件，均於 102 年 12 月辦理完畢，103 年目前積極爭取中央經費中。

## 5. 光電智慧建築推動計畫

### (1) 訂定相關推動法令

a. 本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全國首創）

b. 本市綠建築自治條例（全國首創）

c. 本市政府太陽光電設施推動小組設置要點（全國首創）

d. 本市光電智慧建築標章認證辦法（全國首創）

e. 修正本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放寬建築物屋頂全面積及露臺與雨遮可設置太陽光電。

### (2) 實際執行方案

a. 訂定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102 年 3 月 28

日公告實施)。

- b. 「推動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計畫」委託技術服務（102 年 5 月 16 日簽約執行）。
- c. 光電智慧建築網頁建置。
- d. 帶動經濟部與內政部修正放寬「設置再生能源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
- e. 積極建議經濟部修正「經濟部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放寬免競標之容量限制。經濟部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修正完成，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 f. 建議經濟部下放小規模光電之審查委由地方政府辦理，經濟部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訂定「經濟部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作業要點」。

(3)推廣活動及績效

- a. 中央、市府及相關公會 102 年 1-12 月共舉辦 3 場太陽光電說明會。
- b. 102 年 5 月 9 日於本市婦幼青少年館，舉辦本市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說明會，102 年 7 月 11 日於本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辦理光電說明會，102 年 9 月 24 日於路科園區舉行光電推廣說明會。
- c. 102 年 6 月 19 日上網公告舉辦光電多元應用創意競賽，於 10 月 7 日決選。
- d. 102 年 5 月份成立太陽光電輔導外勤小組，搭配本市創新之光電法令，輔導違建戶將違章建物合法化。目前本市三民大順路上 3 戶屋頂加蓋鐵皮的違章戶改造成光電屋頂。
- e. 102 年 8 月 15 日與本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共同舉辦市政建設參訪團，102 年 10 月 17 日舉辦高雄光電智慧綠建築實地參訪本市優良綠建築及光電建築，配合經濟部能源局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南部推動辦公室推廣系列活動，102 年 12 月 27 日於本市舉辦縣市光電參訪活動。
- f. 102 年 9 月 27 日於湖內舉辦全國首例工廠光電 BIPV 竣工活動，邀請工業相關公會及建築師公會一同參觀。
- g. 102 年 10 月 16 日舉行國際研討會暨光電推動成果展，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新加坡、中國大陸、香港及經濟部能源局）與會。
- h. 於三民區公所設置綠屋頂案搭配光電實作，並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舉行啓用典禮。
- i.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統計至 102 年 12 月底，本市總申請案件數量為

571 件占全台灣 19.82%，為全國第一的城市。

(4)實際效益

- a. 預計因綠建築自治條例規定，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應設置太陽光電之案件，每年約可增加 400 件。
- b. 預計每年約可補助 200 戶設置太陽光電設施，避免頂樓加蓋違建。
- c. 102 年度本市共設置 15,335 峰瓦的太陽光電設施，平均每年可生產約 200 萬度電能及減少 12,410 噸二氧化碳排放，且太陽光電設施可持續使用，對環境之永續性有極大的幫助。

6. 推動高雄厝計畫

打造高雄特色建築，帶動建築與綠能觀光產業，創造土地與建築品牌化，並促進社會參與、景觀美化、減碳防災及老齡化設計因應，樹立熱帶氣候地區永續環境與建築的新典範。茲就系列重要子計畫說明如下：

(1)推動民間興建高雄厝計畫

大寮上揚建設「高雄厝 1 號」已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使用執照；及甲六園建設「高雄厝 2 號」，亦於 103 年 1 月 21 日完工。

(2)高雄厝媒合徵選計畫

已於 102 年 6 月 7 日完成徵選設計公告，共計有 9 案提供競賽用地，競圖於 10 月 29 日完成決選，並於 11 月 26 日市政會議頒獎完成。

(3)高雄厝學研究計畫

101 年由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樹德科大、正修科大共計 4 案獲補助，於 102 年 10 月 23 日完成核備、並撥付其餘補助款在案，102 年共計 12 案獲得補助。

(4)高雄厝駐地工作坊計畫

101 年由橋頭糖廠白屋、燕巢樹德科技大學橫山創意基地空間環境美學創意工坊 2 案獲得補助，已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前完成，目前刻正召開審查核備中。102 年共計 2 案獲得補助，預定 103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

(5)第二屆高雄厝設計師徵選培訓計畫

102 年取得認證設計師資格有 10 位，並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頒證在案。

(6)高雄厝創新法令制定計畫

已於 102 年 3 月 7 日訂定完成「高雄市高雄厝建築認證標章申領辦法」，目前研擬制定「高雄厝設計辦法」中。

(7) 102 年 10 月 2 日完成辦理第二屆高雄厝綠建築大獎頒獎典禮及國際

論壇。

(8)高雄厝國際合作計畫

- a. 102年7月4-8日前往上海參加第十屆中國城市住宅研討會發表本市綠建築自治條例及高雄厝成果等論文。
- b. 高雄厝認證標章國際認證（SBTOOL）事宜。
- c. 與香港中文大學、國際永續建築環境促進會（iiSBE）加強雙方合作，並擬再開發與日本、新加坡等相關國際單位合作。
- d. 聯合國環境規劃署2013國際宜居城市獎—以「高雄永續建築環境改造行動計畫」獲得與國際公園協會聯合主辦的「銀獎」殊榮。

(9)高雄厝成果宣導計畫

舉辦高雄厝紀實微電影競賽及第二屆高雄厝創意競圖競賽。

(10)第二屆高雄厝綠建築大獎計畫

「2013第二屆高雄厝綠建築大獎甄選」共計22件得獎，並已於102年10月2日頒獎完成。

(11)高雄厝綠建築品牌頒證計畫

「高雄市高雄厝建築認證標章申領辦法」於102年3月7日訂定完成，後續將受理申請認證作業。

(三)發展海洋產業

1. 辦理「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

為展現台灣遊艇產業實力，建立優質台灣遊艇品牌形象，同時提升台灣遊艇國際曝光度及高雄為海洋城市之意象，以及爭取國內外遊艇市場商機，本府與經濟部國貿局已訂於103年5月8-11日於「高雄展覽館」共同舉辦「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並以亞洲室內專業遊艇展做為展覽宣傳主軸，預定規劃室內展區共800個攤位，預估可吸引750位國外買主及2,600名國內外專業人士到場參觀採購。

為強化本展覽之徵展及行銷，「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自101年起即積極參與荷蘭、德國、英國、美國、新加坡等國際大型遊艇展強力宣傳行銷徵求國外廠商前來高雄參展，另為加強國際行銷，提升國際曝光度本府海洋局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特於102年9月12日於「高雄展覽館」前水域148呎「POLARIS」遊艇上舉辦「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展前國際記者會」，介紹我國遊艇產業發展近況及「2014年台灣國際遊艇展」展覽規劃，期能再次透過國際媒體專業報導，提升台灣遊艇產業與「2014年台灣國際遊艇展」之國際能見度。

至 103 年 1 月 21 日止已有 129 家廠商（遊艇廠 22 家、遊艇五金零件 107 家）報名參加「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共租用 757 個攤位（預定徵展攤位 800 個），目標達成率為 94.62%。

2. 辦理本市海洋跨產業整合計畫

為讓本市茄萣、永安、彌陀、梓官、鼓山、旗津、前鎮、小港和林園臨海各區漁村在地漁業產業資源，能透過產業專家診斷確立其特色與發展方向後，將各特色產品或伴手禮「縱向整合」，再經由藍色公路觀光遊程與網路之「面向串聯」廣為推廣行銷，達到輔導產業升級、帶動漁村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有效擴展大高雄海洋跨產業發展之目的，本府海洋局特於 102 年 3 月 7 日爭取經濟部同意補助 1,125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225 萬元，共 1,350 萬元，辦理為期 3 年之「高雄市海洋跨產業整合創新發展計畫」，以期有效整合高雄海洋產業，同時導入觀光與行銷結合之概念，提升總體產業價值及效益。

3. 辦理「2014 高雄海洋博覽會」

為提供大高雄市民朋友夏日海洋休閒選擇，同時達到對高雄海洋相關產業之瞭解，增進海洋環境保育觀念，強化民衆了解海洋、關心海洋、愛護海洋之目的，本府海洋局規劃於 103 年 7-8 月期間在轄屬漁港區舉辦「2014 高雄海洋博覽會」活動。活動內容將朝「親子海洋環境教育」、「海味 DIY 體驗」、「海洋風情舞樂享受」及「在地農漁產品推廣」四大面向規劃，讓活動更具豐富性、多元性及教育性。

4. 促進本市漁業永續發展

為加強大高雄海洋資源保育，成立「高雄市海洋漁業守護團隊」，定期召開會報，就有關漁業法令規定、漁船海難保險機制暨漁友海上作業安全、海上作業漁船緊急醫療諮詢救護、辦理「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教育宣導講習會」、擴大辦理四合一漁業資源保育宣導活動機能，挹注「漁業健診、專家把脈」能量。102 年續辦理「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教育宣導講習會」及增列「漁船航安教育宣導」，已假本市動力小船漁民發展協會、漁民服務協會、永安漁會、彌陀漁會、梓官漁會及興達港區漁會辦理 7 場座談會，共 358 人次漁友熱烈的參與討論，深獲與會漁友正面的肯定與嘉許。

5. 協助本市籍漁船主解決外籍船員健康檢查

(1) 本市籍漁業人表示，有關農委會規定外籍船員須隨船入境者，漁船主應檢附外籍船員最近 3 個月內，經外籍船員所屬國家之當地醫療機構健康檢查合格之證明文件乙節，因遠洋漁船多半同時僱有來自

不同國家（如越南、菲律賓、印尼）的船員，且該等船員已隨船在漁區作業，確實無法取得所屬國家的體檢合格文件，造成漁業人極大困擾。

(2)本府海洋局結合本市立聯合醫院辦理到港外籍船員體檢服務，102 年度計 106 艘漁船登記，計有 1,782 員外籍船員辦理體檢，漁船主均表本案對漁業助益頗佳。

(三)建設海水養殖基礎設施

為持續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確保養殖產業永續，本府海洋局於 102 年 7 月 5 日爭取漁業署核定補助 1,000 萬元辦理「彌陀區 4 期供水工程」，目前工程施作中，完工後將可改善彌陀養殖漁業海水進排水路，降低水患發生機率。

有鑑於本市林園及茄萣為本市繁養殖漁業重鎮，本府海洋局為引導該 2 區水產繁養殖產業秩序化發展，刻正配合各項海岸工程施作，輔導協調養殖戶管線收納，改善沿海環境景觀。

(四)遊艇產業及郵輪母港

1. 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為應本市遊艇產業發展，本府已委由開發商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積極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本案由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籌全部開發資金辦理開發（總開發經費約 51.9 億元），園區總開發面積約 110.82 公頃，採 2 期開發方式，第一期園區報編已於 101 年 8 月向經濟部提出，環境影響說明書由經濟部轉送環保署審查，歷經該署召開 3 次專案小組及 2 次環評大會審查決議應進入程序更為冗長之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此已影響到園區開發期程，刻正就相關因應方案進行評估中。

2. 遊艇活動推廣

(1)擴大遊艇泊地

為滿足本市遊艇停泊需求，興達港、鼓山漁港哨船頭遊艇碼頭、旗津漁港區域已分別提供 20、25、5 個船席供遊艇泊靠，可多元提供本市遊艇停泊空間。另為配合本府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03 年 5 月 8-11 日於「高雄展覽館」舉辦「2014 臺灣國際遊艇展」期間，高雄港域遊艇靠泊需要，同時提供爾後國內外遊艇靠泊，實質全面帶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發展，本府海洋局已協調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將高雄港 21 與 22 號碼頭間之部分水域及其鄰岸土地租予嘉鴻遊艇股份有限公司規劃興建一座擁有 37 個船席具現代化

國際水準之遊艇碼頭。該遊艇碼頭刻正施工中，預計 103 年 4 月可完工啓用。

(2)推廣重型帆船體驗活動

爲提升民衆對於海洋休閒運動的瞭解與興趣，開拓更多愛好帆船航海族群，同時達到打造興達漁港成爲從事重型帆船活動基地之目的，本府海洋局 100-102 年間，每年皆於興達漁港辦理重型帆船體驗活動提供民衆體驗，3 年來總計超過 1,300 人次參與。爲讓水上休閒遊憩活動能廣爲推廣深入偏遠山區，本府海洋局特於 102 年 8 月 15-16 日邀請本市桃源區 90 位原鄉民衆參與重型帆船體驗。爲加強水域遊憩活動活動的滲透度，縮短城鄉差距，同時達到關懷本市弱勢團體之目的，103 年度除將再度邀請原鄉民衆參與重型帆船體驗外，另將育幼院童（生）等弱勢團體納入參與體驗。

3.推動郵輪母港

(1)爲掌握當前國際郵輪產業發展動向，加強與國際郵輪母港城市交流，提升高雄郵輪城市意象，吸引國際郵輪航商將高雄納入航程，本府海洋局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等單位規劃於 103 年 6 月份舉辦「2014 亞洲郵輪論壇」，將邀請國內外之航、港、商、學者與會，藉召開論壇機會強化高雄郵輪港口城市知名度，吸引國際郵輪航商增設郵輪航線，帶動郵輪觀光經濟，實質促進郵輪母港政策的推動。

(2) 102 年計有 19 艘次郵輪載運旅客 48,888 人次進出高雄港，103 年度迄今已有 50 艘次郵輪申請靠訪高雄港，預估至少可帶來 130,000 進出港遊客人次。

(五)推動文創產業

1. 將城市行銷與文創產業結合，與知名樂團或流行時尚節目合製以高雄爲主題之 MV 節目或舉辦國際級演唱會，將高雄豐富人文、美食資源、地理景觀，結合流行音樂文化包裝行銷，強化文創產業行銷效益。

2. 爲帶動本市在地音樂文化創新，挹注音樂藝術展演能量，將大彩虹音樂節活動當天現況剪輯於本市公用頻道播出，共製播 5 集節目。

3. 賡續招募指標性產業進駐駁二，健全園區商業機制

102 年 8 月駁二藝術特區蓬萊倉庫再度納入 B3、B4 倉庫，並完成 B10 倉庫招商，完整型塑蓬萊區倉庫群暨駁二鐵道公園藝術氛圍。駁二藝術特區於 2013 年榮獲天下雜誌金牌服務大賞藝文特區第一名，居全國之冠。

4. 啓動營運駁二新興場域一大義區倉庫

繼 101 年啓用蓬萊倉庫群後，102 年啓用大義倉庫群，本場域規劃有展演空間、美術設計、影視產業、表演產業辦公室、文創展售平台、流行音樂空間及餐廳等服務性空間，目前已確認有 THE WALL 這牆音樂、台灣吉而好、禮拜文房具、串門、火腿藝廊、典藏等公司進駐，屆時將有 live house、文創展售平台及國際影業之營運，將賡續進行園區相關招商事宜，健全園區商業機制，期以民間優質廠商營運能量，提升文創產值，創造園區營運最大效益。

### 5. 南面而歌系列活動

徵選獎助 50 首新世代台語原創好歌，由其中選出 10 首作品委託製作人重新錄製合輯，並於新台語歌競賽活動選出優勝之前 3 名作品，一同收錄合輯，預計 103 年春天於全國各唱片實體通路販售及數位發行，並安排得獎作品在駁二藝術特區發表演出；MV 創作獎助計畫計有 58 支 MV 投件參選，其中 25 支 MV 拍攝計畫獲得拍片獎助金，預計 103 年 3 月 31 日繳交 MV 成品。

### 6. 活化流行音樂創作表演空間試辦計畫

為扶植流行音樂創作團體、鼓勵流行音樂演出，補助 Live House、音樂餐廳等音樂創作表演空間，聘請流行音樂創作表演者駐唱。102 年 7-12 月核定補助 8 家表演空間，參與演出團體數約 220 個，全市每月至少 80 組樂團演出、520 個演出時段，吸引 12,000 名以上觀眾。

### (六) 發展運動產業

本市透過政府與民間組織的資源與人力結合，規劃與經營各項運動產業，運用行銷策略深入城市各個角落，有效的行銷健康城市形象，帶動城市休閒觀光，增進城市消費經濟實力，發展運動相關產業，實施策略如下：

#### 1. 整修運動場館，發展體育活動

(1) 澄清湖棒球場獲體育署補助 1,2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800 萬元），整修工程內容包含消防系統設備、發電機設備、弱電設備系統及球場草皮維護器材設備等，預定 103 年 5 月完工，大幅減少場館經營成本，並有利場館未來委外經營管理之規劃。

(2) 林園游泳池消防設備改善工程共計 93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9 月 1 日完工，使其改建為溫水游泳池後，消防設備更加完備安全，目前該池由林園國小管理，未來將成為林園 6 所國小 5,000 多位學生之教學池，預期可促進林園地區學生游泳運動的發展。

(3) 楠梓自由車場總規劃設計經費 167 萬元，獲體育署補助 1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67 萬元），刻正規劃設計中，預訂於 103 年 5 月完成，據

以爭取整修經費，預計整修工項包括玻纖跑道、擋土牆整修、排水工程，整修經費 4,481 萬元。

- (4) 102 年廳舍整建工程共計 880 萬元，改善項目包括四維羽球場木地板拆除更新、陽明棒球場增設攔球網、小港運動場司令台整修更新、鳳山游泳池增設遮陽網等，工程已於 103 年 1 月 6 日完工。

(5) 體育場館規劃興建

- a. 為滿足市民室內運動之需求，評估於鳳山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規劃以 OT 方式委由民間廠商經營，內部空間計有羽球、桌球、體適能檢測、室內溫水游泳池及綜合球場等設施。已於 102 年 7 月向體育署提報計畫，復於 12 月函請該署同意先補助先期作業經費，以利本府進行可行性評估作業。
- b. 規劃於岡山棒球場域興建棒球村，打造其為包含球場、室內訓練場、餐廳、宿舍及其他商業設施之複合式球場，吸引國外球隊移地訓練，提高本市棒球運動產值及周邊產業發展，已於 102 年 8 月 31 日向體育署提報計畫，申請可行性評估經費。

2. 推廣社會體育及全民運動，提升休閒風氣

舉辦各種體育訓練與研習、公益性、健康性體育活動，善用政府及社會資源，輔導各社會體育團體推廣各類體育活動，以擴大市民參與，廣增運動人口，落實全民運動，促進本市運動產業發展。

(1) 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

配合體育署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與體育會、各級學校、區公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共同積極推動各項休閒活動，申辦七大專案，包含「運動樂趣快易通專案—建置與維護運動地圖」、「水域活動專案（計 16 項活動）」、「單車活動專案（計 5 項活動）」、「地方特色運動專案（計 1 項活動）」、「原住民運動樂活專案（計 12 項活動）」、「身心障礙運動樂活專案（計 39 項活動）」以及「運動社團建置輔導專案（成立 35 個運動小聯盟，辦理 102 個活動）以及 959 個社團活動」。體育署核定補助總經費 1,537 萬 7,000 元，本府自籌 85 萬 3,000 元，總計參與人數約 44 萬 4,433 人次。

(2) 辦理多元化運動訓練班

- a. 為提供市民休閒運動之機會，定期辦理羽球、網球、瑜珈塑身、活力有氧等各項運動訓練班，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共計辦理 15 班，計 178 人報名參與。
- b. 102 年 6 月 20 日至 8 月 31 日於體育處所屬各泳池（國際、楠梓、

右昌、左營、鼓山、三民、新興、前鎮、旗津、鳳山 10 池）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總計開辦普通班 267 班 2,619 人次、保證班 1 班 4 人次、兒童班 5 班 25 人次，共 2,648 人次參與。

(3)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

積極尋求社會民間資源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各項體育活動，102 年 7-12 月辦理「2013 K.Swiss 高雄澄清湖 10K 路跑賽」、「2013 RUN to Love 冬季公益路跑賽」、「Attack on Flour 歡樂年華」、「2013 安麗紐崔萊心騎日活動」、「第十二屆 1919 愛走動—單車環台大串聯」、「響愛耶誕漫慢跑活動 A good day to RUN」、「2013 國際志工日慶祝活動暨第 15 屆金暉獎頒獎典禮活動」及「2013 紀念單國璽樞機主教馬拉松賽活動」，計辦理 8 項活動，共約 4 萬 4,000 人次參與。

(4)於世運主场館辦理多元體育類活動

a.102 年 7-12 月辦理「美津濃跑者教室」、「健美、健身表演賽暨運動嘉年華活動」、「2013 台日菁英少年足球邀請賽」、「2013 年 U19 亞洲青年橄欖球錦標賽」、「飛盤高爾夫夏令營」、「台灣冠軍足球聯賽」、「長青運動會」、「12 小時超級馬拉松」、「全國飛盤爭奪錦標賽」、「社教館校園腳力王 10 人 11 腳活動」、「2013 南台灣足球聯賽」、「2013 年全國青少年飛盤錦標賽」及「La New 用腳愛台灣健走暨迷你馬活動」，計辦理 13 項活動，共約 6 萬 2,000 人次參與。

b.103 年 1 月辦理「板球 C 級教練裁判講習」、「南台灣足球聯賽」、「台灣冠軍足球聯賽 T2LIGA」及「幼兒體能運動會」，計辦理 4 項體育活動，共約 1 萬 1,050 人次參與。

(5)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

輔導補助體育會及各單項體育委員會、各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捐助單項協會或委員會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單項運動及參賽、培訓、教練及裁判講習等，提升競技運動水準，推廣全民運動，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共補助 181 件。

(6)辦理振興棒球計畫

補助本市棒球運動團體辦理棒球競賽、裁判或教練訓練講習等活動，102 年 7-12 月補助本市棒球協會及港都棒球協會辦理社會乙組棒球賽事，共補助 5 件，總計舉辦 47 場次比賽、32 隊參賽隊伍，共 1,440 人參加。

(7)辦理「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

102 年 3 月 26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以三合一的方式辦理（結合本市運動會、全國運動會本市代表隊選拔賽、市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期間陸續舉行各項賽事，並於開幕典禮於 7 月 10 日假中正運動場舉行。本三合一賽會共有 31 項競賽項目，含 14 項球類、6 項技擊類以及 11 項其他運動種類；計有局處、學校、區公所及體育團體等計 90 個參賽單位，約 7,000 人同場角逐競技。

(8)參加 102 年全國運動會

102 年全國運動會本市共推派 613 名選手、153 名隊職員參與 34 項競賽，總計奪回 176 面獎牌（61 金 53 銀 62 銅），金牌數居全國之冠，本市亦獲得全國總冠軍殊榮。

(9)核發社會體育獎助金

為獎勵更多本市績優運動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辦理 102 年全國運動會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獎助金申請及核發事宜，共計審核通過 481 件，核發 5,160 萬 2,502 元。另辦理「2013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2013 卡利世界運動會」、「天津東亞運動會」獎助金申請及核發事宜，受理申請並審核通過 87 件，共計核發 520 萬元。102 年 7-12 月總計核發體育獎助金 5,680 萬 2,502 元。

(七)市有非公用財產開發

1. 設定地上權，引進民間資源

102 年提案送貴議會審議通過，以設定地上權方式開發之案件計 4 案，分別為苓雅生日公園旁苓中段 1, 2 地號、漢神對面成功段 537 地號 3 筆、民族派出所基地周邊 8 筆土地及原龍華國小用地都市計畫變更設定地上權案，將於完成相關作業程序後辦理公開招標作業，如順利標脫，權利金收入可達 83 億元。

2. 辦理不動產長、短期標租業務

102 年度辦理台鋁舊廠、興達漁港周邊閒置市有土地活化利用等標租案（3 案），計標脫 8 筆土地 1 筆建物，年租金收入 3,263 萬元。

3. 獲財政部促參司頒發促參獎勵金 1.78 億元

- (1)臨海工業區內閒置市有土地標租案，民間投資金額 108 億，提供 500 名就業機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 1 億 1,700 萬元。
- (2)鼓山龍北段 22 地號設定地上權案，民間投資金額 19.6 億，提供 130 名就業機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 3,263 萬元。
- (3)茄苳興達港周邊閒置市有土地標租案，民間投資金額 5,000 萬元，提供 30 名就業機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 250 萬元。

- (4)台鋁舊廠房地標租案，財政部促參司核定民間投資金額 1.3 億元，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2,606 萬元。

### 四、建構交通路網

#### (一)興建高雄輕軌捷運

##### 1.輕軌第一階段統包工程土建部分

(1)本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 30 日由本府捷運工程局與統包商 CAF（西班牙鐵路建設和協助股份有限公司）及長鴻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約，並自 102 年 2 月 18 日開始辦理細部設計及施工作業。目前細部設計已近完成，機廠正進行基礎開挖及結構施工；凱旋四路沿線則進行管群及路基地盤改良施工。預定 103 年底達成第一列輕軌列車上線測試目標。

(2)為監督統包工程如期如質完成，本府捷運工程局另委聘專案管理顧問及監造顧問執行計畫監督與品質管理工作，配合該局既有人力，協助統包工程順利推動。專案管理顧問已依約辦理各項管理計畫及細部設計審查、時程檢討管控、施工督導、營運機構籌設等專業服務工作。監造顧問則於設計階段已參與了解規範內容，配合審查統包商提送之設計及施工相關文件（施工計畫、廠商資格、材料送審），並針對機廠及路線段辦理之施工作業執行現場監造，監督施工品質，且定期稽核統包商之安全、衛生及環保等工作執行結果，確保工程品質及安全，管控施工進度。

##### 2.輕軌第一階段統包工程機電系統部分

包括車輛、供電、號誌、通訊、自動收費及維修設備等系統，統包商已於 102 年底完成各系統細部設計提送，刻由本府捷運局與專案管理顧問會同審查，陸續核定中。目前統包商 CAF 根據已核定同意之車輛的內裝及外觀設計，已開始進行機電系統主要設備、材料的採購製造先期作業。

##### 3.輕軌第一階段通車路段營運準備

配合輕軌第一階段統包工程完工後營運之無縫接軌，目前正辦理營運機構之選聘作業，期未來營運機構儘早進駐，做好營運前人員訓練及相關準備工作，以利營運銜接順遂。

#### (二)公車運量躍昇計畫

##### 1.公車處民營化

本市公車處業於 103 年 1 月 1 日完成民營化，其經營 59 條路線，由轉型的港都客運承接 31 條外，其餘路線釋出予民營業者，目前本市由港都客運、東南客運、南台灣客運、高雄客運、義大客運、統聯客運及漢

程客運等 7 家客運業者服務。

## 2. 公車路網優化

102 年 12 月完成市區公車整體路網規劃，包含 15 條主幹線、41 條次幹線、70 條社區巡迴公車，市中心區棋盤幹線公車路網由中華幹線（205）、自由幹線（92）、民族幹線（90）、鳳青幹線（橘 12）4 條縱向幹線，五甲幹線（紅 10）、一心幹線（紅 18）、三多幹線（70）、五福幹線（50）、建國幹線（88）、覺民幹線（60）、建工幹線（紅 30）、明誠幹線（紅 33）、新昌幹線（217）9 條橫向幹線及 2 條環狀 168 東、西幹線，共 15 條主幹線交織組合而成，並加密班次每日提供 50-65 車次服務，尖峰時段 8-10 分鐘一班，離峰時段 15-20 分鐘一班。

## 3. 公車任意搭計畫

(1) 為培養市民搭乘公車、捷運的習慣，並鼓勵民衆使用一卡通，本府於 102 年 11 月 1 日起啟動「公車任意搭」計畫，持一卡通搭市區公車免費、搭本市公路客運享原票價減免 12 元之優惠。實施後，102 年 11-12 月合計累積運量達 946 萬 7,778 人次，平均日運量達到 15.5 萬人次，較 101 年平均日運量成長 25%。

(2) 配合本市公車路網優化及調整，延續推動持一卡通免費搭市區公車至 103 年 2 月底止，吸引市民不騎（開）車，響應搭公車省錢又環保的運動，進而達成本市公共運輸運量躍昇之目標。

## (三) E 化公車及公車捷運系統（BRT）建置計畫

1. 為縮短乘客候車時間，提供乘客即時性公車到站資訊，本府致力於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建置與改善，除於候車亭、直立式站牌與滾筒式站牌設置 LED 智慧型公車動態系統設備以顯示公車到站資訊外，並提供民衆即時、在地藉由電話語音、網頁、智慧型手機等多元方式查詢公車資訊。

2. 除本市公車動態系統 iBus 高雄 APP 外，本府自 103 年 1 月起推出公車動態資訊「拍立得」措施，民衆只需拿智慧型手機掃瞄 QR code（QR 碼）標誌，就能透過網路主動連結到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立刻得知公車到、離站即時資訊。目前已在本市 15 條主幹線公車試辦，將逐步推廣至轉運站、次幹線公車及一般市區公車。

## 3. 公車捷運系統（BRT）建置計畫

(1) 為改善本市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府參酌國外都市發展大眾運輸系統之經驗，期望引進公車捷運系統，透過完全專用或部分專用路權之營運方式，提供快速、彈性、低成本之大眾運輸服務。

(2) 本府交通局將依據已完成之「大高雄地區整體公車捷運系統路網可

行性研究」優先推動中華路 BRT 計畫，規劃路線由左營至高雄車站；經研提計畫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業獲該部 102 年 6 月 5 日核定補助 200 萬元辦理本市公車捷運系統優先路線綜合規劃作業，目前辦理規劃作業中。

- (3)另為配合本市幹線公車路網之推動，於有限資源與環境限制下加強大高雄地區大眾運輸服務，將研議先針對本市公車捷運系統優先路線推動實施公共運輸專用道，藉由專用路權提升公車行車效率及服務品質，培養旅客運量，逐步升級服務設施，以搭配本市捷運及推動興建之輕軌系統，完善大眾運輸路網，漸進式完成 BRT 系統建置。

#### (四)陸續完成六大轉運中心

大高雄幅員遼闊，地理軸線呈東北—西南走向地形達 130 公里，為達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本府規劃建置轉運中心串聯公共運輸系統，以高雄車站、高鐵左營站為兩大主轉運樞紐，鳳山、岡山、小港、旗山為四大次轉運樞紐，利用快捷公車或捷運高效率運輸服務縮短區域間距離，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之目標。

旗山、岡山、小港、鳳山等四大轉運站以本市都會與郊區轉運為服務功能，可提供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轉運服務，經本府積極推動建置作業，已於 102 年全數完工啟用。

高雄車站轉運站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設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上，規劃設置 20 席月台，目前配合鐵路地下化工程廣續辦理推動作業中。高鐵左營站轉運站規劃設置於高鐵左營站以西之轉運專用區，設置 16 席月台，可提供北高雄都會核心高鐵、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全方位轉運服務，由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規劃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推動之，目前並由本府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調整管制規定中。

#### (五)候車設施興建及環境改善計畫

##### 1. 候車亭及站牌建置

為提高大眾運輸普及率，並提供優質候車環境與資訊服務，經積極爭取，102 年已完成 60 座候車亭、100 座智慧型站牌及 310 座集中式站牌，並又獲交通部補助建置一般候車亭 50 座、集中式站牌 100 座，預計於 103 年完成建置作業。

##### 2. 候車環境改善

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升候車服務品質，已於 102 年針對高楠公路八德路以北共 8 處之公車站推動快慢車道分隔島之公車候車環境改

善，預計於 103 年完成建置；另 103 年亦將研提計畫爭取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經費補助辦理民族路候車環境改善。

(六)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

為提升城市產業與交通運輸之競爭力，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刻正辦理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其路線行經高雄都會區東側，出港區後往北行經既有林園、小港、大坪頂特定區、大寮、鳳山、鳥松、仁武等原高雄縣鄉鎮已發展地區，而各地區主要道路均為東西向，缺可串聯各鄉鎮之南北向道路，故本計畫路線規劃自南星路起，沿台 17 線向北穿越大坪頂特定區、大寮後跨越臺 88 線，續北行後跨越臺 25 線、臺 1 戊、臺 1 線、神農路及高 56 線，續沿縣 183 線東側北行，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 9 處匝道或系統交流道，本案預估經費 615.5 億元。

本建設計畫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陳報行政院，102 年 1 月 4 日院長聽取本計畫簡報後，建設計畫於 102 年 1 月 9 日函交經建會並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會議審查結論原則支持本計畫，俟環評審查通過後核定辦理。本計畫環說書環保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進入第二階段環評。國工局已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將環說書分送有關機關、公眾閱覽、登報，並已於 102 年 12 月 12-13 日依序辦理小港、大寮、鳥松、仁武區之公開說明會，後續召開範疇界定會議、評估報告書及進行現場勘查、舉行公聽會等程序，並將公聽會紀錄納入「評估書」後，進入專案小組初審及送環評大會審議，預估二階環評辦理時程約需 2.5 年。

有關國 7 交流道數量問題，因設置交流道可便利地方使用國道 7 號，帶動周邊地區繁榮，本府已請國工局評估檢討沿線交流道之交通需求與急迫性，以調整交流道數量或以預留交流道之方式規劃設計，未來俟該區域發展達一定規模後，再進行該交流道之闢建。有關地方意見本府交通局已陸續透過如說明會、協調會、訪談等管道與民眾進行溝通，並已將民眾意見提供國工局納入參考。未來本府亦將持續與民眾溝通協調，並吸納地方意見供國工局進行評估參考。本府相關單位將以影響社區居住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與國工局努力推動計畫的進行。

### 2. 新生漁港高架道路

為提供高雄港區聯外便捷交通，解決國道末端中山路、漁港路交通擁擠及改善交通安全，臺灣港務公司一高雄港務分公司（原高雄港務局）委託國工局規劃興建新生漁港高架道路，其中新生路高架道路工程費約 39 億元、漁港路高架道路工程經費約 84 億元，漁港路高架道路部分預定 103 年底完工。

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高架道路），國工局於 100 年 4 月 1 日於漁港路（國道末端—新生路）及新生路北段（漁港路—前鎮河）先行同步施工，工期 34 個月，預計於 103 年底完工，完工後將先行開放通車，服務第一及第二貨櫃中心車流。至於新生路南段（三五櫃管制站—漁港路）因用地徵收問題，涉及新生路現有建物拆遷事宜，故需俟拆遷事宜完成後方才進入施工階段，全線預計 106 年完工，完工後將可作為高雄港區內快捷運輸及快速聯結國道 1 號道路，減少港區作業大型車對市區道路交通的影響。

本工程自 101 年 9 月 17 日開始實施第一階段交通管制計畫，第一階段封閉中山高速公路漁港路匝道，車輛將提前於中山路匝道下地，前往第一、第二貨櫃港區車輛可直行沿漁港路臨時便道前往，前往第三、第四、五貨櫃港區車輛可左轉中山路再右轉金福路或利用大貨車專用道前往。實施第一階段交維計畫衍生影響周邊民衆生活與交通等相關問題，國工局已於 102 年 4 月完成設置漁港路兩側鋼板圍籬、AC 路面重新鋪設及排水溝渠整建等措施，目前積極趕工新生路（前鎮渡輪站至漁港路）及漁港路本線之高架路段，本府將持續協助當地民意向工程主辦單位反應與溝通協調，以提升相關交維措施執行之完整性。

### (七) 鐵路地下化（台鐵捷運化）

為消除平交道阻隔，利於本市各區發展及鐵路沿線景觀再造、振興經濟，本府推動之鐵路地下化工程，分為「高雄計畫」、「左營計畫」及「鳳山計畫」，已陸續奉行政院核定執行中。

1. 「高雄計畫」業奉行政院 95 年 1 月 19 日核定，由葆禎路至正義路，全長 9.75 公里，總經費 671 億元，中央補助 75%，本府配合款 25% 約 168 億元。沿線設置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高雄車站、民族站、大順站等 6 站地下通勤車站，自 98 年 6 月起隧道主體工程陸續發包，並於 98 年底地下化全線進入施工階段，截至 102 年 12 月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83.48%。

2. 「左營計畫」業奉行政院 98 年 2 月 16 日核定，向北延伸至新左營車站，全長 4.13 公里，總經費 106 億元，中央補助 75%，本府配合款 25% 約 31 億元。沿線設置左營、內惟等 2 站地下通勤車站，自 99 年底起隧道主體工程陸續發包，並於 100 年 7 月底地下化全線進入施工階段，預定於 106 年與「高雄計畫」同步通車。截至 102 年 12 月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71.08%。
3. 「鳳山計畫」業奉行政院 99 年 12 月 16 日核定，由正義路向東延伸至鳳山建國路，並增設正義站，原鳳山車站改為地下化，全長 4.28 公里，本案計畫總經費 176.25 億元，中央補助 79 億元，本府分擔 97.25 億元，目前正積極向中央爭取比照高雄、左營計畫，以中央補助 75% 方式核定鳳山財務計畫，以減輕本府財政負擔。本案前置作業工程業於 101 年 3 月開工，截至 102 年 12 月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6.66%。

(八)高雄捷運永續經營及後續路網規劃推動

1. 紅橘線路網增辦工程及物調款爭議仲裁

高雄捷運公司所提 10 件仲裁聲請案，除已撤回 3 件外，其餘 7 件均已作成判斷，本府計應給付該公司 17 億 2,656 萬 6,278 元暨利息與營業稅。為維護本府權益，業依法向高雄地方法院提起撤銷仲裁判斷訴訟，其中 2 件一審判決駁回，4 件二審判決駁回，為免徒耗訟費，本府未再提起上訴，而循修約抵償解決，另 1 件進行二審程序中。

2. 續建紅線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

R11 永久站因與台鐵高雄車站共構，配合本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工程，結構體部分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鐵工局）代辦，另建築裝修、水電環控及機電系統由本府捷運局辦理。預定於 103 年 4 月底 R11 永久站 U-4 層結構體完成交付捷運公司進場施工，106 年底通車營運。

3. 運量提升措施

繼續爭取 103 年度本市環保基金補助，針對各旅客特性，分別推出學生族群的學生幸福 799 月票及一般學生卡 75 折、一般民衆的幸福 999 月票。去年補助實施期間，每日平均運量為 16.6 萬人次，較 101 年每日平均運量 15.4 萬人次，增加了約 12,000 人次，顯示透過票價補貼，確能吸引民衆搭乘大眾運具，提升捷運運量。

4. 完成高捷修約，確保高雄捷運永續經營

(1) 本府為維護本市市民權益，確保高雄捷運永續經營，102 年應高捷公司請求完成高捷興建營運合約修約作業，並遵經 貴會上次定期大會決議：同意辦理。

(2)修約後，除促成高捷公司股東再增資 15 億元，負起高雄捷運永續經營責任外，並依貴會要求高捷公司讓出 2 董、1 監席次予本府達到實際監督目的，及土地開發部分需朝市府與高捷雙方合作開發、採公開方式，開發利益於超過修約財務計畫部分與市府共享之原則。

(3)經修約後高捷公司平均日運量較前年成長約 8%，其每月虧損由修約前 2 億元，修約後改善降為約 0.14 億元；102 年 12 月配合本府跨年活動創造日平均運量 17.9 萬人次，更首次轉虧為盈。依高捷公司財務試算預估，日平均運量達 18 萬人次，該公司即能轉虧為盈，並依修約之條文規定，繳付本府營運回饋金，及超出修約預估財務計畫給付現金予本府作為營運資產重增置準備金。

5. 賡續與高捷公司辦理捷運紅橘線土地開發

北機廠和春紀念醫院建物已完成，R13 開發基地已完成地面 3 樓，南機廠大魯閣開發獲都市設計審議修正通過及大寮機廠協助其中 1 分區之開發簽約等。

6.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捷運連通道工程

本府捷運局接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連通道工程，配合該中心 104 年啓用時程，連通道預計 103 年 12 月完工。

7. 岡山路竹延伸線

本案經多次報核，業於 103 年 1 月 21 日根據經建會審查意見修正可行性研究報告書重新函報交通部，採「全線報核，分階段推動」之策略，優先興建延伸至岡山火車站，爭取行政院核定。

8. 整體路網規劃作業

因應縣市合併後都市發展趨勢，重新規劃、檢討、整併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本府捷運局委託顧問公司已完成期中報告書審定，目前正依所擬定 17 條路線進行各路線之運量預測及效益分析等作業，俟完成期末報告審定，即依序提報交通部備查。

9. 鳳山線可行性研究

結合環狀輕軌，串聯五甲、鳥松地區之鳳山線可行性研究，本府捷運局委託顧問公司已完成期中報告送審，俟依序完成期末報告，將報請中央核定。

(九) 打造優質自行車道

本府積極推動綠色交通，建構優質安全的自行車道，縣市合併後在現有基礎下積極開發新自行車路線，並改善串聯大高雄既有自行車道。本市自行車道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建置長度已達 618 公里，預定 103 年底前建置

長度 700 公里，提供市民更優質的休閒運動外，且能結合大眾捷運系統，提升「綠色運輸」交通機能，增加觀光收益。

1. 目前自行車道系統規劃山線、海線兩大幹線，依型式區分為 8 種類型：
  - (1) 海港型（約 87 公里），區分為北高雄濱海自行車道、南高雄海港自行車道。
  - (2) 山林型（約 81 公里），包含高屏溪沿線林園至舊鐵橋自行車道、高屏溪沿線舊鐵橋至斜張橋自行車道。
  - (3) 河湖型（約 126 公里），包含二仁溪自行車道、阿公店流域自行車道、典寶河流域自行車道、澄清湖、金獅湖雙湖自行車道、鳳山溪流域自行車道。
  - (4) 田野型（約 86 公里），包含橋頭、岡山、湖內農村田野自行車道，旗山、美濃山城田野自行車道。
  - (5) 市區通勤型（約 141 公里），如市中心網絡通勤型、工業及高科技產業通勤型。
  - (6) 特殊景觀型（約 19 公里），如月世界惡地形地景自行車道、大小崗山自行車道、中寮山自行車道等。
  - (7) 運動休閒型（共約 149 公里），如杉林、六龜、甲仙、橫貫越野自行車道等。
  - (8) 社區型（共約 38 公里），如湖內、阿蓮、林園、大寮等各區內自行車道。
2. 專屬自行車道
  - (1) 體育署 102 年度「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聯建設計畫」補助案，本府工務局「高鐵橋下岡燕自行車道工程案」及「台鐵臨港線（翠亨南北路）自行車道工程案」，獲中央核定補助規劃設計費，將依規定期程辦理完成，並極力爭取 103 年度工程經費補助。「高鐵橋下岡燕自行車道工程案」目前為規劃設計階段，往北可通往台南歸仁高鐵橋下道路，即省道台 39 線，往南可利用高鐵橋下之空間建置自行車專用道與岡山、燕巢作一銜接，達到通勤、休閒之作用。「台鐵臨港線（翠亨南北路）自行車道工程案」目前為規劃設計階段，工程經費約 800 萬元，本計畫屬本市海線環島自行車道串聯，往北可銜接迎賓大道、美麗島大道、西臨港線自行車道及甫完工之凱旋自行車橋等，往南可至沿海路自行車道接林園往屏東縣，利用廢棄鐵道空間建置，騎乘環境及安全性佳。
  - (2) 二仁溪及蚵仔寮漁港周邊自行車道工程

將原有高雄西海岸各區已建置的自行車道作整頓及整體路線串聯，並重新整合在地景點，並設置明確的指標及導覽系統，讓本市西海岸自行車道更具完善，成為體驗健康、知性的旅遊休憩路線。總工程費約 1,5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 (3) APP 建置及自行車道「幸福輪轉」慶祝典禮

市府不僅建設自行車路網硬體措施外，並提供行動版自行車路線查詢工具，透過智慧型手機安裝「高雄單車地圖」APP，運用 GOOGLE 地圖，取得本市自行車路線與周邊的地理位置，並結合本市公共腳踏車，讓民衆快速租借及還車，還可以記錄騎乘軌跡及計算熱量，也可將沿途風光上傳分享於社群網站等貼心功能。此外市府於 103 年 1 月 25 日於茄萣舉辦大高雄市自行車道總長度超過 618 公里的慶祝活動，103 年更朝向 700 公里目標邁進。

## (十)捷運、輪船與計程車營運監督管理

### 1. 全面提升高雄捷運經營實績

#### (1)活動、票價、接駁三管齊下，提升捷運運量

整合市府大型活動（黃色小鴨、跨年及演唱會等活動），推動優惠票價實施政策（公車持一卡通免費搭、799 學生月票、999 通勤月票卡等票價優惠），並強化改善公車接駁（捷運接駁公車增至 45 條），「接駁+活動+票價」三管齊下，高雄捷運運量逐年成長，102 年度日運量 16.63 萬人次，較 101 年度日運量 15.43 萬人次，成長 7.8%，103 年跨年總運量高達 36.8 萬人次，破平日新高，為歷屆跨年運量第二高。

#### (2)完成捷運定檢改善

配合高雄捷運修約，首次捷運年度定檢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完成，檢查範圍包括捷運公司經營維護與安全等事項，計開出 2 項應限期改善事項、4 項一般注意改善事項及 25 項建議事項，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前全數完成改善。

#### (3)確保捷運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高雄捷運營運績效良好，102 年全年 0 件重大或一般事故，服務指標計 4 大類 22 項指標，包含安全、快速、舒適及服務品質均優於規定指標。

#### (4)落實營運安全與災害防救業務

執行第 3 季多重災難模擬演練—102 年 9 月 16 日進行捷運左營高鐵站火災搶救演練，以及完成 102 年 11 月 27 日行政院主辦 2013 金華

演習，捷運站內毒化物恐怖攻擊事件模擬演練。

## 2. 全面改善輪船公司經營條件

### (1) 全國最大太陽能船隊建置計畫

102 年持續打造「第三代太陽能船」2 艘，並於 11 月正式營運，太陽能船隊規模達 12 艘，建置全國最大太陽能船隊，自 99 年 2 月成軍以來載客人數逐年成長，102 年下半年載運 27 萬 5,958 人，較去年同期成長 5%。

### (2) 實地查核輪渡站多卡通驗票機設備

向交通部申請 563 萬 8,500 元補助建置各輪渡站多卡通驗票機，於 101 年底建置完成，102 年 2 月正式啓用，102 年下半年度使用情形已由 8% 提升至 40%。

### (3) 推動輪船公司民營化

為推動輪船公司民營化，102 年 6 月已完成輪船公司不動產鑑價及研議專案補助旗津居民免費乘船政策，預計於 103 年達成輪船公司民營化目標。

## 3. 改善計程車產業環境

### (1) 推動無障礙計程車隊

配合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6 日發布「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補助無障礙計程車作業要點」，研提計畫書向交通部申請無障礙計程車之購車補助，分別於 102 年 2 月 6 日暨 8 月 19 日獲交通部同意於 1,640 萬元額度內覈實補助，共計 40 輛無障礙計程車，於 102 年 8 月 27 日 10 輛無障礙計程車正式上路，預計 103 年 6 月 40 輛車將全部到位上路。

### (2) 推動觀光計程車隊

交通局於 102 年成立本市第一支觀光計程車隊，培訓駕駛人並首創證照制度；至 103 年 1 月規模達 232 人，並將 102 年 8 月成軍的無障礙計程車隊納編培訓，另於 102 年 7 月 9 日公告觀光計程車費率。

### (3) 首創無障礙計程車隊及復康巴士專用停車格位

配合無障礙計程車隊成立，102 年下半年度於小港、民生、大同、高雄醫學院、婦幼、凱旋、榮總、國軍 802 醫院、海軍 806 醫院及長庚醫院 10 處醫療院所完成 14 格無障礙計程車及復康巴士專用停車格位設置。

### (4) 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試辦計畫

為解決偏遠地區公車乘載率低，補貼效率不佳，且公車行經路線受

地理限制，無法滿足路線末端之旅運需求，本府交通局就現行公車路線紅 70、紅 71 部分路段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試辦計畫，本計畫經交通部 102 年 10 月 17 日核定補助，12 月 12 日由中華大車隊取得試辦計畫服務。

### (卅)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本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已累計完成 268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104 處車牌辨識系統、213 處車輛偵測器、110 處資訊可變標誌、6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718 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已達 2,650 處。

為提升大高雄市整體交控系統功能，規劃 4 年 4 期「先進交通管理系統擴充工程規劃暨建置計畫」（100-103 年），已完成旗美智慧運輸走廊、大發工業區智慧運輸走廊及高雄科學園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提供即時、準確及有效之交通資訊，以疏解觀光、產業園區交通瓶頸，提升運輸效率；103 年度賡續辦理林園工業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

### (卅)改善易肇事路口（段）交通設施

本市機車使用數量高，為有效保障機車行車安全，本府交通局辦理「機車行車環境改善計畫」，主動檢討機車行車相關管制措施之完善性（包含機車行車速率、機車左轉待轉區及機車停等區），102 年下半年已完成建工路段、八德路段、成功路段等計 21 條路段之檢討改善。另為確保各轄區路口行車安全及順暢，持續檢討各行政區易肇事地點，102 年下半年已完成前鎮中華五路、鳳山鳳松路及三民大中一路等 21 處易肇事路口（段）改善。此外並積極引入創新交通工程設施，如擴大「反光成型標線」、「楔形立體減速標線」之應用，以提供民衆更佳更安全之用路環境，統計本市 102 年 A1 交通事故造成 228 人死亡，較 101 年 251 人減少 23 人，減少 9.2%，本市交通事故防制有成。

### (卅)人行環境改善

1. 為建構本市友善國際化城市，102 年度完成九如三路（中華路至九如路橋）人行景觀改善工程、鼓山美術館人行空間改善工程；另 102 年度楠梓學專路（加昌路至後昌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橋頭橋中街陽光綠廊通學道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 103 年 6 月完成。

####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為加強機車停車管理，自 101 年起擇多處公共運輸發達、機車停車需求高之商圈包括瑞豐夜市（101 年 4 月 16 日）、新堀江（101 年 7 月 1 日）、高雄火車站（101 年 10 月 1 日）、三多商圈（102 年 3 月 18 日）及十全

商圈（102 年 8 月 1 日）辦理機車停車收費及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措施，實施後，停車秩序明顯改善，捷運巨蛋站及中央公園站運量較實施前提升約 15%、17%；人行通行環境品質亦大幅改善，配合執法，改善停車秩序，提升市容景觀。

### 3. 大專院校機車退出人行道

為鼓勵市民節能減碳、保障行人路權，提供優質步行空間，推動多項鼓勵大眾運輸措施，本府亦持續建置公共自行車、輕軌捷運等公共運具，再加上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專案的實施，使市民步行暢通，轉而更願意搭乘大眾運輸，減少機車過度使用。為鼓勵年輕學生族群少騎機車、多走路搭乘大眾運輸，並身體力行瞭解尊重行人路權的重要性，102 年 8 月 15 日於本市 20 所大專院校周邊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實施後，各學校如高應大周邊人行道行走順暢無阻；文藻、實踐、餐旅等校周邊人行道機車大幅減少，步行環境明顯改善。

### 4. 教學醫院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

各大教學醫院每日皆有大量就醫、探訪人潮，為服務市民交通需求，各院皆有公車、捷運等大眾運輸路線行經，本府亦推動「公車任意搭、坐免驚」、幹線公車班次加密及未來將推動公車動態院內顯示等多項便利措施，鼓勵用路人以公共運輸取代私人交通工具，共同響應節能減碳的綠色運輸方式、創造優質生活。為提升就醫民衆的步行便利與安全，推動榮總、長庚、高醫、大同、聯合、阮綜合、凱旋、民生、聖功、小港、海總、健仁、慈惠及國軍總醫院等市區 14 所教學醫院周邊機車退出人行道，已於 103 年 2 月起陸續實施上路。未來持續於各高中職、熱門景點等重要人潮步行空間檢討推動機車退出人行道，持續深化維護行人路權觀念、落實人本交通。

#### (ㄅ) 推動 M 台灣計畫

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 99 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 750 公里，迄至 102 年 12 月底已進駐纜線 2,162 公里（含交通號誌、監視錄影等公務纜線 651 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 3,500 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以提升管道使用率。

#### (ㄅ) 落實路平專案

本市集民生、工商業城市機能，市轄內各式管線眾多管理不易，為有效解決民衆行的安全，採取多項措施。

1. 成立路平專案辦公室，統合指揮平台。

2. 成立管線協調會報，進行跨機關合作管線同步施工及管遷協調。
3. 各區公所里幹事納入道路協巡強化自主巡檢網路。
4. 落實道路缺失方正切割修復，精確調整孔蓋與路面齊平。
5. 主動查報，建立完善巡查機制；推動孔蓋齊平計畫訪查，宣導孔蓋齊平政策。
6. 24小時多元管道通報系統，即時處理路面坑洞。
7. 建構弱電共同管道，集中收納管線及設施。
8. 配合新鋪路面辦理孔蓋下地齊平作業，102年1-12月底止，合計新鋪路面及道路巡檢已完成孔蓋與路面齊平11,914座（目標值8,500座）、孔蓋下地5,631座（目標值5,000座）。
9. 以往各管線埋設人道路挖掘，常採用級配料回填，因而導致在重車壓路下，路面回填後容易產生下陷。CLSM是控制性低強度材料，為良好的路基回填材料，因具有高流動性、填充性良好、不易滲水，具有可抵抗車輛載重不致下陷的特性。故嚴格要求各管線埋設人於回填管溝時採用CLSM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10. 自101年5月起實施新建房屋民生管線整合挖掘申請，將路面挖掘修復5-8次減少至2次，102年核准聯合挖掘案件1,589件，預估減少重複挖掘次數約7,945件。
11. 提供「高雄市公共管線平台」，使民衆方便查詢道路挖掘申請之辦理進度、道路工程諮詢及意見反應管道。
12. 於101年12月15日實施路面巡查缺失記點新制，定期於每個月公佈上個月份成效最差的前三名，藉由道路巡查缺失記點機制，定期發佈各管線單位施工品質不良遭扣點積數較高者前三名，並要求期限內改善，以提供道路好品質。
13. 配合中央路平政策，辦理路面改善前，先邀集刨鋪路段之孔蓋所屬管線單位，將不經常開啓之孔蓋予以下地降埋，以減少路面孔蓋之數量，增加路面平整性，刨鋪完工後，採新修訂之道路平整度標準（平整度標準差 $\leq 2.8$  mm）施工，將可提供安全及舒適的行車空間。
14. 102年度針對市區道路進行路面刨鋪改善，包含鼓山左營三民區大順一路與大順二路全線、楠梓區德民路全線、海專路、加昌路、左營區左營大路全線、鼓山區美術東二路、三民區澄清路、苓雅區光華一路、復興二路、武營路、興中二路、前鎮區擴建路全線、三多二路、瑞隆路、小港區新生路、金福路全線、鳥松區美山路、大寮區光明路、保福路、大樹區久堂路、永安區鹽保路、岡山區寶米路、岡燕路及聖森

路、林園區高 82 潭平路及鳳林路三段、林園區高 89 林園南路等路段，改善面積達 246 萬平方公尺。

15. 本府工務局參加內政部營建署「102 年度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考評」，榮獲團體全國都會型第一名及個人績優人員兩項大獎。

(六)重要道路開闢或打通、拓寬工程

1. 大公陸橋拆除暨道路復舊工程

為利台鐵西臨港線鐵道兩側地方發展及疏解交通之需，計畫將原跨越鐵路之大公路陸橋拆除，開闢為平面道路。原橋寬約 19 公尺，大公陸橋拆除後，其平面道路東接大公路、西接鼓山一路，經費 9,920 萬元，已於 102 年 4 月 30 日完工。

2. 鼓山公園陸橋拆除暨道路復舊工程

由公園陸橋自建國四路延伸自鼓山一路止，將現有跨越西臨港線鐵道公園陸橋引道拆除，鋼橋保留由都發局負責活化規劃設計，總經費 4,273 萬元。拆除標已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竣工；另復舊標部分已於 103 年 1 月完工。

3. 前鎮世貿前成功路拓寬工程

本工程係為配合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基地辦理東側廣場及聯外道路開闢。世貿前成功路拓寬長 154 公尺，寬 30-57 公尺，總經費約 2 億 3,128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17 日完工。

4. 前鎮瑞春東段開闢工程

瑞春街位於前鎮與鳳山兩區交接處，東接原高雄市第 19 期重劃區，西接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區，為改善當地淹水情形並配合都市計畫進行，市府拓寬瑞春街東段為 12 公尺寬，並施設地下排水箱涵，開闢經費約 9,750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舉辦通車典禮。

5. 鼎金系統改善計畫

(1)國 1 東側開闢平面側車道（建工一本館）

本工程道路位於三民中山高速公路東側車道，工程範圍由建工路至本館路間，開闢長約 360 公尺，寬約 8 公尺。所需總費用約為 1,869 萬 6,000 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7 日通車。

(2)增設國 10 東行北上國 1 匝道

增設匝道高架 832 公尺，銜接匝道變更路段 170 公尺，交通部 102 年 4 月 26 日函轉本新興計畫至行政院審議，並請行政院核定總工程經費 4 億 6,000 萬元，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支應。102 年 7 月 23 日函送計畫修正書至交通部，102 年 10 月 11 日由行政院審查

退回，預定 103 年 3 月底再行提送。

6. 高雄大學區段徵收區與高雄新市鎮開發區  
總經費 1 億 151.8 萬元，自大學南路往東延伸寬度 21 公尺，往北串聯橋都路部分，以路寬 20 公尺規劃，102 年 11 月 15 日召開第 4 次說明會。
7. 左營市三十北側道路開闢工程  
左營市三十北側，寬 17 公尺、長約 44 公尺，及寬 22 公尺、長約 22 公尺。總經費約 6,182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4 日完工。
8. 楠梓兒 15、停 15 西側 10 米道路開闢工程  
楠梓停 15 已開闢完成，西側計畫道路未開闢，自青埔街 70 巷往北至青埔街 106 巷止，寬 10 公尺、長約 60 公尺，總經費 3,042 萬元，已於 103 年 2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7 月完工。
9. 鳳山永和街拓寬工程  
自龍成宮右側至龍成路段，寬約 8 公尺、長約 98 公尺，總經費約 4,335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4 日開放通車。
10. 鳳山三光街北段道路開闢工程  
鳳山三光街由忠誠路至自強路二巷，為都市計畫 8 公尺寬道路，總長約 120 公尺，總經費 6,173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11 日開放通車。
11. 鳳山福誠一街拓寬工程  
拓寬範圍自三誠路至前鎮運河止寬 5 公尺、長約 500 公尺，總經費 1 億 1,420 萬元，已於 103 年 2 月 17 日通車。
12. 鳳山鳳青市地重劃區東側 2-1-3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本工程串聯鳳青市地重劃區道路，自鳳仁路 110 巷往北，長約 75 公尺、寬度 30 公尺，總經費 4,408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完工。
13. 鳳山五甲三路 164 巷打通工程  
福祥街至福誠一街，寬 4 公尺，長 52 公尺，總經費 854 萬 8,000 元由平均地權基金支應，已於 103 年 2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5 月完工。
14. 鳳山北榮街 95 巷開闢工程及鳳誠路拓寬工程  
鳳青重劃區往北至北盛街止，寬 13 公尺、長約 170 公尺，總經費約 5,730 萬元。北榮街 95 巷工程 102 年 12 月 11 日決標，103 年 2 月 23 日開工；鳳誠路拓寬工程，已於 103 年 2 月 23 日舉辦通車典禮。
15. 鳳山文雅東街打通工程  
都市計畫 8 公尺寬道路，尚未打通路段長約 52 公尺，總經費 1,692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中旬開放通車。

16. 鳳山三誠路西側 5 米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福成五街至三誠路 165-3 號，寬 5 公尺，長 160 公尺，總經費 2,150 萬元，已於 102 年 10 月 22 日決標，目前辦理地上物拆遷作業。
17. 鳳山區鳳青市地重劃區外北祥街鎮北街及鳳北路 108 巷 T 字型等 3 條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串聯「鳳山區鳳青市地重劃區」道路，其中北祥街未打通段長約 40 公尺、寬度 8 公尺，鎮北街未打通路段長約 30 公尺、寬度 8 公尺，鳳北路 108 巷 T 字型巷道長約 157 公尺、寬約 10 公尺，總經費 3,202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19 日完工。
18. 鳳山南進五街打通工程  
自南進五街 80 號往東至既有道路止，為都市計畫 8 公尺寬道路，長約 14 公尺，總經費 116 萬元，已於 102 年 9 月 10 日完工。
19. 打通省道台 21 線通往義大世界高 186 甲線入口路段新闢工程  
新闢長 35 公尺，寬 15 公尺，總經費 335 萬元，工程於 103 年 1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完工。
20. 橋頭捷運 R22A 車站聯外 20 米道路開闢及 8 米道路拓寬工程  
開闢捷運紅線 R22A 站出口之東西向聯外道路，自橋南路往東至捷運站 1 號出口處南側銜接 8 米計畫道路止，道路長度 94 公尺，寬度 20 公尺；自捷運站 1 號出口處東側往北至糖廠路止，道路長度約 300 公尺，寬度 8 公尺。總經費 2 億 1,224 萬元，20 米部分已於 102 年 6 月 10 日開放通車；8 米部分已於 101 年 7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3 月完工。
21. 橋頭高 36-2 線甲樹路（里林東路—高 30 線）道路拓寬工程  
高 36-2 線甲樹路位於橋頭東林里與白樹里之分界，現況自里林東路往西南至白樹路口間道路寬度約為 8 公尺。本工程為改善前述高 36-2 線甲樹路瓶頸路段之交通情形，開闢自里林東路路口往南約 1,100 公尺、寬約 12 公尺之路段。總經費 7,783 萬 8,000 元第一期工程已於 102 年 9 月 22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0k+212-0k+720）已於 102 年 7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3 月完工。
22. 高鐵橋下道路新建工程（仁武—阿蓮）  
本計畫道路係佈設於阿蓮省道台 28 線（環球路）與仁武縣道 186 線（水管路）之間，沿高鐵橋下由北向南經過本市阿蓮、岡山、燕巢、大社及仁武區，總長度約 20.615 公里，採雙向各 16 公尺規劃設計。總經費約 85 億元，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將爭取納入省道系統由中央開闢，

或由中央全額或部分補助。

23. 仁武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

本工程主要連接中山高速公路西側後港巷及東側永仁街，為仁武通往三民、左營地區重要孔路，涵洞現寬約 3 公尺單向涵洞，長 60 公尺，高約 2.5 公尺，且後港巷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 12 公尺寬道路，故為解決涵洞單向通車致交通壅塞問題並增進行車安全，同時配合後港巷都市計畫變更，將拓寬為 11 公尺雙向涵洞。總經費 2 億 7,088.2 萬元，於 102 年 1 月 2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9 月完工。

24. 仁武後港巷涵洞聯外道路開闢工程、便道綠地工程

為高 53 鄉道，自後港巷涵洞往西至榮總路止，長約 760 公尺，預計拓寬為 9-12 公尺，總經費 1 億 1,304 萬元，並配合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取得綠地及道路用地以利工程交通維持及周邊道路規劃。目前辦理規劃設計，預計 103 年 9 月完工。

25. 林園東林西路拓寬工程

為台 17 線進入林園市區之重要道路，現寬約 7 公尺，為交通擁塞路段，西自王公二路口，東至鳳林路一段，將拓寬 15 公尺部分道路長度 600 公尺，拓寬為 20 公尺部分道路長度 370 公尺。總經費約 4 億 1,223 萬元，102 年 7 月 31 日開工，15 公尺預定 103 年 3 月完工。

26. 沿海三路銜接林園台 17 線路段拓寬工程

台 17 線沿海三路林園路段是連接小港及屏東縣東港、墾丁的重要道路，考量林園段交通部公路總局已完成拓寬為 40 公尺，而沿海三路之銜接路段現有路寬約 20-35 公尺不等，將形成一交通瓶頸路段。總經費 1 億 2,3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2 日開放通車。

27. 林園清水岩寺至台 17 線道路開闢工程

自清水岩寺門口往西南經台 17 至濱海地區公 8 止，長 3,600 公尺。總經費 7 億 3,259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召開基設審查會，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修訂版審查作業。

28. 林園中芸港旁漁港路聯接石化四橋道路及東岸護堤新設工程

自石化三路南至中芸橋止，長約 309 公尺、寬 10 公尺，中芸排水東側，自力行路往北約 139 公尺，寬 10 公尺，總長 448 公尺。總經費 8,000 萬元，103 年 2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8 月完工。

29. 林園汕尾北汕二路拓寬工程

自中芸橋往東至工業區隔離綠帶，長約 425 公尺、寬 15 公尺。另自工業區隔離綠帶往東至北汕路止，長約 831 公尺、寬 20 公尺，全長約

- 1,256 公尺。總經費 2 億 2,334 萬元，預定 103 年 5 月完成設計。
30. 林園中芸國小旁道路簡易工程  
位於中芸國小南側，未徵收開闢路段自西溪路往東長約 158 公尺止，都市計畫寬 8 公尺，其中已通行路段長約 48 公尺（單側排水），中芸國小後門位於此通行路段，未通行路段長約 110 公尺，總經費 691 萬元，已於 103 年 2 月 5 日完工。
31. 林園公（兒）15-5 周邊道路開闢工程  
公園旁二條道路開闢工程，東側開闢寬 8 公尺、長 60 公尺，南側開闢 4 公尺、長 9 公尺，總經費 248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決標，預計 103 年 2 月底開工，103 年 7 月完工。
32. 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廣停二用地規劃  
為設置部分停車場，廣停二周邊設置擋土矮牆等項目，總經費 1,260 萬元。工程已於 103 年 1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03 年清明節前完工。
33. 大寮老人活動中心聯外道路工程  
自老人活動中心往南至八德路止，長約 171 公尺，現有農地重劃區農路寬約 4 公尺，拓寬計畫為 8 公尺，總經費 1,088.2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決標，103 年 3 月開工，預定 103 年 6 月底完工。
34. 岡山高 28 線（6K+350-8K+550）道路拓寬工程  
為疏解本道路之交通及岡山、田寮長期發展之需求，道路長度約 2,20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 9,909 萬元，102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12 月完工。
35. 大寮高 63（中正路）拓寬工程  
本市大寮中正路為大寮主機廠聯外道路，現寬僅 8-10 公尺，該路段車多擁塞，對用路人造成相當不便與危險。依都市計畫道路拓寬為 12 公尺，自中正路 88 巷往東至鳳捷路（長約 57 公尺）及前庄路往西至地下道前止（長約 144 公尺），總長度約 201 公尺。總經費 4,41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開放通車。
36. 大寮八德路拓寬工程  
本案自立德路往北約 160 公尺止，現寬 6-11 公尺，該路段為中庄里的黃金地段，也是中庄里、前庄里、翁園里通往鳳屏路的主要道路，鳳屏路至立德路段未全寬通行，易生交通事故。本次依都市計畫拓寬為 15 公尺、長 158 公尺，總經費 9,600 萬元，已於 103 年 2 月 5 日通車。
37. 大寮拷潭公墓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本市大寮拷潭公墓主要出入道路係由六和路進出，道路寬約 3-4 公

尺，進出交通不便，逢清明時節經常造成出入困難，故規劃由拷潭公墓南側開闢 15 米寬道路銜接台 88 線高架橋下平面道路。本道路工程範圍由拷潭公墓南側銜接台 88 橋下道路開闢長約 370 公尺，寬約 15 公尺，總經費 5,5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7 日舉辦通車典禮。

38. 湖內公兒 1 周邊道路開闢工程（四條道路）

北側都市計畫人行步道寬 4 公尺，長約 48 公尺，東側都市計畫人行步道寬 4 公尺，長約 42 公尺，西側都市計畫道路寬 8 公尺，長約 85 公尺，南側都市計畫人行步道寬 4 公尺，長約 50 公尺。本工程總經費 2,920 萬元，102 年 12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3 月完工。

39. 田寮斗姥廟至高 14 線叉路口道路拓寬工程

工程長約 1,100 公尺、寬 8 公尺，現有道路寬 4-8 公尺，總經費 4,930 萬元，預定 103 年 3 月完成工程發包。

40. 田寮高 138 道路拓寬工程

長山路往北至西龜橋前止，現寬 4 公尺拓寬至 12 公尺，長約 1,500 公尺。總經費 1 億 3,471.6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決標，俟用地徵收及地上物拆除完成後申報開工。

41. 燕巢公兒 4 南側及西側道路開闢工程

公園旁二條道路開闢工程，南側開闢寬 8 公尺、長 46 公尺，西側開闢 4 公尺、長 43 公尺，總經費 1,795 萬元。工程已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決標，目前辦理土地補償作業。

42. 茄荳公兒 1-4 西側及南側道路開闢工程

公園旁二條道路開闢工程，西側開闢寬 8 公尺、長 52 公尺，南側開闢寬 4 公尺、長 57 公尺，總經費 275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完工。

43. 甲仙高 128 線 5.5K-6K 拓寬改善工程

部分道路寬度僅約 4 米，將拓寬為 10 米，總經費 3,223 萬元。工程已於 103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9 月完工。

(七) 景觀橋梁改建

1. 楠梓仁武竹仔門橋改建工程

位處台 1 線楠梓仁武交界處，跨越後勁溪，橋梁現寬 40 公尺，長約 39 公尺，配合後勁溪整治第四期工程進行改建，計畫以全部拆除重建方式進行改建，總經費 2 億 5,575 萬元，已於 102 年 4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11 月完工。

2. 仁武中欄橋改建工程

位處 183 線道（鳳仁路），改建橋梁長度 35 公尺、寬度 35 公尺，總經費 9,190 萬元，已於 102 年 6 月 7 日完工。

3. 阿公店溪嘉興護岸農路橋改建工程

現況長 40 公尺，寬 6.5 公尺，計畫以全部拆除重建寬 6.5 公尺，長約 42 公尺，總經費 5,189 萬元，已於 102 年 7 月 8 日完成勞務評選，102 年 11 月 20 日開標完成，工期 150 工作天。

4. 阿公店溪中庄堤防涵管橋改建工程

現況長 10 公尺，寬 4.5 公尺，計畫以全部拆除重建寬 6.5 公尺，長約 42 公尺，總經費 7,477 萬元，已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開標完成，工期 150 工作天。

5. 阿公店溪聖帝堂護岸過溪橋改建工程

因應水利署第六河川局阿公溪治理計畫配合辦理，現況長 13.6 公尺寬 4.5 公尺，計畫全部拆除另覓位址重建寬 8 米，長 45 米，引道約 85 公尺，總經費 4,382 萬元，101 年 11 月 9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完工。

6. 烏松水管路及大樹瓦厝街 5 座橋梁改建工程

自烏松水管路至大樹瓦厝街止約 7 公里長，5 座橋梁現寬 4 公尺，配合道路寬度拓寬為 8 公尺。開闢總經費 5,127 萬元，預定 103 年 3 月公告招標。

7. 橋頭典寶溪中崎橋改建工程

總經費 1 億 1,053.5 萬元，中央補助 2,573 萬元，計畫道路長為 60 公尺，現有橋長 45 公尺，現寬約 8.2 公尺，拓寬為 10 公尺，102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10 月完工。

8. 永安橋改建工程

位處竹仔排水幹線中下游段，改建橋梁長度 40 公尺、寬度 17 公尺，引道長 100 公尺。總經費 5,5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9. 田寮埔頂橋改建工程

位於二仁溪上游牛稠埔溪，為高 37 線通往珍珠山第四公墓要道，現況長度為 31 公尺，寬約 5.6 公尺，計畫以拆除重建方式改建寬 8 公尺之鋼箱梁橋，長 40 公尺，總經費 3,927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11 日完工。

10. 旗山地景橋與旗山橋夜間照明改善工程

旗山是高雄美麗的後花園，為促進地方發展，市府元架設夜間照明，於橋下各鋼纜與主塔下方增設 LED 投光燈，成為旗山夜間景觀特色。

工程經費 932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6 日點燈啓用。

### 五、積極推展觀光

#### (一)黃色小鴨高雄首展

1. 引進荷蘭藝術家霍夫曼的巨型裝置藝術—黃色小鴨在本市光榮碼頭展出，自 102 年 9 月 19 日起至 10 月 20 日止，總計展出 32 天，全天候 24 小時，開放給國內、外遊客參觀，創新活動辦理形式。總計吸引 390 萬參觀人次，帶來 10 億元以上的觀光效益。
2. 在城市行銷上，除了國內各家電視台在活動期間以 SNG 車現場連線及平面報章媒體採訪報導外，國際外電也紛紛以大篇幅報導，包括美聯社、法新社、美國之音、美國廣播公司、彭博商業周刊、美國華盛頓郵報、日本富士新聞、歐洲新聞台及 CNN 新聞旅遊網首頁頭條等。另外，Google 街景攝影團隊特地於活動期間拍攝，提高光榮碼頭全球行銷機會，以及入口網站蕃薯藤舉辦本市十大觀光景點 gogogo 票選活動，過去不曾名列景點的光榮碼頭，首次拿下了第一名，成功將高雄「亞洲新灣區」意象行銷國際。

#### (二) 2014 不思議港都跨年活動

1. 102 年 12 月 31 日舉辦「WOW 高雄！2014 不思議港都跨年夜」活動，邀請高雄城市代言人、亞洲天團五月天、情歌王子林俊傑兩大天王獨家獻唱，在平常上班日的跨年夜，仍能吸引超過 60 萬人次民衆參與，讓市民朋友與國內外觀光客一起迎接充滿希望的 2014 年。
2. 爲提升高雄國際能見度，除了在三立都會台、Hit FM 廣播電台 LIVE 播出，更在三立國際台、Youtube、Yahoo 奇摩等平台全程同步播出，讓全球華人同步感受本市跨年盛況，拓展高雄國際行銷面向。

#### (三)推動城市花田計畫

##### 1. 城市花田

持續推動美濃、杉林、甲仙、橋頭、鼓山、鳳山、六龜等區執行城市花田，完成本市杉林月眉里、美濃中山路旁、鳳山衛武營都會公園、鼓山凹仔底森林公園、特專一二、前金中央公園、六龜台 27 甲及省道沿線、橋頭公園路旁等處，面積約計 135 公頃。

##### 2. 重要道路、公園綠地、景（節）點加強植栽色彩綠美化

爲平衡區域發展持續辦理神農路、鳳仁路、光明路、新厝路、大埤路、仁德路、南京路、澄清路、國泰路、介壽東路、四維路、民權路、民生路、民族路、中山路、中華路、光華路、九如一、四路、時代大道等主要景觀道路，施作長度達 130 公里；旗山鼓山公園、杉林月眉基地、岡

山河堤公園、岡山公園、路竹公園、西子灣、大社觀音山步道、愛河之心、中華五福圓環、民生圓環、幸福川、鹽埕 01 綠 08、愛河沿岸（五福路至博愛路）、凹仔底森林公園、高雄公園、興仁公園、美濃東門樓、真愛碼頭花牆、中正三多路口槽化島、阿公店水庫入口周邊、那瑪夏環外道路（民生里三明火至青山段）、六龜台 27 甲沿線等重要公園、景（節）點加強綠美化，並配合年節氛圍擺設景觀花橋、花柱及聖誕紅等盆景，均已施作完成，以增添節日喜慶。

共計栽植喬木約 5,100 棵，栽植各色各種類之繽紛灌木及換植花卉約 77 萬株，將自 102 年 10 月持續綻放至 103 年 3 月底。

#### （四）陸客自由行

1. 自 100 年開放大陸觀光客來台自由行，截至 102 年底開放試點城市包括成都、重慶、昆明、鄭州、海口、北京、天津、青島、濟南、徐州、南京、合肥、太原、長春等 26 個城市。其中除陝西省西安市、福建省泉州市、河北省石家莊市、江蘇省蘇州市、遼寧省瀋陽市外，其餘 21 個城市皆有定期航班直飛高雄。

2. 為加強宣傳，本府觀光局結合高雄觀光業界，積極參加國內外旅展並辦理觀光推廣會，除行銷高雄也促進業界交流合作機會。102 年度已赴中國大陸之福建廈門及福州、香港、天津、深圳，下半年參加河北省石家莊中國北方旅遊交易會、昆明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等重要兩岸旅遊展會，推廣高雄觀光。

#### 3. 促進商業活絡

本府近年來致力於商店街的「造街」，期望藉由空間改造的手段及行政資源整合措施進行實質的城市改革，藉著人文、自然、景觀及產業活化，創造都市發展潛力及商業街區繁榮，串聯各商圈，整合成一個商業廊帶，帶動商機。目前新堀江、六合夜市、蓮池潭商圈、旗山老街等，為陸客必逛景點，因應陸客自由行，將宣導各特色商店街注意於周邊環境整治，結合在地文化特質，協助老舊店家、商圈提升形象，導入科技化服務，讓「旅遊」、「購物」與「科技」完美結合，朝向現代化發展，提供觀光客舒適購物環境。

#### 4. 發展觀光夜市

為歡迎陸客自由行，宣傳本市在地好味道，必會提到入夜後燈火輝煌的本市各大觀光夜市—六合國際觀光夜市、南華觀光夜市、興中觀光夜市、光華觀光夜市、忠孝觀光夜市、鳳山中華街觀光夜市及凱旋、金鑽觀光夜市等。本市眾多美食小吃隱藏在不同的市集裏，從黃昏至午夜，

人潮川流不息、熱鬧不歇，各觀光夜市不僅充滿多元風情、美味小吃、優質環境、便捷交通以及坦率熱情等特色，讓遊客除了品嚐經濟實惠美味小吃外，還能享受安全、舒適兼具人文氣息的優質餐飲消費環境。

5. 為提升高雄自由行之吸引力暨宣導低碳觀光旅遊觀念、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配合本府推動的港都逍遙遊、祈福購物輕鬆遊、美濃內門體驗遊主題路線，除關駛哈瑪星及舊城文化旅遊公車路線、大樹祈福公車、鳳山文化公車、美濃、內門、六龜、甲仙、大岡山等 9 條觀光公車路線。
6. 本府於高雄港香蕉碼頭設置觀光計程車排班區，除可提供郵輪旅客搭乘計程車更優質之選擇亦可減少計程車不按表收費之情形。
7. 調整橘 1 公車假日行駛路線，便利遊客於假日搭乘公車遊覽打狗英國領事館、雄鎮北門、鼓山輪渡站、捷運西子灣站、駁二藝術特區等景點。

#### (五) 拓展國際航線航班

為開拓高雄國際觀光市場，除積極爭取新增航線航班外，並結合業界資源辦理國內外行銷活動，打開大高雄觀光旅遊知名度。高雄國際機場截至 103 年 1 月止，航線由 102 年 1 月時之 34 條增至 37 條（增加率 8.8%），航班由每週 211 班增至 261 班（增加率 23.7%），為本市帶進更多國際觀光客。

#### (六) 積極辦理觀光推廣

102 年本府觀光局以「旅行臺灣·首選高雄」為宣傳主軸，積極辦理各項觀光推廣活動：

##### 1. 參與國際旅展

- (1) 日本橫濱觀光推介會（3 月 1-6 日）。
- (2) 福建廈門及福州觀光推介會（3 月 11-15 日）。
- (3) 馬來西亞新加坡觀光推介會（3 月 17-22 日）。
- (4) 2013 日本關空旅展（5 月 16-20 日）。
- (5) 2013 香港國際旅展（6 月 10-16 日）。
- (6) 陳菊市長率團赴天津、深圳、廈門等地舉辦高雄推介會，介紹高雄的投資環境、觀光資源及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APCS）（8 月 9-14 日）。
- (7) 結合本市業者參加泰國國際旅展及辦理高雄觀光推廣會，與當地業者交流，同時也拜訪泰國航空洽談航線增班事宜（8 月 13-20 日）。
- (8) 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前往河北省石家莊市參加 2013 中國北方旅遊交易會及前往北京辦理高雄觀光推廣會，與大陸業者交流（8 月 27 日至 9 月 1 日）。

(9)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參加馬來西亞國際旅展暨觀光行銷推廣會，行銷本市觀光（10月3-7日）。

(10)結合本市觀光業者前往雲南省昆明市參加2013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及參加台灣之夜觀光推廣會，與大陸業者交流（10月22-28日）。

2. 參與國內旅展

(1)台北國際春季旅展（4月26-29日）。

(2)高雄國際旅展（5月10-13日）。

(3)參加2013台北國際旅展（10月18-21日）。

3. 接待業界、媒體及交通部觀光局踩線

(1)配合復興航空「桃園—曼谷」航班首航，泰國旅遊業者 AGENT TOUR 來台踩線五天四夜，招待搭乘觀光遊港輪（3月17日）。

(2)泰國第五台特別節目「Lee1a...Holiday」來台拍攝觀光特輯，租賃太陽能船供媒體拍攝愛河（4月21日），節目已於6月播出。

(3)交通部觀光局率大陸媒體—上海廣播電視台至高雄採訪美食店家，協助聯繫並陪同拍攝痴豆腐、不二家、海味活海產等店家（4月27日）。

(4)交通部觀光局駐吉隆坡辦事處辦理「馬來西亞穆斯林台灣公益慈善之旅」，接待該團參觀「台灣滷味博物館」，並致贈馬來西亞未生產的台灣當季時令水果—玉荷包，該團反應熱烈。本案同時有馬來西亞穆斯林主流媒體 TV9 隨團採訪報導，曝光效益佳（6月2-8日）。

(5)為加強大陸地區各組團社送客前往南臺灣旅遊，交通部觀光局與中華航空公司邀請北京10家送客來臺旅遊「組團社」業者來臺考察觀光資源及服務措施，招待晚宴及住宿（6月5-10日）。

(6)日本 WHVC 電視台「高田純次亞洲漫遊」為日本頗受歡迎旅遊節目之一，協助該拍攝團隊勘景，6月30日於日本首播。

(7)接待泉州包機直航自由行168人（8月28日）。

(8)接待雲南省旅遊協會赴台交流（9月6日）

(9)接待日本熊本包機150人（9月8日）。

(10)接待大陸第三批開放赴臺自由行城市旅遊協會、組團社自由行熟悉之旅（9月21日）。

(11)接待春秋航空高雄包機首航春秋航空 CEO 及大陸媒體等26人（10月27日）。

(12)接待泰國中華航空旅遊同業高雄踩線11/5、11/12、11/19、11/23、12/3、12/9，共6團，體驗愛河浪漫左岸行。

- (13)接待山東省泰安市市長等一行人約 20 人，坐船遊高雄港，對觀光文化做交流（11 月 1 日）。
- (14)接待大陸媒體三砥文化傳播業者，高雄踩線行程包涵入選台灣十大觀光小城的美濃鄉村之旅、全國最大的金鑽、凱旋夜市，將高雄觀光推行出去（11 月 1 日）。
- (15) Rally Nippon 的日本古董車感謝台灣環台活動，於 11 月 29 日於高雄世貿展覽館前廣場展示 60 台古董車，本府觀光局安排內門總舖師辦桌及民俗技藝表演，表達歡迎之意。

#### 4. 國際郵輪接待

- (1) 102 年度總計有 20 艘次國際郵輪蒞臨高雄，進出港旅客人次達 48,388 人次，旅客人次較 101 年成長 57%。
- (2) 本府觀光局以高雄在地文化為核心，安排不同主題迎賓表演，如宋江陣、原住民表演，以文化力量加深遊客印象永續發展觀光。
- (3) 本府觀光局提供本市各景點旅遊摺頁及視郵輪旅客性質提供不同紀念品，並與交通部觀光局、高雄港務分公司及本府交通局等相關機關共同合作安排岸上觀光接待事宜，包含外幣兌換處、諮詢服務台、南台灣農產品品嚐及展售、依遊客需求協助安排交通接駁等友善服務。

#### (七)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本府觀光局以多元行銷策略，成功開拓國際觀光客市場，成功增加本市國際旅運量。

##### 1. 設置本市旅遊服務中心、解說中心

- (1) 委託義守大學經營管理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蓮池潭、愛河、旗津旅服中心；委託本市市立空中大學經營管理美麗島旅服中心；委託田寮人文協會經營管理田寮月世界泥岩地質解說中心；委託導覽協會管理旗美旅遊服務中心，以顧客導向持續提升旅服中心服務品質。
- (2) 另為擴展旅遊服務中心據點，提供便捷、親切的旅遊服務，本府觀光局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攜手合作，共同設置首創全台「類 i-center」進駐便利商店，目前已完成旗美 9 區地區設置「i 問路旅遊資訊站」，由店員擔任「i 問路觀光大使」，提供觀光旅遊摺頁和 24 小時不打烊的問路暨旅遊資訊服務。

##### 2. 完善觀光資訊系統服務

運用觀光局行政資訊網及高雄旅遊網、互動式導覽查詢機等網路管道，

宣傳大高雄人文、歷史、藝術、美食及文化內涵，提供國內外旅客最新、最正確、最豐富的旅遊資訊。102年度進行網站首頁改版及網站、APP、導覽機資訊更新，並增加首頁跑馬燈等，提升網站資訊豐富度並強化網站吸引力，迄102年12月瀏覽總人次逾106萬5,408人次。另透過一分鐘OS短片徵選、Wikie高雄—高雄觀光圖相拍寫創作等網路行銷活動，迄今吸引粉絲數高達約7萬3,000人次，亦提升高雄旅遊網知名度。

3. 編印觀光宣導品

(1)與本市觀光協會合作「高雄暢遊GO」發行觀光護照，刊登102年自由行廣告特輯，每期發行10萬本置放於統一超商、旅遊服務中心、高鐵、捷運站、五星級飯店等通路，提供旅客索取，提升本市旅遊消費商機。

(2)與天下雜誌合作「高雄款款行」專刊，透過吃、慢、樂、迷、瘋等主題介紹熱情高雄。

4. 促進觀光產業發展之獎補助案

訂定「高雄市觀光行銷推廣補助辦法」，以鼓勵各法人、團體或業者，提出有助於本市觀光產業發展或增進旅客數量者，可向觀光局申請補助。

5. 推動本市幸福遊程「訪河遊港·幸福有感一日遊」榮獲交通部觀光局「臺灣10大幸福好玩遊程」之「一日遊」及「好好行—多元運具獎」兩種獎項，便利的多元運具方便旅客到高雄享受低碳樂活遊。

(八)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莫拉克風災後，為評估受災區環境影響及協助輔導寶來、不老溫泉地區旅館及民宿合法化，由本府、中央及專家學者，共同組成專案小組，辦理環境評估及合法化審查作業，目前本專案進度計有15家業者通過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並協助14家業者提送環評計畫書至本府環保局審查，目前11件已通過審查，3件審查中，將繼續啟動環評審查機制，輔導業者於專案輔導合法化方案期限內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程序；另水土保持計畫計11件送本府水利局審查，目前1件已核定。

(九)辦理年度主題活動

1. 辦理高雄燈會藝術節活動

高雄燈會為本市重要的指標性觀光節慶活動，每年均吸引大批參觀人潮。「2014高雄燈會藝術節」活動於103年1月28日至2月23日舉行，為期27天，以不同的風貌展現出炫麗、現代、時尚、科技，充滿繽紛亮麗的燈飾於本市鬧區街道上，使參與者享受高雄的便利交通、品嚐高

雄的地方美食。103年燈會煙火重返愛河水岸施放，吸引國內外遊客前來觀賞，另元宵節適逢西洋情人節，本府特別舉辦萬人提燈大遊行，以及多項創意活動，讓遊客及市民參與，共享歡樂時光，共創美好記憶。

## 2. 辦理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

(1)「2014 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訂於 103 年 3 月 8-19 日舉行，為期 12 天，活動內容包含全國大專院校創意宋江陣頭大賽、文武陣頭大匯演、總鋪師美食饗宴、遶境祈福等，另 103 年首創惡地馬拉松競賽，將結合內門總鋪師料理，讓參與惡地馬拉松競賽民眾可沿途瀏覽內門特有惡地風光，並品嚐美味料理。

(2)參加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 102 年「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遴選，本府觀光局提案之「高雄內門宋江陣」，從 29 個國際活動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獲選榮登「臺灣觀光年曆」。交通部觀光局除製作實體年曆手冊發送，便利旅客充分運用外，並進行一系列佈展宣傳及國際行銷活動，使「高雄內門宋江陣」的名氣行銷國際，有助於打響本市藝陣第一的文化特色，吸引旅客深入旅遊親身體驗。

## 3. 辦理套裝旅遊活動

### (1) 102 年「暖冬遊高雄—精彩五線好」套裝旅遊活動

為推展各區特色旅遊，讓遊客體驗高雄秋冬之美，特別規劃辦理「暖冬遊高雄—精彩五線好」活動，活動期間為 101 年 11 月 17 日至 102 年 2 月 3 日，推出「山城花語湯之旅」、「紫蝶生態部落行」、「鳳邑樂活古早味」、「濱海 17 鮮味行」及「品味總鋪內門行」5 條路線，獲各界熱烈迴響後，再加碼推出「飛『月』世界田寮行」路線，活動期間為 102 年 1 月 27 日至 3 月 10 日。上述活動計行駛 130 趟次，計帶入遊客 4,800 名民眾前往高雄各區旅遊及消費。

### (2) 辦理「高雄四季逍遙遊」套裝旅遊活動

於暑期推出飛天、看海、遊山、玩水「玩全象限 360 度」4 條路線，包含「熱氣球田園趣」、「漁村探訪」、「山城之愛」、「享受森林芬多精」等超值遊程；秋季遊程推出探訪宗教聖地的「宗教聯合國心靈之旅」，及配合電影「拔一條河」及「總鋪師」上映熱潮，推出「秋遊甲仙山城」及「到內門呷總鋪師大餐」等優惠遊程，另有「燕巢芭樂採果樂」、「黃色小鴨城市遊」等 6 條遊程；在暖冬的高雄，則配合茂管處「雙年賞蝶」活動而推出的「茂林雙年賞蝶趣」、「北高雄見學之旅」及「旗津海洋三寶尋味趣」等深度探訪路線。活動自 102 年 7 月開始，履約期限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截至 103 年 1 月 29 日，出團達 330

趟數、遊客人數 12,144 人次。

4. 辦理「2013 高雄起飛—城市熱氣球嘉年華」活動

本系列活動於 102 年 7 月 6 日至 8 月 11 日在澄清湖傳習齋舉辦，為台灣首次在城市舉辦的熱氣球活動，讓民眾體驗繫留升空觀賞湖光風色的獨有美景，活動期間澄清湖遊客人數多達 20 萬人次，較去年同期提升 2.94 倍。

5. 辦理 102 年「藝遊·星光·美麗城」活動

自 102 年 7 月 21 日起至 9 月 7 日計 7 週，假美麗島大道（自美麗島捷運站 3 號出口至中央公園捷運站 3 號出口）舉辦，活動期間邀請知名藝人小鬼黃鴻升及 Bi i 畢書盡至美麗島大道舉辦簽唱會；並有街頭藝人展演和 COSPLAY 角色扮演，成功吸引約 3 萬人次至美麗島大道漫步、遊憩、嚐小吃、看表演，此次活動不僅民眾反應熱絡，在地商家亦表示活動效果良好，不僅為美麗島大道注入新活力，帶來新契機，更為本市增添特色新景點。

6. 推廣重建區觀光旅遊活動

(1) 「獎勵旅行社開發本市重建區套裝行程計畫」

本計畫帶領民眾參訪重建區景點，以促進當地繁榮，推動該地觀光產業發展並行銷農特產品及伴手禮。針對旅行社到訪重建區旅遊之團體遊客每人補助餐費 150 元，自 101 年 4 月起至 102 年 10 月 31 日止，計有全國各縣市 34 家旅行社申請 281 團、20,348 人次實際參與重建區觀光旅遊。

(2) 桃源—「寶山生態旅遊（天蠶再變）計畫」

由本府觀光局輔導桃源區公所辦理「寶山生態旅遊（天蠶再變）計畫」，進行步道整理、部落導覽人員培訓、餐飲輔導等，搭配目前固定於周末及國定假日擺攤之假日市集，於 102 年 6 月舉辦 5 梯次、102 年 10 月 26、27 日舉辦 2 梯次生態旅遊，受參與民眾好評，山野健行之小眾旅遊型態口碑逐漸成型，且帶動部落居民（寶山社區發展協會）自發性賡續舉辦相關活動，如 102 年 12 月 28、29 日舉辦步道工作假期，漸達成本計畫協助部落居民自營能力之目標。

(3) 搭配電影《拔一條河》熱潮推動甲仙觀光

推出 2 天 1 夜甲仙小旅行，含造訪甲仙大橋、小林紀念公園、打芋冰體驗、甲仙國小拔河體驗、香草園農事體驗等深度旅遊行程，並建立「甲仙漫步」專屬網站、結合甲仙商圈，推出旅遊消費優惠活動。另「高雄四季逍遙遊」推出秋遊甲仙山城「拔一條河—山城大

愛之旅」優惠行程，此遊程出團遊客人數達 1,688 人次，獲得熱烈迴響。

7. 辦理 102 年度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計畫（台灣好行）

由本府觀光局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經費補助、前本府公車處營運管理之「台灣好行一大樹祈福線」，行駛路線經鳳山火車站、捷運大東站、九曲堂火車站、舊鐵橋濕地、姑山倉庫、佛陀紀念館等景點，截至 102 年底止計行駛 4,221 班次，計 46,279 人次搭乘。

8. 補助或協辦各區在地特色觀光活動

(1) 「2013 重型機車安全宣導暨哈雷車主大會師」活動

本活動為亞洲重車會師盛事，係民間公司主辦，本府觀光局協辦，於 102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6 日在高雄夢時代大道舉辦，除邀請國內外哈雷車主參加會師活動及宣導重型機車安全駕駛規範外，另有晚會及相關攤位展售活動，吸引眾多國內外旅客至本市參觀旅遊，為本市觀光產業帶來商機，對行銷本市、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及都市形象亦有相當大的助益。

(2) 茂林黑鳶生態復育觀光推廣計畫

本府觀光局於 102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15 日止，委請「高雄市茂林區紫斑蝶生態保育促進會」辦理茂林黑鳶復育及生態觀光推廣活動，持續計畫性復育黑鳶族群，恢復茂林老鷹谷昔日盛名，增加該區觀光亮點並創造生態旅遊商機。

(3) 補助辦理「第十八屆美濃黃蝶祭」活動

本府觀光局補助「美濃愛鄉協進會」及「美濃八色鳥協會」於 102 年 6 月 23 日起跑之美濃黃蝶祭系列活動並協處相關行銷推廣事宜，推展美濃觀光，其中「美濃攻略」護照有助帶動自由行旅客至美濃當地深度旅遊。

(4) 補助辦理「搭遊艇玩高雄」—海洋首都一日遊活動

本府觀光局補助旅行業者套裝遊程活動，帶領遊客搭遊艇進行城市深度一日旅遊活動，體現港都亞洲新灣區重大建設之經濟實力及生命力，與本市輪船公司共同協辦，計出團達 52 趟次，觀光人次數達 2,000 餘人次。

(十) 發展區里特色活動

本市有山、海、河、港等天然資源，發展潛力無窮，為發展地方特色及促進經濟成長，本府民政局訂定「102 年度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作為核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特色活動之準據，期待

各區以特有的文化資源、生態特色、科技優勢、農漁業特產，將本市推昇為具國際競爭力及在地特色的觀光城，102 年 7-12 月共補助各區公所辦理 25 項特色活動。

(二)風景區設施建設及維護

1. 蓮池潭風景區

(1) 102 年度蓮池潭風景區觀光公廁及環境改善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5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500 萬元，總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公共廁所整建、增建及周邊環境改善，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完工。

(2) 蓮池潭觀光小火車遊潭活動

本市蓮池潭風景區池畔景色秀麗，除為市民休閒遊憩空間，亦是陸客及國內外遊客經常造訪之旅遊景點。本府觀光局引入特色遊潭觀光小火車載具，增加遊潭樂趣，吸引民衆攜家帶眷、呼朋引伴，一同暢遊高雄，102 年 7-12 月載客數總計 6,016 人。

(3) 拓展蓮池潭水上遊憩活動

蓮池潭曾是 2009 年世界運動會的滑水比賽場地，為營造水上休閒活動空間，提供遊客多元的水域遊憩體驗，本府觀光局於蓮池潭水域辦理為期 5 年水上活動委託經營，已於 102 年 5 月 27 日與蓮潭休閒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目前正進行場域設施整備，預計 103 年 4 月啟用，期讓遊客除飽覽蓮池潭景點風光外，亦能體驗水上遊憩樂趣。

2. 金獅湖風景區

(1) 金獅湖風景區觀光亮點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2,0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000 萬元，總經費 4,000 萬元，辦理金獅湖風景區服務設施改善及周邊環境綠美化，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7 月完工。

(2) 打造金獅湖蝴蝶園為環境教育、戶外教學最佳場域

金獅湖的蝴蝶養育有成，是一個全年都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吸引愛蝶攝影者駐足，中、小學及幼稚園戶外教學經常造訪之處，102 年度約計有 6 萬人次參觀；另外也舉辦 2 場夏令營、教師研習營及導覽志工培訓各 1 場；成功打造園區成為環境教育、戶外教學最佳場域，有效推廣生態旅遊。

3. 觀音山風景區

辦理 102 年度觀音湖環湖步道周邊景觀綠美化工程，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30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300萬元，總經費共計600萬元，於102年11月5日開工，102年12月24日完工。

#### 4. 月世界風景區

102年度本市自然地景風景區整體建設工程，交通部觀光局補助1,60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2,692.8萬元，總經費共計4,292.8萬元，辦理往五里坑天空步道、弄月觀景台、強化一、二期工程，於102年9月2日開工，預定103年3月完工。

#### 5. 澄清湖風景區

102年度澄清湖風景區入口整建工程，交通部觀光局補助80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800萬元，總經費共計1,600萬元，辦理入口區地坪整建、中央廣場景觀設施改善、停車場改善、環境綠美化等，於102年8月19日開工，已於103年2月完工。

#### 6. 壽山風景區

##### (1) 102年度壽山動物園設施整建工程

市府編列預算2,000萬元，辦理鹿園及羊駝區新闢工程、現有展示區整建、大鳥園新設賞鳥天空步道、公共設施改善、環境景觀美綠化等，於102年6月20日開工，103年1月3日完工。

##### (2) 本市動物園新建評估規劃

本府編列預算150萬元，辦理評估新設動物園之適當地點、新設動物園之營運發展構想、開發建設時程與經費評估，預定103年3月完成規劃報告。

##### (3) 102壽山風景區觀光設施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50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500萬元，總經費共計1,000萬元，辦理風景區觀景人行步道改善工程及擋土牆設施整建工程，於102年12月25日開工，預計103年5月完工。

#### 7. 其他觀光建設

##### (1) 城市光廊風華再現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2,000萬元，本府編列經費2,000萬元，辦理城市光廊全段，緊臨中華路、五福路及中山路之間的帶狀空間改善，包括人行動線、服務中心改善、活動廣場、照明設備、街道家具及植栽綠美化等。完成後可重塑港都河港新風情，增加夜間魅力景點，提升水岸城市之觀光吸引力，於102年12月3日開工，預計103年5月完工。

##### (2) 西子灣風景區整建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5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500 萬元，辦理麗雄街照明改善、哨船頭公園照明改善、欄杆光雕造型鋼板、座椅、車阻及解說設施、公廁整修、洗手台美化、西子灣動線景觀改善等，於 101 年 12 月 7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8 月 5 日完工。

(3)寶來大街環境改善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編列預算 2,480 萬元，改善寶來大街街道景觀、新設人行道及建物立面改善等工程，於 102 年 5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4 月完工。

(4)大高雄觀光遊憩景點整體規劃

本府編列預算 450 萬元，辦理本市觀光景點建設發展規劃、觀光發展策略白皮書撰擬、各觀光遊憩景點套裝及主題遊程具體規劃，已於 103 年 1 月 13 日核定修正定案報告。

(5)大高雄俯瞰式觀光設施可行性評估計畫

市府編列預算 500 萬元，辦理旗津跨港、月世界、寶來藤枝等三處纜車路線及點狀俯瞰式設施可行性評估，預定 103 年 3 月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

(6) 102 年度愛河沿岸景觀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2,0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2,000 萬元，總經費共計 4,000 萬元，辦理步道整建工程、景觀綠美化工程、照明工程及太陽能船侯船設施改善，委託養工處辦理設計監造施工相關事宜，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6 月完工。

(7)美濃觀光小城觀光導覽系統改善工程

本府編列經費 250 萬元，辦理美濃觀光導覽系統改善，於 102 年 6 月 28 日開工，102 年 8 月 21 日完工。

(8)旗山及美濃自行車道系統改善工程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600 萬元，本府編列經費 437 萬元，總經費共計 1,037 萬元，辦理高雄旗山區及美濃區既有與新設車道路網系統及硬體設施整合，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決標，預計 103 年 4 月完工。

(9)小崗山整體規劃暨工程案

本府編列經費 550 萬元（市府第二預備金），辦理登山入口整建、擋土牆綠美化及興建觀景台等工程，於 103 年 1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4 月完工。

(10)引進「愛河、蓮池潭水上遊」活動

高雄是擁有山海河港美景之海洋城市，為提供多元遊憩體驗，102 年

2月於蓮池潭及愛河引進天鵝船，並配合「2013年高雄燈會藝術節」，引進台灣首艘貢多拉船，結合本土原民文化，供遊客由不同角度欣賞沿岸燈飾與高空煙火，參與親水活動。自102年11月份起引入廠商營運貢多拉船浪漫游愛河水上市活動，促進愛河水域遊憩載具更生動活潑及多元化，並透過異業聯盟，結合黃金愛河、永浴愛河咖啡香等優惠方案，吸引更多民眾嚐美食、品咖啡及乘船遊河，體驗永浴愛河之旅。

### (11) 美麗島捷運站及壽山動物園植栽景觀創作

為慶祝耶誕、跨年及農曆春節等節慶，特別於美麗島捷運站及壽山動物園設置大型藝術造景「愛心天鵝」、「快樂頌」與「愛幸虎」。利用立體綠雕、植栽立體創作及燈飾的設計，結合美麗島祈禱與愛情意象，包括鑽石、禮物及愛心天鵝營造幸福城市氛圍，成為婚紗攝影新亮點。另動物園大型綠雕「愛幸虎」，巧妙地以生動表情及動作，呈現觀光客開心旅遊的心情，成功勾勒出高雄幸福城市的氛圍。

### (五) 動物園經營管理

#### 1. 持續規劃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持續加強動物園軟硬體設施改善及動物生活環境改造與景觀營造維護以提升整體品質，並辦理各類親子與社教推廣活動，102年度參觀人數計達83萬人次。

#### 2. 推動年票卡及動物認養辦法

倡導民眾從事休閒活動及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參與，積極推動動物園年票卡及動物認養辦法。動物認養辦法所募得之款項，將專款專用於增進園區動物保育研究及飼養福祉。

#### 3. 規劃辦理動物園增擴建

為動物園長遠發展考量，計畫於大高雄地區尋覓適合地點興設大型動物園。101年度辦理專案委託評估規劃，於101年5月22日完成發包委由專業顧問團隊進行新設動物園之選址評估。委託評估內容包括國內外動物園案例研析、計畫與法令分析、新設動物園型態評析、新設動物園選址評析、動物園設置地點評估要項、新設動物園之營運發展構想、開發建設時程與經費評估，以及民間投資可行性等要項。本案預計103年3月完成核定，將依結案報告內容作為後續規劃執行方向。

#### 4. 夜間動物園辦理情形

於暑假期間每週六、日延長開放時間至晚上9點，搭配門票優惠及多元豐富的夜間展演活動，貼心服務廣受民眾好評，壽山動物園已成為親子

夜間最佳遊憩場地。另規劃於壽山動物園現址增闢夜間動物園園區，以充實都會區夜間觀光遊憩內容之多元性，惟因考量現有腹地不足，擬爭取鄰近動物園旁之軍方用地，現由本府續與國防部溝通移撥壽山北營區土地事宜。

(五) 打造旗津觀光大島

1. 推動本府發展旗津觀光大島之政策及旗津新行政中心遷建計畫，將旗津區公所與旗津醫院現址變更爲特定觀光發展專用區，提供優質住宿環境，以提升當地觀光服務水準，該都計案已於 103 年 1 月 29 日送內政部核定中。另由本府觀光局檢討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將旗津劃定爲觀光地區，以利民宿申設。
2. 招商興建旗津特色旅館及觀光旅館  
爲提升旗津地區旅宿品質，吸引國際觀光客及自由行旅客來高雄旗津深度旅遊，旗津區公所現（舊）址將規劃作爲海岸特色旅館，旗津醫院現（舊）址將作爲觀光旅館。俟完成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變更後，循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結合地方政府合作或委託開發國有土地」機制辦理共同合作整體開發，與國有財產署簽訂合作契約，由本府辦理招商程序與簽訂招商契約。
3. 旗津廟前路觀光環境改善工程  
本府觀光局編列經費 1,500 萬元，辦理廟前路路燈、雨遮設置等改善工程，預計於 103 年 3 月開工，103 年 7 月完工。
4. 旗津沙灘及水域遊憩活動推廣  
爲活絡旗津暑期沙灘活動，增添夜間旗津之色彩風貌，提供多元休閒遊憩活動，自 102 年 7 月 7 日至 102 年 10 月 10 日止，由旗津道酒店租賃沙灘舉辦「津彩一夏—旗津海灘活動」，準備將旗津打造爲一座「親陽光、戲海水、啖美食、樂休閒」的活動場域。此外，在兼顧遊客安全及推廣旗津地區觀光的前提下，刻正籌辦旗津水上遊憩活動公告種類、範圍及招商委外營運事宜，屆時並將辦理水上遊憩活動競賽，以期透過旗津水域遊憩活動的開放，吸引更多遊客前來高雄觀光旅遊。
5. 旗津海岸公園修復工程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600 萬元，市府編列 3,000 萬元，總經費共計 4,600 萬元，辦理旗津海岸公園地景改善、步道廣場鋪面改善、排水改善、環境景觀改善、新設指標解說設施、街道家具及照明、水電、噴灌系統等整建工程，於 102 年 9 月 2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底前完工。

(六) 執行挽面計畫

推動挽面計畫轉型，朝向具地方特色及採用綠建築方式改造，鼓勵聯合3棟以上老屋進行整體改造，擴大輕軌捷運沿線及重大公共建設等周邊地區道路沿線商家申請補助。本計畫自101年起陸續完成鳳山大東文化園區周邊共計31棟建物整體立面改造，有效整體提升市民居住品質及整體環境景觀。

### (五) 籌建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

位於高雄港11-15號碼頭，基地面積約11.89公頃，總樓地板面積70,900平方公尺，總經費50億元，興建3,500-6,000席室內表演廳、12,000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刻正辦理細部設計，第一標工程（高雄港13-15號碼頭區域）102年12月18日決標，於103年3月3日舉行動土典禮，預定104年6月完工；第二標工程預定103年6月完成發包、105年底前全部竣工。

完工後每年可供演出500多場音樂及相關文化類型節目，除有助於發展南台灣流行音樂產業、帶動舊港區新建設，並促進觀光產業、音樂藝術及文化事業再發展。

### (六) 營運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定位為多功能文化園區，包括複合機能的多功能演藝廳，文化創意商業空間的視覺展覽館，及獨具特色的藝術圖書館，是一融合生活藝術與在地文化特色的綜合性文化中心。

102年11月30日至103年1月12日於視覺藝術棟辦理「高雄·美術—書法象線」展，透過高雄地區書法現況之「象」與書家個人風格之「線」的契合為主題，並規劃「傳統立軸」、「現代書藝」、「手卷尺牘」、「玩墨拓硯」等專區，串聯傳統與現代書法之發展，呈現高雄地區書法創作風格之多元樣貌，吸引近2萬人次參觀。

自102年9月至103年1月止，辦理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73場、劇場導覽及參訪接待109場、專題講座及展覽65場，協助9個劇組拍片取景，計入園參訪大東園區及參加藝文活動逾43萬人次。

### (七) 營運紅毛港文化園區

園區規劃完善展示空間及軟硬體設施保留紅毛港傳統文化，以新穎的遊港觀光輪、全台最佳觀賞大船入港景區、旋轉餐廳，搭配主題活動及專業導覽解說，於102年吸引22萬人以上入園參觀。觀光輪亦結合元宵節與黃色小鴨活動推出花火船與賞鴨船航線，共吸引6萬餘人搭乘暢遊高雄港，成為本市兼具文化保存、市民教育及觀光休閒之重要人文地標。

(六)以「勞工博物館」展現勞動文化與價值

1. 為配合市府駁二特區發展政策，勞工博物館自 102 年 3 月起暫時休館進行搬遷作業，預定 103 年年中於駁二特區大義街 C9 倉庫重新開館。
2. 102 年推出「常設展—天下為工」及「時代的聲，勞工的歌—勞動音樂展」2 檔展覽，入館人數達 11 萬 8,000 人次。
3. 辦理各項推廣活動，讓更多民衆透過活動的親身參與，瞭解勞動文化內涵。

(1) 舉辦勞動音樂卡拉 ok 活動，現場準備「孤女的願望」、「向前行」等經典歌曲提供民衆免費歡唱，讓民衆以歌聲抒發過去一年的辛勞並迎接新年的到來，現場點唱情形十分踴躍。

(2) 勞動音樂展卡拉 ok 歡唱活動配合五一勞動節模範勞工表揚，辦理「五一勞博」活動，濃縮自 98 年 12 月試營運以來所推出的 12 檔展覽內容，藉由活動展版與導覽志工介紹，讓模範勞工與現場觀眾瞭解勞博館歷年的展覽成果。

4. 勞動影像紀錄及微電影

(1) 攝製 2 部移工微電影—「海上的人」及「越來有愛」，係根據真實移工故事改編，導演先行訪問本府勞工局外勞諮詢員、查察員及移工團體，採集移工真實故事，再從中改編成微電影劇本。為有效推廣移工微電影，除辦理首映記者會及 8 場次巡迴放映會外，亦設置移工微電影專屬部落格、臉書粉絲團及 Youtube 影音頻道，提供多樣管道方便民衆點閱、欣賞及分享，累計點閱瀏覽已達 2 萬多人次，對於提升國人瞭解移工故事、關懷移工文化，甚有助益。

(2) 針對培力課程及動漫、遊戲等數位內容產業發展，攝製「次世代 3D 遊戲美術應用與人才培訓課程」紀錄片、台灣動漫產業及從業人員勞動情境專題報導、動漫製作流程等影片，讓民衆藉由影片瞭解市府推動動漫、遊戲產業發展及開發青年朋友就業機會之整體方針。

(3) 整理勞工博物館館藏影像紀錄並紀錄影像場記表繕打作業，以厚實勞動影像相關文字資料，作為未來策展及推廣活動的重要資源。

5. 勞動議題研究

完成「有夠機車—機車與勞工生活史委託研究案」、「台灣釀酒人勞動紋理記錄委託研究案」、「台灣動漫產業發展與就業市場研究」等勞動議題研究，以作為後續展示規劃之基礎。

(六)活絡「新客家文化園區」、「美濃客家文物館」及「美濃故事館」

1. 新客家文化園區

- (1)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園區內之演藝廳、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均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及文創產品，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園區文物館則展示豐富的客家文物，是學校鄉土戶外教學及市民體驗客家文化的平台。
- (2)為活絡場域，提高園區能見度，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於文物館辦理「客憶·婚嫁—客家婚禮習俗文物展」、「油畫藝術創作展」及「客家學苑成果展」3 場展覽，逾 10,000 人次參與。
- (3)有效利用園區戶外廣場及文物館藝文教室，開放機關團體申請，辦理「微風市集」、「假日市集」、教育訓練、座談會、客家學苑等，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1 月園區遊客數達 89,000 人次，較去年同期 82,000 人次成長 7,000 人次，成為本市優質新休閒觀光景點。

## 2. 美濃客家文物館

- (1)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02 年進行整體風貌改善工程，更新館內外軟硬體設備及設施，帶動 102 年營收總計 191 萬 4,340 元，參訪人數計 10 萬 2,235 人，同時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傳承與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
- (2)繼 9 月份展出「書房想像特展」後，102 年 10 月 11 日至 103 年 2 月 23 日推出 2 檔具有美濃在地特色的展覽「來去美濃—瀾濃開庄主題創作展」及「來去美濃—南隆開庄主題創作展」，讓民衆體驗美濃發展過程的全貌，截至 103 年 2 月 10 日計有 58,847 人次參觀。
- (3)辦理「美濃客家文物館攝影典藏品研究」計畫  
美濃客家文物館 90 年開館至今，典藏圖文資料數萬筆，為建立館藏文物電子數位化，102 年 6 月至 103 年 4 月，彙編典藏品清冊，並經由訪談調查附錄作品內涵及故事，以妥善保存客家文化資產，活絡文史研究風氣，增進文化扎根與推廣的基礎。
- (4)辦理「傅炳福先生攝影作品之調查研究計畫」  
傅炳福先生延續青年時的攝影熱情，在即將邁入八旬的人生階段，仍不忘紀錄生活中的點滴與感動，為展現屬於美濃的歷史足跡及樸實精神，102 年 6 月至 11 月為期半年，針對傅炳福攝影作品進行數位掃描及編撰，建立與影像對應的文字資料，以供研究、收藏及展示教育之用。

## 3. 美濃故事館營運管理

102年11月因應「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美濃分駐所及日式宿舍歷史建築修復工程」動工公共安全考量，美濃故事館自102年11月1日起暫時封館。

(三)型塑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1.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環境景觀營造計畫」

美濃中正湖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變更，業經內政部101年8月核准並公告實施。101年度編列土地徵收補償預算1億3,750萬元，計畫用地為3.4公頃，所需工程款項在現有預算範圍內支應。實施情形如下：

(1)既有環湖設施改善工程業於101年8月28日完工。

(2)擴環湖公園設施103年1月6日開工，預計同年8月完工。

2.辦理「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工程」

針對美濃警察分駐所、日式木構宿舍歷史建築及周邊景觀整體規劃再利用，促成歷史建築文化空間再生，並建構成觀光旅遊諮詢、藝文中心，結合市民廣場形成景觀聚落。計畫總經費4,500萬元，美濃警察分駐所已完成69年增建部分拆除作業，重現原有日式和洋建築風貌；日式宿舍刻正進行拆卸木造建築體工程調查比對資料中，2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預計103年11月完工。

3.辦理「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結合美濃「中庄歷史地景」的門戶意象，兼顧地方圖書、藝文空間實質需求，興建一座集教育、圖書、文化、藝術複合式功能之「教育藝文館」。計畫總經費1億833萬元，已於103年1月13日動工，預計104年4月完工。

4.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經費補助，協助本市各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102年提報「杉林區水濃下敬字亭暨水車伯公周邊場域規劃設計暨工程案」等32案計畫，獲核定補助7案，補助金額共計5,685萬7,600元，本府自籌1,056萬2,400元，有效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風貌。103年將繼續提案爭取中央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

六、推動環境永續

(一)推動節能減碳

1.修訂「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考評作業原則，並以實地查核方式，督導本府各機關遵行。

2.本市配合經濟部能源局辦理之「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活動，配合辦理志工宣導節能減碳、結合環保署十大無悔政策，督導本府各機關確實

執行及落實、並於宣導活動納入節水節電方式，教導民衆正確節能觀念。

3. 推動本市永續發展業務

(1) 縣市合併後，於 101 年 4 月 6 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設置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 101 年 12 月 5 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2) 本市永續發展會下設六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與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各工作小組於 102 年 4 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及第二屆第 1 次委員會，重新檢視、更新永續發展指標等資料，且於 11 月 21 日由永續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第二屆永續發展會第 2 次會前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提報報告案及討論案，並於 12 月 23 日召開「高雄市第二屆永續發展會第 2 次委員會」，向委員報告永續會會務推動情形、各組指標、行動方案、辦理現況與工作執行報告、報告案及討論案。

4. 塑造大高雄低碳生活圈建置生態城市

(1) 研擬「高雄市低碳城市發展綱領草案」，並邀請專家學者召開 3 場次研商會議。

(2) 研修本市低碳城市建構規劃報告書，蒐集本市目前執行之相關策略，並規劃為達低碳城市目標本市未來可推動之措施。

(3) 辦理「永續發展暨生態城市國際論壇」，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針對生態城市相關議題進行交流，以作為本市後續推動生態城市之參考依據。

5. 打造低碳永續家園

(1) 召開 2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十大運作機能跨局處研商會議、3 場次防救災與調適研商會及 3 場次法律與經濟財稅工具研商會。

(2) 辦理南區低碳生活圈研討會分享與交流，活絡南部縣市率能產業之發展，落實南區低碳生活永續發展之目標。

6. 溫室氣體盤查及減量策略規劃

(1) 完成 3 家次事業單位之 ISO14064-1 盤查輔導工作與 ISO14064-2 減量輔導工作；完成 3 家次事業單位之溫室氣體登錄輔導工作。

(2) 完成 10 家次 ESCOs 節能診斷輔導、2 家次 ESCOs 節能改善示範案例，並撰寫輔導報告書與示範案例成果報告書。

(3) 追蹤本市前 50 大能源使用企業最新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資料。

(4) 召開溫室氣體管制自治條例研討會議及座談會。

(5)完成 101 年度本市溫室氣體排放資料庫更新作業。

7. 高雄市碳資產管理

- (1)輔導澄清湖空品淨區推動碳中和計畫，已於 10 月 24 日取得碳中和查證聲明書，並於 11 月下旬辦理澄清湖空品淨區碳中和揭牌儀式暨碳足跡認證記者會。
- (2)輔導公部門或學校單位、公私場所單位各 10 場次辦理碳中和計畫，並已登入本市碳資訊平台。
- (3)輔導麗園農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紅殼雞蛋）申請碳足跡標籤，10 月 29 日取得環保署碳標籤證書。
- (4)彙整國內外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資料，修訂本市相關政策及法令，並辦理 2 場次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要計畫專家會議。

8. 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 (1) 8 月 9 至 15 日陳市長菊率團前往大陸積極邀請各城市代表及各領域專家參加高雄 APCS，並為了解大陸各城市之環保政策及業務推動，前往天津、日照、青島、南京、常州、上海等市進行環保業務考察。
- (2) 9 月 11 日與「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共同辦理「ICLEI 永續採購工作坊」暨「ICLEI 台灣會員城市訓練坊」，邀請世界各國共襄盛舉，一同研討氣候變遷調適及節能減碳等相關議題。
- (3)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3 日由劉副市長世芳率團前往中國廈門參與「2013 國際宜居城市競賽」，在專案（Project）部分，「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榮獲自然類（Natural Section）金獎第三名，「世貿會展中心」榮獲建築類（Built Section）金獎第二名，「得樂日嘎大橋重建計畫」及「旗津海岸線保護計畫」皆榮獲金獎；此外「月世界」、「前鎮之星自行車橋」、及「高雄永續綠建築行動計畫」也獲得銀獎；「紅毛港文化園區」獲得銅獎；在城市獎（Whole City Awards）部分，本市「大樹區」及「鼓山區」也都雙雙獲得銅獎。

9. 針對高雄市轄內公有建築物屋頂（包含學校及公有建築物屋頂為主）設置太陽光電設施，截至 102 年底已達成計畫預定設置目標，發電容量達 5.64 百萬峰瓦，完成 70 處公務機關裝設太陽能板，本市每年可以獲得定額租金（約 46 萬元）及開始售電後，收取一定比例之售電回饋金（每年約 300 萬元），預估每年發電量達 648 萬度，年減碳效益 4,000 噸二氧化碳。

10. 推動機關、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

- (1)輔導本市新增綠色商店 23 家，包含有 3C（含電器）產品銷售、大型量販店、百貨相關業、機車銷售。
  - (2)輔導本市綠色商店總次數 146 家次，協助業者至環保署綠色生活資訊網登錄綠色商品資訊，並進行登錄資料審查及後續查核，確保資料完整性。
  - (3)輔導本市綠色商店提報年度販售環保標章產品，金額達 49 億 2,860 萬 9,197 元。
  - (4)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88 家，其中包涵新增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有 60 家；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9 億 7,260 萬 1,575 元。
  - (5)輔導本市業者申請環保標章及碳標籤計 12 家，以及針對已獲環保標章及碳標籤之業者辦理行銷計畫 12 件。
  - (6)辦理綠色消費教育宣導活動 46 場次，活動參加人數達 17 萬 1,080 人次。
  - (7)辦理宣導綠色消費種子人員出勤機關、學校、民間企業、團體、社區、村里數 249 處，種子人員出勤次數 571 次。
  - (8)辦理 3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說明會，針對民間企業及團體辦理「推動綠色採購及消費宣導說明會」；以及 1 場次交流活動，邀請媒體同業推動綠色生活環境教育。
11. 建立友善低污染車輛使用環境
- (1) 102 年 7-12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 14,070 件，完成審查累計 13,478 件，已完成撥款補助累計共 12,994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自行車與電動機車因補助辦法尚未修正通過，因此目前 102 年 7-12 月汰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自行車補助 930 件，汰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機車補助 948 件。
  - (2) 辦理宣導活動或相關會議  
102 年 7-12 月份已針對定檢站、回收商及電動車商分別辦理 5 場小型宣導活動、製作 3,000 份宣導品及海報 1,000 份及布條 2,000 份。另完成一場抽獎及大型宣導活動。
12. 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並達到節能減碳、環境永續之目標，全國第一支行駛國道路線之電動公車車隊（11 輛），自 102 年 1 月 12 日起投入旗美國道快捷公車路線服務。
13. 為響應推動低碳綠色運輸工具，追求城市永續發展，本府交通局亦協助南台灣客運公司爭取經濟部「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綠色高屏

電動巴士推動計畫」專案補助購置 9 輛電動低地板大客車，預計將於 103 年 3 月正式營運。本府交通局亦持續鼓勵並積極協助客運業者爭取交通部、經濟部等相關中央單位之補助經費購置電動公車。

14. 為推動本市綠色營建政策，讓建築環境皆能朝向符合生態、節能、減碳、健康四大目標，落實環境永續之發展，本府對於既有公有建築物率先辦理綠建築改善示範，扮演綠建築推手之角色。102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推動綠建築計畫案」補助款 245 萬元，計畫內容包括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推動綠建築宣導及公有建築物綠建築診斷計畫，其中推動綠建築宣導及公有建築物綠建築診斷案例 2 件及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 400 件，均於 102 年 12 月辦理完畢。
15. 現代化都市夜間照明已由基本的公共設施，發展為地方特色及都市景觀的展現，藉此凝聚商機，帶動地方繁榮。為縮短大高雄地區城鄉差距，持續推動將既有低效能照度水銀燈泡更換成高效能高壓鈉燈泡或是 LED 燈具，以節省電費支出及夜間安全。本府 101 年 LED 路燈節能示範計畫，已於 102 年 6 月 15 日完工；另外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擴大設置 LED 路燈工程，101 年度本市路竹等 8 區、鳳山等 7 區、小港等 7 區、三民等 7 區、岡山等 6 區計 5 標，亦於 102 年 6 月 10 日完工。總補助經費約 5 億元，為全國各縣市之冠；全市 38 區計換裝 62,194 盞，預估節省 3,405 萬 1,215 度/每年及電費 8,347 萬 3,055 元/每年。
16. 建構共桿路燈雙語國際級城市  
為利街道燈具展現都市空間中特有人文或地域的特色，並有效改善主要道路路口之燈桿林立雜亂現象（包括路燈、號誌燈、指示牌及警示牌等），將路燈、號誌燈、指示牌及警示牌等設備集中於一桿，提升本市主要道路夜間景觀照明及改善市容觀瞻，並達節能效益。
17. 公有綠建築工程

綠建築就是「花費最少的資源建造，產生最少的廢棄物」，也就是環保的建築工程。公共工程造價在 4,000 萬元以上的工程，都必須符合綠建築評估指標 7 項指標（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二氧化碳減量、室內環境、水資源、污水垃圾改善）的 2 項以上，才可以取得建照。綠建築等級由合格至最優等依序為合格級、銅級、銀級、黃金級及鑽石級 5 級。本市符合綠建築之新建工程，臚列如下：

(1) 高雄展覽館（等級：銀級）

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中 4.5 公頃土地，經費約 30 億元。啓用後將可帶動大高雄整體經濟之發展，同時可舉辦國際大型之研討會

議及大規模展示活動，增加國際城市競爭力，已於 102 年 10 月 7 日完工。

(2)本市圖書總館新建工程（等級：銀級）

位於新光路、中華路、成功路及林森路間之街廓，將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1 層建築物，包括兒童閱覽區、書庫、數位閱讀展示區、閱覽區、演講廳、小劇場、行政空間、複合商業空間等，總樓地板面積 37,119 平方公尺，希望藉由圖書總館之興建加速提升未來大高雄的教育力、競爭力，建構城市閱讀新地標。總經費計約 16 億 5,151 萬元，已於 101 年 10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3 年 11 月完工。

(3)旗津生命紀念館新建工程（等級：銅級）

興建地上 3 層約 2,100 坪納骨塔，可容納 1 萬 6,000 個櫃位及改善環境景觀綠美化，總樓地板面積暫定約 6,941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2 億 186 萬元。已於 102 年 10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3 年底完工。

(4)前鎮國中第三期校舍改建暨圖書館新建工程（等級：合格級）

本工程校舍三層，總樓板面積約 2,004 平方公尺，圖書館三層，總數板面積約 3,615 平方公尺，總經費 1 億 8,0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並取得使用執照。

(5)警察局左營分局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等級：合格級）

興建地下二層、地上九層（預建地上十二層地基），建築面積 372 坪，總樓板面積（含屋預突出物）4,607 坪之現代化辦公廳舍，總經費 4 億 8,700 萬元，預計 104 年 2 月完工。

(6)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工程（等級：銅級）

興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鋼筋混凝土造辦公大樓及周邊景觀，總樓地板面積約 19,824 平方公尺，總經費 4 億 8,0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進駐使用。

(7)市立圖書館大寮中庄分館新建工程（等級：黃金級）

興建地上四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含中庄圖書館及中庄國中警衛室、車棚、校門、圍牆及電器機房等），總經費約 1 億 850 萬元，已於 103 年 1 月 25 日啓用。

(8)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新建工程（等級：合格級）

興建地上五層圖書館，樓地板面積約 2,284 平方公尺，提供美濃客家文化之永續性多元閱讀及人文藝術化之學習環境，亦提供鄰近社區居民多元新知、怡養心性的文化休憩場所。工程總經費約 7,388 萬元，103 年 1 月 13 日動土典禮，預定 104 年 2 月完工。

(9)警察局六龜分局廳舍重建工程（等級：合格級）

位於六龜光復路、民治路、民生路及華南街之交叉口。興建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5,801.31 平方公尺，總經費為 1 億 4,375 萬元。本工程完工後可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與生活品質，及發揮緊急應變救災及通訊指揮功能。103 年 2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4 年 2 月完工。

(10)那瑪夏區公所暨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等級：合格級）

興建地上 3 層建築物，位於民生國小對面基地達卡努瓦 389、394 地號，樓地板面積約 3,105 平方公尺，含辦公室、大型會議室、圖書館、停車場，總工程經費 6,490 萬元，預定 103 年 4 月完工。

(二)環境污染防治

1. 提升空氣品質

(1)固定污染源管制

- a.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102 年 7-12 月共受理固定源設置許可 24 件次、許可變更 28 件次、操作許可 77 件次、異動 176 件次、換證 136 件次、展延 93 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 51 件、操作許可證 413 件。
- b. 執行本市轄內固定污染源稽查檢測，102 年 7-12 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 26 根次煙道檢測；另執行固定污染源燃料油含硫份檢測 15 件次。
- c. 連續自動監測方面，102 年 7-12 月完成 19 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7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及 17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
- d. 安排巡臭員於特定區位巡查，102 年 7-12 月於大發、臨海、仁大及林園工業區執行 386 人日巡查工作，工廠巡查件數共達 774 件，並於臨海工業區緊鄰之大林蒲地區成立環保巡查義工團，建立巡查機制及巡查作業規範來強化工業區臭異味污染即時提報作業。
- e. 針對十三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2 年 7-12 月共完成 132 家工廠巡查及排放量估算作業；完成 7 根次 VOCs 管道檢測與管道異味檢測 10 根次及周界異味檢測 6 點次，其中 3 點次進行 GC/MS 分析；完成 92 廠次 9,414 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 35 站次加油站 A/L 比檢測及 10 站次氣漏檢測；針對工業區敏感受體及周邊工廠進行 7 處次共 840 小時 OP-FTIR 監測作業。
- f. 102 年 7-12 月完成 102 年第 2-3 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 2,078 家次，

現場查核本市固定污染源共 300 場次。

(2)逸散污染管制及洗掃街作業

- a. 102 年 7-12 月邀請各營建工地業主參與 1 場次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相關法規宣導說明會。
- b. 統計 102 年 7-12 月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之巡查，9,462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複查計 971 處次，經由複查作業而告發之案件計 17 件。
- c. 針對營建工地針對營建工地 102 年 7-12 月進行 15 場次工地周界 TSP 檢測作業，及營建工地施工機具使用油品進行抽測共 16 樣品，抽測結果周界 TSP、施工機具油品法規規範測值均合格。
- d. 洗街作業量 102 年 7-12 月累計長度為 59,296 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 50 家進行道路認養，認養路段總計 60 個路段洗掃道路長度為 10,460 公里，推估 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2,194 噸。
- e. 針對高屏溪沿岸，進行土壤含水率與河川揚塵好發時之關聯性分析，提供河川揚塵預警通報之參考依據。102 年度 7-12 月已執行 85 天次巡查作業，並以空氣品質模式進行河川揚塵傳輸路徑及影響範圍之模擬，定義受揚塵影響之敏感區域以利於發生河川揚塵事件時進行區域性通報及相關應變作業之規劃。並完成 3 場次 300 人校園宣導，10 月 3 日與屏東縣環保局召開揚塵防制聯繫會議，並請七河局說明高屏溪河川揚塵裸露地改善措施以及疏濬工程之防治規劃，研討本市及屏東縣提出河川揚塵防制工作現況及預警通報程序。11 月 19 日辦理高屏溪河川揚塵預警通報演練作業，其因應高屏溪河川揚塵事件影響民衆居家生活品質，冀能於事件來臨前，進行橫向通報相關單位進行污染源改善與查處作業，並能即時通報民衆作好自我防護工作。
- f. 逸散性污染管制 102 年 7-12 月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 TSP 檢測 24 場次，下半年度抽測結果周界 TSP 均符合法規規範測值，7-12 月進行逸散性巡查 1,071 處次，裁處之案件共計 5 件。

(3)移動污染源管制

a. 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計畫

102 年 7-12 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 323 萬 4,230 輛次，本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53 萬 2,821 輛次，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六分之一，而使用中機車已管制比例達 83.6%，未定檢車輛共通知 14 萬 3,213 輛

次，59,316 輛次已完成改善；102 年 7-12 月完成使用中機車不定期攔檢 4,115 輛，不合格車輛共 546 輛，其中 405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完成未定檢機車告發 4,309 件，裁處 2,712 件。

b. 柴油車排煙管制計畫

102 年 7-12 月柴油車全、無負載檢測數計 4,059 輛次、馬力比不足 35%之退驗數為 449 件，轉速不足之退驗數為 24 件，柴油車目測通知數計 3,042 件及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 1,079 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 336 件次，均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c. 102 年 7-12 月針對澄清空品淨區仍持續以車牌辨識禁行進入園區車輛管制，並每周 1-2 次不定期派員稽查管制。

d. 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

102 年 7-12 月租賃站總數達 120 座，腳踏車總數達 2,332 輛，完成與一卡通整合後，7-12 月記名人數增加 78,040 人，總會員人數達 19 萬 6,077 人，每日使用公共腳踏車人次提升至 6,798 人次，每輛車每日平均被使用次數亦提升至 4.70 次，假日使用人次最高達 10,504 餘人次、每輛車使用次數達 7.36 次。

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與捷運雙向轉乘的人次約 3.5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17%，營運範圍已擴及至鳳山區、西至旗津區、南至小港區、北至岡山區。並已推動租賃站建置案增建至 156 站，以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本市公共腳踏車結合高雄捷運公司一卡通票證整合作業，已接續開發網路記名登錄系統，提供民眾隨時隨地辦理一卡通記名登錄的便利性；並開發 APP 行動軟體，提供智慧型手機用戶快速、即時資訊查詢。

效益分析—TSP 削減 2.193（公噸），PM10 削減 1.603（公噸），SOX 削減 0.073（公噸），NOX 削減 22.559（公噸），THC 削減 10.973（公噸），NMHC 削減 10.156（公噸），CO 削減 38.378（公噸）。

(4) 居家空氣品質維護

a. 辦理紙錢集中焚燒及寺廟空氣污染減量相關作業

辦理鳳山鎮南宮寺廟污染減量暨優良寺廟觀摩會；中元普渡 102 年紙錢堆置噸數 504.6 噸（101 年為 450 噸），較去年成長 12%；中元普渡 102 年以功代金金額為 104 萬（101 年為 89.5 萬），較去年成長 16%。

b. 餐飲業油煙管制

輔導 5 家次餐飲業改善油煙及臭味：碳佐麻里日式燒肉、老四川巴蜀麻辣燙、毒家口味燒烤店、88 麻辣鍋及霞燒肉飯；辦理餐飲業優良餐廳評鑑活動及進行表揚活動；辦理香蕉碼頭河邊餐廳油煙改善優良業者示範觀摩會。

(5)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

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2 年 7-12 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 111 天，9 月份告發 3 件次不符逸散管辦規定之裝卸業者。另進行港區柴油引擎機具抽油 10 點次與周界 TSP 檢測 10 點次，均符合法規。

(6) 空氣品質不良率持續改善

98 年不良率 6.64%，99 年不良率 4.97%，100 年不良率 3.63%，101 年度本市整體空品不良率為 2.69%，為歷年同期最低；102 年 1-12 月空品不良率為 3.67%。

(7) 本市環保基金空氣污染防制辦理情形

a. 102 年 7-12 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污基金歲入款共收繳 7,649 件，收繳金額 1 億 3,387 萬 4,197 元。

b. 102 年 7-12 月固定污染源空污費撥入款共 2 億 2,969 萬 8,670 元。

(8) 本市重要污染源戴奧辛長期連續採樣分析四年計畫

a. 依據 99 年至 101 年個煙道戴奧辛稽查定檢平均、99 年至 101 年稽查定檢最大、最小值，以及長時間連續採樣建立 4 種煙道戴奧辛排放情境，做後續擴散模式、多介質傳輸及健康風險評估計算。

b. 完成本市重要污染源 141 根煙道戴奧辛排放擴散模式模擬。

c. 完成本市重要污染源 141 根煙道戴奧辛排放多介質傳輸模擬。

d. 完成本市重要污染源 141 根煙道戴奧辛排放對本市轄下 38 行政區之風險評估計算。

(9) 本市目前共有 589 處空品淨化區基地

環保署補助 71 處、本府環保局補助 518 處，綠覆總面積 226.9 公頃，平均綠覆率約 95.89%。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污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排放量 5,218.70 公噸、粒狀污染物排放量 116.62 公噸、二氧化硫排放量 1,679.21 公噸、二氧化氮排放量 386.86 公噸、一氧化碳排放量 386.86 公噸、臭氧排放量 2,223.62 公噸、過

氧硝酸乙醯酯排放量 38.57 公噸。

(10)室內空氣品質維護

- a. 完成 604 家室內空氣品質狀況巡檢作業。
- b. 辦理 4 場次室內空氣品質法規及室內空氣品質改善說明會。
- c. 進行高鐵、家樂福愛河店及市立圖書館 3 家場所現場室內空氣品質輔導。
- d.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優良場所評鑑、表揚及高雄醫學大學優良場所示範觀摩會。

2. 確保安寧居家環境

(1)一般噪音作業管制

參酌本市都市計畫劃分區域圖及每季環境音量現況調查結果，定期檢討本市噪音管制區分類圖，每 2 年檢討 1 次。103 年 1 月 7 日重新公告本市「不得超過噪音管制標準之場所、工程與設施」，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2)航空噪音作業管制

本市航空噪音防制區審查案件數，102 年 7-12 月合計共 45 件，目前已收件部分已完成初審及現勘拍照，合格件已函送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後續事宜。

(3)高速公路及道路主管機關接受民衆陳情時，由本府環保局持續協助檢測交通環境音量，若有超過管制標準者，則依陸上運輸噪音管制標準函請管理維護單位提送改善計畫書。

3. 防制水污染

(1)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2 年下半年本市列管事業 1,876 家，其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 531 家，實際核發 495 家，應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 397 家，實際核發 382 家，核發率 96.2%；列管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9 家、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 5 家、社區下水道系統 160 家，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 98%。

(2)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水肥定期清理，並對於合併改制後之本市重新公告轄內尚未接管污染源辦理定期清理事宜。

(3)配合環保署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一般民衆依循規定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4. 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85 處（含控制場址 71 處，整治場

址 15 處），面積為 652 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5.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1) 輔導本市 628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529 家次、裁處 54 家次，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17,918 件。

(2) 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毒理相關資料、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 566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36 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26 件。

(3) 辦理現場偵測警報設備測試 13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5 場次及無預警傳真測試 20 場次。

(4) 7 月 29 日於義大皇冠假日飯店辦理 102 年度毒災聯防小組交流座談會暨聘書頒發典禮。

(5) 9 月 10 日辦理「高雄市毒性學物質法規說明會」1 場次。

(6) 10 月 3 日辦理「高雄市毒災聯防小組法規說明暨案例研討會」1 場次。

(7) 11 月 27 日協助辦理 2013 金華演習實兵演練。

(8) 12 月 3 日辦理 102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法規說明會共 2 場次。

(9) 12 月 25 日至 27 日辦理本市毒災聯防小組實作訓練 5 場次。

(10) 配合經濟部舉辦「大型石化廠公共安全管理聯合督導計畫」聯合稽查，計有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總廠、磐亞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高雄煉油廠、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高雄塑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計 5 家次。

(11) 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 102 年 7-12 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11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692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40 件，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 7 件。

6. 廢棄物處理

(1) 大林蒲填海工程

a. 已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點交予高雄港務分公司。

b. 辦理第 10 期大林蒲填海工程暨本市各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計

畫。

(2)水肥處理工作

妥善處理本市水肥，102年7-12月共處理水肥40,296.54公噸。

(3)西青埔衛生掩埋場

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2年7-12月共處理沼氣計392.39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627.82萬度。

7.事業廢棄物管理

(1)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

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2年12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3,026家。

(2)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廢棄物清理機構102年7-12月許可證核發件數155件。

(3)102年7-12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高雄市共計6,999次。

(4)持續辦理產出事業廢棄物之事業加強查核工作102年7-12月計查核817件。

(5)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2年7-12月共執行7場次。

8.燕巢衛生掩埋場及大林蒲灰渣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灰渣（底渣及飛灰衍生物），102年7-12月份之進場掩埋處理量共計約16億2,998萬公噸。

9.大寮、旗山及岡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2年7-12月共處理約16,278公噸。

10.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監控與稽查之管制

(1)強化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管控機制，每月定期檢核已申請管制編號尚未提送廢清書名單，至現場查核營運狀況，並依規定要求提送廢清書後並經核准後始得營運。

(2)於接獲棄置案件通報時，立即前往稽查確認是否有污染相關行為人，並依環保署公告之土地遭棄置廢棄物作業程序進行處理，通報行政院環保署會同現場查察，並初步判定其事業廢棄物屬性，如現場有立即危害民眾或環境者之虞者，並協請環保署協助採行緊急強

制移置作業，若無立即危害性，則將採行臨時遮蔽措施，並命相關污染行為人或相關關係人，依規定移除，違反行政規定者則依規定處分。

- (3)本市所轄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於新設、展延等申請時，除依規定召開審查會外，更增聘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技術性意見，協助辦理審查，期能有更多元之專業意見以利清除處理機構提升作業品質，後續許可管理部分，處理機構每年將執行全面性查核作業，經查核品質不佳者，則再安排處理機構評鑑作業，以利提升管理成效。
- (4)針對搭載 GPS 車輛加強 GPS 申報系統網路勾稽，如異常次數偏高時，將要求業者進行現場 GPS 車機審驗作業，如經上述程序仍未改善者，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裁處。
- (5)針對再利用業者全面檢核再利用項目及期限，並每月清查再利用檢核過期名單，查核事業再利用運作狀況，若未有依規定申請檢核而從事業務者依法告發。另針對再利用期限到期者，已建議環保署修正系統功能，若再利用機構之許可期限屆滿後，系統將限制該機構之廢棄物收受作業，以達管理之效，如事業未辦理展延仍繼續營運者將依法裁處。

#### 1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2 年 7-12 月共計受理 9,230 件次；另受理 1999 話務中心 10,283 件（環境衛生 5,433 件、噪音 2,599 件、空氣污染 2,251 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 12.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

- (1)針對違規廣告，將依電信法規定「擅自設置、張貼或噴漆有礙景觀之廣告物，並於廣告物上登載自己或他人之電話號碼或其他電信服務識別符號、號碼，作為廣告宣傳者」嚴格依法執行停話並加強稽查取締，以有效遏止廣告物之違規行為並改善市容觀瞻及確保公共安全。故自 102 年 9 月 24 日至 12 月底，因加強執行廣告稽查，共處分 4,497 件、斷話 2,539 件。
- (2)「高雄市張貼及插設懸掛廣告物管理辦法（草案）」係依本市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授權訂定，經本府法規委員會審議完竣，現正提市政會議審議，俟通過後依規定公布，將有效管理本市張貼及插設懸掛之廣告物，並提供民眾合法張貼及插設懸掛廣告物之處所。
- (3)民眾隨地吐檳榔汁、渣造成道路髒污清除不易，清除時須動用大量

人力，浪費社會成本，且嚴重影響市容觀瞻，為維護市容觀瞻及道路整潔，考量隨地吐檳榔汁、渣造成環境污染，於 102 年 12 月 9 日修正發布「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執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裁法基準」編號第 19 將處分金額由 1,500 元提高至 2,000 元外，並於 103 年 1 月 16 日修正發布「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第六條附表」中，第九項次之獎金核發標準由 20% 提升為 35%。

- (4)本市八大流域一典寶溪、二仁溪、阿公店溪、後勁溪、高屏溪、鳳山溪、愛河及鹽水港溪，共計稽查 784 件次、採樣 446 件次、裁處 46 件次，停工 6 家次，裁處金額 792 萬 8,000 元。

### 13. 環境品質監測

#### (1) 空氣品質

##### a. 23 座人工空氣品質監測站

每月於上、下半月各 1 次連續 24 小時總懸浮微粒、懸浮微粒及空氣中鉛之採樣分析作業，另每月 30±3 天落塵量之採樣分析作業，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供民眾查詢，102 年度 7-12 月計檢測 567 件數暨 839 項次。

##### b. 5 座自動空氣品質監測站

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微粒、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心，並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服務，及透過 SMS 及 MMS 多媒體簡訊系統即時通報異常空氣品質資訊及趨勢圖，供各層級權責人員應變。本市 102 年 7-12 月懸浮微粒日平均值合格率為 63.7%、臭氧小時平均值合格率為 99.9%、8 小時平均值合格率為 90.1%，其餘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一氧化碳尚符合空氣品質標準。

##### c. 2 部空氣品質巡迴監測車

因應緊急空氣污染事件發生或陳情案件，機動調派空氣品質監測車前往監測，即時掌握污染現況。102 年 7-12 月期間監測烏松、楠梓及路竹區等處之空氣品質（其中 1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長駐路竹衛生掩埋場）。

- d. 建立本市空氣品質監測資料處理中心，統計分析全市空氣品質監測數據，作為環境品質維護與管制方案擬定之依據，並建構空氣品質監測網，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資訊。

- e. 為提供更快捷查詢系統，設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手機 APP），公布本市各空氣品質監測站即時空氣污染指標，提供本市各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車）即時空氣污染指標、測站（車）位址、監測項目濃度值、測站（車）地圖及空氣污染指標等級與說明。
  - f. 持續加強執行「空氣品質監測站操作及功能維護」，以提高監測儀器之精密性、準確性與數據之可用率。
- (2)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 a. 河川水質監測採樣及檢驗  
每月選擇水質安定期執行本市愛河、前鎮河、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鳳山溪及阿公店溪（環保署監測站及本府環保局 2 站）等之定期監測採樣及水質分析，參考戊類地面水體分類水質標準評析水質，102 年下半年符合戊類水體標準之達成率分別為愛河達成率為 78.6%、前鎮河達成率為 16.7%、後勁溪達成率為 91.7%、鹽水港溪達成率為 75.0%、典寶溪達成率為 100%、鳳山溪達成率為 44.4%、阿公店溪（環保署 5 個監測站及本府環保局 2 站）達成率為 73.8%。
  - b. 湖潭水質監測採樣及檢驗  
每月選擇水質安定期採樣分析內惟埤、蓮池潭及金獅湖水質，參考戊類地面水體分類水質標準評析水質，102 年下半年內惟埤達成率為 100%、蓮池潭達成率為 100% 及金獅湖達成率為 100%。
- (3) 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
- a. 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 12 處監測，每季至各站連續監測 48 小時，並統計各測站日、晚、夜間之均能音量。
  - b. 102 年度第 3 季至第 4 季一般地區環境音量監測結果合格率分別為 100% 及 94%；道路交通音量監測結果合格率皆為 100%。
- (4) 落實實驗室品保品管制度
- 參加環保署及國外等環境檢驗盲樣測試，並配合自訂執行之盲樣測試計畫及能力試驗計畫等，以提升檢驗能力。
- 每年訂定內部稽核計畫，建立內部檢驗品質查核管制，配合外部評鑑單位執行系統評鑑，並持續維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實驗室認可資格，以建立良好品質管理制度，確保檢測數據品質。
- (5) 持續執行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檢驗、地下水監測水質檢驗、工廠廢（污）水檢驗、廢棄物檢測、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及環境中非游離

輻射監（檢）測等，另提供市民每月 2 次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三)自來水供應

1.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5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南化水庫補足。另工業用水每日約 30 萬立方公尺，由鳳山水庫供給。

(2)汛期若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衆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必要時調用水車及消防車送水。業已規劃缺水時期將分由水公司高雄、鳳山、楠梓、岡山及路竹所設置臨時加水站因應。

2.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自來水公司 102 年度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 7.5 公里，經費 4,400 萬元。

3.對於尚未納入自來水供水網之地區，督促自來水公司依民衆申裝自來水需求，向水利署申請延管工程補助納入其供水系統。

(四)全面整頓環境美化市容

1.本府環保局 102 年 7-12 月「主要道路清潔維護計畫」進用本市弱勢族群 457 人。

2.102 年 7-12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54 億 1,242 萬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 億 9,078 萬平方公尺；每週垃圾清運 6 日，計清運 20 萬 6,350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0 公斤；溝渠清疏長度約 205 萬公尺，清疏污泥重量 14,827 公噸。

3.公廁管理與維護

(1)由本府秘書處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5,351 座，每月抽查 1 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 2 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2 年 7-12 月檢查 31,732 座次。

(2)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台灣公廁整潔品質提升 5 年計畫，提報全市公廁檢查成績評比當月份退步最多者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衆優質的公廁。

(3)本市轄內優質公廁比例已達 94.81%，成效卓越。

4.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2年7-12月資源回收量20萬1,343公噸，資源回收率43.57%；回收養豬廚餘售予合格養豬戶做為動物飼料，計9,879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4,860公噸委託合格堆肥場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1) 102年7-12月本土性登革熱計64例，分別為鳳山26例、三民14例、苓雅11例、前鎮3例、楠梓2例、小港、旗津、鼓山、新興、大寮、鳥松、仁武及燕巢區各1例；境外移入登革熱病例計21例，分別為前鎮5例，苓雅及鼓山各3例、楠梓及三民各2例，鳥松、鹽埕、左營、大樹、岡山及仁武區各1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2) 102年7-12月共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19,164家次；孳生源投藥處289處；空地清理3,756處；清除容器個數1,972,647個；清除廢輪胎5,831條；出動人力177,827人次。

(3) 分別於102年7月29日至8月28日及102年10月29日至11月28日期間，實施102年度第二次及第三次定期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 (五) 海洋污染防治及保育

#### 1. 強化海洋團隊海污防治能量

整合大高雄地區公私部門之行政資源，組成海洋團隊，建擘聯合防護體制，規劃大高雄海污防治責任區，並針對市轄海域機動執行巡查機制，內容包含海域及陸域稽查工作，盼得藉由強力稽查與積極查處，有效提升市轄海域品質，並利用海污通報專線24小時接受民眾報案(0800-265-000)，處理突發海污案件，強化海洋污染聯繫通報機制。

#### 2. 加強市轄海域稽查及水質監測

本府海洋局103年度持續將漁港區及商港區列為重點稽查區，並且接續實施「好險專案」，與高雄港口管理機關、海巡署等單位攜手聯合執行海洋污染防治稽查任務，針對船舶投保契約文件進行查核，以確保本市市轄海域免受污染後求償無門的威脅。此外，持續執行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並將全年4季監測之市轄海域環境資訊公開。102年8-12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7次、陸域稽查14次，專案稽查49次。

#### 3. 督導魚苗放流作業，補充沿近海漁業資源

為培育沿近海高經濟漁業資源，增加漁民收益，本府海洋局匡督並審核

相關機關、協會及民間團體辦理魚苗放流工作，102 年度 8-12 月分別在旗津海岸公園、鳳鼻頭、蚵子寮、永新及彌陀漁港等區海域，放流黑鯛、黃鰭鯛、黃蠟鰻、布氏鰻鰻、烏魚及四絲馬鮫等魚苗共計已達 340 多萬尾，有效增進本市沿近海漁業資源。

#### 4.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系列活動

##### (1) 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漁業文化，使本市國中小學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的重要性，本府海洋局特辦理本活動，102 年度 8-12 月已辦理 9 梯次，總計上課人數有 510 人。活動內容以生動活潑的教學方式帶領小朋友認識各種不同的海洋生物及市場內常見的食用魚、介、貝類，讓學童從課程中體認到海洋生物的多種樣貌，提升孩童尊重生命與保護海洋環境的價值觀，有效提升海洋子民關愛海洋的意識。

##### (2) 102 年度興達港海洋環境教育暨戶外體驗活動

本府海洋局於興達港海上劇場二樓為設置海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結合附近大專院校及國研院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等人才師資，利用興達港特有的海洋環境特色，推動海洋文化、海洋休閒、海洋社會、海洋科學、海洋資源等一系列海洋教育課程、展覽及各式體驗課程，開放一般民衆參加。102 度 8-12 份已辦理 25 梯次課程，參加人數約為 1,348 人。

#### (六) 打造「高雄生態廊道」

目前本市境內經內政部營建署公告已有「洲仔」、「楠梓仙溪」、「大鬼湖」3 處國家級濕地，以及由北到南的「茄苳濕地」、「永安濕地」、「鳥松濕地」、「援中港濕地」、「半屏湖濕地」、「高雄大學濕地」、「鳳山水庫濕地」、「林園人工濕地」、「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9 處地方級濕地公園，另外加上「中崙濕地」、「愛河濕地」、「槺仔林埤濕地」、「中都濕地」、「鹽水港濕地」、「內惟埤濕地」、「寶業里滯洪池」、「本和里滯洪池」及施工中的「林園海洋濕地」等 9 處濕地，總計 21 處，總面積超過 968 公頃，完整串聯成高雄濕地公園網絡，形成大高雄水與綠系統，讓高雄不再只是一個現代化的工業城市，而是一個與大自然和諧共存的生態城市。其中「中都濕地」更獲得 2013 全國網友票選為台灣十大最美濕地殊榮。

另自 1997 年本市推動鳥松濕地和內惟埤濕地的保護開始，至今逾 15 年，建立完整的「高雄濕地生態廊道」，提升濕地保育的重要性。另本府協同濕地聯盟等 NGO 團體舉辦「102 年度高雄市國家重要濕地政策及成果座談

會」共同展望未來高雄濕地的發展願景，更落實「濕地保育法」明智利用之精神。

### (七)漁港更新再造

本市所轄漁港計有 16 處，除例行性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外，縣市合併後特就具觀光潛力之興達、蚵子寮、中芸及汕尾漁港等執行長期占用港區之廢漁網、大型物料等廢棄物進行 9 梯次整頓作業。101 年 4 月更針對蚵子寮漁港港區貨櫃、違規搭建棚架執行拆除工作，已還港區原有環境空間及秩序。

另為維持傳統漁業基本需求及改善漁港老舊設施，除繼續執行「梓官區漁會魚市場重建工程」等 13 件 101 年度跨年度之工程外，本府於 102 年公務預算編列經費進行各漁港設施修繕外，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以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102 年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計 8 件，合計 1 億 2,960 萬元。漁業署補助辦理之「上竹里漁港疏浚工程」、「彌陀漁港整補場碼頭興建工程」、「十大經典魅力漁港環境維護及改善計畫—鼓山漁港」及「十大經典魅力漁港環境維護及改善計畫—蚵子寮漁港」4 件，合計 4,592 萬元。

為提供國人良好之漁港遊憩環境，避免因漁產腥臭味、魚貨廢棄物、廢棄漁具及資源回收物、漁港區域環境設施髒亂等環境品質問題影響遊客興致，本府海洋局積極維護轄管漁港環境清潔作業，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0 年度首度舉辦全國性之「漁港區域環境整潔評鑑計畫」，總計有 8 處績優漁港獲獎，本市即有 3 處漁港獲選，其中本市鼓山漁港榮獲第二組（屬具魚貨直銷市場及兼營交通船之漁港）第一名，旗津漁港及興達漁港則分獲第三組（屬具觀光漁港、魚貨直銷市場或開放遊艇停泊之漁港）第一、二名殊榮。

因應國人海上休閒風氣漸盛，海洋局於 100 年度進行蚵子寮漁港藍色公路碼頭景觀改善工程，民眾可透過藍色公路飽覽本市海岸風光。另在本府持續推動漁港朝向觀光、休閒等多功能利用發展下，鼓山漁港展現新風貌，加上遊艇與海上休憩產業開發，吸引帆船及遊艇停泊，並結合附近西子灣風景區成為本市著名觀光帶。此外，本市興達漁港有著南部最大之休憩觀光碼頭—情人碼頭休閒園區，提供民眾優質且安全的遊憩空間。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1 年度舉辦「漁樂傳奇—十大經典魅力漁港」，由全國入圍的 46 個漁港進行選拔，經過公正評鑑及激烈票選後，本市鼓山漁港及蚵子寮漁港，雙雙榮獲全國「十大經典魅力漁港」，並獲漁業署獎勵補助經費共 300 萬元辦理該 2 漁港環境營造工作，顯示市府對於漁港多元

化經營，已展現顯著成效，後續將積極辦理各漁港景觀更新再造，期建構未來本市漁港除維護傳統漁業功能外，並轉型兼具觀光、休閒、文化、教育的「多功能漁港」。

(八)推動興達漁港整體開發計畫

1.興達漁港目前設施活化情形

興達遠洋漁港目前已完成「情人碼頭休閒園區」之建置，並施設浮動碼頭供帆船等遊樂船舶停泊。98年海巡署亦於該港成立南巡基地，提供該署約760公尺公務碼頭停泊巡防艦艇，再加計遠洋區魚市場卸魚碼頭等，共計1,766公尺碼頭已使用中。

海上劇場西區1樓於101年7月10日完成招標並訂約，租賃期間共計3年，規劃經營餐飲業，得標廠商結合興達港水上運動及活動共同發展；東區1樓於101年10月1日起由興達港區漁會續租5年，維持經營農漁產品展售中心，以推廣漁特產品及銷售工作。

2.未來整體發展之規劃

為推動興達漁港整體發展，本府海洋局於100年5月6日正式委託專業規劃機構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計畫案，擬具興達港再發展之開發主題、引進產業及服務機能，並提出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及方案。本規劃案將以「遊艇觀光商業區」、「海洋產業發展區」及「富麗漁村生活區」三大分區開發主題，積極推動興達漁港之整體再發展。本案102年3月12日業經市府核定在案。

3.整體規劃短中長期開發期程

本規劃案開發期程短期已完成「遊艇觀光商業區」內「工(乙)十一」乙種工業區漁港計畫細部修正公告，並於103年1月28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工(乙)十一」乙種工業區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另「富麗漁村生活區」第一魚貨拍賣市場挹注經費2,800萬元辦理建築物整建，並已於102年9月開工，預計於103年3月底前完工。本建物完成整修後，將規劃提供沿近海漁業舢舨漁民漁獲物拍賣場所及大發路觀光遊客清潔舒適之休憩空間，並結合大發路攤集場人潮、鄰近生態景觀等發展漁港近海泊區朝向功能多元化發展，促進崎漏社區當地經濟發展。此外，本府海洋局已協調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遊艇休閒及海洋相關研究與訓練單位進駐情人碼頭園區，辦理帆船體驗活動。中長期開發期程方面，本府海洋局積極針對興達漁港區土地之利用進行檢討並評估未來開發之方向，已完成「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並於102年1月14日獲土地管理機關—農委會漁業署同

意本府向財政部促參司申請促參前置作業經費補助，並於 102 年 2 月 27 日獲財政部補助海洋局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遊艇觀光商業區暨海洋產業發展區委託 BOT 案可行性評估計畫」，計畫經費 250 萬元，業於 6 月 24 日完成發包，本案將從市場、財務、工程技術等層面進行全面性評估，目前執行至期末報告階段，預定 103 年 6 月結案，並已預向財政部促參司爭取補助經費，以順利銜接下一階段促參前置作業—先期計畫擬定工作，期儘速展開招商程序。另為利後續港區開發，本府海洋局已就該港開發方式及市府與漁業署的合作模式達成初步共識；本府並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召開「研商興達漁港開發事宜會議」進行開發政策確認，冀望透過 BOT 方式引進廠商進駐落實興達漁港為漁業及觀光休閒遊憩港之目標，並活化港區帶動人潮。

### (九)改善蚵子寮漁港整體景觀

蚵子寮漁港假日人潮眾多，本府規劃以漁港為核心，配合當地漁村文化與周邊景點，及梓官漁會的生鮮魚貨拍賣市場、水產品加工供銷及零售海鮮市場等，結合相關資源，發展蚵子寮漁港為生產兼具觀光休閒漁港。

本府海洋局 100-102 年度陸續已完成蚵子寮漁港整補場照明、航道護岸修復及藍色公路碼頭景觀改善工程、蚵子寮漁港舢舨碼頭棚架改善工程、蚵子寮漁港北防波堤消波塊補拋工程、蚵子寮漁港碼頭基礎設施改善工程、蚵子寮漁港遮陽棚改善工程等多項工程，其中「蚵子寮漁港碼頭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於 102 年 4 月完工後，以優質漁港新風貌，提供市民高品質遊憩環境。另為進一步改善漁民魚貨交易環境，於 100 年 4 月完成魚市場建物規劃設計後，「梓官魚市場重建工程」已於 101 年度獲得中央預算補助辦理，並於 101 年 9 月開工，預計 103 年 3 月底完工；此外，本府已於 102 年 12 月針對蚵子寮漁港地標—觀光魚市進行「蚵子寮漁貨直銷中心規劃設計」，預定 103 年 8 月完成規劃設計，並持續針對蚵子寮漁港老舊下層碼頭進行改善工程。

### (十)創造優質公園綠地

近年來本府開闢公園綠地，注入創意美學的思維，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另針對本市老舊公園更新改造，皆獲各界肯定，截至 103 年 1 月底轄管公園、綠地、兒童遊藝場已開闢 589 處，面積達 2,177 公頃，都市地區民衆可使用綠地面積平均每人為 8.8 平方公尺，依據天下雜誌 2013 幸福城市大調查為五都第一名，重新營造樂活新風貌，以人文關懷推動景觀藝術生活空間，並加強管理維護，提供大高雄地區市民舒適休閒的優質場域，102 年完成的大型公園綠地開闢如

下：

1. 岡山公園（公 1）整建工程

岡山公園佔地約 5.25 公頃，基地位於區內商業活動頻繁、人潮聚集地區，是岡山區重要的公園綠地，一直以來也是社區居民休憩活動的場所，本府計畫分 2 階段辦理整體更新及改造，整體改造經費約需 2 億 2,945 萬元。101 年度辦理第 1 階段工程，改善現有公園老舊設施及髒亂，增加開放空間，強化公園及周邊人行步道空間串聯。102 年度續辦理第 2 階段工程，針對公園周邊違建物、未徵收用地，進行空間再造利用，以創造公園綠地多元價值，將公園再造為具都市景觀及人文藝術之綠地，以生態綠意及人文特色為主軸，描繪一幅都會中的綠色願景，於 101 年 5 月 31 日開工，102 年 7 月 30 日完工。

2. 永安濕地公園

永安鹽田濕地位於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煤場東側，面積廣達 131 公頃，超過 110 種的鳥類出現在這塊濕地上，被國際鳥盟列為重要野鳥棲地及內政部營建署指定為國家重要濕地。工務局於 100 年度編列經費 2,918 萬元，辦理永安濕地整建工程，讓市民能夠親自體驗濕地自然環境之美，於 101 年 1 月完成。101 年再編列 3,000 萬元，增加濕地內教育解說設施，將更展現高雄以濕地為主軸的城市風貌，於 102 年 7 月 20 日完工。

3. 林園公 10 開關工程

林園公 10 位於林園區核心地帶，基地達 1.2 公頃，工程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已於 102 年 6 月 21 日完工，增植 170 株喬木植栽及 7,000 平方公尺的綠地面積，一年可吸收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106 噸，對於林園綠色家園的營造有相當的助益。興建的文化場所包含展示廳與集會廳兩部分，展示廳可運用面積達 257 坪，集會廳則可提供 408 個觀眾席，另外 190 坪體育館，可作為羽球、排球、桌球等休憩運動場地，是林園地區文化活動推展的重要資產設施。

4. 林園公 11 開關工程

本公園位於林園區臨沿海路旁，為達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增加遊憩空間，並串聯林園公 10 與林園公 12 公園綠帶，營造高雄南端台 17 線入口意象，預計開關 2.66 公頃公園綠地，以自然生態為設計主軸，建造兒童遊戲場，環園步道，公廁等設施物外，並著重於大面積草坡及喬木栽植，及於東南側近中油煉油廠處栽植密林淨化空氣，完工後可提供民眾自然綠意、優質之遊憩環境，總經費 2 億 2,718 萬元。目前辦理發包

中，預定 103 年 8 月底完工。

### 5. 林園海洋濕地公園（公 12）開闢工程

本公園位於林園區西溪、港嘴里交界，基地面積約 6.2 公頃，涵蓋陸域及水域，陸域面積約 5.7 公頃。原為水域區、野地區、魚塭和海釣場、養殖區及墓地（私有土地部分）、沙灘和雜生地等，因長期缺乏管理，部分被占用填廢棄土和傾倒垃圾，部分為養殖業之抽水管所佔用，嚴重影響公園景觀。本公園開闢總經費約 1 億 2,696 萬元，第一期於 102 年 11 月 7 日完工；102 年度續辦第二期用地取得及開闢工程，開闢工程包括瞭望臺、棲地改善、賞鳥及解說步道等，已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完工，完成後將成為林園地區一座兼具生態保育、休閒育樂的多功能園區。

### 6. 茄荳茄荳濕地（公 12）公園

為台灣南端最大的候鳥渡冬環境地，早期原為人工鹽田，繁衍出鹽田濕地環境生態，於 96 年 12 月由內政部營建署評選為「國家重要濕地」，面積約 116 公頃。本濕地公園分 2 區，開闢經費約 1 億 3,140 萬元，A 區濕地（公 12）係屬興達港漁業特定計畫區，面積約 82 公頃；B 區濕地（公 4）屬茄荳都市計畫區內，面積約 34 公頃（尚未完成都市計畫變更）。A 區濕地分 2 期施工，101 年度進行整體規劃設計，102 年度執行 A 區第 1 期景觀工程（含 1-1 號道路沿線景觀工程），已於 103 年 2 月 7 日完工。第 2 期景觀工程，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完工。103 年度續辦理 1-4 號道路沿線景觀工程及解說中心、賞鳥、步道等工程；另 B 區部分俟都市計畫完成變更，續辦理棲地改善、強化公園及周邊人行步道空間串聯等工程。

### 7. 茄荳公兒 1-4（嘉賜公園）開闢工程

嘉賜公園佔地 0.23 公頃，但兼具安全休憩、景觀綠美化、地面高透水率及節能減碳等多種功能，呈現小而美、小而巧的鄰里公園風貌，總工程費含用地經費約 7,991 萬，已於 102 年 12 月 29 日正式啟用。

### 8. 旗山鼓山公園

佔地約 31 公頃，與旗山溪東岸的旗尾山並稱為「旗鼓相當」，而園區內「鼓山春望」是昔日全省的 12 勝景之一。鼓山公園整建工程分 3 期執行，改造總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第一期工程已於 100 年底前完工，第二期工程總經費 8,0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 月 12 日辦理完工啟用，103 年度續辦理第 3 期整建工程。不僅能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休憩環境，並結合旗山老街、旗尾糖廠、旗尾山登山步道等觀光景點，吸引更多

多遊客，期盼讓旗山成爲具歷史特色的觀光新亮點。

9. 湖內公兒 1（保生公園）開闢工程

湖內保生公園屬於都市計畫公兒用地，面積約 0.1857 公頃，基地爲方形，總工程費含用地經費約 7,183 萬元，公園兩側緊鄰文賢國小及慈濟宮，結合當地廟宇信仰及融合校園，透過公園開闢讓社區居民互動頻繁，藉以導入社區周邊環境的自然及人文風情，保有地方文化信仰，並將營造出獨特的地方風格，已於 103 年 2 月 24 日舉辦啓用典禮。

10. 阿蓮公兒 4（青年公園）開闢工程

青年公園位於阿蓮區人口稠密處，基地面積約 0.2035 公頃，總工程費含用地經費約 5,627 萬元，設置有兒童遊戲區、活動廣場、四季景觀綠廊等，兼具運動休憩、景觀綠美化、地面高透水率及節能減碳等多樣性功能，同時保留原有老樹雀榕，並自旗山營區移入一株紅骨茄冬作爲地景樹，呈現小而巧的鄰里公園新風貌，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落成啓用。

11. 燕巢公兒 4（西燕公園）開闢工程

燕巢西燕公園屬於都市計畫公兒用地，面積約 0.16 公頃，基地面積近正方形，緊鄰周邊爲住宅用地，總工程費含用地經費約 4,830 萬元，主要規劃爲外環及內環人行步道，兒童體建設施、休憩涼亭、入口意象營造及夜間安全性照明等，公園內栽植台灣原生樹種及馴化開花喬木，增加香花、誘蝶植物及陽光草坪，並特別移植一棵紅骨茄苳作爲地景喬木，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開放使用。

12. 路竹公園改造工程

路竹公園面積約 3.7 公頃，是路竹區最重要的大型公園，市府予以重建整頓，保留美麗的樹木、增添花草，環境更爲清爽，提升公園四周的土地價值，投入總經費 3,5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7 日完工啓用。

(三) 空地美綠化

1. 爲改善城市環境景觀，並達節能減碳，綠色生活的幸福城市之目標，本府積極針對本市閒置公私有空地辦理綠美化，地價稅補助以當年度完成綠美化土地所繳交之地價稅額爲計算標準，但不得超過其課稅總地價之千分之二十。爲因應縣市合併，考量申請人需負擔初期施工費及後續維護管理費用，原縣轄區綠美化費用支出不符合私有土地供公眾使用之效益，故調整偏遠地區的補助稅率，除鳳山區外，補助稅率爲課稅總地價之千分之二十五。

2. 爲改善城市環境景觀，並達節能減碳，綠色生活的幸福城市之目標，本

府積極針對本市閒置公私有空地辦理綠美化。在本府工務局建管處鼓勵協調土地所有權人下，空地綠美化專案施行4年來總計公私有空地完成綠美化面積高達314.13公頃，減碳量達10,209公噸。

3. 102年私有空地申請14件，核發證書9件，面積達6.98公頃。累計至102年有效維護中之私有空地綠美化計189件，面積達48.18公頃，有效改善環境衛生與市容觀瞻，減少病媒蚊孳生，增加市民優質休憩空間及整體居住品質提升。
4. 辦理公有空地綠美化案，由各區公所提出申請核准綠美化計畫，102年度核定28區公所、都發局、觀光局及文化局等單位，申請本市公有空地綠美化案共計36件，施作地點計129處，面積約達25公頃，已全數執行完成。
5. 102年度完成大發工業區北大門閒置空地、那瑪夏山櫻花栽植、仁武仁德段206地號空地綠化、西子灣加強綠美化、鳳誠路旁空地綠美化、六龜台27甲沿線及基層建設38公所128里等，施作面積約20公頃；另百萬植樹計畫101年至102年12月累計之植樹數量約24萬8,571棵，累計減碳量18,215噸/年/公頃。
6. 本府教育局經管學校預定地共計63處，除15處配合政策借用市府其他機關，4處由團體認養及3處租借私立學校及民間公司使用外，皆加以美綠化，並以委請鄰近學校代管維護，及教育局統一辦理除草維護招標作業方式，持續維護預定地之綠美化，提供社區民衆休閒及運動場域。
7. 鳳山文中小3業於102年8月綠化完竣，提供民衆休憩場所，提升整體市容，深受社區民衆好評。

### (三) 開發地利，市民共享幸福城市

為引導都市發展，重塑社區風貌，本府積極執行土地開發業務，102年度辦理開發中土地約663公頃，含公辦21處重劃區面積約316公頃及10處區段徵收區面積約347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優質建築用地約391公頃、無償取得道路、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272公頃，並興建完善公共設施及綠美化生活環境，帶動整體開發產值，讓高雄成為最愛生活的幸福城市，各開發區辦理情形如下：

#### 1. 中都地區重劃區（第42期、68期、69期重劃區）

為加速中都地區全面開發，於97年3月公告辦理中都地區第42期及第68期市地重劃，開發總面積共約39.8133公頃，98年7月公告土地分配結果，99年4月重劃工程動工，101年5月開始辦理標示變更登記，101年6月開始辦理土地點交，101年12月26日重劃工程完工，截至

102 年底土地點交進度已達 92%，且持續進行剩餘土地之地上物拆遷、土地點交作業中。另第 69 期重劃區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因唐榮公司復提出異議，目前與唐榮公司協商中。

2. 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60 期、65 期、70 期、79 期、80 期重劃區）

為積極開發多功能經貿園區，於 98 年 5 月公告第 60 期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該重劃區總面積約 10 公頃，重劃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工，101 年 6 月 15 日辦竣土地登記；另第 65 期、第 70 期、第 79 期及第 80 期重劃區，所涉及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及其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業經市府於 102 年 6 月 4 日公告發布實施，本市第 65 期重劃區並於 102 年 5 月 30 日完成徵得同意超額負擔，修正後重劃計畫書經內政部於 102 年 7 月 9 日核准照辦，並於 102 年 7 月 17 日公告修正後重劃計畫書，公告期間自 102 年 7 月 22 日至同年 8 月 21 日期滿確定，重劃前後地價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2 年第 7 次會議照案通過；第 70 期重劃區因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有意自行申請變更細部計畫，已於 102 年 7 月 9 日函請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儘速提出申請；另第 79 期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於 102 年 6 月 25 日送內政部審核，經內政部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核准照辦，並於 102 年 12 月 6 日公告修正後重劃計畫書，公告期間自 102 年 12 月 11 日至 103 年 1 月 10 日期滿確定；第 80 期重劃區範圍細部計畫土地配置並未變更，俟勞工局核定東南水泥公司之從業員工安置計畫後，始核定本區細部計畫，俟完成本區所屬細部計畫法定程序，即據以辦理後續開發作業。

3. 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

第 72 期重劃區總面積約 4.1224 公頃，位於本市楠梓區楠梓段四小段，預計可提供 3.4773 公頃建築用地，無償取得道路用地 0.6451 公頃。本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提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通過，惠春街銜接惠豐街道路開闢工程，因應當地民衆需求，已優先於 102 年 8 月 12 日竣工，另區內其他道路細部設計圖，於 103 年 1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地上物拆遷補償尚餘妨礙土地分配部分，已於 103 年 1 月 20 日進場查估。

4. 第 73 期市地重劃區

第 73 期市地重劃區係為興建河堤國小、改善河堤社區學齡人口就學需要而開發，總面積約 1.9193 公頃，預計可提供住宅區土地約 1.218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7010 公頃。重劃計畫書自 100 年 8

月8日起至100年9月6日止公告，土地分配結果公告自101年11月7日起至101年12月7日止，期間僅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提異議1件，已函復查處。第1階段南側8米道路工程於101年10月24日開工、102年9月11日竣工，第2階段北側8米道路工程於102年9月11日開工，工期為180工作天，預定103年6月10日完工，另妨礙分配地上物拆除工程於102年10月28日開工，已於102年12月24日完工。

### 5. 鳳青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範圍包括鳳山區文山段、赤山段及牛潮埔段之部分土地，總面積約13.9187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7.2683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6.6504公頃。本重劃區於98年3月公告辦理市地重劃，99年3月重劃工程動工，101年3月公告土地分配成果，101年10月辦理標示變更登記，101年10月1日重劃工程完工，101年11月辦理土地點交，102年下半年標售9筆抵費地。

### 6. 第75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瑞南段，總面積約15.9002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9.2700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6.6302公頃。土地分配成果於102年12月30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102年8月1日開工，工期450日曆天，預定103年10月24日完工，第3梯次補償救濟清冊已完成發價，俟重劃工程完工後即可辦理地籍測量及標示變更登記作業，並點交土地予土地所有權人。

### 7. 第76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座落於旗山區旗南段，總面積0.8017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0.6433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0.1584公頃。本重劃區重劃後土地分配成果於102年10月29日公告期滿確定，並於102年12月20日點交土地予土地所有權人，目前正由旗山區公所辦理廣場興闢事宜；另河濱專用區整地工程於102年11月13日開工，於103年1月24日完工。

### 8. 第77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位於鳳山區七老爺段一甲小段及五甲段牛寮小段，總面積約34.1021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19.4846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14.6175公頃，原係屬南成區段徵收區範圍，經區內土地所有權人超過半數以上提出異議，復經本府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增列市地重劃開發方式，本區遂變更以市地重劃開發。本區重劃計畫書於102年7月8日公告期滿，另於102年11月20日舉辦市地重劃進度及地上物拆遷補

償作業後續進行方式說明會，現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本重劃工程委外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案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與台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簽約，102 年 12 月 12 日就共同管道施作意願召開第 2 次協調會議，地上物查估第 1 梯次妨礙 30 米道路地上物查估補償清冊於 103 年 1 月底公告。

9. 第 78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位於鼓山區，總面積約 1.5589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 0.836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7226 公頃，原係屬都市計畫文中學校用地範圍，經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規定為整體開發區，並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現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地政局將積極辦理後續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10. 第 81 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 48.8240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可建築土地約 28.900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9.9231 公頃，102 年 12 月 26 日本區所屬細部計畫經市都委會同意，俟完成本區所屬細部計畫法定程序，即據以辦理後續開發作業。

11. 第 82 期楠梓區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德民新橋旁，為縱貫鐵路及楠梓溪所環繞，總面積約 10.6661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住宅區約 7.136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5300 公頃。重劃計畫書已於 102 年 3 月 29 日公告確定，重劃前、後地價業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2 年第 4 次會議評議通過，區內東寧公墓已如期遷葬，重劃工程委外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案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細部設計圖說（修正版）核備，地上物補償清冊於 12 月 5 日起公告 30 日，並自 103 年 1 月 2 日起發價。

12. 第 83 期市地重劃區（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 7D）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範圍約為南至特貿 7E 北側地籍線為界、北至特貿 7C 南側地籍線為界、西至水岸 85 米綠帶西側、東至成功二路西側為界部分土地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 7.0877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4.690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3976 公頃。目前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一通）、細部計畫（二通）均於 102 年 6 月 4 日公告發布實施，將於 103 年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13. 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公 5-3 用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西南側北屋段，總面積約 7.7993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約 4.289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5100 公頃，業已徵得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數 60%、私有土地面積 66%之同意超額負擔辦理市地重劃，其都市計畫「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保留續審案」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接續辦理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 14. 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岡山區劉厝段，總面積約 26.9943 公頃，預計開發取得建築用地約 18.883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8.1106 公頃。目前正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程序中，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接續辦理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 15. 仁武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都市計畫區高鐵兩側整體開發區及水管路南側公一、公三用地，總面積約 43.5582 公頃，目前正研議整體開發區範圍變更中，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接續辦理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 16.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總面積約 97.1622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8.1070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9.0552 公頃，本案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已經內政部 102 年 10 月審核確認區段徵收範圍，目前正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俟該評估報告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通過後，始得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報請核定並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 17. 海專東側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楠梓區，為配合原高雄海專升格為技術學院取得擴校用地，並加速北高雄的發展而開發，總面積約 11.1148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 5.2797 公頃，大專用地 4.5598 公頃，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2753 公頃，92 年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時，因區內納骨塔尚有 1,175 座骨（甕）灰罈未處理而暫緩，近幾年透過各種方式持續與當地民眾及民意代表說明、溝通，終於 102 年 6 月 26 日全數遷出，並於 102 年 7 月 26 日完成該納骨塔拆除作業，解決 10 餘年無法克服的難題；接續於 102 年 8 月 23 日完成第 2 次抵價地選地及抽籤，102 年 11 月 14 日完成分配成果公告，102 年 12 月 11 日完成土地所有權第 1 次登

記，另整地及側溝改善工程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開工，工期 120 工作天，預定 103 年 5 月 9 日完工。

18. 大寮主機廠西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範圍東臨捷西路，西至鳳林三路、鳳林四路、南至萬丹路、北至鳳東七街所圍成之區域，總面積約 55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3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2 公頃，目前正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及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作業，並配合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協助說明區段徵收相關法令及辦理情形。

19. 榮總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位於榮總旁農 1 農業區（灣子內都市計畫）及其東側農業區（澄清湖特定區），面積總計約 15.2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7.5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經本市都委會第 25 次會議審竣，其中「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保留續審案」已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中，「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灣子內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部分則於 102 年 4 月 24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另地政局於 102 年 3 月完成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務農意願調查，調查結果均無繼續務農意願，並於 102 年 7 月完成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意願調查，前 2 項調查結果均已提供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目前正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作業，並於 102 年 12 月 11 日及 12 日召開 3 場說明會，俟完成公益性與必要性評估報告送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查，及完成相關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20. 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範圍北至國泰路一段、東臨鳳山溪、西以五甲一路為界、南至保安二街毗鄰鳳甲市地重劃區，總面積約 91.7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5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6.7 公頃，本區大多屬農業區，經由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規定整體開發區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開發，本區都市計畫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後續將送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以及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本區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等，俟完成法定程序後，即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21. 九番埤及高速公路兩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位於鼎金系統交流道以北、國道一號兩側呈南北延伸之

農業區，面積共約 41.2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及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各約 20.6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經本市都委會第 25 次會議審竣，「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保留續審案」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中，另地政局於 102 年 3 月 15 日辦理務農意願調查、102 年 7 月 8 日辦理區段徵收意願調查，目前正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作業，並於 12 月 11 日及 12 日召開 3 場說明會，俟完成公益性與必要性評估報告送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查，及完成相關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 22. 仁武高鐵南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至高楠公路、西至高鐵路、南至福山段 54 地號、162-24 地號、菜公段一小段 1、4 地號，面積約 14.2560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1276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7.1284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經本市都委會第 25 次會議審竣，「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保留續審案」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中，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目前正辦理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作業，並配合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協助說明區段徵收相關法令及辦理情形。

### 23. 小港區中安路北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小港國際機場以北，範圍南至中安路、西至紅毛港路、北至鳳山溪、東至保華一路，原都市計畫為東西狹長之農業區，面積總計約 1.08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及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各約 0.54 公頃，目前正由市府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程序中，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 24. 仁武區鳳仁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南臨獅龍溪、北近中華路、西側緊鄰鳳仁路、東臨已開發重劃區（原高雄縣第 8 期仁武市地重劃區），現有住宅區為界，範圍呈南北狹長型，該區可利用南側之仁武交流道連接南二高及中山高，面積總計約 3.06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84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22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已於 101 年 5 月 31 日經本市都委會第 17 次會議審竣「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並於 101 年 8 月 10 日函請內政部審議中，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據以辦理後續區段徵收相關作業，另本區私有地主 40 人，經問卷統計至 102 年 9 月底止，區內私有地主無繼續務農需求。

25. 凹子底農 21 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位於凹子底農 16 區段徵收區南側、東臨博愛一路、北至大順一路、西臨中華一路 17 期市地重劃區、南臨愛河流域，開發總面積約 16.6814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8.266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面積約 8.4151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已於 102 年 5 月 7 日送內政部審議，目前正由地政局辦理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作業中，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將續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26.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102 年 7-12 月，總計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約 7 億 4,817 萬元，支援市政建設項目如下：

- (1) 鼓山美術館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 (2) 楠梓後勁溪興中制水匣門簡易維管通行便橋興建工程。
- (3) 苓雅新光大排截流工程。
- (4) 楠梓高雄大學區段徵收兒童遊戲場及樹木銀行開闢工程。
- (5) 前鎮及苓雅周邊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 (6) 烏松及仁武重劃區周邊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 (7) 新光碼頭綠地廣場改造工程。

(五) 完成殯葬設施及公共景觀改善

1. 改善本市第一殯儀館園區整體環境及設施設備，於 102 年度辦理第一殯儀館「火化場內部空間改善工程」、「冷凍寄棺大樓空間改善工程」、「服務中心一樓中庭空間規劃設置」、「園區綠美化工程」等既有空間與設施改善與美化，以提供民眾優質、整潔、明亮、溫馨、友善的洽公環境。
2. 改善本市第二殯儀館仁武分館設施環境及動線，於 102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停柩室及火化場改善工程」，將原通舖式停棺室重新規劃設置寬敞明亮的個人停棺空間，改善園區排水系統及整修火化場內部設施，設置正式辦公處所，修繕廁所，增設無障礙設施等。
3. 為提供「公開、透明與即時」的電子化殯葬設施資訊，於 102 年辦理第一殯儀館火化場及冷凍大樓 QR code 資訊工程，整合火化場遺體火化處理進度及冷凍大樓冰存櫃位等資訊，利用電子看板顯示遺體位處之流程位置，以減少紙張消耗，及提高民眾獲得資訊的便利性與透明度，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完工，103 年 1 月 1 日實施。
4. 為改善空氣品質，降低火化場黑煙污染，並減少爐具維修費用，第一殯

儀館自 101 年至 102 年已汰舊換新 8 具火化爐具及空污防制設備，並賡續於 103 年起更新 10 具火化爐及 10 套空污防制設備，第 1 期 3 具火化爐及空污設備汰舊換新工程預訂於 103 年 8 月底前完工。

5. 鑒於民衆辦理殯葬活動有焚燒紙（庫）錢之需，因露天焚燒，極易造成空氣污染。因此，殯葬管理處特別增設 4 座環保金爐，其中 3 座設於第一殯儀館，1 座位於第二殯儀館，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竣工，103 年啓用。
6. 爲使輓聯佈置科技化，減少傳統布製輓聯造成的資源浪費及空氣污染，殯葬管理處擇第一殯儀館內禮廳永思堂、永寧堂試辦設置電子輓聯，於 102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試辦成效若良好，未來將擴大實施。
7. 辦理公墓遷葬作業

- (1)完成大寮公一（山頂）公園墳墓遷葬案

本案面積 87,600 平方公尺，自 101 年 11 月 12 日至 102 年 2 月 11 日公告遷葬期間，起掘地上 13 座、地下骨骸 135 具，核撥補償費 48 萬 6,000 元，遷葬後由養工處續建爲公園。

- (2)完成楠梓東寧公墓遷葬案

本案面積 38,628 平方公尺，自 102 年 4 月 2 日起至 7 月 2 日止公告遷葬，起掘地上 485 座、地下骨骸共計 2,476 具，核發遷葬補償費 813 萬 3,000 元。

- (3)完成阿蓮第二公墓遷葬案

本案面積 74,351 平方公尺，自 101 年 12 月 1 日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公告遷葬，起掘地上墳墓 682 座、地下骨骸 2,120 具，核發遷葬補償費 2,745 萬元，於 102 年 9 月 8 日完成晉塔（岡山納骨塔）。

- (4)完成橋頭白樹里公墓遷葬案

本案面積 48,344 平方公尺，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公告遷葬，起掘地上墳墓 744 座、地下骨骸約 372 具，核發遷葬補償費計 4,121 萬 2,000 元。

- (5)持續辦理大樹小坪公墓遷葬案

本案面積 40,534 平方公尺，自 102 年 2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公告遷葬，起掘地上 503 座，遷葬補償費已發放 4,251 萬元，尙未遷葬 377 座墳墓將於 103 年及 104 年編列預算，分區辦理代爲起掘及核發遷葬補償費。

- (6) 103 年持續辦理橋頭第四公墓新市鎮遷葬案

本案地上墳墓約 314 座，於 102 年 12 月至 103 年 3 月公告遷葬，預

定 103 年 1-4 月發放自行遷葬補償費，5-8 月代為遷葬，預計 10 月底前辦理完竣。

(六)清淨家園·社區營造

為鼓勵社區居民共同營造綠意潔淨的家園，持續推動「社區環境綠美化風貌營造計畫」。自 100 年起已完成 356 個社區提案地點環境改善，並開辦 4 處社區園藝行，提供社區植樹綠化。103 年度自 1 月受理社區提案，並鼓勵社區街巷綠美化景觀提升及社區堆肥場實作，提供社區更多元參與環境營造方式，以提升社區綠美化及社造效益。

七、重視社會安全

(一)加強勞動檢查

1. 勞動檢查權回歸本府

為實踐照顧勞工朋友的承諾，高雄市政府在 101 年 3 月 26 日刊登市府公報（101 年春字第 22 期），所屬勞工局勞動檢查處自 101 年 4 月 28 日起，全面執行全市勞動檢查業務，另一方面積極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協商原高雄縣轄勞動檢查業務移撥，避免勞動檢查一市二制，終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 102 年 1 月 11 日公告自即日起由本府執行所轄行政區域之勞動檢查業務。

2. 強化勞動檢查人力，提升檢查效能

持續加強勞動檢查人員專業知能訓練，充實勞動檢查設備，以提升整體勞動檢查服務效能。

3. 持續實施風險分級管理

列管高職災、高違規之營造工地及廠場，實施高強度、高頻率檢查，協助其改善職場作業環境。

4. 建構勞動檢查監督檢查防災策略

適時研析大高雄產業特性、職場環境風險、職業災害狀況、安全衛生水準等資訊，據以擬定、調整勞動監督檢查策略。

5. 推展全方位防災宣導

強化勞動服務資訊，積極建構全方位防災宣導行銷網路，迅速將職災案例及其預防建議等資訊以電子報等方式傳送給事業單位雇主及高階主管，以提升市民工安文化，另研發全國首創線上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平台「工安麻吉 Online」提供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自主管理。

6. 102 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 48 人，與 101 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 47 人多 1 人；因上半年重大職災死亡人數遠高於前一年同期，於下半年採行提高檢查數 20%、加強中油及石化業工安監督檢查計畫、增加

辦理宣導及高階主管座談會等減災策略後，下半年度重大職災死亡人數降至 19 人，較前一年同期死亡人數 27 人，減少 8 人，降幅達 30%，本府將持續精進防災措施，以確保勞工生命財產安全。

7.102 年 FR（失能傷害頻率）值為 1.78，SR（失能傷害嚴重率）值為 120，較 101 年全市 FR 值為 2.25，SR 值為 195，各減 0.47 及 75，減幅 21% 及 38%。

### (二)因應失業問題，擴大辦理各項促進就業措施

#### 1.辦理 102 年「本市提升大專以上青年就業計畫」

##### (1)首創「幸福高雄移居津貼」

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102 年訂定「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作業要點」，符合資格條件者且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1 萬元；未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6,000 元，最高補助 12 個月。102 年 7-12 月受理申請「幸福高雄移居津貼」51 件，截至 9 月 27 日計 18 件符合策略性產業之申請案，102 年度「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預算編列 1,440 萬元，共計核定補助 139 人。

##### (2)辦理青年培力計畫

102 年度青年培力計畫共辦理 3 期，與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及易利玩仔數位有限公司合作培訓共 101 名學員，並於 Dakuo 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及勞工公園舉辦成果展示及音樂會，參觀民眾超過 1,200 人次。有關結訓學員就業率達 75%。

##### (3)大專青年勞動事務研習營

102 年為落實市政「勞工教育向下扎根，從學校做起」政策，並加強大專青年參與勞動事務應有之相關勞動法制素質及專業知識，創新辦理兩梯次「大專青年勞動事務研習營」，來自各大專院校的 100 位學員熱情參加。藉由講師生動的介紹與各式互動討論，讓大專青年收穫滿滿，返校後將擔任種籽志工，分享並參與勞動事務相關活動。

##### (4)辦理勞工心理諮商輔導計畫

提供勞工心理衛生與諮商輔導，透過專業諮商輔導人員讓勞工獲得「適當的」、「即時的」協助，以提升勞動力品質與生產力。102 年 7-12 月勞工個別心理諮商服務 491 人次；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217 人次。

#### 2.設置「南部時尚產業創新基地」，致力開發文創產業

成功爭取經濟部工業局將「南部時尚產業創新基地」設置於獅甲會館 1

樓空間作為未來紡織、服飾、鞋類相關產業之亮點示範基地，由國際級研發團隊—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進駐，集結國內優良設計師與服飾相關產業整體資源，促進文化、產業與時尚創意設計之結合、應用與產品開發，將形塑本市獅甲會館成為時尚創意及設計產業之聚落，在高雄育成產業人才，增加青年就業率及收入，培植本土設計師品牌邁向國際，順勢帶動高雄地區服飾相關等時尚設計產業之發展。預計於 103 年 4 月正式營運。

3. 加強辦理青少年就業促進

(1) 為促進大專青年就業，並強化區域運籌角色，結合各大專校院推動就業促進研習、雇主座談會、企業參訪及大型校園徵才活動等就業服務業務。102 年下半年補助轄內 4 所大專校院共同辦理校園徵才 1 場、服務 246 人次；就業促進講座 40 場、服務 2,011 人次；企業參訪 6 場、服務 236 人次，上述合計共服務 2,493 人次。

(2) 為協助本市學生利用寒、暑假進行職場體驗，本府勞工局積極開發 745 個暑假工讀職缺及 794 個寒假工讀職缺，協助 1,132 位學生獲取企業部門寒、暑假打工機會。

(3) 為協助企業留住人才並呼籲企業提高薪資福利等勞動條件，102 年 8、11、12 月辦理 3 場次雇主座談會，共計 325 位企業代表出席。

(4) 102 年公部門暑期工讀導航實施計畫計進用一般工讀生 306 名、莫拉克重建區工讀生 64 名，總計進用 370 名。

4. 爭取 103 年度民間團體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核定通過 29 個計畫，提供 136 個工作機會。

5. 爭取 103 年培力計畫核定 4 項計畫，提供 72 個工作機會。

6. 宣導求職防騙觀念，加強查緝不實廣告，以保障市民就業安全

(1) 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

a. 102 年 7-12 月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8 案、提供諮詢服務 26 案次。

b. 102 年 7-12 月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41 案，分別為語言歧視 2 案、性別歧視 10 案、年齡歧視 9 案、容貌歧視 1 案、工會歧視 1 案、身障歧視 1 案、性騷擾歧視 15 案及懷孕歧視 2 案。

(2) 本府勞工局主動到廠宣導及配合所屬訓練就業中心現場就業媒合活動，進行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活動計 13 場次，宣導 4,385 人次。

(3) 102 年 7-12 月受理資遣通報 3,269 案次、5,837 人次。

(4) 依據「高雄市政府促進婦女就業活動補助要點」補助本市彩色頁女

- 性願景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信徹蓮池功德會、婦女健康關懷協會、鳳山中榮社區發展協會、大德社區發展協會及鎮西社區發展協會 7 個民間團體辦理 17 場促進婦女就業相關研習活動，服務 663 人，補助經費 15 萬 3,000 元。
7. 爲使民衆獲得更多就業資源，主動進入社區結合里長及各活動中心，辦理單一及小型徵才活動（含夜間），提供民衆最完整的及時就業，102 年 7-12 月辦理 179 場次，參加 7,429 人次。
  8. 102 年辦理「求職抽好禮，就業『雄』福氣」活動，有效提升市民求職意願，結合民間團體資源，募集機車、ipad 及手機等大獎，吸引民衆至就業服務站台登記求職並開立介紹卡，進而提升本市就業率。活動期間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 月 29 日止，共計發放 7,201 張摸彩券，新登記求職人數 3 萬 4,518 人，較去年成長 30%，推介就業人數 2 萬 1,781 人，較去年成長 46%，推介就業率 63%，較去年成長 5 個百分點。
  9. 規劃「機動性、資訊性、完整性」之就業行動專車巡迴各偏遠地區服務待業民衆。
  10. 結合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市議員服務處、政府單位、社福團體、學校、圖書館、捷運站、郵局、超商賣場、餐飲店等地點發放最新就業市場快報。
  11. 辦理特定對象就業促進相關活動
    - (1) 102 年 7-12 月針對社政單位轉介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辦理成長團體 8 場，共服務 126 人次，俾協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強化個人的自信心，做好進入職場前的準備。
    - (2) 102 年 7-12 月計辦理特定對象就促研習 46 場，服務 858 人次、職場觀摩活動 13 場，服務 219 人次、入監辦理就業宣導 27 場，服務 911 人次；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 35 場，服務 2,200 人次、職場觀摩活動 15 場，服務 450 人次及成長團體 17 場，服務 632 人次，上述總計服務 5,270 人次。
    - (3) 不定期分別至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及高雄第二監獄等 5 獄所辦理徵才活動。
    - (4) 結合本府社會局「脫貧計畫」及「發放生活物資」之時、地，主動提供駐點式個案就業服務—協助生活扶助戶瞭解就業市場趨勢，增進其就業知能，以減少貧富差距，針對就業遭遇障礙者，提供一對一客製化個案就業服務，俾協助儘速就業，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1,176 人，啓動就業意願開案服務 629 人，經輔導就業共 490 人，

就業率 78%。

12. 運用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以提供雇主薪資補貼及訓練津貼的方式，鼓勵僱用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102 年 7-12 月共協助 47 位就業弱勢者進入企業就業。另辦理臨時工作津貼 102 年共協助 97 位就業弱勢者進入政府機關（構）或合法立案之非營利團體就業。

13. 提升民衆專業技能，辦理職能訓練

(1) 辦理日間職前養成訓練班

三年制產學訓合作高級精密機械班，第 14 期學員業於 102 年 7 月結訓，結訓人數 30 位，22 位學員就業，8 位學員繼續升學。

(2) 辦理職前訓練產訓合作班

計招收美髮設計師養成等 8 班，102 年第 1 梯次業於 7 月完成訓練課程，結訓人數共 148 人，整體 8 班學員訓後 3 個月就業率平均為 96.38%；102 年第 2 梯次亦招收 8 班訓練班別，於 12 月底完成課程，結訓人數共計 153 人，訓後初步就業率為 94.59%。

(3) 102 年 7-12 月辦理技能檢定包括全國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即發證及職前訓練專案技能檢定共辦理 5 梯次，10 職類，受理檢定服務考生 824 名。

(4) 102 年度 7-12 月日間職前訓練養成班學員參加技能檢定考試，共 176 人報考，176 人均通過檢定取得技術士證，通過率達 100%。

(5)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102 年度本市接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總計委託 18 個承訓單位辦理，計開辦「點食成金美食中餐技能培訓班」、「Auto Cad 電腦輔助設計製圖班」、「大客車駕駛人員培訓（產訓合作）班」、「5 公噸以上機上天車操作人員培訓（產訓合作）班」等 6 大類 44 班（44 班皆已結訓），報名人數 3,104 人，參訓人數 1,265 人、結訓班數 44 班、結訓人數 1,126 人，各職訓班結訓後 3 個月（統計 32 班）就業率為 70.29%，期末滿意度為 90.58%。

14.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為維護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提供身心障礙者於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促進視障者就業等項目多元化與全方位之職業重建服務：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窗口

設置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針對有就業需求及意願的身心障礙者進

行一對一深入評估，擬訂個別化服務計畫，並依其需求連結各項資源。102 年度職管窗口新開案人數 544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970 人，較前年成長 124 人。

### (2)職業輔導評量

102 年 7-12 月計完成 105 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並依評量結果依個案需求提供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服務或職務再設計等項服務。

### (3) 102 年度各項職業技能養成訓練及訓後就業輔導

#### a. 自辦日間養成職業訓練

開辦 12 班次，提供 144 個訓練名額，118 人結訓（其中 26 人因身體不適與找到工作等因素辦理退訓），參加檢定通過率達 68.7%，截至 12 月底訓後媒合就業 60 人，就業率為 51%，訓後就業輔導至 2 月底，目前持續媒合就業輔導服務中。

#### b. 委辦日間養成職業訓練

委託民間社團、大專校院等單位，開辦 9 班次，提供 130 個訓練名額，導入民間專業，提供多元職類選擇，129 人結訓，訓練媒合就業 71 人，就業率為 55%，目前持續媒合就業輔導服務中。

#### c. 委辦第二專長進修訓練

採委託方式辦理 6 班次，提供 78 個訓練名額，協助身心障礙者培養第二專長，提升穩定在職率，77 人結訓，穩定在職率達 87%。

#### d. 縮短數位落差計畫

委託開辦基礎電腦課程，提供 14 個訓練名額，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電腦基礎能力，銜接進階職訓課程或就業，結訓人數 14 名，輔導取得證照率 86%。

### (4)支持性就業服務

a.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自行辦理並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統計至 102 年 12 月計服務 1,115 人，其中新開案數為 596 人、推介成功 535 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 308 人。

b. 為提高偏鄉身障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02 年全年新開案數 20 人，推介成功 18 人、就業成功 10 人（其中旗山、美濃以北偏遠地區開案 8 人，推介成功 7 人，就業成功 6 人）。

c. 為提升支持性就業服務效益並提高身障者就業率，102 年度共計

辦理 5 梯次職前準備團體課程及 1 梯次在職穩定就業成長團體課程，總計服務人數達 70 人。

(5)推動庇護性就業服務

a. 102 年補助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9 個單位辦理 12 家庇護工場，統計至 12 月底容納安置 169 名庇護性身障勞工。

b. 協助庇護工場營運及商品行銷

委託辦理「2013 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於 9 月 8 日辦理本府中秋節身心障礙產品推廣活動一月圓越有愛園遊會活動，行銷庇護商品，另補助庇護工場自行規劃辦理個別行銷活動，於 7-12 月計辦理 7 場次。

(6)職務再設計

運用專家學者組成的審查委員會，協助身心障礙者改善職場環境、設備，提供就業輔具、調整工作方法以及改善工作條件等各項問題，102 年共計受理 88 案（其中初次申請單位佔 39 案），核准 71 案，核准金額 135 萬 4,367 元。102 年持續擴大宣導範圍，加強轄內主要工業區（大發、仁大、楠梓加工出口等工業區）雇主對職再服務的認識，宣導受益人數達 294 人，較前年增加 76 人。

(7)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與自力更生補助

a. 創業貸款業務

102 年 7-12 月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貼補 181 人次，補助金額合計 11,174 元。

b. 自力更生補助業務

102 年 7-12 月辦理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業務，計補助 6 件，補助金額合計 41 萬 3,325 元。

c. 創業研習暨輔導業務

為提高身障者創業成功率，委託辦理「高雄市政府輔導身心障礙者商品行銷通路共同建置暨拓展計畫」，共計辦理 11 場「行銷研習座談暨創意風格產業講堂」，並召開「身障創業者商品手冊發表暨推介商品宣傳活動記者會」及假台灣滷味博物館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商品展售宣導園遊會」，活動期間共累積 10 萬元以上消費金額，另本計畫經由專家學者個別化輔導 20 位（含）以上身障創業者，並透過商品手冊之行銷及展售活動，身障創業者商品總營業額提升 5%，創業者銷售額達 3% 以上。

(8)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a. 按摩師輔導業務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市領有「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者計 336 人，全市按摩小棧服務據點共 22 處、私人按摩院所 105 家。

b. 按摩院所硬體改善及經營輔導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按摩小棧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按摩小棧設置補助計畫」及「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合計受理 24 件申請案，核定補助 17 案，補助金額總計 278 萬 5,212 元。

c. 宣導行銷與推廣

102 年度按摩行銷暨宣導計畫，7-12 月計辦理 14 場次，期間計有視障按摩師 65 人次參與活動，民衆參與人數達 1,600 人次以上。

d. 在職訓練技能提升

102 年 7-12 月計辦理「視障按摩師音樂舒壓研習計畫」等 2 項計畫，計提供 84 人次視障者課程學習。

e. 本市視障按摩消費行為市場調查

102 年度本計畫完成有效樣本計電話訪問 1,301 份、實地訪問 632 份、深度訪談 10 家按摩業者，並透過本計畫提出結論與建議，推動相關視障按摩業務。

f. 促進視障者就業專業培力

102 年度完成 6 場次視障業務督導會議、1 場次業務座談會、1 場次聯繫會報，藉由專家學者督導，共同創新視障業務。

(三) 移工朋友工作權益維護

1. 針對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養護機構及外籍勞工宿舍進行訪視或專案檢查，藉以保障外籍勞工工作權益，102 年 7-12 月查察案件數為 12,266 件/家次。
2. 為維護外籍勞工合法權益，協助外籍勞工儘速適應在臺工作，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法令、工作適應、勞資爭議等申訴、諮詢服務。102 年 7-12 月諮詢服務件數為 10,271 件。
3. 為避免外籍勞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02 年 7-12 月收容安置 7,215 人次。
4. 為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積極辦理各項休閒活動讓市民與外籍勞工同樂及針對雇主及外籍勞工辦理宣導課程，102 年 7-12 月辦理如下：  
(1) 結合內政部移民署及本府衛生局宣導外籍勞工來台相關注意事項、

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另個別針對家庭類雇主、事業單位雇主、外籍勞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宣導，102年7月計辦理3場，參加人數約有390人。

(2)假西子灣沙灘會館辦理「國際女子排球友誼賽」、10月13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戶外廣場辦理「異國美食文化節」假屏東縣八大森林樂園辦理「美麗南島文化暨認識法令之旅」、假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球場辦理「移工夥伴籃球友誼賽」，共計有3,308人參與。

(3)為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依評鑑成績分級辦理訪查，已完成訪視244家次。

(4)為維護外籍勞工在台工作及居住環境之安全性，辦理轄內養護機構及10人以上外籍勞工宿舍訪視，102年7-12月已訪視350家。

#### (四)本市勞工大學開設相關課程

強化勞工大學課程，開設勞工美學、技藝及休閒等班別，鼓勵勞工在職場之外培養其他興趣及知能，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目標。

102年度勞動事務部共開設「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職能」、「個別勞動關係法之理論與實務」及「團結向前行—集體勞動三法解析」3班，共計勞工朋友97人次參加。勞工大學第9-12期共計開班351班，總計有勞工朋友等共6,909人次參加。

#### (五)繼續設置「勞工權益基金」

為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自89年2月提撥2億元成立全國首創「勞工權益基金」，目的在於運用孳息辦理勞資爭議經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之申請案，以作為補助工會幹部或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之律師費、裁判費、訴訟期間生活補助費；另勞工若有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以外之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時，亦得申請律師費及裁判費之補助，以舒緩勞工於訴訟期間之經濟壓力，並維護其應有之權益。為因應申請案件逐年增加，至102年度，已提撥本金5.55億元。

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計受理申請補助76案，通過58案、78人次、補助約381萬2,000元，另歷年累計迄今共受理申請補助684案，通過560案、1,256人次、補助約4,690萬4,000元。

#### (六)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

##### 1. 負擔勞、健保各類保險對象之保費補助款

102年度編列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73.76億元。

##### 2. 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勞工職業災害慰問

102年7-12月計發放167件，總金額1,173萬3,333元。

(2)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a.配合勞委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提供家屬相關福利資源，102年7-12月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303人次。

b.主動服務關懷職災個案並提供諮詢，102年7-12月提供福利諮詢9,827人次、法律協助20人次、經濟補助170人次、勞資爭議協處103人次、心理支持9,497人次、就業服務2人次、職能復健1人次、職業重建3人次、其他809人次，共計2萬432人次。

3.勞工租賃住宅

為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府勞工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90戶及前鋒東區國宅84戶，總計174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廉價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4.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辦理事業單位托兒措施及設施補助，增進勞工福利，使勞工安居樂業。

(七)勞工健康照護計畫

為維護勞工健康，強化勞工健康檢查品質，積極輔導事業單位及勞工健康檢查醫院，102年7-12月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案270件。

(八)落實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強化勞動法令宣導、審核事業單位工作規則及特殊工作者核備事項，保障勞工勞動條件法定權益；另受理勞動基準法申訴與諮詢，並執行勞動檢查與違反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罰鍰處分、訴願答辯與強制執行工作。

1.為督促事業單位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以保障勞工權益，故對事業單位易違法情事（如超時工作、未給加班費、未給例假等）規劃自主勞動檢查；並配合其他公部門如監理站執行遊覽車客運業、國道夜間稽查等業務，102年7-12月共計查核284件。

2.對於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朋友以書面、電話或面洽方式詢問有關法令疑義，均迅速詳實為其解答或提供法令資料參考，並適時發布新聞稿，廣為宣導，102年7-12月以書面函覆者計629件；另透過Facebook粉絲團「小勞男孩向前行」，針對就業服務、求職防騙、勞動權益及職場安全衛生等議題，提供即時資訊；且本粉絲專頁為目前全國唯一會主動回覆民眾每一則訊息及Po文之勞政單位，平均每日皆有民眾提出2則

以上問題或與發言本粉絲專頁互動，目前粉絲人數已達 20,968 人。

3. 針對事業單位及一般民衆，辦理勞動基準相關規定宣導會，102 年 7-12 月計辦理 12 場次宣導活動，事業單位 1,540 人次參加。
4. 輔導本市僱用勞工 3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 102 年 7-12 月計 63 家完成新訂或修正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利義務。102 年 12 月底止本市累計核備 1,883 家，另 102 年 7-12 月核備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及技術生勞動契約 642 家次。
5. 推動「安衛家族」以大廠帶小廠方式，提供經驗傳承，102 年度 8 大安衛家族共計辦理 15 場次活動，參加活動人次達 3,055 人次。
6. 成立「雄愛勞工輔導團」，以「服務宅配到府」之理念，主動入場輔導，用問題診斷、提供改善方案來代替消極的裁罰，102 年度計執行 932 廠次全方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輔導訪視（其中入廠輔導勞工人數 30 人以下之事業單位計 839 廠，比例 90%；入廠輔導事業單位滿意達 98%）；另 102 年結合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對事業單位辦理 25 場次活動宣導，計 1,520 人參與，將「安全生產、健康勞動」的理念，融入企業經營之中。

#### (九)新移民服務

1. 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協助新移民快速適應在台生活，本府民政局 102 年分區開辦 9 班「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計有 219 位新移民參加。
2. 辦理新移民相關活動  
為營造新移民母語學習環境，102 年辦理新住民母語「我最行」趣味搶答活動，約 100 位新移民家庭成員參與。
3. 辦理內政部外配基金核准計畫案  
為積極辦理新移民生活輔導工作，本府民政局 102 年向內政部申請外配基金，獲補助 108 萬 7,114 元，辦理項目如下：
  - (1) 新移民親子學習系列—生活越語班。
  - (2) 新移民生活法律巡迴講座。
  - (3) 新移民生活法律駐點服務。
  - (4) 新移民技藝學習—手作襪子娃娃班。
  - (5) 102 年本市慶祝移民節系列活動，計辦理「多踩多姿」才藝展演、「感恩心故事·異國美食好滋味」及「異國美食拼第一」等 3 場系列活動。
4. 設置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

依本府民政局統計，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市新移民計有 44,978 人（外籍 18,308 人、大陸籍 26,670 人），本府社會局分別於本市前金、鳳山、岡山及旗山區設立 4 處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並輔導民間團體設立 18 處社區服務據點，賡續辦理新移民家庭照顧輔導服務，提供新移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俾以建構多元文化相互融合之友善城市，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39,430 人次。

### 5. 新移民母國文化傳習

為拉近新移民子女與母親家鄉文化與傳統之距離、培育其多元文化認同，提升國際競爭力，辦理新移民家庭聯誼活動、親子聯誼及成長團體等 10 項家庭支持性方案，102 年 7-12 月計受益 3,010 人次。

### 6. 開創新移民產業發展

(1) 結合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發展經絡鬆筋、服飾修改技藝、新住民婦女烘焙技能及養生經絡美容等培訓計畫，透過技能培力學習，增進新移民就創業之機會，改善家庭經濟與個人生涯發展，102 年 7-12 月共計 807 人次受益。

(2) 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共計輔導 27 位新移民姐妹取得丙級餐飲證照從事餐飲工作，3 位新移民姐妹取得美容丙級證照，15 位從事照顧服務工作，24 位從事美容挽臉、經絡鬆筋工作，以及設立社區商店 3 家。

### 7. 生活扶助措施

#### (1) 設籍前外籍配偶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

為協助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照顧，解決其生活困難，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托育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102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254 人次、補助金額 66 萬 6,325 元。

#### (2) 設籍前外籍配偶社會救助計畫

針對本市列冊輔導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其配偶為實際居住本市設籍前外籍配偶者，提供醫療補助、急難救助（含殮葬救助、傷病救助、生活救助）與孕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以協助渡過短暫危機，102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1 人次、補助金額 4 萬 2,987 元。

### 8. 協助外籍配偶子女解決教育問題

為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多元文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改善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爰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

導計畫，計國中 28 校、國小 124 校，共 152 校申請辦理，102 年補助外籍配偶子女教育經費計 43,869 人次，補助金額計 419 萬 7,760 元。

9. 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外配專班

為因應外籍與大陸配偶等新移民人口增加之需求，使其能儘速融入本地生活及文化，增進其聽、說、讀、寫之本國基本語言能力與國民權利義務基本知能，教育局 102 年度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外配專班 67 班，結業後可銜接國小補校取得正式學歷，並鼓勵就讀國中補校，持續參與學習。

10. 辦理新移民等多元文化相關活動

(1) 新移民學習中心

本市港和國小及海埔國小 2 校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並以策略聯盟方式與本市各行政區學校，運用學校閒置教室建立社區學習據點，並作為社區外籍配偶學習空間，營造溫馨家園氣氛，102 年度辦理各項新移民業務等活動，參與人次計約 6,000 餘人，獲教育部補助經營計畫經費 68 萬 9,800 元。

(2) 配合中央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102 學年度本府教育局透過行政區校際策略聯盟機制及主動邀請各行政區中心學校提出申辦以擴展效益，提供新住民全方位服務。經核定後全市辦理國小計 40 所國小（分布 20 個行政區），執行金額 1,318 萬 4,028 元，本市成為全國申辦校數及執行補助金額最多之縣市，103 學年度賡續有 41 所國小申辦。

11. 辦理外籍配偶臨時托育服務

為協助外籍配偶參與國中小補校或成教班學習課程時嬰幼兒托育問題，使其安心修讀，本市 102 年辦理外籍配偶參加學習課程時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獲內政部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補助計 106 萬 7,000 元。

12.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活動

(1) 外籍配偶家庭數位學習活動

為強化新移民家庭成員電腦操作能力，拉近親子距離，促進親子互動，與鼓山國小合作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數位學習活動」計 5 場次、71 人次參與，提供本國與新移民家庭婦女數位學習的機會。

(2) 新移民家庭親子共讀成長活動與成長團體

為達成多元文化交流互動、發揮個人創意，及促進親子互動，與五權國小、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等 6 個單位合作辦理「新移民家庭親子共讀成長活動與成長團體」，透過閱讀學習、手工書製作，促進

國人與新移民家庭成員親子共讀、共學，共 6 場次、174 人次參與。

(十)原住民福利服務與生活發展

1. 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

(1) 推動民族教育

舉辦青少年文化成長班，核定原住民婦女成長協會、原住民婦女永續發展協會民生班、原住民婦女永續發展協會大光班、仁武原住民協進會、臺安基金會及茂林社區營造協會 6 班，學生共 163 人參加。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辦理族語學習家庭 30 戶，含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太魯閣等族語家庭教學；族語振興部落 1 處（萬山魯凱語）；教會族語扎根 4 間（含排灣、魯凱語）及幼兒園協同教學 1 間（魯凱語），受益人共計 395 人。為推廣原住民文化、音樂及藝術，辦理 2 個原住民廣播節目。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原住民部落大學 102 年度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 56 班，學員 910 人。

(2) 文化傳承與推廣

為鼓勵本市原住民積極保存傳承原住民文化，每年辦理南島文化博覽系列活動，其活動為原住民聯合豐年祭暨原住民音樂祭 1 場及全國原住民傳統體能競技活動 1 場，期能透過文化展演與交流，提供原住民族群一個文化認同與文化傳承的場域，讓國人藉由觀賞與參與，認識及親近原住民文化及音樂，達成文化行銷的目的，並廣邀本市原住民同鄉會及社團，期以歌舞展演表現本市多元文化的城市特色。

為鼓勵原住民從事健康休閒活動，辦理「2013 高雄市原住民羽球暨電腦動畫基礎訓練營」，本市原住民學生（國小中、高年級、國中）共計 30 人參加。於 10 月 5-6 日辦理「原住民盃棒、壘球錦標賽」，計有 19 隊報名參加，約有 400 多位選手。

2. 就業輔導與福利服務

(1) 權益保障與福利服務

辦理法律講座 3 場次，消費者保護宣導會 3 場次，聘請法律顧問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87 人，辦理愛滋病及自殺防治講座 1 場次，原住民急難救助 238 人次、醫療補助 67 人次。設置家婦中心 5 處，持續關懷原住民弱勢家庭。

102 年下半年度學齡前兒童幼教補助核定補助 660 人，核發 606 萬 806 元。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及服利服務共 16 場次，合計約 42 萬 5,000 元。

為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努力向學，核發學業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本次核發 577 人（學業優秀 544 人、特殊才藝 33 人），核發金額總計 142 萬 7,000 元。

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設置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計 13 戶，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配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中低收入戶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核發建購住宅補助 60 戶，促進房屋自有率。修繕住宅補助 30 戶，提升本市原住民居住生活品質。

設置老人日間關懷站 5 處，促進老人健康之身心靈生活。推動長輩在地安養，續辦部落食堂服務計畫地點分別於 3 原住民區設 8 個據點。

#### (2)提供就業服務，強化生活技能

為降低原住民失業率，促進就業機會，設置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累計登記就業人數 1,260 人，輔導安置就業 2,821 人。辦理就業媒合活動及就業博覽會 13 場次。培育本市原住民技術專長及就業能力，輔導原住民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 259 人，補助職業教育訓練 24 人，辦理推高機操作考照訓練班、照顧服務員考照訓練班及農特產品加工烘培班，受訓學員共計 50 人，青少年職場觀摩暨就業促進活動 1 場次。

### 3.經濟發展及原住民保留地管理

#### (1)產業開發與行銷

積極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拓展原住民產品銷售，102 年 8-12 月於本市蓮潭物產館後側圓形廣場及主題公園聚會所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市集」活動，計 20 場次，約 20 攤商進駐，銷售營業額計 192 萬 4,190 元。

輔導杉林月眉永久屋基地在地組織運作，自 4 月起截至 12 月共辦理 11 場次輔導在地組織運作工作圈會議，輔導 4 家在地組織分別負責以文化體驗、原民輕食、樂舞展演、導覽解說等四大面向服務自主營運。人才培訓方面，共辦理 2 場次產業交流觀摩座談，與產業研習及實務輔導共 24 場次。辦理 2 場次部落遊學活動，參與人數約 40 人以上，媒體曝光訊息佈達約 200 萬人次。杉林月眉原住民產業推

展中心開幕，當日活動參與人次約 10,000 人次，帶動地方收益提升約 20% 以上。

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及微型貸款，發展經濟事業成功案件 42 件，提供原住民微型經濟活動貸款融資管道及舒緩原住民個人或家庭小額週轉資金問題。賡續辦理產業重建計畫，期達成產品品牌化、人力優化、行銷多元化。

### (2) 原住民保留地管理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等相關計畫 308 筆，包括完成本市那瑪夏區公所暨戶政事務所撥用、茂林真耶穌教會無償使用及繼承等案件。因應莫拉克災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山林守護計畫，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預定實施範圍面積約 57.72 公頃，本計畫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40 人。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輔導原住民保留地水庫周邊及主要河川 150 公尺以內 6 年生以上林木之禁伐及禁伐補償金之發放，本市原住民保留地禁伐面積共計 936.62 公頃。

## 4. 部落安全與環境建設

### (1) 賡續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本市原住民地區共計 31 件，經費總計 17 億 3,476 萬 9,000 元。目前 29 件完工，2 件施工中，完工率已達 93%，餘施工中案件皆為 5,000 萬元以上之橋梁工程，預計 103 年完工率達 100%。

### (2) 那瑪夏南沙魯土石流紀念公園

以歷史記憶之角度，為南沙魯土石流淹沒區研擬一個具有防災教育意義及原址綠路美化的環境，結合生態與環境教育將災變原址規劃承紀念公園，供後代土石流教學及部落永續發展預計 103 年 5 月初完工。

### (3) 月眉永久屋原住民文化公園

101 年 6 月 29 日開工，原預定 103 年 1 月 17 日完工，實際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提早竣工。並於 102 年 12 月 14 日舉辦產業推展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 (4) 六龜寶山永久屋計畫（原桃源藤枝 38 甲地永久屋）

102 年 10 月 31 日舉辦動土典禮，至 103 年 1 月底止施工進度已達

25%，預計103年7月完工。

(5)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辦理原住民族地區道路、簡易自來水、部落基礎設施維護工作，102年度計21件，已完工20件，餘1件預計103年3月底前全部完工。

(卅)照顧銀髮族

1. 本市截至102年12月底止，65歲以上老人計316,234人，佔總人口11.38%，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居民互動，推動多元類型文康休閒及進修服務，如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102年7-12月計巡迴948場次，服務60,126人次，另辦理長青學苑及社區型長青學苑提供多元進修管道，共開設公費班250班、學員計10,241人，活力班8班、學員326人次及開設自費班158班、學員6,212人次，長青中心受理三山地區民間團體申辦長青學苑課程補助，102年7-12月共計受理7個單位申請17班課程；另輔導在地老人社團與社區發展協會申請衛生福利部補助「各項老人福利活動」，102年7-12月共計輔導5個單位申請23案。

2. 獨居長輩關懷服務

為更妥適照護獨居長輩，持續結合13個慈善公益團體、187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38區公所，針對本市獨居長輩，定期提供電話問安、訪視、送餐與緊急通報服務，並於氣候寒冷季節加強關懷與叮嚀，102年7-12月共計服務27萬6,119人次。

3.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

為促進本市老人接觸自然及參與健康休閒農業體驗，於前鎮仁愛段777-1地號等3筆土地及楠梓藍田東段136-1與137-1地號2筆市有土地，設置南、北區銀髮族市民農園。南區農園委託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102年7-12月計有73位長者受惠、服務13,100人次；北區農園委託濟興長青基金會經營管理，102年7-12月計有80位長者受惠、服務14,500人次。

4. 交通優惠補助

設籍本市年滿65歲以上老人均可申請本市捷運優惠記名卡（敬老卡），凡初次申請者由本府補助其製卡費用150元，且為照顧長輩行的權益，憑卡可免費搭乘市營公共車船、高雄客運及搭乘捷運半價優惠補助，102年7-12月服務534萬9,495人次，累計已有18萬6,573位長輩持卡。

5. 安置頤養服務

(1)本府社會局仁愛之家，除收容一般公、自費老人外，並設置失能老

人養護專區、失智老人單元式照顧專區，以落實照護整體化及延續化，未來積極朝向建構健康園區及「在地老化」的照顧理念，以提供適合本市長者頤養天年的優質處所，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安養區收容 205 位老人、養護專區及失智區共收容失能及失智老人 107 位。

(2)另於鳳山設置老人公寓（崧鶴樓）提供集合式住宅，除一般安養生活照顧，另提供日間照顧中心及附設養護區，以滿足長輩多元需求，截至 102 年 12 月底計有 132 位長輩進駐。

(3)提供失智症、精神疾病而致生活自理能力缺損長輩照顧服務，於仁武設置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委託精神專科醫院—靜和醫院燕巢分院經營管理，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接受照顧服務計 74 位，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440 人次。

6. 失能老人居家、日間照顧服務

為協助居家失能老人在地老化，提供居家及日間照顧服務，102 年委託 24 個居家服務提供單位及設置 10 處失能（含失智）日間照顧中心，102 年 7-12 月提供居家服務 31,178 人次，日間照顧 15,665 人次。

7. 開辦交通接送服務

配合內政部長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辦理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服務，計有 115 輛無障礙車輛提供經長期照顧中心評估為中重度失能者之交通接送服務，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2,929 人次、15,434 趟次。

8. 老人餐食服務

提供本市中低、低收入戶之獨居、臥病或行動不便老人送餐服務，及協助一般老人解決用餐問題，102 年 7-12 月服務 274,418 人次。

9. 辦理老人保護服務

對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因遭受疏忽、遺棄、未得到基本生活照顧或遭遇緊急事故者，提供短期保護安置與立即救援服務，確保老人獲得適當照顧，並提供心理輔導、法律諮詢等服務，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受理通報服務 200 人、服務 1,218 人次；持續追蹤輔導個案 154 人、服務 4,304 人次。

10. 辦理失能老人沐浴服務

為提供失能長者身體照顧與清潔服務，購置「失能老人到宅沐浴服務車」，經評估後依長輩需求提供到宅沐浴服務，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288 人次。

11. 辦理失能或行動不便長輩爬梯機服務

為提供失能或行動不便長輩且居住於舊式公寓而無電梯設置，提供協

助上下樓梯服務，102年7-12月共服務1,005人次。

## 12. 規劃增設老人活動據點

### (1) 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擇左營新光段 98 地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採 BOT 方式委託顧問公司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預引進民間資源依法興建營運。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及活絡社區等服務。

### (2) 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因應未來老人照顧需求，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已設立 18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輔導社區志工擔任生活輔導員等方式，提供健康促進、老人營養餐飲、老人關懷慰問等服務，未來仍廣續輔導有興趣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發展協會、人民團體廣續成立據點。

### (3) 設置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為提升偏鄉地區長輩照顧資源及提供學習娛樂場所，於燕巢、大寮、左營、旗山增設 4 處日間照顧中心，滿足偏鄉地區長輩照顧需求及推動老人持續多元社會參與，以提高老年生活品質，達到本市長輩成功老化的目標。

## (三) 疼惜身心障礙人士

### 1. 健保保費補助

#### (1)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

除依法提供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補助 1/4）外，另針對設籍滿 1 年輕、中度身障者除原有法定補助外，再加碼依 4.55% 費率全額補助，102 年 7-12 月平均每月 75,958 人受益，補助金額 1 億 4,804 萬 9,436 元。

#### (2) 辦理身心障礙者 3 至 18 歲子女健保費補助

針對未接受健保保費補助之身心障礙者，如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其 3 至 18 歲未成年子女提供健保費補助。102 年 7-12 月平均每月 1,458 人受益，補助金額 638 萬 6,623 元。

### 2. 社區照顧服務

#### (1) 公設民營機構

運用市府房舍及租賃市府國宅，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12 家，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586 人。

#### (2) 公設民營據點

提供市府場地並結合民間資源，委託公益社團或基金會辦理 8 處社區化日間服務據點，提供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園藝、職業陶冶及作業活動等服務，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08 人。

(3)居住服務

輔導民間團體成立「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及生活服務」據點共 11 處，促進成年智能障礙者和一般人一樣享有平等機會選擇自主生活，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52 人。

(4)樂活補給站

輔導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共 5 處，提供技藝性、才藝性、學習性、休閒性等課程，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88 人、20,099 人次。

(5)社區作業設施

輔導民間團體設置社區作業設施服務據點共 10 處，提供無法進入職場就業又無需生活照顧之心智障礙成人新型態社區日間作業活動，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168 人。

(6)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為支持身心障礙者自我決定、選擇生活方式，並增進社會參與，委託民間單位辦理自立生活支持服務，以個人助理之人力協助及同儕支持員提供心理、情緒支持方式，支持身心障礙者在社區中自主生活，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21 人。

3.喘息服務

(1)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及方便家屬規劃短期性旅遊或臨時性需求，委託民間團體及本市績優機構辦理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783 人，補助金額 222 萬 2,827 元。

(2)提供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居家服務，提供本市失能身心障礙者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及身體照顧服務，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7,734 人、13 萬 8,395 人次。

(3)家庭托顧服務

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壓力，提供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及家庭式照顧，輔導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共 2 處家庭托顧點，提供身心障礙者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與安全性照顧服務，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6 人、72 人次。

4. 無障礙交通服務

(1) 交通優惠補助

為減輕本市身心障礙者交通費用壓力，補助身心障礙者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客運市區路段 100 段次免費、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 1 人搭乘本市及臺北捷運半價優惠、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搭乘復康巴士以 1/3 計程車資收費，102 年 7-12 月共計受益 155 萬 1,584 人次、1,492 萬 1,321 元。

(2) 復康巴士預約搭乘服務

建置身心障礙者無障礙交通網絡，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者，就醫、復健、外出等之交通接送服務，以增進其參與社會機會，102 年 7-12 月共計受益 14 萬 514 人次。

5. 經濟補助

(1) 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福利津貼

為減輕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生活負擔，針對未獲政府相關補助者每月核發 1,000 元津貼，落實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102 年 7-12 月共計受益 1,711 人、1,032 萬 3,000 元。

(2) 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

針對未安置機構及未使用居家服務之重度失能身心障礙者，因家屬必須留置家中照顧身心障礙者致無法外出工作而給予照顧津貼，以減輕照顧及經濟壓力，102 年 7-12 月平均受益 496 人、2,784 人次、835 萬 2,000 元。

6. 通報轉銜與個案管理

(1) 實施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計畫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之服務，每季邀集教育局、勞工局、衛生局及相關單位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聯繫會報，同時由本市 5 區個管中心提供相關處遇服務，102 年 7-12 月共召開 1 次聯繫會報。

(2) 辦理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於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設立通報轉銜中心，負責個案通報、篩選、輔導或分派、轉分服務及結案審查等，針對多重需求且家庭功能薄弱之身心障礙者，委託伊甸基金會、調色板協會、平安基金會分區辦理，提供個管服務，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954 人、13,482 人次。

(3) 辦理「弱勢身心障礙者家庭關懷扶助計畫」

為建構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家庭的支持網絡，預防因資源無法介入

身心障礙者家庭發生社會問題，結合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志工隊，進行電話問安關懷服務，並連結本市 5 區個管中心提供必要之協助與服務，102 年 7-12 月共電訪 1,341 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 9,387 人次。

### 7. 生活重建服務

#### (1) 設立「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

提供中途失明者心理支持與訓練以及學習新的生活技巧，提升適應環境之能力，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97 人、1,808 人次、3,172.5 小時。

#### (2) 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

辦理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強化精障者生活自理與工作能力訓練，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30 人、169 人次。

### 8. 設置輔具資源中心

於本市南區與北區設置 2 處輔具資源中心，並於楠梓、鳳山、鳥松及旗山另設置 4 處輔具服務站，以就近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衆便利性之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租借、維修、回收、二手輔具媒合與個案追蹤等服務，102 年 7-12 月期間共提供輔具回收 395 件、出租 27 萬 5,614 人次、維修 310 件、到宅服務 465 人次、評估服務 2,761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14 人次及諮詢服務 17,827 人次。

### 9. 辦理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補助，自 102 年 9 月開辦，9-12 月計核定補助 588 人。

### 10. 設置本市手語服務中心

為提供聽語障市民洽公、諮詢市政資訊時給予及時的溝通協助，委託民間團體設置本市手語服務中心。102 年 7-12 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550 場、聽語障者計 2,956 人次受惠，另自 102 年 5 月 1 日起試辦手語視訊諮詢服務，並於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57 人次。

### 11. 租購屋補助

辦理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助，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居住所需，辦理房屋租金補貼，另辦理購屋貸款補貼身心障礙者原承貸金融機構或郵局與國宅基金提供部分利率之利息差額；102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158 名租屋、29 名購屋身心障礙市民，總計補助金額 263 萬 2,491 元。

12. 租購停車位補助

辦理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或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停車所需，辦理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另辦理購買停車位貸款補貼身心障礙者原承貸金融機構或郵局於每年1月1日與國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利息差額；102年7-12月共計補助5名租停車位，總計補助1萬1,604元。

13. 視障輔佐服務

辦理視障者生活輔佐服務，提供視障者外出購物、休閒、就醫、就業等陪伴服務，補助低收入戶視障者每人每月30小時全額服務費、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15小時全額服務費及15小時50%服務費，102年7-12月共計服務158人、2,926人次、5,953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4次搭乘計程車之基本收費費用，102年7-12月共計補助1,514趟交通費。

14. 辦理心智障礙者老化照顧專區服務

運用本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原有空間規劃心智障礙者老化專區，提供高齡化長者照顧服務，以休閒、康樂、適齡活動，提升其生活樂趣及減緩退化速度，該專區最高收案量18人，102年7-12月共服務18人。

15. 辦理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ICF）

102年7-12月本市受理14,010件身心障礙證明申請，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25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12,644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12,382件，完成871件需求評估，另辦理17場次ICF新制宣導活動，參與人數計1,296人次。

16. 「關懷大高雄—建構中小型友善商業空間」計畫

102年度共計122家（含39家商店及83家餐廳）參與友善商家認證，針對商家出入口平順、有無斜坡、內部動線、有無障礙廁所或扶手、適當高度的用餐桌椅（櫃台）、無障礙汽（機）車停車位、服務鈴、優惠、大字體菜單等基本友善措施進行體驗與訪查，計有37家商店獲選友善認證標章。

17. 推動優先採購產品服務認證機制

102年12月3日舉行「關懷大高雄—建構中小型友善商業空間」成果發表暨身障認證產品推廣記者會，推廣通過認證產品首波通過認證計有本市自閉症協進會的抹布及簡易代工、中外餅舖的各式糕點、喜憨兒基金會的西點麵包餐盒、美味佳餐坊的便當、一家工場的手工皂及蛋捲等5個單位17項產品。未來將持續輔導本市身障團體提升產品品

質、通過認證，並加強行銷管道，讓市民朋友在採買生活必需品同時就能做公益。

(三)關懷婦幼

1.一般婦女福利

(1)積極推動性別平權措施

- a. 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CEDAW）公約」等。102年7-12月召開小組會議14次、組長會議2次與委員會議2次。
- b. 辦理婦權會窗口人員性別主流化研習訓練，102年7-12月計12小時、142人次參訓，期培養各局處幕僚人員於政策規劃及執行過程中納入性別觀點。
- c. 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法規檢視工作，自102年7-12月底共召開9次會議審查本府自治規則222案、行政措施581案。

(2)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

- a. 結合本府各局處共同推出友善懷孕婦女貼心服務措施；截至102年12月底共發行懷孕婦女親善資源手冊4萬冊、募集48家懷孕婦女友善商家、設置373格親善汽機車停車位，並於公共場所設置175處哺（集）乳室。
- b. 首創全國推出「坐月子到宅服務」新措施，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6,000元現金補助或免費48小時（價值12,000元）坐月子到宅服務。102年7-12月預約服務164人，諮詢電話2,150人次；服務員培訓2梯次，參訓人數88人。並設置「孕媽咪資源中心暨坐月子到宅服務媒合平台」計2處，提供孕媽咪從懷孕到產後坐月子期間之照護、親職教育課程、新手爸媽支持互助團體、親子活動等，受益人次1,120人次。

(3)為提供婦女便利與全方位之福利服務，特設立本府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婦女館，館內提供諮商、福利與法律諮詢、多元化婦女成長課程與資源與支持等全方位專業服務，102年7-12月服務內容如下：

a. 提供各項婦女設施設備等空間服務

電話諮詢3,122人次，面談諮詢2,505人次，免費法律諮詢8人次，提供婦女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和支援專線諮詢服務2,011

人次，各項活動及空間服務與管理 31 萬 3,521 人次；成立女性圖書史料室辦理「暑期電影讀書會」及「看見女性的多元面貌」等電影導讀活動，計 7 場、132 人次參與；輔導民間婦女團體辦理婦女主題學習牆系列活動，計辦理 4 場靜態展覽及 20 場動態活動、1,883 人次參與。

b. 開辦社區婦女大學

女性學習系列課程 111 場次、2,609 人次參與；婦女組織經營系列課程，思考女性在公民社會的角色，進而鼓勵其投入公共事務的參與，本期辦理 10 場次、192 人次參與；辦理社區婦女大學巡迴講座及影展座談等培力課程 42 場次、1,353 人次參與。

c. 辦理數位婦女創業班

整合本府各單位，增進婦女數位學習機會，並開設好好逛市集，增加婦女個人收入及自我成就感，本期辦理 69 場次、9,587 人次參與。

d. 一般婦女活動

內容包含女性影展、活力阿桑電影院、婦女講座、婦女韻律瑜珈系列課程、女人家空間系列活動及提供臨時托育服務等，本期辦理計 289 場次，23,157 人次參與。

2. 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福利

(1)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設置山明、翠華母子家園、鳳山向陽家園共 55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女性單親家庭居住問題，並設置親子家園共 10 戶，提供男性單親家庭居住服務，102 年 7-12 月母子及親子家園服務共計 17,456 人次。

另以公辦民營設置 2 處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 4 處單親家庭服務互助關懷站。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19,193 人次；個案電訪、家訪及會談輔導 3,916 人次、法律諮詢 48 人次、單親諮詢服務 1,407 人次、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 1,060 人次、團體輔導活動 226 人次，子女課業輔導 3,201 人次，寒暑假生活營隊 231 人次，成長教育 177 人次，其他宣導活動 8,927 人次。

(2)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自強及改善生活環境，102 年 7-12 月共扶助 242 人次、264 萬 8,610 元。

3. 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

(1) 受理家暴、性侵、性騷擾案件服務量

- a. 102年7-12月計受理通報家暴通報案件5,605件、性侵害案件587件、性騷擾案件238件。
- b. 委託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督導」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02年7-12月共計服務545人次。

(2) 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 a. 推廣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觀念，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02年7-12月共計辦理133場次、13,336人次參與。

b. 莫拉克災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計畫

為使災區居民更加關注家庭暴力防治問題，本府社會局家防中心獲莫拉克風災善款補助購置宣傳專車並配置專人，以行動劇、有獎徵答、專題演講、設攤等方式針對社區大眾及學生宣導家暴及性侵害防治概念，102年7-12月共計辦理44場次、5,393人次受益。

c. 研習訓練

為凝聚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對暴力防治議題的共識，發揮分工合作之功效，辦理「拒絕暴力網前走—保護性社工及網絡人員人身安全維繫三年計畫」，102年共計辦理12場次保護性社工人員自我成長工作坊、97人次參加。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102年7-12月共辦理宣導活動5場、1,074人參與，並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方案連繫會議計1場次，針對性騷擾防治業務等相關議題及個案處遇服務進行討論。

d. 「家庭守護大使」方案

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課程，102年7-12月計6場次、415人參加，累計至102年12月底通報案件47件。受理社區守望相助單位申請本府社會局家防中心支援家暴及性侵害宣導活動，102年7-12月共18個單位、辦理19場、1,106人受惠。

(3) 辦理受虐者自我成長團體

- a. 為協助受暴婦女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02年7-12月辦理婦女互助團體及受暴婦女支持性團體等團體，共12場次、119人次參加。

- b. 為協助本市家暴被害人脫離受暴困境及提升自我修復力量，辦理「向日葵 WOMAN 隊」過來人團體，102 年 7-12 月共召開幹部會議 3 場次、22 人次參加。
  - (4) 推行「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
    - a. 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

分北、西、中、南等 4 區辦理，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地方法院法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提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人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本期計召開 24 場次。
    - b. 「高危機個案網絡督導聯繫會議」召開 1 場次、35 人次參加。
  - (5) 設置「馨心園婦女及少女庇護所」及「小星星家園」，使遭受婚姻暴力的婦女獲得緊急庇護，提供其與未成年子女庇護、安置處所，經由暫時安置與社工員的輔導，協助其脫離暴力環境或獨立生活，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217 人次。
  - (6) 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 a. 成功結合 6 家責任醫院推動性侵害一站式服務，加強醫療驗傷採證及強化現場蒐證偵處及證據保全、落實減少重複陳述作業，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9 案。
    - b. 首創「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結合精神科醫療團隊協助幼童或心智障礙之被害人於偵審前即進行鑑定，並將鑑定報告附卷移送供司法機關參考，期能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9 案。
  - (7) 性侵害未成年加害人個案管理服務

鑑於性侵害案件未成年加害人比例有增加趨勢，設置 1 名專案社工員專責服務性侵害未成年加害人，以個案管理模式進行評估處遇，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15 案、91 人次。
  - (8) 召開本市性侵害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社區處遇監督防治業務聯繫會議

102 年 9 月 10 日、12 月 19 日召開 2 場次「性侵害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社區處遇監督防治業務聯繫會議」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及社政單位共同研商性侵害防治作為，計 30 人參加。
4. 一般兒童少年福利及早期療育服務

- (1)本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提供兒童遊戲、圖書借閱、玩具外借、學習電腦、天文及生命科學知識之場域，以及辦理豐富多元之活動，另提供大高雄青年圓夢基金、建構社區與青少年服務平台、青春作伴好還鄉，建立青年參與社區營造的經驗。
  - (2)設置 11 處早療機構及據點，受理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日間托育、時段療育訓練、資源媒合、轉銜服務、到宅服務、幼兒身心發展篩檢評估、家長團體、親子活動、外展服務、早期療育宣導及推展特教相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等。
  - (3)首創「高雄市社區保母系統保母托育服務證」，提供系統內保母懸掛家中明顯處，以協助家長快速辨識合格保母，102 年 7-12 月共有 180 名新加入保母取得合格托育證。
  - (4)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設置「青春福利社」，提供本市青少年多元交流平台，讓青少年方便取得與運用社會福利各項資訊，並有休閒、娛樂之空間功能 102 年 7-12 月服務計 11,874 人次。另設置五甲青少年中心，提供青少年休閒、放鬆、心理諮詢與學習討論的專屬基地，並定期辦理休閒社團活動、弱勢兒少課輔與成長團體，102 年 7-12 月服務計 11,434 人次。
  - (5)公開遴選並培力本市少年代表，公開徵求設籍本市之年滿 12 歲未滿 18 歲，關心兒童及少年公共事務之少年共計 34 名少年參加遴選，經過培力共產生 32 名少年代表，並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及 12 月 18 日列席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為本市少年發聲。
  - (6) 102 年 5 月率先於南部地區設置「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 349-7885 諮詢專線，並提供公開資訊交流平台，除凝聚收出養專業團體間服務共識與維護服務品質外，也讓合法且正確之收出養資訊皆能在第一時間提供給有需求的民衆，讓兒少權益能獲得更好的保障。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計服務 7,667 人次。
5. 弱勢兒童少年生活照顧服務
- (1)設立 89 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提供關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家庭各項服務、如課後照顧、生活照顧、家庭訪視輔導、諮詢服務、心理輔導、團體輔導、推動親職教育及親子休閒活動等服務。
  - (2)辦理「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教育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等經濟及醫療補助方案。
  - (3)因應家事事件法施行，已於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社政服務

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庭前準備及陪同出庭服務、以及相關社會福利諮詢服務，讓有需求之民衆可就近取得相關服務，以建立友善兒少司法環境。

- (4)為提供本市失依或保護安置兒童少年完善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顧，本市設有 2 家公設公營、3 家公設民營及 12 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 9 所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17 所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02 年 7-12 月提供兒童及少年 408 人、1,737 人次之安置服務。
- (5)為使弱勢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替代式家庭照顧，以方案委託方式委託台灣世界展望會及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等 2 單位辦理兒童少年家庭寄養服務，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285 人、1,278 人次；另推展親屬寄養服務，以提供適切性安置服務，102 年 7-12 月共服務 45 人、451 人次。
- (6)為及早篩選發現遭遇困難或有需求之高風險家庭，主動提供預防性服務方案，以預防兒虐情事發生，結合民間福利團體及各社福中心依責任區分案，由社工員評估案家問題與需求，提供關懷訪視、情緒支持、經濟補助、法律服務、課業輔導及資源轉介等，102 年 7-12 月本市受理情形為高風險家庭通報案 899 案、開案服務計 318 案、兒少保護案件 2,688 案。
- (7)辦理提供弱勢兒少餐食計畫，提供本市高風險弱勢家庭現就讀國中、小子女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於暑假期間亦能每日有可溫飽的餐食食用，特結合本市超商及小吃店，凡經過社工評估的兒童少年持券可至居住處所附近 24 小時營業便利超商、連鎖便當店換取便當、組合餐點、麵包、飯糰等餐食補充之服務，102 年度寒假期間受惠兒少計有 1,298 人次，暑假期間受惠兒少計有 2,441 人次。

(六)生育津貼及育兒補助

1. 開辦生育津貼

辦理生育津貼補助第 1、2 胎每名 6,000 元，第 3 胎以上每名 46,000 元。102 年 7-12 月計補助 10,617 人、發放 1 億 1,506 萬 2,000 元。另提供第三胎以上子女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659 元，計補助 448 人、221 萬 3,005 元。

2. 為協助家長兼顧就業及育兒問題，開辦 0-未滿 2 歲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福利措施，依其家庭經濟狀況及保母資格，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5,000 元。102 年 7-12 月計補助 19,052 人次，補助金額 5,423 萬

9,500 元。

3. 本市現有托育服務措施相當多元及豐富，為讓育兒家庭熟悉及運用相關資源，設立單一窗口「托育服務諮詢專線」394-3322，方便市民托育諮詢。又為傳達市府對於新生兒家庭體貼心意，市府特設計製作「高雄寶貝育兒袋」，為便於家長收藏孩子紀念物品，特別精選多功能育兒袋，並放置市府致贈育兒資源手冊、嬰幼兒用品、壽山動物園參觀券。

4. 設置托育資源中心

為協助家庭育兒，已設置 9 處托育資源中心，提供親子活動、兒童遊戲、托育諮詢、育兒指導等服務，分別位於前鎮草衙、前鎮愛群、前鎮竹西、三民陽明、三民兒福中心、鳳山、左營、仁武及大寮區，未來將賡續籌設，提供育兒家庭專業完整的托育服務資源。

5. 設置公共托嬰中心

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托育服務，已運用閒置空間，並委託民間於三民、鳳山、左營、前鎮、仁武、大寮區成立 6 處公共托嬰中心提供 0-2 歲幼兒教保、保健、生活照顧等服務。

6. 開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補助

為協助養育兒童，強化家庭照顧功能，建構完整 0 至 2 歲兒童照顧體系，配合中央自 101 年 1 月起開辦本項補助，父母親雙方至少一方因養育 2 歲以下幼兒，致未能就業者。依其家庭經濟狀況，每人每月補助 2,500-5,000 元。102 年 7-12 月計補助 11 萬 7,659 人次，補助金額 3 億 33 萬 7,595 元。

(五) 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1. 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全面成立婦參小組

為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持續鼓勵更多婦女朋友積極的參與公共事務與市政的推行，本市 38 區公所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委員共計 654 人（男性 230 人、女性 424 人）。102 年 7-12 月各區公所共辦理 52 場次婦女社會參與活動，6 場次性別主流化講座，5 場次尊重多元文化活動，婦女成長課程計 28 場次，運動 10 場次，宣導 2 場次，聯誼 16 場次，合計 119 場次活動。

2. 辦理各區婦女社會參與培力訓練

為加強各區婦女社會參與工作概念，提升各區公所承辦人員婦女社會參與業務之專業知能，並凝聚婦參委員之共識，分四階段（6 月 13、27 日、7 月 4 日及 8 月 7 日）辦理各區婦參業務承辦人員及婦參委員種子培力訓練，主題涵蓋婦參小組定位、各區公所工作經驗分享及開展、活

動之規劃、婦女議題之發想、開展與分組實務操作等，計 229 人次（男性 10 人、女性 219 人）參與訓練。

3. 辦理本市婦參委員市政參訪活動

為促進基層社區婦女公共參與，型塑幸福城市之願景，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假高雄世界貿易會議展覽中心辦理「38 區女性的城市對話—市長與婦參委員座談」。上午安排影片欣賞、展覽中心簡介及市長與婦參委員座談；下午安排小港、阿蓮之婦參委員代表分享勞動女性生命故事，藉由對話與經驗交流，交換想法與意見。

(六) 保障弱勢民衆

1. 為使貧病、年邁、身心障礙、孤苦無依或生活陷入困境急需救助之市民獲得妥適照顧，提供生活補助、子女教育補助、醫療補助、住院看護費補助、急難救助、安置照顧、節慶慰問等措施，以期保障弱勢民衆基本生活，102 年 12 月底止本市列冊低收入戶計 23,524 戶、72,034 人。
2. 為鼓勵低收入戶經由學習增進能力，累積人力資本，提升社會競爭力，進而脫貧自立，賡續辦理「脫貧自立計畫」，以「理財脫貧」、「就業脫貧」、「環境脫貧」、「身心脫貧」、「學習脫貧」為策略，102 年 7-12 月辦理成果如下：
  - (1) 設立「兒童少年發展帳戶」及「港都啓航—青年希望發展帳戶」，計 185 戶參與，累計儲蓄 1,934 萬 2,697 元（含利息及相對提撥款）。
  - (2) 提供關懷服務，運用 30 名志工協助關懷服務，計訪視 374 人次。
  - (3) 辦理成長課程及團體活動  
課程內容有心靈成長、法律知能、理財、身心舒壓及青少年自我探索等課程與營隊活動，計辦理 14 場次、466 人次參與。
  - (4) 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 13 人、83 人次。
  - (5) 102 年 7-12 月參加就業脫貧方案計 71 人，並核發就業獎勵津貼 4 人、21,000 元。
  - (6) 以工代賑方案  
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提供工作機會協助改善家庭經濟，102 年 7-12 月計輔導 242 人次。
  - (7) 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02 年 7-12 月計轉介低收入戶 331 人、中低收入戶 519 人，其中已就業人數計 391 人、參加職訓人數計 5 人。
  - (8) 補助「升學補習費」計 17 人、15 萬 1,700 元，參與社區服務至少

340 小時。

(9)提供學習設備補助計 55 人、56 萬 1,963 元，參與社區服務至少 2,731 小時。

3. 為協助弱勢家庭因應重大變故或緊急事件，賡續辦理「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及設置生命轉彎專線 322-6666，透過單一窗口方式加以媒合、轉介與運用，達到救助服務宅急便及資源共享避免浪費的功能；102 年 7-12 月計服務 23,290 人次、投入金額約 2,888 萬 2,000 元，志工服務時數達 47,000 小時。

4. 辦理「馬上關懷」及急難救助措施

(1)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

為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針對前述民衆，提供 1-3 萬元經濟補助以及時紓困，或提供其他社會服務轉介，自 102 年 7-12 月計接獲通報 1,611 案、核定 1,508 案、補助金額 2,031 萬 3,000 元。

(2)辦理急難救助

救助遭受急難民衆，102 年 7-11 月計救助 1,498 人次，補助金額 1,498 萬 4,000 元。

5. 街友服務

(1)於三民及鳳山區設置 2 處街友服務中心，委託民間團體提供短期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以維護基本生活，輔導自立自助，並回歸家庭、社區，102 年 7-12 月收容 350 人次、外展服務 8,931 人次。

(2)為使街友收容安置更加多元及符合立即性需求，訂定「高雄市政府街友短期住宿旅館實施計畫」，於颱風、天然災害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街友短期安置住宿場所，102 年 7-12 月短期旅館安置服務計 220 人次。另於入冬後提供低溫關懷服務，發放睡袋、外套、暖暖包等禦寒物品。

(3)另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意願之街友，連結就業資源，建立正確工作認知，達到持續穩定就業，進而回歸社會之目標，102 年 7-12 月提供就業服務 937 人次。

6. 依國民年金法辦理相關保險費補助業務

該項保費補助業務 102 年 4-9 月計補助 40 萬 6,609 人次，經費達 2 億 1,871 萬 1,252 元。

7.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102年7-12月計補助30萬882人次，補助金額14億8,728萬3,792元。

8.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2年7-12月計發放18萬1,619人次，補助金額11億6,612萬2,838元。

9. 辦理「看見希望宅急便服務方案」

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有受助需求且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的動力、願意主動規劃與訂定明確家庭改善目標者，提供每戶每月最高1,500元食物券1-3個月，補充案家基本生活所需並鼓勵案家參與志願服務。102年7-12月累計服務達804戶、受益2,271人，投入食物券金額337萬7,450元、白米6,993公斤，案家提供社區（志願）服務累計達1,329小時。

10. 「港都聯合助學」方案

本府社會局自91年即與本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共同辦理是項方案，透過結合本市慈善團體、企業及善心個人捐贈每學期1萬元獎助學金方式，協助本市邊緣戶家戶內高中職以上學子能繼續穩定升學，學子除領取助學金外，每學期必須從事30小時社區志願服務工作，讓孩子學習「取之社會、用之社會」回饋的心，102年7-12月提供197位清寒學生助學金，共計197萬元。

(七) 推動社區關懷及支持弱勢者發展社區產業

1. 專案補助社區工作推展計畫

輔導社區投入關懷社區弱勢族群，推展各項社區服務，建立社區特色，以達成福利社區化目標，102年計有49個單位64案通過審核，共補助541萬餘元。

2. 運用微風市集之綠色生產消費推動社區產業及弱勢者創業支持方案

由本府及專業團隊輔導社區農民以自然、有機耕作，落實對土地及環境的友善。鼓勵自主管理及自發性組織，建立公基金制度，朝向自給自足經營，並落實社區互助，提撥社福基金做為支持弱勢創業及社區照顧之用。微風市集目前共有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客家文物館、蓮池潭物產館及大統百貨和平店4個營運據點，102年7-12月營業額計1,369萬5,941元，自開辦迄今累計營業額共計7,893萬9,743元。

3. 辦理培力輔導計畫

為輔導八八風災社區，運用在地人際脈絡強化對地方的瞭解與經營，培育在地社區營造與災後重建人才，組織在地經營團隊投入災後重建工

作，共計補助 27 個在地社團，補助 29 位專職人力，補助金額共計 3,755 萬 8,023 元。另為能持續邀請社區組織及非營利團體協力參與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建構社區重建方案，102 年 7-12 月共計補助 446 個方案，補助金額 4,187 萬 2,273 元。

#### 4. 青春作伴好還鄉

於 102 年 7-8 月輔佐 7 個學生社團共 140 位青少年學生參與服務，分別進入鳳山忠孝、六龜國小、六龜社區、旗山新移民中心、橋頭（五林、東林）、旗津復興、大樹統領社區提供社區長輩和兒童娛樂活動服務，共計 2,135 人次社區居民受益，並於 9 月 28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邀請暑假出隊社區服務之學生社團進行分享，各團隊透過影片或簡報等各種方式呈現服務過程經驗及心得，共計 70 人次參與。

#### (六) 塑造「幸福鄰里」

##### 1. 親親寶貝

###### (1) 設置社區保母管理系統

推動社區保母支持系統，落實保母專業證照制度，以保障家庭托育品質，委託民間團體成立 6 處「社區保母系統」並依行政區分別督導管理所轄保母托育品質，至 102 年 12 月底已加入系統納入管理保母有 3,566 人。

###### (2) 設置兒童遊戲館暨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

為提供社區親子休憩、遊戲及學習場所，已設置 16 處幼兒遊戲館（室），內部配置 0-3 歲及 3-6 歲幼兒及親子活動空間。另為照顧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已設置 89 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以公私協力方式，提供課後生活照顧、心理輔導、團體輔導、親子溝通、家庭關懷等服務。

###### (3) 開辦「寶貝爸媽—幸福育兒 Young Young 通」育兒指導諮詢服務，102 年 7-12 月育兒諮詢服務據點計設立 11 處、服務 2,001 人次。

###### (4) 辦理課後留園服務

為支持婦女婚育使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並提升弱勢幼兒入園率，鼓勵各公立幼兒園於學期中及寒暑假規劃辦理課後留園。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82 園辦理，並補助經濟弱視幼兒 665 人次，經費 419 萬 3,252 元。

###### (5) 擴大辦理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

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國小計 177 校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由教育部補助前三

類（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經費計 1,152 萬元，另本府教育局補助一至四類（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課後照顧經費約 3,231 萬元，協助弱勢學生優先並免費參加，辦理校數比率 73%。

(6)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為協助低成就學生學習，彰顯教育正義並實現弱勢關懷，縮短國中小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截至 102 年底參與補救教學教師約達 5,290 人次，共服務本市原住民、外籍配偶子女、身心障礙及家庭弱勢學生約達 20,937 人次。

2.勇健老大人

(1)老人健康檢查

102 年 7-12 月辦理三高篩檢（血壓、血糖、血脂）70,160 人次，異常 13,156 人次，異常個案由所轄衛生所列案追蹤。另完成 8,377 位長輩健康檢查服務（心電圖、胸部 X 光、血液檢查、甲狀腺刺激荷爾蒙）。

(2)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102 年度編列 2 億 2,315.8 萬元，補助 5,759 位長輩（一般老人 4,241 位、中低收老人 1,518 位）裝置假牙。

(3)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服務

a. 102 年 7-12 月居家護理服務 1,013 人次、居家復健 2,896 人次、喘息服務 7,459 人日、居家營養 52 人次、居家藥事 15 人次、居家口腔 54 人次。

b. 依法輔導護理機構設置，提供失能長輩全天候機構照護，截至 102 年 12 月，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 70 所、護理之家 67 家，共 3,929 床。

(4)加強辦理長青人力資源運用（代間方案）

為有效推動長青人力運用，讓長輩專長及技藝得以發揚延續，並增進世代間互動與瞭解，本府社會局已積極推動「代間方案」，運用具有才藝專長長輩進行薪傳教學服務，102 年 7-12 月於學校、社區等單位開設 70 班、10,219 人次受惠。

3.繁星點點

(1)辦理 102 年度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推出「看見 1+18 的力量—高雄市社區營造輔導計畫關鍵報告」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 102 年度本市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執行內容包含「成立社區營造輔導團隊」、「推動社區基礎培力」、「社區營造點徵選輔導」、「高雄市社造井田制度」、「高雄市黃金志工育成計畫」及「高雄市區域地圖繪製計畫」6項子計畫。102共輔導與補助37處社造點，含新興型社區10案、進階型社區24案、區公所整合型3處（大寮、旗山、路竹）。

(2)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以貼近社區居民生活、在地人提供在地服務、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等理念，積極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工作，102年總共輔導60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3)建構身心障礙者平等發展的舞台

積極結合社會資源輔導本市身心障礙樂團，目前計有星星兒打擊樂團、奇異果樂團及崇光樂集等10餘個樂（舞）團成軍，除由本府社會局安排展演機會外，並透過公、私部門節慶、活動等邀請演出，藉以促進其社會參與機會並強化自信心。

4.安心家園

(1)輔導成立守望相助巡守隊

至102年12月止輔導成立登記協勤正常運作之守望相助隊計492隊、1萬5,946人；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合作，協助維護社區治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102年7-12月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76件，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

(2)普設錄影監視系統

賡續執行「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工作整合跨區域（原高雄縣市）監控平台，延續社區監錄系統安全聯合防護網，以健全兩地各行政區域已建置社區、治安要點、偏遠要道監錄系統網路安全聯防維護運作，提升效率，發揮遏制、偵查犯罪穩定治安之功能，102年7-12月因監視器破案件數773件、879人，佔全般刑案件數6%、人數6.4%。

(3)強化社區輔警執勤能力

「社區輔助警察」投入社區巡守工作，就本市各區里，編排每日凌晨0至6時勤務，規劃輔警2人一組，以機車巡守1-2里（社區），強化社區巡邏、防搶、防竊、守望功能，實施以來竊案確有減少趨勢，有效維護社區安全。

目前全市計有 317 名社區輔警，102 年 7-12 月總計協助偵破刑案 3 件、尋獲汽車 11 輛、機車 212 輛，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正面之力量，已成為市民印象最深刻的治安伙伴。

#### 5. 溫情鄰里

##### (1) 擴增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為因應未來老人照顧需求，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已結合民間團體設立 18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由社區熱心志工提供老人就近關懷服務、保健及福利資訊等，讓老人隨時感受社會溫情，並走出家門，提升身心健康。

##### (2) 建構高風險家庭完善通報網絡

針對本市員警、國中小教師，里鄰長、里幹事、護士與就業服務員等網絡單位人員進行高風險家庭危機辨識及通報宣導，102 年 7-12 月計辦理宣導場次 15 場；另接獲通報案件 899 案，開案服務計 318 案。

##### (3) 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a. 設置 16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社區民衆各項輔導服務及設施設備使用服務，例行或不定期辦理各項休閒、成長、親子、知性益智及社區服務等活動，102 年 7-12 月共計 17 萬 8,166 人次參與。另社福中心配置專業社工員，提供社區內保護個案及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0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5,423 人次。

b. 為提供民衆更便捷的福利申請及服務，於 9 月 4 日設置 5 區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延伸設置福利申辦窗口於大高雄東、西、南、北、中共五區域，縮短民衆申請福利資格路程，落實福利社區化。各處並積極聯絡在地資源，提升服務成效，截至 12 月底止召開社政暨慈善團體聯繫會報共計 5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343 人。

c. 彌陀社會福利中心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啓用，提供鄰近居民諮詢服務、弱勢家庭服務、資源運用及設施設備使用等各項服務，以及單一窗口多元服務，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共計服務 840 人次。

##### (4) 志工組訓與推展服務

運用志工服務提升組織效能，102 年 7-12 月社會局志工團隊志工服務總時數達 19,880 小時。輔導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團隊參加內政部祥和計畫團隊，102 年 7-12 月新增 9 隊、累計合計 381 隊、共計 19,873 名志工。另委託本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辦理「志工資

源中心服務方案」，定期辦理志願服務訓練、成長研習、志工文史資料蒐集及展示、建置專屬網站、發行電子報、設立諮詢專線及辦理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輔導團等各項工作，102年7-12月合計服務110萬1,743人次。並補助本市5家民間團體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志工成長等教育訓練課程計辦理40場、7,171人次參加。

### 6. 樂活社區

#### (1) 開闢社區通學道

- a. 學校施作通學步道，圍牆拆除改以親和、穿透性綠籬代之，可美化市容亦以開放校園與民為鄰的休閒、人文空間著眼，讓校園透明，避免死角；102年度辦理學校計有翁園國小、二苓國小、一甲國小、深水國小、溪洲國小、和平國小、光武國小、龍肚國中、溪埔國中、明華國中、中正高工及瑞祥高中12校已於102年12月底前全數執行完畢。
- b. 十全國小、九曲國小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及龍肚國小配合內政部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業於102年度施作通學道與社區景觀改善計畫，以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其中，龍肚國小於102年執行完畢，十全國小於103年1月底執行完畢，另九曲國小已於103年2月底執行完畢。

#### (2) 開放學校圖書館，營造書香社區環境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高中職校33所、國中34所、國小117所供社區民衆使用，假日、夜間及寒暑假期間照常開放民衆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 (3) 營造社區健康促進支持環境

##### a. 營造體重控制支持性環境

於各衛生所、職場、社區、醫院、大專院校辦理64班體重控制班、360場宣導講座，協助市民透過飲食控制及運動參與，達健康減重成效，102年共57,394人參與活動，減重118.1公噸。

##### b. 設置社區健康營造點

輔導83個社區健康營造點推展健康促進活動，議題包括體重控制、癌症防治、健康老化等，促進民衆實踐健康生活與塑造健康環境。

c. 推動老人健康促進，增加老人健康活動參與率

9,088 位 65 歲以上長輩組隊參與本市「102 年活躍老化競賽」，本市代表隊另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 102 動起來—全國老人健康促進競賽」南區複賽第一名。結合醫療資源提供老人健康促進服務，計 30,883 人次參與。

d. 擴大無菸環境範圍

結合里長及社區發展中心建置無菸步（街）道 7 條、活動廣場 4 處、公園 9 處、廟宇或教會 9 處、市場 3 處及社區 7 處，共計 39 處。

e. 102 年 12 月 26 日辦理 103 所國小通學步道「公告指定國小通學步道為禁菸場所」記者會及揭牌儀式，並於 103 年 1 月 2 日公告實施。

(4)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102 年度編列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合計 3.4 億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 2 億 1,700 萬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 1 億 2,300 萬元），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辦理 6 公尺以下巷道及小型排水溝修建計有 653 件；民政局設備及投資費用用於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之各項急需增辦工程 112 件、里活動中心修繕及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 149 件。

102 年度首次開辦里長基層建設費，以必要且急迫的資本門為前提，符合公眾利益的用途為首要考量，俾促進基層里長參與里內公共事務之推動，每年每里 20 萬元之額度，均由里長評估各里內最急迫必要的建議項目，以符合 101 年與議會、里長主席及區公所協商開辦「里長基層建設費」的精神。

(五) 建構社區聯防系統

1. 深耕社區經營

(1) 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竊盜、機車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102 年 7-12 月辦理 220 場，參與民眾計 1 萬 1,670 人。

(2)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02 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 476 萬 2,000 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

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3)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2年下半年輔導苓雅區林園里等42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6萬9,300元，合計291萬600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4)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102年7-12月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76件。

2.整合社區治安維護資源

(1)普設監錄系統

截至102年12月底止，本市現有監視系統計1萬7,889支攝影機（原有1萬5,291支，加鼓山龍井、內惟、建國里45支及100年議員建議增設第二案2,553支），原高雄市地區1萬3,278支、原高雄縣地區4,611支（路口3,360支、村里1,251支）。另本期建置及完成共計有170組、1,828支攝影機，臚列如后：

a.100年度加強本市各行政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預算經費約7,467.3萬元，建置167組1,777支，因有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未於102年8月9日完工，延誤履約期限情節重大，目前已完成清算並辦理重行招標。

b.「101年度林園區五福里裝設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89萬元），建置1組16支攝影鏡頭，已於102年11月完工。

c.「101年度楠梓區宏毅里裝設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92萬元），增設1組21支攝影鏡頭，已於102年12月完工。

d.「102年永安區維新里（天文宮）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66萬元），增設1組14支攝影鏡頭，已於102年11月完工。

(2)市民印象最深刻的治安伙伴—「社區輔警」

目前全市計有317名社區輔警，於深夜時段（凌晨0-6時）協助警察梭巡守護社區安全，並強化社區巡邏、守望、防搶、防竊功能，協助建置綿密的治安防護網絡，強化鄰里安全維護，全面提升社區治安環境。

(3)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系統

將大高雄地區無線電計程車（共 11 家電台，2,340 輛計程車）及保全業者（共 94 家，保全員 1 萬 692 名，巡邏汽車 256 輛、機車 170 輛）加以整合，協助守護治安。102 年 7-12 月表揚 10 位保全人員，協助查獲各類刑案計 9 件。

(4)整合治安聯防通報網路

為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將公寓大廈保全、管理人員納入家庭暴力案件防範網絡，並提供相關訓練，並制訂「本市社區輔警家暴及兒少事件通報表」，結合社區輔警、巡守隊等治安防衛延伸力量，在發現疑似高風險家庭、家庭暴力、兒少遭虐等案件時，能立即通報並及時提供協助，以強化通報機制，健全家暴防範體系。102 年 7-12 月受（處）理家庭暴力案件計 3,357 件。

(三)強化青少年輔導

1.推動友善校園計畫

(1)輔導工作輔導團

負責本市友善校園計畫之評估、計畫、執行、考核工作，共同領導學生輔導、中輟業務、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與學務工作 5 組工作小組，102 年度辦理督導會報、各工作小組分組會議、傳承研討會及各主題績優學校評選、表揚與觀摩活動等計 19 場次活動。

(2)學生輔導

a.102 年度共執行 22 項學生輔導相關子計畫，其中三級學校輔導教師團體督導共辦理 408 場次。認輔小團體部分，高中職辦理 15 團，國中辦理 48 團，國小辦理 90 團。

b.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諮商服務個案數計 173 人、時數達 703 小時、1,168 人次；諮詢服務 505 人次、團體輔導核計服務 15 團、1,705 人次；共協助本市所學校處理車禍、自殺、持刀傷人、溺水、死亡等危機事件，學諮中心以團隊方式協助，視學校需求提供諮詢、班級輔導、個別諮商、危機減壓團體服務，共服務 90 人次。

c.為強化本市專任輔導教師提供本市學童的輔導效能，學諮中心督導與心理師提供學校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本學期共計 6 次，全市分為 12 團進行，每次 3 小時，內涵為專業研習、個案瀏覽與提案報告。

d.配合 12 年國民教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協助統整適性輔導人力資源，建制人力資料庫。

- e. 102年7-12月共辦理3場次學生事務與輔導傳承研討會（校長、學務及輔導主任、生教組長），計約900位（含校長、主任和組長）與會，以無縫接軌落實校內第一及二級輔導預防。另亦辦理二梯次共計100人次各18小時之基礎輔導知能研習，加強所屬學校教師基礎輔導知能。

(3) 關懷中輟生

- a. 於光華國中、大寮國中、文府國小及永芳國小設置本市中輟資源中心學校，並建立跨處室合作機制，由邀集社政、警政、原民會、區公所、學生諮商中心、中輟個管中心等單位召開會議。
- b. 另本市自102年7月截至103年1月止，針對中輟或中輟之虞學生計服務1,580人次。
- c. 本市102年度輟學率每月均低於全國平均值，平均輟學率為0.0308%，亦為五都最低。

(4) 性別平等教育

- a. 召開市府層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2次，參加人數75人。
- b.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法令知能與案例分享研習會共計5場次，參加人數為755人。
- c. 辦理性交易、未成年懷孕等防治宣導教育研習活動計2場次，參加人數118人。
- d. 協調及整合本市社會教育館，針對社區民衆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講座3場次，講題「淺談性別觀念」，邀請參加人數246人。
- e. 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案件裁罰基準」，已於102年8月公布實施。

(5) 生命教育

- a. 成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  
本年度規劃各級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6校，由高雄高工、楠梓國中、蚵寮國中、明德國小、中崙國小及仕隆國小，以綜理相關業務及資源彙整、經驗交流。
- b. 10月22日辦理「高中職校精神科醫師駐診暨個案研討會（二）」，參加人數57人，運用輔導專業督導及研討方式，提升各校輔導專業人員及導師處理個案能力。
- c. 7月4-5日辦理高中職高關懷群學生探索營，共36人參加，滿意度為94.5%；7月10-12日辦理國中生命教育體驗探索營，共60人參加；7月1日辦理國民小學親師生高關懷生命體驗探索營，約

100 人參加。

d.分別於 11 月 6 日、7 月 3 日及 8 月 5 日辦理高中和國中小學「教師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參加總人次為 146 人。

e.9 月-12 月辦理「教師靜心紓壓工作坊」共 5 場次，參加總人次為 225 人。

f.10 月 23 日、11 月 5 日辦理本年度 2 場次「生命教育分組會議」，共有 36 名教師參加。

g.10 月 16 日、23 日及 30 日辦理動物學伴關注與學習研習，參加總人次為 195 人次，滿意度平均為 92.9%。

h.10 月份分別於內惟國小、漢民國小、明華國中、明義國中及仁武特殊學校 6 所學校辦理生命樂章—奇異果樂團表演，約 4,500 人次參加。

#### (6)學生事務

a.於小港高中、苓雅國中及信義國小成立學務工作資源中心學校，透過制度化之組織與運作，強化學務工作資源的整合與聯繫，落實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之實踐。並於 102 年訂定「人權及公民教育中程計畫」，以整合性、全面性、實踐性及延續性等原則規劃實施策略。

b.配合教育部函請各校辦理學生「法律基本常識測驗」教材資料，以多元融入教學方式實施，並依教材題庫實施測驗，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與 102 年度第 1 學期完成率高中職、國中及國小皆達 9 成以上。

c.請各校辦理「『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宣導，透過有獎徵答、跑馬燈、說明會等方式進行宣導，期能落實兩公約於校園中。

d.本府教育局研商透過本市民間表演團體，規劃「紙風車劇團『拯救浮士德』青少年教育劇場活動專案」，透過戲劇表演宣導反毒理念，到校公開展演，共 6 場次。

#### 2.擴大大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服務據點及功能

##### (1)提升教師輔導諮商知能

102 年 7-12 月提供專業培訓 3,859 人次、推廣服務 6,653 人次。

##### (2)提供本市國中小校園二、三級個案學生諮商服務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提供諮商服務 1,168 人次、團體輔導 1,705 人次。

(3)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與個案研討

102年7月至103年1月提供諮詢服務505人次、個案研討2,407人次。

(4)推動教師心理支持方案

為協助教師提升輔導管教效能，推動教師心理支持方案，服務項目包含諮商、諮詢（含一般諮詢及開案諮詢）、支持團體及資源轉介等四類。102年7月至103年1月服務人次為諮商11人次、諮詢36人次。

3.提升本市輔導教師等輔導人力之專業知能

(1)充實輔導教師人力，強化學校輔導專業知能，提升教師輔導工作品質，102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三級學校專/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核計225場次。

(2)本市自100年起規定應聘用市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18人（含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另自101年1月起，本市55班以上國中小學校（含集中式特殊班）應增置校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43人，爰市、校級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共計應聘用61人。目前已聘任之市級人員計17人，校級計37人，合計54人，不足額之7人仍持續招聘，該人員均由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訓練及運用，並於各分區駐點學校提供分區內學校專業服務。

(三)向毒品宣戰，建立健康城市

1.積極聯合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推動「加強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計畫及執行「警政署全國同步查緝第3級毒品行動專案」，藉由打擊中、下游之毒品施用、販賣者，打破毒品供需網絡，以遏制毒品新生人口成長，並全力執行「專案查緝行動」、「重點場所掃蕩勤務」、「防制毒品進入校園」等具體作為，以防制第3級毒品侵入校園，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降低毒品危害及減少各類犯罪發生。

2.102年7-12月遏止毒品氾濫（製造、販賣、吸食及持有）成效第1級毒品查獲890件、人犯1,021人、重量4.05844公斤；第2級毒品查獲1,096件、人犯1,322人、重量約61公斤；第3級毒品查獲83件、100人、重量約467公斤。

(三)落實全市公共安全檢查

1.加強能源管理，維護公共安全

(1)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90年10月11日公布實施後，為維護油品市場秩

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102年1-12月裁處4件，共400萬元罰鍰（其中200萬元已繳清，2件分期繳納中）。

(2)確保加油（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每年辦理本市加油（氣）站安全督導檢查

- a. 為確保業者確實依規定作好營運及安全管理，並瞭解各加油（氣）站營運情形，針對本市加油站、漁船加油站、加氣站、加油加氣站等共290家，不定期前往安全督導抽檢。
- b. 為加強輔導本市加油站之經營管理、宣導石油管理法相關規定及各項業務申辦之作業流程，以確保業者合法之經營，辦理「103年度高雄市加油站石油設施設置及經營管理暨推動節約能源措施幹部講習會」。
- c. 為加強管理本市各公民營加油站銷售之汽、柴油品質，提供市民優質油品，配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持續抽驗本市加油站油品。

(3)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 a. 「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業於101年6月28日發布施行，本府經濟發展局自101年3月起至102年底已辦理全市桶裝瓦斯分裝場12場暨473家瓦斯行查核及宣導工作。
- b. 本府經濟發展局自101年9月20起分別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本府消防局、警察局及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等共同辦理桶裝瓦斯業者聯合稽查，截至102年底查察結果計有分裝業6家及零售業14家不符桶裝瓦斯重量容許之誤差範圍規定，業各依法裁處10萬元罰鍰。

(4)為確保公用天然氣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天然氣公司用戶17萬6,353戶（含商業戶1,808戶、工業戶2戶）、南鎮瓦斯公司用戶9,605戶（含商業戶550戶、工業戶53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64,805戶（含商業戶1,731戶工業用戶340戶）等3家瓦斯公司總戶數250,763戶（含商業戶4,089戶、工業用戶395戶），進行用戶安全檢查。

(5)持續加強取締陸上盜濫採土石業務

- a. 為維護生態環境及國土資源，讓環境有生息之空間，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

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102 年度 1-12 月止違反土石採取法裁處案件為 3 件、行政訴訟案 2 件，皆由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確定駁回原告上訴。

b.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102 年已解管 7 處，尚餘 52 處待處理。

## 2.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執行各項商業稽查

### (1) 視聽歌唱業等七大行業聯合稽查

針對本市七大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等）業者皆列冊管理，並不定期排入本府聯合稽查小組執行查察，每週固定 2 班次，並加強「實際從事夜店及類似行業」業者之聯合稽查，同時要求業者務須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保障市民消費場所安全。

### (2) 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網咖）

對於電子遊戲場業之管理，秉持「有效管理」、「取締非法」、「保障合法」3 項管理原則並於執行稽查作業時，要求業者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本市自縣市合併共計 415 家（原高雄市 170 家，原高雄縣 245 家），期間經廢止（歇業）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法登記共計 350 家。至於資訊休閒業（網咖）除依行政院頒「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利事業管理」暨「資訊休閒業輔導管理措施方案」執行外，現更依照「兒童及少年權益保障法」授權訂定之「遊戲軟體分級管理辦法」執行稽查及輔導。

### (3) 商業管理自治條例

依據「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及「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管理本市特定行業營業場所公共安全暨商業環境。

## 3. 工廠安全檢查資料

(1) 為強化工廠安全管理及降低重大工安事故之衝擊，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1 條規定，請本市製造、加工或使用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之廠商申報其使用之危險物品。

(2) 為加強石化廠之安全管理，配合經濟部整合本府消防、勞工、環保及建管等單位，以機動方式執行大型石化工廠聯合稽查，以督導國內大型石化廠之公共安全。

## 4. 對於各類消費場所，如百貨賣場、補習班、觀光飯店、遊樂區等地點，

本府消保官採不定期或於年節前，邀集消防、建管等主管機關，查察其各項消防建管安全設施，102年7-12月計查察4次，對於違反規定者，均由主管機關依據法令促其改善。

5. 102年辦理申報之A類公共集會類場所，列管場所91家，已完成申報91家，申報率達100%。應辦理申報之B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1,482家，已完成申報1,389家，申報率達93.72%。應辦理申報之C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989家，已完成申報944家，申報率達95.78%。
6. 針對未申報場所發文催報及現場宣導，以維公共安全，依建築法規定處建築物使用人6萬元罰鍰，並再限期補行申報，逾期仍未申報者，依建築法規定續處並於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不合格告示。
7. 辦理102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計抽複查各類場所1,200家。
8. 102年7-8月「暑假期間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期間，配合加強檢查青少年成長環境營業場所之公共安全，本府工務局共計稽查649間，出動969人次。內政部102年度暑期青春專案工作成效評鑑成績，本府工務局經內政部營建署評分為滿分。
9. 102年12月18日起至103年1月10日止辦理103年度「加強大型百貨公司、商場、量販店及視聽歌唱等場所公共安全查核」，計共60家場所。
10. 102年12月19-26日辦理本市建築物機械遊樂設施安全抽複查，計共4處場所，43項機械遊樂設施。
11. 辦理102年度建築物昇降機及機械停車核發許可證及抽檢，截至102年10月共核發昇降機16,921台使用許可證，抽檢820台；共核發機械停車910台使用許可證，抽檢60台數。

(三) 落實工程品質，工安零事故

1. 為加強公共工程品質之管理，提升工程建設之品質，本府係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頒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規定，設置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為建立有效之計畫管考及品質管理系統，於縣市合併後將工程施工查核業務納為本府研考會權管業務。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秉持公正、專業及輔導的原則，將重大列管案、全民督工通報案、歷年查核成績不佳廠商承攬之工程以及工程會規定年度查核重點案件（如承攬公共工程異常案及停工或解約紀錄異常案）等12類工程案例列為重點查核對象，並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之委員資料庫遴聘符合相關專長之查核委員，每月針對現場施工品質、進度、安全措施、勞

工安全訓練及檢查辦理查核，並將每季查核成果於市政會議中提出報告，102年共計查核146件工程案（包含複查7件）。

2. 除加強查核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更積極推動品管教育訓練，透過教育訓練以提升工程主辦人員之專業知能，期藉由查核機制瞭解工程品質不佳原因，並以教育訓練輔導工程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持續進步，進而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創造良性競爭的營建環境，102年共計辦理5場教育訓練，計有352人次參加。
3. 本府於縣市合併後，將全民督工與「1999 高雄萬事通」作結合，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4大類15小項之案件，要求工程主辦機關須比照1999辦理時效完成改善，並於101年2月6日起正式實施。102年全民督工通報總件數為162件，如缺失情節重大或遭民眾連續通報2次以上之在建公共工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則採不預先通知方式前往查核，共計查核30件工程。
4. 為提高救災救護之實效及能力，102年3月8日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全市102年度災害防救演習，5月28日舉辦102年度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組訓演練，動員全市技師及建築師117人，期能於地震時減少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5. 102年7-12月建築工地巡邏65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80件，新建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勘檢75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4,560件。為確保營建土石方資源有效利用，加強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避免濫倒濫填，102年7-12月實際抽查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運送過程11件，另辦理土資場定期稽查共90次。
6. 以「營造優質空間，促進永續發展」的目標，策略性的針對不同特性之工程，不定期實施各種專案檢查。在勞工方面輔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鼓勵事業單位提出教育宣導申請，由專業檢查員擔任免費講師（免費到府服務），內容包含相關行業發生之重大職災案例、勞動檢查重點、新增法令及防災技術（如工程改善及防護具使用等）。藉由雙向溝通以輔導改善不良缺失，同時改變勞工不安全之習性，提升其安全意識，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對於各承造之事業單位，則積極輔導與嚴格督導管理，並朝全面工安零事故之目標努力。

### (四)加強建物消防安全檢查

#### 1.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本府消防局訂有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執行計畫，102年7-12月針對轄內列管之甲類場所3,487家，每年檢查1次以上，甲類以外場所14,307

家，每2年檢查1次以上。102年下半年檢查結果裁罰128件。

2.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督導考核

本府消防局訂有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業務督導考核計畫，要求本市15,660家應檢修申報場所之管理權人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並實施複查，102年下半年度甲類場所（每半年申報乙次）應檢修申報家數3,095家，已檢修申報3,031家，申報率97.93%；甲類以外場所（每年申報乙次）應檢修申報家數12,565家，已檢修申報12,203家，102年度申報率97.12%。

3. 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

本市高層建築物列管456棟，由於高層建築物出入人數眾多、用途複雜，火災潛在危險性高，為維護公共安全，派員加強消防安全檢查，102年7-12月共檢查194棟，檢查結果不合規定限期改善者74件，依限複查仍未改善依法舉發者7件。

4. 公共場所聯合稽查

對於本市各類重點消費場所，例如KTV、電影院、百貨賣場、補習班等場所，採不定期或年節前，聯合各主管機關查察其各項安全措施，102年7-12月計查察266次，對於違反消防相關規定者，皆依據法令限期改正。

(三) 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1. 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2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據以執行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另依據「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達管制量30倍以上場所，每半年至少檢查一次，並邀集勞工、環保、工務、經發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檢查。本市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共計303家（達管制量30倍以上177家，未滿30倍126家）。102年7-12月檢查結果，達管制量30倍以上，共計檢查181家次，計有16件次不符規定（11件舉發、5件限改），達管制量以上未滿30倍者，共計檢查110家次，計有5件次不符規定（3件舉發、2件限改）。

2. 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2年度加強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計畫」，針對本市轄內11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16家儲存場所、463家分銷商及2家檢驗場，每月至少辦理1次定期檢查，102年7-12月合計共檢查4,837家次。查獲未依規定送驗逾期容器計27件、偽造定期檢驗卡

片計 7 件、未依規定設置儲存場所 1 件、儲存場所構造設備不符規定 1 件、超量儲存 28 件、容器未依規定標示電話商號計 3 件及私自更改容器 1 件，皆依規定裁罰。

### 3. 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02 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另為加強春節期間爆竹煙火安全管理，訂定「102 年度春節期間爆竹煙火加強檢查計畫」增加執行強度，並藉機宣導廟宇及宗教場所減少燃放爆竹煙火。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及專業儲存場所，目前本府消防局列管爆竹煙火販賣場所如一般商店、金香舖共 350 家，雖未達管制量，為維護公共安全，仍每半年檢查一次，102 年 7-12 月共計檢查 849 家次。查獲違法燃放專業爆竹煙火計 2 件、違法販賣 1 件及違法儲存 1 件。

### 4.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102 年本市未發生一氧化碳中毒案件，惟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需仰賴妥善管理燃氣熱水器承裝業，本府消防局業依消防法第 15 條之 1 規定，對於轄內燃氣熱水器及配管之承裝業，除予以建置相關資料列管外（目前計有 119 家，技術士 212 名），並每 3-6 個月針對該類場所查察 1 次以上，以確保施工安全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

## (三) 強化本市災害防救能力

### 1. 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開設

102 年 7-9 月因應蘇力、潭美、康芮及天兔颱風來襲，接獲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經研判可能對本市造成影響，立即成立本市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通知各任務編組機關（構）派員進駐聯合作業因應，各相關局處、公共事業單位於內部成立「緊急應變小組」，本市各區公所亦同步成立區級應變中心，整合本府、軍方及民間救災資源全力投入預防性撤離及各項防救災工作。共計出動救災人員 3,713 人次、車輛船艇 1,377 車次，撤離人數 5,996 人。

### 2. 建置災害應變中心網路視訊會議系統

過去天然災害曾造成本市偏遠山區交通及對外通訊中斷，災害應變中心以既有之網路視訊會議系統與中央進行通聯，然而與各區公所僅能透過市話、衛星、微波電話以及無線電等進行單點語音通訊確認災情，無法取得即時影像溝通。有鑑於此，本市於 102 年 7 月 2 日建置完成各區公所硬體式視訊會議系統與災害應變中心連線，以建立應變中心與各區公所視訊會議溝通平台，且成功地運用在 102 年 7、8 月份蘇力、康芮颱

風災害應變中心會議上，進而提升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資通訊運用及強化災害應變能力。災害應變中心與各區公所透過網路視訊連線，不僅能夠快速、正確傳遞訊息，多方的視訊連線功能讓各區公所得以即時回報最新災情狀況，以提供本府指揮決策防救災之參考。

3.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為因應颱風季節及其他可能發生之各種災害搶救之需，本府消防局於 102 年下半年結合區公所、軍方及公共事業機構等相關單位辦理各項災害防救演習，加強應變處置能力及各機關間之聯繫協調。

4. 推動本市 102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本市獲內政部補助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目的為提升第一線區公所的各项災害防救與應變能力，計畫工作項目包含檢討防救災分工與運作機制、災害潛勢調查與應變對策研擬、建置行政區防災電子圖資、修訂行政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訂行政區各類災害標準作業程序、編訂教材培訓防救災人員素養、調查地區防救災相關資源、確保物資儲備供給機制、評估避難場所收容能力、訂定危險區域避難逃生機制、規劃辦理行政區防救災應變演練、建立行政區防救災應變機制、修訂災害（情）通報查報通報流程作業、提供災害應變中心災情預判資料並製作相關災害日誌、災害防救支援決策系統建置、災害防救資通訊及軟體設備建置等。102 年 11 月 6 日中央各評鑑委員實地蒞臨本市進行 102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期末評鑑，本府經評定為「特優獎」，並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由陳鴻益副秘書長代表至中央接受內政部長頒獎表揚。

5. 爭取建置第 2 階段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

積極爭取內政部為強化偏鄉地區通訊系統，第 2 階段補助建置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案，本市已獲核定區域為甲仙及六龜等區公所，補助金額 558 萬元，本府需配合編列配合款計 372 萬元，預計於 103-104 年分 2 年完成建置，以充實改善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逐步達成各層級救災單位、災害潛勢區及偏遠地區之間通報無死角。

6. 規劃設置消防服務新據點

為強化整體防救災能力，有效縮短搶救時間，規劃於仁武區仁新段 1179、1175 及 1177 地號部分土地新建本府消防局第四大隊部及仁武消防分隊，以提升大隊指揮、應變及管制效能，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7. 訓練中級救護技術員，提升救護服務技術

本府消防局 102 年 7-12 月急救「到院前無生命徵象傷病患」成功率達 19.85%，為提升本市緊急救護「到院前無生命徵象傷病患」救活率，

102 年度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共 2 梯次，總計 90 人參訓，使外勤救護人員為 EMT2 以上者達 99.98%，進而提供市民更優質之救護服務。

### 8. 救護車配置 12 導程心電圖機（EKG）

本府消防局已於鳳山、岡山、仁武、美濃、瑞隆、左營及右昌等 7 個分隊救護車配置具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當救護疑似心肌梗塞（AMI）病患時使用，立即傳輸病患心電圖至後送醫院，俾利醫院心導管室提早準備，可提高急救成功率。102 年 7-12 月使用 EKG 案件共 97 件，其中為發現疑似 AMI 者 9 件，到院後成功實施心導管手術後，康復出院。

### 9. 全面提升消防救災戰力

平時外勤消防人員實施車輛裝備器材技能訓練及體能訓練每日達 508 人次以上，102 年 7-12 月實施體技能測驗共 1,225 人，辦理消防救助、水上救生、救災組合訓練等，共計 1,452 人次，全面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戰技，有效維護本市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辦理搜救犬引導員調整訓練，邀請國際認證教官擔任講座，大幅提升本市搜救犬馴養技術，並透過主辦搜救犬引導員進階訓練，邀請內政部消防署及各縣市消防局馴犬隊人員參與本次訓練，以勝任日後執行國內、外救難任務需要並提升國內搜救犬引導員馴養技術。

### 10. 賡續充實維護消防水源

建構本市消防水源作業平台，將水源管理系統提升為數位化管理作業，使水源管理與實務救災相結合，並運用導航系統提供動態甲種搶救圖資，俾利火災搶救部署使用。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有 18,050 處，每月由各分隊協助清查，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報請自來水公司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另視當地區域特性、人口密度、建築因素等救災需求考量，由本府消防局彙報函請自來水公司規劃增設消防栓，102 年度增設消防栓 298 支。

### 11. 充實消防救護車輛及救災裝備

#### (1) 新購消防車輛

102 年度新購小型水箱消防車 10 輛、化學消防車 1 輛、水箱消防車 2 輛，充實狹小巷道及化災搶救之消防車輛。

#### (2) 裝備及器材

新購引擎驅動式噴霧機 4 台、5 用氣體偵測器 2 個、空氣灌充機 2 台、籃式救助擔架 1 組、200 公尺救助主繩、消防水帶 171 條、移

動式照明燈 1 組、救助頂舉袋 1 組、地震救災用跟隨負載型支撐柱 1 組、油壓破壞器材組及 SKED 捲式擔架 1 台等，配置各分隊救災使用，有效提升高樓救災救生、化學物質火災搶救及水上救生等整體消防救災戰力。

(3)民間捐贈車輛

102 年度民間捐贈救災指揮車 3 輛、消防警備車 8 輛、消防後勤車 1 輛及救護車 15 輛，對救災、救護工作助益良多。

12. 提升岸際救溺能力

本府消防局於本市彌陀濱海遊樂區海域、永安永新漁港北側海灘、茄荳濱海路四段附近海灘、林園西溪海灘、中芸港鳳芸宮前海灘、梓官蚵仔寮漁港南側海灘及旗津六角亭前海灘等水域，102 年暑假期間每日下午 2-7 時預置民間救難團體執行岸際緊急救援協勤，俾利黃金時間投入救溺事故協勤人力，以提升岸際溺水事故緊急救援能力。

13. 辦理山難搜救訓練

本市轄區多熱門百岳登山地點，為有效提升山域救援時效及加強各協助救災機關、團體橫向之協調聯繫，本府消防局分別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辦理「向陽山—嘉明湖山難搜救訓練」及 12 月 9-10 日辦理「大隊救災幕僚 GPS 航跡管理訓練」，強化山域救助效能及提升通訊定位技術，以因應日趨頻繁之山難事故，藉以縮短人命救援時效。

14. 辦理消防搶救演練

鑑於冬季天乾物燥，為降低住宅火警發生傷亡情形，本府消防局於 102 年 10-11 月辦理 6 場次「社區住宅及狹小巷道火災搶救演練」，藉由實地演練，積極提升火災搶救應變能力，並宣導民衆防火及自救逃生能力。

15. 辦理本市義消競技訓練

為強化本市義消專業技能，協助消防單位於第一時間參與救災工作及有效提升救災效率，本府消防局除定期辦理常年訓練外，另於 102 年 7-12 月分別辦理義消 EMT1 訓練、義消救生訓練、義消山域搜救訓練及義消新進人員訓練等 4 類訓練，共 673 人次參訓，並於 102 年 10 月 20 日辦理本市義消總隊義消校閱及競技大賽，以提升本市義消救災技能。

(㉔)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1. 完成本市 15 場高齡友善城市座談會，了解高齡者對本市的看法及需求。
2. 結合藥師公會推動高齡友善藥局，計 66 家藥局增加友善藥事服務及成

為健康諮詢據點。

3. 試辦以市立美術館周邊餐飲商圈推動高齡友善餐廳，鼓勵業者重視長者的用餐環境與需求，計 10 家商家合格。
4. 推動本府各局處參加第五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共獲得 7 項獎座。

(六)強化防疫體系

1. 登革熱防治

依據「2011-2014 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落實跨局處分工，即時迅速處理登革熱疫情。截至 102 年 12 月，本市境外移入病例 32 例，本土確定病例 70 例，創下近 9 年病例新低記錄，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2. 慢性傳染病防治

- (1) 102 年結核病確診個案 1,263 人，較去年同期減少 246 人，年增率下降 11.6%（全國下降 5.4%），五都第一。
- (2) 辦理結核病都治計畫（DOTS），定期訪視追蹤個案治療情況，防止失聯。102 年 7-12 月補助經濟狀況不佳者營養券 2,702 人次，補助金額 406 萬 5,040 元。
- (3) 102 年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較去年同期下降 8.3%（全國上升 0.9%），五都第一；列管個案 3,309 人（含愛滋病發病者 1,197 人），皆定期完成追蹤輔導。

3. 急性傳染病防治

- (1) 建置 283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配置合約醫療院所，落實流感防疫工作，102 年 7-12 月流感併發症確診個案共 60 例。
- (2) 因應 H7N9 流感疫情，本府成立流感疫情指揮中心，持續跨局處資源整合，目前共召開 6 次會議，各局處依分工權責辦理防治事宜，截至 102 年 12 月，共通報 48 例疑似個案，確診個案 0 例。
- (3) 加強腸病毒重症前兆病徵認知及就醫衛教資訊，102 年 7-12 月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0 人。
- (4) 設置 4 家狂犬病諮詢門診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小港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高雄長庚醫院），截至 102 年 12 月 28 日已提供 5,512 劑人用狂犬病疫苗給暴露後民眾及第一線高風險人員使用，尚餘人用疫苗 573 劑、免疫球蛋白 53 瓶，持續監控存量及適時向中央調撥，以維護民眾所需或緊急無虞。

(七)健全緊急醫療照護及原住民醫療服務

1. 強化本市災害事故緊急醫療應變能力

- (1) 94 年成立「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現由市立民生醫院承辦，102 年 7-12 月監控 13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3,937 次，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轉診 2 件。另積極參與市府災害防救演訓 3 場，並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2 年至 104 年醫學中心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
- (2) 訂定「高雄市政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避險應變作業要點」，保障該地區特殊病患能及早撤離避險。另為提升地方緊急災害應變能力，於原住民地區建置醫療衛生志工團隊，便於災害發生時及時掌握現況，減少或避免災難。102 年 7-12 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 155 場，計 6,673 人次參加。

2. 規劃原住民醫療服務，充實原民區完善醫療環境

- (1) 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及緊急醫療服務相關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資訊、巡迴醫療汽（機）車設備」、「衛生所室重擴建及空間規劃（修繕）」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 (2) 102 年 7-12 月自辦及結合 IDS 辦理原住民危險因子及健康篩檢 15 場，計 656 人次參加；門診診療 16,332 人次、巡迴醫療 315 診次、診療 3,526 人次；辦理原住民健康飲食及慢性病防治衛教宣導 7 場，計 184 人次與會。另提供 882 人次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費，執行經費 88 萬元。
- (3) 102 年度辦理社區健康營造計畫成果豐碩，榮獲衛生局組「推動績優單位」及「生活創意方案評選」全國第 1 名；本市議會柯路加議員獲「全國原住民部落健康新形象代言人」殊榮；仁武區、茂林區部落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分別獲全國社區組「推動績優單位」、「生活創意方案評選」第 2 名，鳳山區健康營造中心獲「最佳推廣衛生教育獎」；「原住民家暴及性侵害防治計畫」歷來推動成績獲全國優等獎。

(三) 提升藥物、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效能

1. 加強藥物及化粧品管理

為打擊不法藥物及提升管制藥品管理，保障國人健康，訂定「高雄市加強取締偽劣禁藥保障市民用藥安全計畫」，並透過社區藥師及藥師公會種子講師至學校及社區宣導五大核心用藥安全觀念，提供用藥安全諮詢，教導民衆建立健康自我照護概念，102 年 7-12 月辦理 143 場、計 9,529 人次參加。另實地稽查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

業 222 家次，查獲違規 17 件；輔導化粧品業者 920 家次，查獲不法化粧品 285 件，違規案件皆依規定查處。

2. 加強食品衛生及加水站衛生管理

(1) 加強本市食品製造業管理

為加強工廠產品品質與安全，提升業者對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的認知與概念，辦理本市 21 家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現場查核及 1 場「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教育訓練」，共 300 人參加。

(2) 加強餐飲業衛生管理

執行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衛生稽查，102 年 7-12 月稽查 3,140 家次，338 家次不符規定，限期改善後 344 家合格，4 家待複查。另為提升本市食品業者衛生品質，推動「102 年優良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計畫」，辦理說明會 30 場，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53 場、計 4,484 人次參加。

(3)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

a. 除平日抽驗、不定期標示檢查外，針對節令食品辦理專案抽驗，以保障市民「食」的安全。102 年 7-12 月稽查各類食品標示 15,173 件，查獲違規案 48 件，違規率 0.32%；市售食品抽驗 2,167 件，不合格 122 件，不合格率 5.63%，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將該批違規產品下架，不得販賣外，並函請供應商所在地衛生主管機關處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b. 因應化製澱粉檢出順丁烯二酸事件，主動抽驗 50 件化製澱粉及 8 大類相關製品，計 1 件不符規定。

(4) 加強加水站衛生管理

a. 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630 件，全數符合規定。

b. 為提升業者及稽查人員專業知識，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7 場，計 123 人次參加。

c. 衛生局每月勾稽由環保局提供之本市加水站水源供應業者近 2 個月以車載水資料，以強化管理加水站業者。另與環保局、水利局及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每單月召開「加水站源頭管理會議」，針對資料異常業者進行跨局處討論，並不定期配合消保官稽查，為民衆飲用水把關。

(5) 針對油品混充及違法添加銅葉綠素事件，擴大油品抽驗及標示符合性查核 102 年 10 月 16 日爆發食用油事件，稽查食品販售業、餐飲

業、工廠 2,807 家次，12,389 件合格，輔導涉嫌不合格產品下架 530 項（24 萬 8,232 件）；抽驗油品 142 件，其中 11 件不符規定，本市 3 家移檢調續辦；7 件檢出銅葉綠素陽性（2 件尙由 TFDA 複驗中），正查察爲內生性或外添加。

(6)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

全國首創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將食品安全衛生工作由源頭到消費端納入管理，爲食品衛生安全把關。102 年 7-12 月共召開 5 次專案小組會議，「高雄市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已進行研擬中。

(三)重視預防保健、推展健康促進生活圈

1. 婦幼健康照護服務

(1) 102 年 7 月辦理婦女友善醫院觀摩研討會與實務參訪，促進各院經驗交流。本市目前共 20 家醫療院所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25 家爲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1 家屬母嬰親善推廣醫院，另輔導法定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 174 家。

(2) 102 年 7-12 月提供新移民產前檢查 759 案次，補助 44 萬 7,108 元。

(3) 102 年 7-12 月 0-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 19,438 人，疑似異常 27 人，通報轉介 20 人，待觀察 7 人。辦理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篩檢 18,888 人次，複檢異常 2,150 人次，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提供篩檢及治療服務計 2,545 人次。

2. 勞工健康管理

(1) 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康，102 年 7-12 月訪查事業單位 125 家次；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勞工健康檢查 69,309 人次（含一般健康檢查 57,755 人，特殊健康檢查 11,554 人）。另針對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之勞工進行輔導管理，共追蹤管理 3,710 位勞工。

(2) 102 年 7-12 月外籍勞工健康檢查 16,614 人，不合格 213 人，不合格率 1.28%，其中 8 人確檢爲肺結核，已函知雇主並完成遣返。

3. 癌症篩檢服務

(1) 結合轄區 733 家醫療院所提供民衆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衛教諮詢及陽性個案轉介服務。

(2) 102 年癌症篩檢 58 萬 3,207 人，陽性個案 30,273 人，1,317 人確定罹患癌症。

4. 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

- (1)「左楠仁大（原北高雄）石化工業區居民之健康風險評估計畫」案，102年8月1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12月6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
- (2)「102年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計畫」於102年12月23日完成期末成果報告審查。本年度完成林園、大社和仁武區鄰近居民1,012名生活型態調查與健康檢查，相關資料匯入「高雄市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系統」，作為長期評估市民健康照護需求，提供適切健康服務之依據。

(三)建置心理衛生服務與自殺防治網絡

1. 心理衛生初段服務

- (1)102年7-12月個案輔導83人次；團體輔導16場，計155人次參與；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衆免費諮商服務1,728人次。
- (2)心理健康宣導成果  
辦理154場講座，計10,475人次參與；辦理社區民衆心理健康篩檢及諮詢3,618人次；連結廣播媒體11場、發布心理衛生新聞18則、辦理記者會1場，宣導各項心理衛生服務措施。
- (3)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10場，計1,139人次參與。

2. 心理衛生次段服務

65歲以上老人憂鬱症篩檢13,070人，492人為憂鬱症高危險群，進行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服務452人，追蹤率91.87%。

3. 自殺防治

- (1)102年7-12月本市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數為2,616人次，較去年同期增加58人次。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890人次，占34.02%），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611人次，占23.36%）。
- (2)102年1-10月初步統計本市自殺死亡人數為341人，其中男性245人（71.85%）、女性96人（28.15%）；年齡層以「45-64歲」最多（142人，占41.64%）；死亡方式以「吊死、勒死及窒息」最多（113人，占33.14%）。（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截至102年12月26日初步統計數據）

4.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02年7-12月精神個案照護20,796位，完成訪視追蹤68,154人次。

(三)毒品戒治服務

1. 美沙冬替代治療累計收案 14,083 人，累計結案 12,179 人，目前持續服藥人數 1,903 人。
2. 列管藥癮個案 5,478 人，其中穩定就業 3,039 人（穩定就業率 55%），訪視追蹤輔導 20,151 人次，依需求評估轉介 382 人次。
3. 持續列管追蹤輔導施用毒品之未成年休學、中輟個案 104 人（含新增收案 46 人），結案 38 人，追蹤輔導訪視 689 人次。
4. 於 102 年中央聯合視導考核獲得全國第三名、第一類組（五都）第二名。

(三) 健康醫療服務園區

為解決衛生局辦公空間不足現況，於苓雅區福成街興建該局辦公廳舍 1 幢（含地下 2 層地上 10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20,147 平方公尺）。總經費 6 億元，已於 100 年 2 月 1 日開工，103 年 1 月 9 日竣工，1 月 25 日部分科室搬遷進駐，將原衛生局澄清辦公室移環保局使用。

(四) 維護動物健康，建立友善動物城市

1. 嚴密進行動物疫病監測與檢診，掌握疫情及時處置，強化區域動物防疫網路。
  - (1) 受理動物病性鑑定、水質檢測服務，強化永安、林園水產疾病檢驗站功能，以掌握疫情即時處置，維護動物健康。
  - (2)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狂犬病等重大傳染病。
  - (3)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持續結核病及布氏桿菌病清除工作，以維繫公共衛生。
  - (4) 持續推動狂犬病防疫工作，落實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以提升群體免疫力，防範此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傳播。
  - (5) 持續辦理輸入本市動物之追蹤檢疫，以阻絕疾病於境外。
2. 持續執行獸醫師與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加強取締動物偽劣藥品、動物藥品設廠及販賣登記檢查工作，以維繫動物福祉與畜產品安全衛生及合法業者權益。
3. 持續辦理各項防疫及動物用藥等宣導與輔導，鼓勵相關業者主動防疫自我管理。
4. 建立友善動物城市
  - (1) 落實動物保護法之執行與查核工作、提升犬貓絕育量，鼓勵辦理寵物登記、扎根動物保護教育。
    - a. 主動稽查及受理民衆檢舉動物保護案件。
    - b. 主動辦理及補助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

c. 持續推動寵物登記與犬貓絕育，落實源頭管理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

(2) 落實流浪動物人道對待及提升動物福利、組成動物保護救援網絡。

a. 廣續強化動物收容所軟硬體設施，以提升動物福利與提供民衆生命教育場域。

b. 持續推動流浪動物認領養。

c. 與民間團體合作，對於陷於緊急危難的動物提供及時救援協助以及後續安置。

(㉟) 「1999 高雄萬事通」擴大爲民服務

1. 1999 話務中心 102 年 7-12 月電話處理總量 42 萬 4,635 通，服務水準平均爲 83.74%，派工通報案件計有 36,619 件。

2. 四維行政中心暨三山（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之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案件，102 年 7-12 月共計 5,099 件。

3. 爲強化服務品質，擴充多元服務管道，本府研考會目前已委請廠商開發 APP 行動應用軟體，並於 102 年 9 月 17 日正式推出，提供民衆派工通報、市長信箱、主動推播市政新聞、活動資訊、交通資訊、里民防災等多項功能。

4. 另 102 年 6 月中旬於四維行政中心 1 樓東南側警衛值班台旁裝設「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若洽公民衆突然身體不適、疑似無心跳或呼吸時，可協助使用 AED 緊急急救，藉以提高搶救生命黃金救援時間。

(㊦) 營造安全合理的消費環境

本府消費者保護四大目標爲監督產品與消費環境安全、建立消費者自我保護觀念、迅速解決重大消費爭議事件防止擴大及促進企業經營者建立消費者保護優先的經營理念，以營造安全、健康、幸福的城市。

1. 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

辦理校園或機關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講座，使消費者保護知識能深層扎根，102 年 7-12 月計辦理 12 場次。另透過網路、電台、有線電視及各機關之跑馬燈等管道，宣導「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與消費者保護相關資訊。

2. 受理消費爭議申訴、調解

102 年 7-12 月受理消費爭議第一次申訴 1,707 件，第二次申訴 792 件及調解消費爭議事件 90 件，均依相關法定程序，協助消費者保障權益。

3. 加強查察消費場所設施及商品

協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察主要消費場所及消費商品，計有各觀光旅

遊景點公共設施、大賣場百貨公司消防安全、營業大客車安全設施、商品標示、定型化契約等，並於重要年節期間，加強民生食品消費安全查察，102年7-12月計查察18次。

#### 4. 暢通消費申訴管道

加強1950消費者服務專線功能與志工專業素養，提升受理消費爭議申訴諮詢服務之效能。

### 八、文教創意多元

#### (一) 深耕本土教育

##### 1. 成立本土語言及教育中心

為落實本土教育，分別成立閩南語（雄中、小港國中、建國國小）、客家語（雄女、民族國中、莊敬國小）、原住民（樹德家商、前鎮國中、青山國小）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鹽埕國中、莒光國小）11個本土語言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持續承辦本市推動本土教育之業務。

##### 2. 落實本土語言向下扎根

(1) 辦理本土族語種子教師培訓6場，分別為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客家語）認證研習、閩南語初階研習、閩南語進階研習、客家語進階研習、閩南語語言認證研習及客家語語研認證研習各1場，參與教師約400人。

(2) 於102年7月1-5日由前鎮國中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班參加學生160人，協助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事宜。

(3) 為瞭解本市國中小暨幼兒園102年度本土教育推動情形，於102年10月2-3日於新興高中辦理本土教育訪視說明會，邀請101年度本土訪視績優學校分享。並於102年10月15日至11月22日進行網頁審查及實地訪視，並督請全市國中小學校持續更新本土教育網站，提供各界了解實施概況。

##### 3. 厚植本土教育

(1) 結合社區在地特色，積極開發本土人文風貌，於102年11月27日由美濃龍肚國小辦理「台灣本土文化講座」2場、於102年11月1日由美濃福安國小辦理「客家文化研習」1場、於102年8月14-15日由明正國小辦理「傳統技藝種子教師」培訓1場、於102年10月12日由佛公國小辦理教師原住民文化教育研習，以上研習參與人數約370人。

(2) 鼓勵挖掘本土文化菁英與表演人才，將傳統才藝再創新，辦理文創比賽共2場，於102年10月23日由前金國小辦理「國小原住民傳

統歌謠比賽」1場、於102年11月1日由前鎮國中辦理「國中原住民傳統歌謠比賽」1場。

(3)於102年12月底前由中小學資源中心學校小港國中、建國國小、民族國中、莊敬國小、前鎮國中、明正國小彙編各項活動成果，編印手冊及製作光碟並上傳網站，分享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等之本土教育成果，作為各校教學參考及下年度改進之參考依據。

(4)辦理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本土教育定期訪視」

為瞭解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推動本土教育辦理情形並促進學校營造本土語言學習環境，使學校師生多利用本土語言做為教學溝通工具，同時也鼓勵學校能加強落實推行本土教育，於102年10月22-25日辦理實地訪視，俾瞭解學校落實本土教育之成效。

#### 4. 發現高雄之美

(1)進行本土議題之探究體驗活動及建置教學資源運用機制，如由舊城國小承辦「走讀高雄」戶外教學參加人數約2,700人；推動「柴山生態教育中心」成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合格之「環境教育」場所，進行生態教育，開放予全市市民、家長與學生使用，並成立柴山生態教育中心網站，辦理小小生態解說員培訓活動、大樹下說故事及環境生態教育列車等參加人數1,821人；以及持續推動國小學生本土景點認證。

(2)由興中國小邀請專家與學者，於102年12月完成「布農創世紀—生命之水」繪本教材/數位教材。

(3)102年10月1-29日由復興國小辦理「原住民文化藝術列車」校園巡迴教學活動，參加人數723人。

(4)本市高雄高中4名學生以「笠山精神的守護者——鍾鐵民作品中的鄉土書寫」為題，進行研究，榮獲賴和文教基金會「第十三屆全國高中台灣人文獎」語文組第一名。

(5)編列經費30萬元配合本市歷史博物館編印「高雄小故事」第2期，並持續鼓勵本市各級學校師生踴躍投稿。

#### 5. 推動臺灣母語日及母語週政策

(1)持續輔導高中以下學校、公私立幼兒園每週擇定1日為本土語言日，積極推動學校母語日為母語週提升校園內使用母語之風氣。

(2)本府教育局已擬定實施計畫並將辦理觀摩說明會，預定邀請有意願學校（第一年10-15間國小及5-7間國中）試辦。

#### (二)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1.辦理「創新想像教育獎勵」計畫

102年首屆辦理「創新想像教育獎勵」計畫，以鼓勵教育單位行政創新、教學創新、其他創新等，共評選出27案優秀創新團隊和個人，公開表揚頒發創意標章。

2.辦理「親師生創意發明夏令營」

102年8月19-20日由本府教育局主辦，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承辦，鳳翔國小協辦「親師生創意發明夏令營」，內容結合專家講座、及實務教師教學分組討論創作發明，計65人參加。

3.辦理「青少年創意發明競賽」

102年11月27日由本府教育局主辦，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承辦本市首屆「青少年創意發明競賽」，計397隊，約1,200名師生參加。

4.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創意智庫比賽」

102年11月18日由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與樹德家商共同辦理「創意智庫比賽」，以豐富網路平台創意作品集錦，競賽包含平面設計與立體線雕作品，共1,125隊，約3,000多名師生參加。並於12月23-27日於市府中庭實體展覽優秀作品，得到民衆肯定與熱烈迴響。

5.辦理「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

102年11月14-16日辦理「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盛大揭幕，由教育局主辦，創造力學習中心、立志中學、鳳翔國小等數個學校共同承辦，並邀約財團法人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提供偏遠學校交通費贊助，提供本市國中小學生體驗創意競賽與創新展能舞台，從問題解決過程中激發腦力，共計926隊報名參加，約有4,200位親師生熱情參與。

6.辦理本市102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

為激發國中學生獨立研究之思考力及創造力，培養獨立研究之正確觀念及態度，102年10-11月分二階段辦理國中推展資優教育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107件作品送審，於102年11月9日辦理複審暨成果發表會，共選出33件作品進入複審。

7.辦理102年「小編劇大導演一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

為鼓勵師生共同參與，透過肢體動作演出與錄音呈現，實踐師生創意思維，展現本市學校特色及校園創意成果，於102年10月、11月分二階段辦理「小編劇大導演一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活動。本項活動自94年開始至今已屆第八屆，每年參賽的作品水準不斷提高。活動分為初賽

及決賽，共有 73 隊（國小 14 隊、國中 27 隊、高中職 32 隊），於 102 年 11 月 23 日辦理決選，計有 27 件得獎作品。

8. 推動「2030 未來家園」創造力與想像力計畫

102 年度計有幼稚園 1 所、國小 28 所、國中 4 所、高中職 6 所，總計 39 所學校結合學校特色執行創意提案，培育未來人才為善用知識改善生活，落實本市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9. 持續推動資訊創新應用團隊選拔

參加「教育部 102 年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團隊選拔」，本市計有正興國中、景義國小獲獎。

(三) 推動幼兒教育

1. 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向下延伸至 4 歲

普及幼兒教育並提升幼教品質乃教育局推動幼兒教育重點政策，除配合教育部辦理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外，將幼教補助向下延伸至 4 歲，設籍本市且凡子女就讀本市立案公私立幼兒園家庭，每年補助 1 萬元，102 學年第 2 學期共補助約 7,932 萬 3,500 元，嘉惠 15,915 人。

2. 照顧弱勢家庭幼兒，訂定幼兒園合理收費標準

(1) 凡本市低收入、中低收入、原住民族、身心障礙幼童、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得免抽籤優先就讀公立幼兒園，俾照顧弱勢家庭幼兒。

(2) 考量各區家長社經條件不同，於公立幼兒園學費收費標準採分區訂定，俾照顧偏遠地區弱勢家庭，並對私立幼兒園訂定收費項目、用途，期使私立園所收費較能符合家長期待。

3. 建置玩具夢想館，營造寓教於樂學習情境

教育局在鼓山國小、楠梓加昌國小、美濃福安國小、後紅國小及鳳山中崙國小 5 所學校成立了玩具夢想館，101 年度復於大樹龍目國小及茄荳砂崙國小增設 2 館，共置 7 個玩具夢想館，讓孩子從操作及探索中學習，開啓孩子多元智能的發展，提供每個孩子潛能開展的機會。

4. 推動本土教育，增進師生本土語言能力

102 年度辦理本市公私立幼兒園閩客語教師培訓初階班研習共 4 場，私立幼兒園參訪本土教育優質園所共 1 場，公立幼兒園本土教育訪視 62 校。

(四) 發展新世代行動學習

1. 隨身學—讓學習無所不在

本專案與其他機關於 2012 年共同參加「第一屆廣州城市創新獎」，於全

球 153 個城市、255 個提案中，獲選為 15 個入圍城市之一。102 年已達 19 校、30 個班 1,000 名以上師生參與本項計畫，102 年 12 月辦理成果發表會，邀請市長共同見證新興國小之技術辦公室與產學合作第 1 間 @Box 教室，以期鼓勵在地人才投入教育產業，作為教學創新及學習翻轉示範場域。

2. 數位閱讀—校校 E 起讀

100 學年度起接受工業局補助推動「智慧生活·無重學習專案」，補助 10 校 31 班學生使用平板電腦進行學習，101 學年度起計畫轉型，除獅湖國小、吉洋國小、忠義國小、內惟國小、勝利國小、仁愛國小等校賡續辦理外，另成功國小、壽山國小與寶隆國小 3 校試驗「數位閱讀」專案，使電子書包用途更加多元化，102 年 10 月補助本市共 20 校參與數位閱讀計畫，辦理為期 2 年之計畫，以鼓勵學校成立數位圖書館（室、角）、設置網站連結、利用公有雲書庫、開發教學資源、專家到校指導、辦理成果發表會。

3. 數位教學系統—讓教室更 Smart

101 學年度起，本市計有瑞祥國小、左營國小、華山國小、前鎮民權國小 4 校 6 班師生參與數位教學系統專案，除使用臺灣小學館免費提供之 DDS 系統外，另導入智慧教室系統，透過屏東教育大學研究團隊，以利瞭解電子白板及電子書包結合之學習型態，已完成各校教師訪視工作，102 年 9 月已完成結案。目前已將計畫轉型為 Team Model 智慧教室專案，鼓勵本市 20 校 40 班學校參與，已有初步擴散之效果。

4. 微學習—品點心、輕鬆學

102 年起建置以 Podcasting 為技術的微學習平台，而微學習之概念係利用「品點心」概念，使教師能利用零碎時間，透過跨平台、系統、載具進行 U 化流覽學習或上傳教學影片，目前部分素材已放置於 iTunesStore，允許離線進行學習，該平台共有 58 個課程與 900 段影片。103 年本案將賡續獲得教育部補助款，並期成為全國重要教育影音資源之一。

5. 遊戲中學習 E-game 真有趣

102 年 12 月完成第三代遊戲學習網站（E-game）之封測工作，本案目前共開發 3 種遊戲模式、30 個遊戲關卡，網站特色包含這一代的 E-Game 主要包含五大特色—採取角色扮演遊戲模式、建置虛擬化人物及培養美工開發能力、培養撰寫程式架構之人才、積極與其他網路社群進行合作、建置更為方便的帳號認證架構。

6. 推動高中職行動學習計畫

為推動平板電腦融入高中職階段之學習，於 102 學年度起由信望愛基金會與本府教育局共同協助推動各高中職學校發展行動學習計畫，除原有之左營高中參與先導計畫外，教育局已於 6 月甄選出 13 所計畫學校，另經基金會同意下，新增海青工商、中正高工 2 所學校，且教育部亦補助立志中學參與，總計本案共有 17 所學校參與。目前已辦理多場行政會議及教師研習活動，103 年將強化各領域教師社群活動，使本市首度成為全國高中職行動學習腳步最快縣市。

### (五)推動英語教育

#### 1. 推動「全球村英語世界」

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計有鳳山五福國小、過埤國小、鳳山國小、路竹蔡文國小、岡山國小及旗山國小 6 所整合型英語村，每村皆於每週一、二、四、五全天開放，供全市小學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102 年 7-12 月遊學班級數 510、學生人數 15,300 人。

#### 2. 辦理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計畫

本市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102 學年遴聘 11 位美籍傅爾布萊特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於 24 所國小進行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文化交流活動，受惠班級達 221 班，受惠學生達 5,181 多人。

#### 3. 辦理英語文化體驗營

與學術交流基金會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分別假林園國小及燕巢國小辦理「102 學年度林園區及燕巢區英語文化體驗營」，由 Fulbright 優秀青年至偏鄉服務，計 80 名學童受惠。

#### 4. 辦理 2013 亞洲學生交流（ASEP）活動

為增進本市學生與亞洲國際合作夥伴國家文化的認識，第 14 年辦理 2013 亞洲學生交流活動，已於 12 月 25 日至 29 日共五天假高雄高商辦理完畢。本年度大會主題「無名英雄（unsung hero）」，與日本、韓國、印尼、泰國等國學生，和本市 24 所大專校院與高中職學生共 800 人共襄盛舉，透過第一階段的虛擬交流、第二階段實體交流、第三階段的成果展現，讓來自本市與其他四國學生擴大國際視野，提升學子地球村公民的理念。

#### 5. 建置與善用 T.TET 英語教學網站

(1) 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建置英語教學網站，至 102 年 12 月底訪問人次已達 87,160 人次。

(2) 102 年 9 月將原有網站擴大改版，新增英國文化協會三大網站內容

的分類，從國小、國中、高中到成人。

(3)積極開發及營造 T.TET 線上學習平台的環境，提供教師培訓、教師教學互動平台及學生學習的虛擬教室。

6. 試辦英語向下延伸

試辦英語向下延伸至一、二年級，102 學年度計核定 76 所學校於彈性節數試辦，另中高年級英語節數 1 節併於語文課程中實施，1 節排彈性課程。

7. 本市於 102 年 9 月 30 日與「空中英語集團」簽約，該集團無償提供線上題庫 1 年使用權，供本市國中師生運用於教學與測驗。

8. 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開班協助教師增能，並輔導教師取得英語相關證照。

9. 辦理英語教師增能研習，提高英語教師的世界觀與英語專業能力。

(六)推展國際交流

1. 訪賓接待

本期主要訪賓為日本熊本市市長幸山政史、觀光文化交流局局長坂本純、熊本縣知事蒲島郁夫、觀光局國際課課長磯田淳、山梨縣知事橫內正明、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北九州市市長北橋健治、日本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所長中村隆幸、日本人會會長高橋克己、美國國會助理訪華第 10 團、佛州眾議會領袖訪華團、加拿大駐台北辦事處代表馬凱琳、法國馬賽市第一副市長博論、越南峴港市人民委員會副主席馮晉日、馬來西亞檳城州第一副首席部長芮施德、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南部辦事處主任陳桎宏、外交部駐土耳其代表鄭泰祥先生及土耳其藝術家 Mr. Ahmet Coktan 等，計有 29 案、545 人到訪。

2. 姊妹市交流

(1)姊妹市認養活動

為提升與姊妹市之關係，持續推動認養姊妹市活動計畫，由秘書處擔任聯繫窗口，協助各局處與姊妹市進行相關業務交流，包含互訪、業務考察及專案活動等，以促進各局處業務與國際接軌，並進一步深耕姊妹市關係，達到互利雙贏之效果。本期辦理 2 項活動：

a. 贈送馬爾地夫馬列市垃圾筒

馬爾地夫馬列市市長 Maizan Ali Maniku 親自組團前來參加本市所舉辦之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分享城市治理經驗，本市特別贈送該市 200 個垃圾筒。（認養局處：環保局）

b. 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師生訪問團拜會衛生局

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副校長小澤久美子率該校師生 43 人，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拜衛生局，雙方就醫療環境及醫護人員養成教育交換意見。（認養局處：衛生局）

(2)其他重要姊妹市交流活動

a.參加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八王子祭」慶典活動

102 年 8 月 1-5 日，由劉副市長率團參加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八王子祭」慶典活動，國立台南大學宋江陣隨團前往表演，獲得當地民衆熱烈讚譽。

b.參加韓國釜山市 2013 中華圈友好合作城市公務員研修活動

102 年 10 月 26-30 日，由秘書處黃前處長昭輝率團，參加韓國釜山姊妹市 2013 中華圈友好合作城市公務員研修活動。韓國釜山市與本市已締盟 47 年，雙方互動密切。近年來與釜山市政府多次的洽談，終於洽定 102 年 12 月 11 日釜山與高雄班機直航。

c.「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APCS）」

本市於 102 年 9 月 9-11 日辦理「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吸引全球 102 個城市、逾 1,000 位代表參加。為透過此一國際活動，進一步強化與姊妹市之交流，本府亦邀請姊妹市首長參與此一盛會，計有澳洲布里斯本市、美國小岩城、檀香山、陶沙、西雅圖、波特蘭、貝里斯之貝里斯市、馬爾地夫馬列市、菲律賓宿霧市、韓國釜山市及日本八王子市 11 個姊妹市組團參加，其中澳洲布里斯本市、美國小岩城、日本八王子市、貝里斯之貝里斯市、馬爾地夫馬列市及菲律賓宿霧市 6 個姊妹市由其市長親自率團，並拜會陳市長，連繫姊妹市情誼。另於高峰會期間，特別安排北韓金剛山特區朴哲洙副區長、加拿大溫哥華鄭文宇副市長、印度南德里 Ms. Sarita Choudhary 市長及新加坡西北區張仰賓市長等拜會市長，洽談城市交流事宜。

(3)賡續推動與國際城市締結姊妹或友好城市

除現有姊妹市外，本府將增進與其他國際友誼城市之交流，並視雙方城市規模、屬性及交流效益，賡續推動與國際城市締結姊妹市或友好城市。

a.與日本熊本縣、熊本市，共同簽署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

日本熊本市市長幸山政史與熊本縣知事蒲島郁夫，於 102 年 9 月 9 日率領熊本各界代表 150 人前來高雄，與陳菊市長共同簽署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期待藉由三方合作，加強經濟、觀光、教育等

方面之交流，並共同致力開拓熊本與高雄的定期航班。

- b. 102年10月29日，由秘書處黃前處長昭輝率團訪問韓國釜山姊妹市，順訪慶尙南道，除受到該道教育廳高永珍教育監的熱情接待外，並拜會該道國際通商本部、觀光振興課及晉州市政府等相關單位，就加強城市交流及提升觀光效益等交換意見。
- c. 繼續推動本市與以色列海法市、巴西里約市及義大利卡達尼亞省締結姊妹市案。

### 3. 城市交流與行銷

#### (1) 參加 2013 CITYNET 大會

102年11月3-6日，由秘書處組團參加韓國首爾2013 CITYNET大會。本市係由外交部於93年推薦加入CITYNET會員城市，此次秉持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之精神，除聽取會員城市發表城市建設心得外，希望透過此次大會，深入了解聯合國轄下之國際組織運作模式，加強與該組織之聯結，以爭取本市於國際平台發揮之機會。另順訪仁川市政府與議會，仁川市自2003年推動仁川經濟自由區域後，積極發展城市經濟產業，企圖成爲在交通、物流、科技業及教育業皆獨創領先的城市，藉由此次面晤，期盼雙方未來加強交流。

#### (2) 參加日本熊本市「第11屆亞太城市峰會」

102年10月30日至11月2日，由秘書處組團，參加日本熊本市「第11屆亞太城市峰會」。並順訪熊本縣，拜會小野泰輔副知事，以強化雙方友好關係。

- 4. 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理學系吳欣穎助理教授於102年9月11-13日赴英國科芬翠參加「第十屆IEEE電子商務工程國際研討會」，以「以關鍵事件技術、文字探勘與分群方法分析顧客服務滿意度」及「網路銀行：以越南的實證研究爲例」爲題發表論文。
- 5. 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許文英助理教授於102年10月16-18日赴大陸天津參加「第25屆國際開放與遠距教育理事會世界大會」，以“Building an Open Education System for a Diverse immigrant Society: Concept, Framework, and Strategy”爲題發表論文。
- 6. 廣州廣播電視大學代表團24人於102年7月26日蒞臨市立空中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座談。
- 7. 上海開放大學浦東東校代表團13人於102年8月2日蒞臨市立空中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座談。
- 8. 墨西哥大都會自治大學教授 Dr. Leonardo Diaz Abrahams 於102年12

月 11 日蒞臨市立空中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座談。

9. 配合申請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

配合教育部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政策，鼓勵本市學校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國際教育計畫要點」提列課程發展與教學、國際交流、教師專業成長、學校國際化四軌計畫，業於 12 月 26 日辦理本市初審，共有 25 校提出 42 件申請案，獲審查委員好評全數通過，教育部將於 103 年 1 月進行複審工作。

10. 辦理海外教育旅行活動

(1) 本市瑞祥高中、曹公國小、忠孝國小、瑞祥高中及私立正義高中 5 校於 102 年下半年度（7-12 月）赴日本及大陸地區進行國際教育旅行，總計達 189 人次（教師 20 名及學生 169 名）之學生踏出自己國家以開闊眼界。

(2) 福山國中師生 30 人（2 名教師、28 名學生）於 102 年 10 月 10-15 日前往日本鹿兒島參加第八屆日本鹿兒島亞洲青少年藝術節活動。

(3) 文山高中校長於 102 年 10 月赴德國 9 天及高雄女中教師於同年 11 月赴日本 6 天進行海外教育旅行交流考察及地方訪查活動，俾加強往後與海外他國交流之機會，提升國際教育之效益。

(4) 配合教育部教育旅行計畫，102 年共有高雄高中、小港高中、高雄女中、前鎮高中及高雄高工 5 校辦理海外教育旅行，實際計有 206 位學生參與海外短期教育旅行，增進國際視野。

11. 姊妹校交流活動

(1) 本市龍華國中於 102 年 10 月 21-25 日由 2 位教師帶領學生 20 人至韓國姊妹校貞媛女中回訪，同時亦參觀韓國新水中學，以建構日後締結之契機。

(2) 韓國慶尙南道昌龍國初等學校於 102 年 11 月 14 日至本市與過埤國小締結姊妹校，另過埤國小擬於 103 年 2 月 5-9 日由教師 5 人領學生 20 名至該校回訪交流。

12. 補助美國在臺協會合作製作美國流行文化教學影帶

本府教育局、觀光局與美國在臺協會合作製作美國流行文化教學影帶，影帶業於 102 年 11 月拍攝完畢，並於 12 月 12 日舉行宣傳記者會。該影帶以每周一集之進度於各捷運站電視牆播送，影帶分贈本市各級學校及各市府單位，使本市英語教學更活潑化及趣味化。

13. 與本市友好城市舉辦聯合畫展

102 年 10 月及 12 月分別舉行第一、第二階段畫展徵件及評選，主題

為閱讀指定書籍並畫作心得感想，此活動不僅能增進兒童閱讀優良書籍風氣，亦能加深與日方姊妹城市之友好關係。活動擬於 103 年 3 月辦理公開展覽及頒獎，相關事項刻正研擬中。

14. 辦理外僑學校師生名冊訪查事宜

本府教育局業於 102 年 9 月 30、10 月 3 日及 11 月 8 日查訪本市美國學校、日僑學校、韓國學校、馬禮遜美國學校及道明外僑學校等外僑 5 校，除美國學校因護照須更新之人數眾多，爰予以適切時限修正錯誤，餘 4 校經通知修正並函報更新資料後均同意備查。

15. 學校捐贈樂器與貝里斯政府

為襄助貝里斯政府建置遊行樂隊，行政院僑務委員會函請全台各校協助，本市計有大社國小及瑞興國小共襄盛舉，共捐助樂器 7 項 14 件，該會對前揭 2 校不遺餘力促進本國外交關係特表摯誠。

16. 本市已發展成爲一國際性都市，營造友善可親之雙語環境是本府之目標。爲統一本市特色地區英譯名稱，本府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委員會召開多次審查會議，目前已審定英譯名稱計 738 項。同時爲改善道路地名英譯標示不清之狀況，業於 102 年 6 月 27 日函發本府 102 年度英譯除錯活動—「Say it Right—誠徵英譯除錯達人」實施計畫，並委託區公所在各區重要道路或通往重要景點的道路進行英譯除錯前測作業，再由本各機關進行修正，共計完成 596 面錯誤英譯牌面修正。

(七) 推展終身學習

1. 市民學苑

市民學苑提供 16 歲以上市民終身學習機會，每年分 2 期辦理，以語文、藝文、藝品、應用、美容、養生、電腦、休閒、文教及餐飲 10 大類爲主題。102 年開設經費補助班 27 班，731 人次參與；自給自足班 161 班，約 3,200 人參與，共計開設 188 班，3,931 人參與。長期以來大幅提升市民生活素養及文化氣息，每年吸引市民約 5,000 人加入終身學習行列，每期課程 18 週。

2. 社區大學

本市第一、第二、鳳山、旗美及岡山等 5 所社區大學，提供本市 18 歲以上市民終身學習機會，各社大同時於其他行政區等適當地點設置 100 個以上分班、分教室，就近提供學習服務，102 年共計開設 715 門課，12,418 人次參與學習。

3.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推動社區老人教育

(1) 因應高齡化社會，配合教育政策設置樂齡學習中心，102 年度本市

38 個行政區中共有 27 所樂齡學習中心，藉由樂齡學習中心的成立，招募社區教師及志工，邀請社區老人走出來及擔任志工，提供本市社區老人便利的學習資訊網絡，讓老年人可以透過社區管道學習新知，打造成功老化的高齡社會。

(2) 102 年度 7-12 月計辦理樂齡課程 1,861 場次，共 42,161 人次參與。

#### 4.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英日語會話、電腦、烏克蘭麗麗、吉他、瑜珈、有氧韻律、拼布藝術、二胡、中東肚皮舞、桌球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2 年 7-12 月計辦理 33 班，667 人次參加。

#### 5. 建置及整合本市終身學習網，提供市民便捷服務

整合公私部門學習資訊，建置本市終身學習入口網站(<http://lifelonglearn.kh.edu.tw>)，納入本市終身學習相關機構課程，有完整的課程搜尋功能，學習機構搜尋功能並與 google 連結，點選後可自動顯示該機構位置，提供市民終身學習資訊便捷的服務。

### (八) 加速培養城市發展所需人才

本市市立空中大學是城市開放大學，期盼市立空中大學能使這個城市成為深化的學習型城市。面對「城市定義國家 (City Defines Nation)」的新時代，大學就應該成為城市發展的新動能。市立空中大學是城市的開放大學，為城市發展培養所需人才，所以，本校的定位、目標及願景如后：

#### 1. 自我定位

市立空中大學是一所以實務取向課程為主的大學，提供成人繼續教育的機會，俾充實其生命內涵與專業知能，為一流城市培育中堅人才。

#### 2. 教育目標

- (1) 以實務取向的課程，提升學習者的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
- (2) 切合成人學習者的特質與經驗，提升個體潛能，激發其生命熱情，培養具社會責任與生產力的國民。
- (3) 培育與城市發展有關的人文、藝術、生態、產業、科技等人才，實踐與現實世界相結合的教育理念。
- (4) 成為我國具成人教育特色的大學，長期目標是發展成國際成人教育的知名學府。

#### 3. 發展願景

持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開拓多元專業實務課程，結通指引之相關合城市發展趨勢，形塑具成人教育特色的一流大學。

市立空中大學每學期在校學習學生（含暑期班、推廣教育班）人數近

3,000人，102-1學期大學部學生人數2,842人，創歷年新高紀錄，每年畢業生約500人，每學期40歲以下學生人數約佔全體學生人數的四成六，30-49歲之間成人學生占全體學生人數半數以上，近七成學生為在職人士，其中具軍公教警身分學生人數最多，居住大高雄地區的學生占八成以上，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是市立空大現階段招生策略，除99年起開辦雲林班課程外，102年度起開始開辦台東班課程，103年度起與陸軍第八軍團建立策略聯盟合作意向書，協助國防部力推國軍在職進修、提升學歷政策，鼓勵南部國軍利用公餘時間取得大學學歷，俾利軍中袍澤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之提升。

本府重視弱勢社群參與教育機會，對65歲以上國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本市傑出市民、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子女入學者、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等類對象，提供學分費及雜費減免及優惠補助方案。因應知識快速發展與社會變遷，市立空大校務發展與課程內涵必須漸進轉型，不單再以提供成人完成大學學位的夢想，更是提供成人具備第二專長的學習機會，規劃提升其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的實務取向課程，以縮短學用之間的落差。我們對於城市新住民及弱勢學生提供「幼兒伴讀計畫」，提供弱勢學生一個安心學習的環境，不因照顧孩童而影響課業學習。

有別於一般的「研究型大學」或「技職型大學」，市立空大肩負城市全民大學的使命、功能、特色及優勢。甚且，高空大秉持「高價值學位和合理價位學費」的政策，提供任何人均能在這個大學獲得多元專業學習。對一般大學較無法提供的庶民成人教育學習管道，高空大能便捷有效的滿足市民的學習需求，使學習不再受限於時間、地區和經濟等限制，享有彈性的網路學習。為實踐本市成為一個學習型的城市，市立空中大學會持續積極發展多元的學習空間與平台。

#### (九)推動科學教育

1. 第53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業經本市科展師生代表全力以赴爭取佳績，獲獎名次如后：第一名1件、第二名3件、第三名7件、佳作8件、最佳創意獎2件及最佳團隊獎1件，總共有22件得獎，另高雄女中獲得高中組團體成績第二名之殊榮。
2. 第54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預定於103年7月21日至25日假宜蘭縣辦理決選，將積極甄選31組優秀團隊代表出賽，為市爭光。
3. 102年10月25-26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第32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園遊會，活動主題為「趣味科學，聲聲不息」象徵動手玩創意，由國

中小聯合設置 135 個遊戲攤位，內容深具科學性、趣味性與創意性，活動期間廣受市民熱烈迴響，參與人員達 20,982 人次。

4. 持續推動本市辦理科學巡迴教育、科學園遊會、科學能力競賽、科展教師研習等活動，活化教師教學能力，引發學生對科學探索的興趣，並擴大市民參與，俾利落實科普教育。

### (十) 推動永續校園

#### 1. 推動校園綠美化

配合環保局運用空污基金美化綠化校園，102 年度補助各校計 21 案共 1,000 萬元，辦理校園植草、植樹以增加校園綠覆地面積，改善空氣品質。

#### 2. 落實節約能源

(1) 102 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編列 380 萬元經費，補助 16 所市立學校設置再生能源應用（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植栽綠化、及自然淨化水循環處理、草皮噴澆灌系統等相關設施，並鼓勵學校再生能源應用。

(2) 為實踐低碳綠能城市的發展目標，教育局所屬學校配合本府環保局施作太陽光電設施，截至 102 年底已有 55 校設置。

(3) 配合經濟部及市府暨所屬「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訂定節能減碳管理計畫、小組並擬定具體改善方案，使校園用水、電、油、紙逐年負成長。

(4) 本市溪洲國小榮獲 102 年度「經濟部推動能源教育績優獎」，私立立志高中獲得教育部能源國家型科技人才培育計畫辦理「全國能源科技創意實作競賽—高中職組」第二名及「經濟部能源局 102 全國高中職節約能源專題製作競賽」優等獎，壽山國中獲得經濟部能源局「102 全國國中節約能源專題製作競賽」銀牌獎。

(5) 「經濟部『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活動計畫」全國小學高年級學生電費計算網路活動，本市學校參與率達 70%，居全國第 5 名。

#### 3. 實施綠色採購

102 年度行政院規定「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目標值比例 97.48%，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積極配合達目標執行率。

#### 4. 資源回收再利用

(1) 本市各校均應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鼓勵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澆灌植物，落葉堆肥及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應禁用免洗餐具並鼓勵教職員工

生使用環保杯、筷等。

- (2)教育部「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及學用品等回收再使用」填報系統，本市所屬各級公私立學校依函示時限 100%上網完成填報；另 101 學年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及學用品回收再利用比例平均為一二手制服 78.91%、教科書 88.17%、學用品 84.81%，3 大類回收再使用均達 7 成以上執行率。

#### 5. 辦理防災教育

- (1)教育局 102 年度協助 10 所災害高潛勢學校，申請教育部 102 年度防災校園建置案，獲補助 159 萬元。
- (2)教育局 102 年度申請教育部補助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案，獲補助 20 萬元，辦理高雄市防災教育網站建置及防災教育種子師資研習。
- (3) 102 年度配合 921 國家防災日，辦理 4 場全市性防災避難演練觀摩，提供各校正確防災知能及動作。

#### 6. 辦理環境教育研習

辦理全市教育行政人員、督學、各級學校校長、教師、學生環境保護教育、人員認證研習活動約計 33 場次，督導各校環境教育小組，落實環境教育扎根工作。

#### (七) 書香與閱讀城市

##### 1. 興建市立圖書館總館

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經費約為 15 億元，基地位於前鎮新光路、中華路及成功路間之街廓，面積約 2 公頃，預定 103 年底完工開館試營運。

##### 2. 推動市圖新總館百萬藏書捐助計畫

結合本市文化基金會共同訂定捐助計畫及辦理推動委員會的設置等事宜，102 年實際入款 3,427 筆，捐款金額 2 億 5,615 萬 4,300 元，總計約購置圖書 54 萬 1,348 冊。

##### 3. 大寮中庄分館開館啓用

於大寮設置第 2 座圖書分館，該館與中庄國中共構，總工程費約 1 億 900 萬元，於 103 年 1 月 25 日開館啓用，提供大寮地區豐富的圖書資訊服務。

##### 4. 啓動雲端閱讀服務

辦理「台灣雲端書庫@高雄」，提供市民不受時間、空間、地點及載具限制的電子書服務。

##### 5. 辦理偏鄉故事說演和故事安心列車活動

辦理 14 場偏鄉學校故事說演活動，共 1,261 人次參與。故事安心列車

於9月23日辦理關懷樂齡，傳愛智代代的活動共116人次參與。

6. 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

辦理「城市講堂：OPEN 新視野」、「大東講堂及岡山講堂」、「行動圖書館暨故事媽媽列車」、「送文學到校園」、「送書香到教室」、「文學家駐館」推動電子資料庫及書展等活動，共辦理9,631場次，約162萬8,460人次參與。

7. 推動國小閱讀計畫

(1) 推動偏遠學校閱讀教育計畫，偏遠國中小共92校提出申請，各校陸續辦理內容包括推動校內讀書會、辦理寒暑假閱讀與寫作營隊其他特色閱讀活動等。

(2) 為提升本市閱讀風氣，提升語文能力，請各國小各年級的國語文課程計畫應進行班級「閱讀教學」課程或配合國語課的各單元進行相關讀物的閱讀教學，閱讀書目與數量應適應學生的身心發展，每學期以15本以上為原則，由學校統籌規劃，班級導師依學生的個別需求予以彈性調整，課堂以教師導讀或指導如何閱讀，建議書單可作為學生課餘自勵學習或家庭作業。

(3) 103年1月9日召開記者會正式啟動本市喜閱網，除提供各種閱讀訊息進行知識分享外，成立選書小組，每年推薦國小學生閱讀分級書目60本，培訓命審題教師，將圖書內容以國際閱讀素養（PIRLS）命題題型命題，將題庫附載於網路上，學生經識字量檢測後，依個別識字能力及需求，選擇适合自己能力分級的圖書閱讀後，進行線上闖關活動，有利學生了解自己閱讀理解程度，並可改善城鄉差距之現象。

(4) 教師專業智能增長及學生活動推廣

a. 與國語日報合作推展讀報教育，總計補助13校41班，總經費計64萬2,683元，並於102年12月舉行成果發表會。與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合作進行各校愛的書庫運作，充實學生圖書及提高借閱率，目前本市計有12校設置愛的書庫。

b. 與樹德科技大學進行館際合作，藉由大專院校圖書館豐富藏書，提供附近圖書資源缺乏學校共用，目前本市計有14所學校參與本計畫。

c. 辦理教師閱讀理解策略研習，分由紅毛港國小、蔡文國小、龍肚國小依區域辦理，總計約有290人。

d. 辦理「開啓閱讀教育新紀元」研習，提升教師了解本市現有閱讀

政策推廣閱讀教學活動及精進閱讀教學能力，由華山國小辦理，參加人數 50 人。

e. 辦理命審題種子教師初進階研習，培訓命審題種子教師，以充實喜閱網線上闖關系統題目，順利進行闖關活動。進階研習種子教師計有 58 人，由加昌國小及新民國小共同辦理。

8. 推動 102 年度「『最愛閱讀、就在高雄』—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計畫」

(1) 102 年度延續 101 年提升閱讀計畫，其中包含「閱讀 100」選書、「好書趴趴走」宅配書籍到教室、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評量研發、「數位學園」—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閱讀評量網站建置、閱讀成效優良之學生個人、教師、班級及學校獎勵辦法。「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推廣活動自 101 年選出 50 本好書，深獲廣大師生認同，102 學年度已再加入 50 本好書，合計推荐 100 本好書，以作為選讀參考。

(2) 截至 102 年 12 月，上網註冊已達 59,252 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 1,138 冊，全市學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 10 萬 1,252 本，文字量累計為 108 億 3,569 萬 5,910 字。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 5 本以上之學生，計有 74 校共 3,000 名，其中有 20 所學校計 95 名學生閱讀冊數已達 50 本，特頒發獎狀嘉勉。

9. 推動高中職學校閱讀計畫

(1) 本市所屬各公私立高中職校皆於 102 年 9 月底訂妥圖書館推廣閱讀活動計畫報局備查後據以實施，推動重點包含讀書心得寫作、小論文寫作、與作家有約及結合社區內鄰近圖書館進入校園辦理借書證等。

(2) 辦理「航向書海！愛讀！I DO！」活動，持續鼓勵各校踴躍參加，除可藉由趣味小組活動校際競賽，增加團體向心力外，也寓教於樂，無形中提升學生閱讀課外讀物之興趣。

(3) 未來將朝整合全市各校電子資源，建立主題式閱讀及閱讀學習平台，提供全市高中職師生免費使用電子資源，連結有效學習網站及架設搜尋引擎，除方便學生自學並充實知識的深度與廣度外，更能提升高中職學生閱讀能力。

(三) 發展地方文化館業務

為建構本市地方文化館暨文化生活圈，積極輔導本市各文化館向文化部爭取 102 年度經費補助，辦理「102 年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包括第一類重點館舍升級計畫（美術館、駁二藝術特區、歷史博物館、武德殿振武館）及第二類文化生活圈計畫 7 案，積極建構城市文化館群，深化為高雄

城市最具魅力的文化據點。

(三)文化資產保存

1.文化資產審議

- (1) 102年召開7次本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文化景觀審議會，登錄「黃埔新村」、「中油宏南宏毅宿舍群」為文化景觀，「左營海軍中山堂」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共有古蹟45處（國定5處），歷史建築43處，遺址5處（國定2處），文化景觀4處，總計97處。
- (2) 召開本市古物審議委員會大會，審議登錄「普濟群生」匾及「紫竹生春」匾等2件文物為本市「一般古物」。

2.文化資產調查與研究

- (1) 102年10月完成「歷史建築茄荳竹滬鹽灘鹽警槍樓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調查槍樓建造背景及其使用等史料，並結合茄荳鹽業發展歷史與鹽業稅務警察制度，以調查所得配合茄荳濕地公園設置，以規劃未來再利用。
- (2) 102年11月完成「高雄市鼓山區廣三用地歷史街廓建築史及人文脈絡調查研究計畫」，建立哈瑪星廣三地區周遭環境資源與土地現況基礎資料，將作為未來再利用及發展評估之參考。
- (3) 102年12月完成「高雄市橋仔頭糖廠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修訂。
- (4) 辦理「歷史建築逍遙園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作為修復計畫之參考，預計於103年3月結案。
- (5) 辦理「歷史建築逍遙園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針對高雄代天宮建築特色、構造損壞及結構評估進行調查研究，預計103年3月完成。
- (6) 辦理「高雄市哈瑪星歷史研究及其歷史性建築物文史調查計畫」，提供未來文化資產保存及都市計畫定位評估參考，預計103年5月完成。
- (7)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段遺跡暨自助新村周邊日遺軍事空間及設施調查研究計畫」，透過史料蒐集，還原西門遺構周遭日遺軍事設施與空間分布狀況，預計103年12月完成。

3.文化資產修復

- (1) 102年10月完成市定古蹟高雄州水產試驗場及打狗英國領事館登山古道修復工程，透過登山古道串聯山上領事館官邸，並於102年11月12日正式開幕。
- (2) 102年10月完成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北棟國軍教室及廁所整修。

- (3) 102年10月完成「歷史建築旗山碾米廠修復工程」，完整保存日治時期旗山碾米的建築。
- (4) 102年11月完成國定古蹟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倒焰窯鋼棚架修復設計。
- (5) 102年11月完成市定古蹟旗山國小屋頂防水牆面粉刷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 (6) 102年12月完成「市定古蹟鳳儀書院」古蹟本體修復及周邊巷道鋪面環境改善工程，103年將持續辦理鳳儀書院活化再利用。
- (7) 102年12月完成「歷史建築阿蓮中路吳厝緊急支撐及保護棚架工程」，避免建築於正式修復前發生更嚴重崩壞。
- (8)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龍山寺門神彩繪受損檢測與修復，預計103年10月完成。
- (9) 辦理「市定古蹟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整修工程」已於102年10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3年10月完工。
- (10) 辦理「市定古蹟瀾濃東門樓修復工程」，已於102年9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3年12月完工。
- (11) 辦理「美濃區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案—歷史建築美濃警察分駐所修復工程」，包含美濃分駐所及日式宿舍兩項工程，預計104年3月完工。
- (12) 辦理「歷史建築廣善堂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修復工程」，已於102年6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4年4月完工。
- (13) 辦理「歷史建築林園港埔黃家（江夏派）古厝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已於103年2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4年6月完成修復工程。

#### 4. 遺址保存

- (1) 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  
持續進行遺址周邊環境日常管理維護、定期巡查、設置監視系統，並針對林園6所國小學童辦理鄉土資源教育活動。
- (2) 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遺址」  
賡續辦理遺址日常管理維護，102年完成2次路線勘查、2次萬山岩雕群巡查、6次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查工作。
- (3) 市立圖書館那瑪夏分館遺址考古搶救發掘計畫  
於102年7月8日完成搶救工作，10月14日辦理搶救發掘報告書審查會議。

(4)本市莫拉克災後重建那瑪夏區自力造屋施工期間考古遺址監看計畫  
自力造屋 87 戶已完成 83 戶遺址監看，餘 4 戶於 102 年 12 月 28 日  
辦理開工，文化局配合基地下挖工程辦理遺址監看工作，於 103 年 1  
月完成監看作業。

(5)鐵路地下化範圍內雙城古道遺跡文物擷取保存計畫

102 年接獲通報左營翠華路鐵路地下化範圍內發見雙城古道遺跡，經  
2 次會勘，進行施工中監看，並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遺跡文物擷  
取保存，現場遺留較為完整之古道路面及駁坎已由鐵改局架設圍籬  
保護。

## 5. 眷村文化保存

(1)爭取國防部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

為保存本市珍貴眷村文化，文化局以左營「明德新村」及鳳山「前  
鳳山新村十巷」、「原明德訓練班」、「文化景觀鳳山黃埔新村」3 處，  
積極爭取國防部「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經費補助。103 年將  
持續規劃推動左營明德新村、黃埔新村為文化創意園區，希望透過  
藝術家進駐模式，增進本市文創產業軟實力。前鳳山新村十巷及原  
明德訓練班朝向軍事文化園區、眷村文化保存園區以及生態園區為  
發展藍圖。

(2)眷村保存與活化機制

完成「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深入探討未來土地再  
利用的最佳策略，並積極與國防部協商住戶搬遷，分二階段辦理「老  
舊眷村文化保存」產權移撥事宜，在延續原有歷史脈絡與環境氛圍  
下，尋求左營眷村文化創意園區發展新契機。並針對鳳山「原日本  
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進行修復及活化，自 100 年 2 月 5 日起固定  
於每週六日開放參觀，102 年度共計 32,131 人次參訪。

## 6. 文化資產活化營運

(1)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102 年 10 月山下辦公室完成修復及內部展示規劃，成功建置打狗英  
國領事館文化園區，並於 11 月 10 日辦理開幕活動，帶領民衆重返  
1879 年共同見證文化新亮點的落成啓用。目前園區提供餐飲、展示、  
文創商品展售及定時導覽服務，102 年累計 144 萬 8,243 人次蒞館。

(2)武德殿

102 年陸續舉辦新春祈願祭活動、2013 年國際城市劍道文化交流大  
會及武德祭等台日交流藝文活動，102 年累計 29,566 人次參訪。

(3)旗山火車站暨旗山生活文化園區

持續辦理委外管理維護，以旗山火車站為據點串聯旗山老街等知名文化觀光景點，打造在地特色產業推廣平台，並提供旗山文創商品展售、民衆旅遊諮詢與單車租借等服務，帶領民衆體驗旗山特色產業及文化發展，兩處館舍 102 年累計 131 萬 7,105 人次參訪。

(4)前海軍明德訓練班

委由當地協會管理維護，於假日開放參觀，提供導覽解說服務，並舉辦眷村文化節，102 年累計 32,131 人次參訪。

(5)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

修復完成後開放民衆參觀，並將派出所空間規劃為林園歷史教室，展示林園文化歷史、產業及生活等內涵，辦理導覽培訓、摺頁印製、設置中英導覽解說牌及短片拍攝等宣傳行銷工作，102 年累計 6,812 人次參訪。

(6)舊打狗驛—打狗鐵道故事館

館內保留原高雄港站內相關鐵道文獻、車站、月台以及鐵軌等，並將日治時期古董蒸氣火車 CT251 和 DT609 自蓮池潭搬運至此，自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機廠運送 6 輛客、貨車，102 年累計 31 萬 5,425 人次參訪。

7.文化資產推廣

(1)續辦「哈瑪星、舊城、鳳山文化公車」及鳳山歷史教室

持續辦理文化公車作為本市文化觀光運具，串聯本市著名古蹟與文化館舍，透過隨車導覽人員之解說，帶領民衆認識本市多元文化面貌，開辦迄 102 年底累計 23 萬 1,377 人次搭乘。搭配鳳山文化公車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開設的鳳山歷史教室，自開館以來迄 102 年累計 66,438 人次造訪。

(2)辦理「2013 全國古蹟日一走訪北鼓山，輕鬆了解台灣史」

於 102 年 9 月 21 日、28 日辦理「咾咕石溝渠、古宅與水井探尋之旅」及「內惟（小溪貝塚）遺址與龍井湧泉之旅」，帶領民衆重新認識北鼓山在南台灣近代開發史上的地位，兩梯次約 250 位民衆參與。

(3)辦理眷村文化節

102 年 11 月 23-24 日於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辦理「眷村文化節」，活動內容包含千人包餃子、眷村文物展、美食展、文創市集、導覽活動及眷村嘉年華等，共吸引 5,549 人次參與，透過活動的舉辦凝聚社區保存眷村文化意識。

### 8. 出版「台灣第一領事館」專書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是本市文化地標，為還原台灣第一座由英國工部出資興建的領事館舍歷史沿革，並帶領民衆一同見證打狗開港後海洋經貿發展，於 102 年 11 月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開幕之際推出專書《台灣第一領事館》，印證高雄籌設亞洲新灣區在全球歷史脈絡下的在地淵源。

### 9. 導覽員招募培訓

102 年擴大招募對象，吸引本市更多年輕人投入文化觀光行銷產業，也擴大培訓範圍，由原區域導覽性質，擴增為需熟知本市鳳山、舊城、哈瑪星、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鳳儀書院等文史知能，並針對上述文化資產點陸續完成導覽員之招募、進階訓練等課程。

### 10. 藝術品典藏修復

(1) 市立美術館 102 年獲捐贈新入藏藝術品 104 件，總價值為 4,773 萬 7,500 元。目前本館受贈藝術品累積已達 1,673 件，約為總典藏件數之三分之一，獲捐贈總價值已超過 5 億元。102 年 12 月 28 日於高美館舉辦「珍·藏：東方媒材類作品捐贈展」，將捐贈成果分享大眾。102 年度執行「秦松等油畫典藏品修護案」與「紙質類典藏品修復及保存維護案」，共計 7 件油畫、1 件攝影、1 件綜合媒材、7 件水彩以及 1 件書法等紙質典藏品，包括量身訂製的裝裱與合乎修復倫理的修護處理。

(2) 本市電影館修復完成所藏國寶電影海報大師陳子福先生 10 件藝術手繪海報作品。

### 11. 「影像高雄—記憶的尋找與重現」紀錄片拍攝

邀集蔡一峰、柯能源、許慧如與施合峰等知名導演，針對針對眷村，戲獅甲、調酒文化及日光歌劇團等進行紀錄片拍攝，於 102 年 8 月完成並於高雄電影節首映。

### (齒) 培育本市優秀藝術人才

#### 1. 雲門 2 駐市

邀請雲門 2 於 102 年 2 月 10-22 日進駐本市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演出，包括 18 場教育演出及 3 場舞蹈售票公演。教育場邀請本市非都會區的 76 所學校、近 12,000 名來自偏區國中、小師生進劇場觀賞演出。

#### 2. 公共藝術推廣—當美術館進入圖書館

結合本市圖書館網絡，將藝術品原作展示分享至每個行政區，以典藏藝

術品分享民衆，促進館藏之流通，擴展藝術的公共性。依本館典藏機制執行藝術品之選件及購置，執行期程自 102 年 10 月起至 103 年 12 月，典藏價購費用 2,900 萬元。102 年度經費執行購藏作品共 87 件，總價值 622 萬 6,900 元。購藏作品於市立圖書館 35 所分館巡迴展示。

3. 辦理在地藝術家研究回顧展及市民畫廊

推出「Sweet·Box 蘇信義&陳艷淑創作研究展」，展出獲 2012 高雄文藝獎殊榮的在地資深藝術家蘇信義暨女性藝術家陳艷淑逾百件的創作精華；「在路上一張宏圖的藝術旅程」完整呈現華裔旅美藝術家張宏圖旅居紐約逾 30 年創作；「自然的氣勢與夢幻：虞曾富美創作 50 年展」則呈現美濃女兒、旅美藝術家虞曾富美的回顧性展出。市民畫廊展出《悸動·抒情與稀放—鄭勝揚油畫個展》。

4. 推動兒童美育

(1) 102 年下半年推出「看見你我他」教育展，於鼓山鼓岩國小、大寮忠義國小、內門金竹國小展出，共計 514 人次參與；「圖案，真奇妙！」教育展巡迴至高雄沿海地區的彌陀、竹滬、三侯、興達和新港等 5 所偏鄉小學，共有 1,447 人次參與。

(2) 於兒童美術館辦理《童年遊戲場：南島當代藝術展》、《小小蒙娜麗莎》、《大家的公共藝術》等教育展。

5. 藝術大使將藝術送到家

高美館資深導覽志工與在地藝術工作者組成「藝術大使」，深入社區講解特展內容，102 年辦理「米開朗基羅：文藝復興巨匠再現」、「蒙娜麗莎 500 年：達文西傳奇」「女人·小鳥·星星：米羅特展」三項特展「藝術大使」活動，計 195 場共 13,694 人參與，地點遍佈高雄、屏東、台南等 62 個學校、公司、社區團體。

6. 辦理 2013 高雄電影節校園巡迴講座活動及夏日影評人養成工作坊

於 2013 年 9 月 3 日至 10 月 15 日辦理「2013 高雄電影節校園巡迴講座活動」，邀請導演、策展人及影評人參與座談，共計高中 12 所、大學 15 所參與活動，學生人數達 5,200 人；於 102 年 7 月 3 日至 8 月 10 日辦理「夏日影評人養成工作坊」培養高雄年輕學子進行電影評論，提升藝文賞析、文學寫作之技能，參與人次共計 30 人。

7. 規劃各式主題影展、影像教育推廣活動及講座

102 年度共計辦理約 51 檔影展，放映約 446 部影片，941 場次，觀影人次約 35,412 人；並辦理座談約 62 場，共計約 2,867 人參與講座。

8. 辦理「高雄文創設計人才回流駐市（試辦）計畫」

至 102 年底共計逾 290 件申請案，透過此計畫，目前已有 55 位具合法稅籍登記之文創設計人才以個人工作室型態回流駐市。

9. 辦理「2013 書寫高雄創作獎助計畫」

於 102 年 5 月起至 7 月 31 日收件，擇優選出 8 名創作者，每名獎助 15 萬元，預計 103 年 9 月 30 日完成創作。

10. 辦理「2013 打狗鳳邑文學獎」

於 102 年 9 月 7 日華文朗讀節辦理頒獎典禮，共有 24 位文學獎得主，發出獎金 125 萬元，得獎作品已集結出版為《筆墨由我·寫南方—2013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一書，上市流通。

11. 辦理「2014 高雄獎」

共有 616 人送件，已於 102 年 11 月選出 40 位入圍者，作品數量共計 120 件，103 年 1 月複審，預計選出 5 位高雄獎、9 位優選、26 位入選，並於 103 年 3-5 月份展出。

12. 辦理「高雄拍」影像創作獎助計畫

102 年產出 10 部具創新之新銳短片作品，其中趙德胤導演《海上皇宮》入圍 2014 年度鹿特丹國際影展短片金虎獎，徐漢強導演的《小清新大爆炸》入圍短片觀摩獎。

13. 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02 年申請補助案共計 46 件，其中 43 件獲得補助，補助金額 103 萬元。

14. 補助藝文團隊及活動並辦理街頭藝人認證

遴選出本市 22 個傑出演藝團隊辦理補助，總補助金額共計 320 萬元；補助 189 件表演藝術活動，補助款支出約 1,471.3 萬元；辦理街頭藝人認證，共 499 組通過認證，本市已有 1,339 組認證街頭藝人。

(五) 重視客家文化

1. 推廣客語教學，落實母語扎根

(1) 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a. 積極走訪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輔導開辦客語課程或協助推展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及補助教師鐘點費，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本市計有 102 所國中小學、42 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國中小 7,964 人次、幼兒園 4,148 人次，自 94 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 11 萬 3,024 人次。

b. 於美濃、杉林、六龜、甲仙等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及本市都會區擴大辦理「客家雙語教學」，讓學童以自然的溝通方式學習客語，

計有 21 所國小及幼兒園、140 班級、3,162 位學生參加。

- c. 聘請吳平海專業攝影團隊於 102 年 1-12 月至本市推動「客家雙語教學」績效優良的龍肚國小拍攝實際教學情形、日常生活及訪問社區家長，並剪輯成影片提供本市各國小及幼兒園參考，藉以提升學校參與「客家雙語教學」意願，共同為復育客語努力。
- d. 辦理「全客語沉浸教學」幼教及初教階段之師資培訓計畫  
自 102 年 5 月下旬起，積極走訪美濃、杉林、旗山等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輔導國小及幼兒園實施「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請各校（園）鼓勵客語老師參與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並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102 年幼教（幼兒園至國小二年級）共辦理 6 次培訓，計 15 所學校、55 位教師參訓；初教（國小二至五年級）共辦理 3 次培訓，計 5 所學校、12 位教師參訓。另輔導美濃龍肚國小、龍山國小、中壇國小 3 所學校參加實驗班教學，由 3 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等支持與評鑑系統。

(2)開辦「高雄市客家學苑」及「美濃客家學堂」

推出客語學習課程與多元豐富的文化、技藝培訓課程，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開辦初級、中級暨中高級客語認證班、客語安親班、故事媽媽培訓班、客家古禮、植物染/藍染、客語廣播人才培訓班等 15 門課程，計 429 人次參與，同時辦理 3 場文化講座、3 場族群電影系列講座及 2 場具在地精神的樂活美濃遊，計 233 人次參與，透過不同主題與方式，讓民衆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認識客家文化，展現客家多元豐富的文化藝術。

(3)推動醫用客語環境

輔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開辦客語話劇、歌謠研習課程，並提供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編製之客語教材、歌謠、宣傳用品等，加強民衆就醫服務，讓醫療洽公順利、溝通無礙，並落實母語傳承。

(4)成立「客話大家庭」

結合學校、社團、社區及其他民間資源，成立「客話大家庭」，透過不定期的活動和聚會，營造家庭及社區客語聽說環境。

(5)編撰客語文化出版品

- a. 採集美濃、甲仙、杉林、六龜的傳說故事，於 103 年 1 月出版《白馬、金團、黃仙人—高雄客庄故事》繪本有聲書，讓讀者從故事

中了解客家人傳統的文化價值、風俗習慣及生活型態，以聽覺和視覺呈現故事內容豐富多元性。

- b. 邀請客籍優秀詞曲創作者創作生動、活潑、符合生活題材的趣味客家童詩歌謠，於 102 年 12 月出版《野來野去唱生趣 2》專輯，藉由優美、琅琅上口的歌詞與旋律，分送本市各級學校客語教學或民衆使用，提升學童及民衆學習客語興趣。

## 2. 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 (1) 辦理「臺灣青年文化營—客家田野工作隊」

鼓勵青年學子以多元、深度旅遊方式認識美濃客庄，透過生態保育、聚落文化、農村發展、勞動實作等培訓課程及深入參與社區服務方式，挖掘青年對客庄歷史的記憶，開拓社會視野，建立城鄉良性互動的社會關係，活動於 102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2 日舉辦，計 40 位來自全台大專院校青年參加。

### (2) 辦理「2013 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夜合季」

102 年 11 月 9-30 日舉辦「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夜合季」，以「客家花香婚禮」及「田園音樂節」為主軸，活動內容包含客家婚禮、客家婚俗文物展、美濃田園音樂節、客家文創及農特產品展、客家美食節、客家農村樂活體驗等，吸引逾 14,000 人次共襄盛舉。

### (3) 辦理「客家完福（還福）祭典」

客家完福，又稱還福，是客家地區極為重視的儀式，主要是酬謝土地伯公過去一年庇祐的感恩習俗，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還福祭典」暨客家學苑開學典禮，逾 200 名客家鄉親及學員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 (4) 辦理「新春祈福祭儀」

土地伯公（福德正神）為傳統客家重要信仰神祇，為感謝過去一年伯公的庇祐，並祈求新的一年風調雨順，於 103 年 2 月 7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新春祈福活動，李副市長引領逾 400 名客家鄉親、市民遵循客家傳統古禮祭拜，現場也安排熱鬧的祥獅獻瑞迎新春、客家學苑成果發表，發送馬年開運紅包及客家圓粿供民衆品嚐，分個博得好彩頭。

## 3.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計輔導 38 個客家社團開辦客家歌謠、舞蹈及技藝班等培訓課程，參與鄉親計 7,150 人；社區公演逾 6 場，參與鄉親及民衆達 1,100 人次。另輔導客家社團辦理「滿年福秋報夜祭」活動，

參與鄉親及民衆達 1,200 人次，公私齊力推廣客家文化。

4. 提振客家產業經濟

(1) 輔導成立「美濃微笑市集」

協助小農依法組織「高雄市美濃區微笑市集志業協會」，永續運作市集，展售當地特色小吃及農特產品，以吸引遊客前往選購，增加觀光收益。

(2) 協助客家特色產品行銷

協助本市客家文化重點區特色產業發展，102 年 6-8 月進行現有特色產業及商品之調查、彙整及分析，並於 12 月提報「高雄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特色產品遴選、設計包裝及通路發展計畫」，爭取客家委員會 103 年經費補助執行。

(3) 建置「杉林區重點發展形象標誌暨觀光產業導覽服務系統」

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款，以杉林特色產業葫蘆雕作為入口意象標誌，及產業、景點、幹道指引與資訊導覽，加強區內相關產業發展，預定 103 年 3 月完成。

(4) 開辦「服飾裁縫基礎訓練班」

為推廣客家花布應用及協助經濟弱勢族群習得一技之長，邀請擁有裁縫教學 20 年以上資歷的黃月娥老師，於 102 年 11 月 2 日至 12 月 21 日開辦「服飾裁縫基礎訓練班」，進行量身、設計、繪圖、剪裁、縫製一系列實作課程，計 28 人參加，迴響熱烈，103 年將廣續辦理。

5. 發行雙月刊並加強運用媒體行銷客家

(1) 為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與高雄廣播電台合作，每週一下午 4 時 5 分至 40 分，於 FM94.3 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2) 發行「南方客觀」雙月刊，傳達客家政策與活動訊息，每期發行量 16,500 份，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已發行 47 期，有效宣揚客家文化與高雄在地客家精神。

6.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火車站、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三民區公所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供客語之專業服務解說及導覽，計 123 名志工投入志願服務工作，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2 月服務達 12 萬人次。

(六) 規劃大型藝文活動

### 1. 2013 年雙城戲獅甲活動

首度前進台北小巨蛋，以北高雙城雙蛋的規模辦理，邀請國內外原汁原味廟會陣頭與國際舞獅團隊參與陣頭大會與獅王爭霸賽系列活動，除加強城市間文化交流，將高雄文化特色行銷至國內各城市，並藉由體育競技創造 900 萬元以上文化產值，共 19,500 人次參與。

### 2. 2013 高雄電影節暨國際短片競賽

於 10 月 18 日至 11 月 3 日在本市電影館以及夢時代喜滿客影城辦理，以「變奏國度」為年度主題，規劃 15 個單元，共計 165 部影片（包含觀摩片 95 部以及競賽入圍影片 70 部），播映 224 場次，共計 17 天，總參與人次達到 31,000 人。同時，為促進交流並提供映演平台，續辦第三屆國際短片競賽，共計收到來自 41 個國家、564 部作品報名，參賽數量遠超過去年的 459 件，係國內最大短片競賽平台並有效提升高雄電影節之國際能見度。

### 3. 庄頭藝穗節

「庄頭藝穗節」從傳統在地文化出發，舉辦系列庄頭歌仔戲、囡仔戲、音樂會及兒童歌仔戲四類型演出，活動自 7 月 6 日開跑至 12 月 1 日止，19 個優秀團隊在大高雄 28 區巡演 56 場次，共計 51,250 人次觀賞。

### 4. 2013 大彩虹音樂節

以活化「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基地」為主軸，活動融合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周邊區域特色及設立功能，促進音樂產業聚集以及社群空間與海洋文化展示場所，展現國際性、多元性及在地性之音樂表演，活動辦理日期為 102 年 10 月 12、13 日，約 2 萬人次參與。

### 5. 紙風車台灣動物昆蟲創意展

102 年 12 月 21 日至 103 年 1 月 12 日於岡山文化中心戶外園區（含演藝廳）舉辦，以台灣孩子熟悉的動物與昆蟲為主題，透過「藝術」與「創意」之結合，重新詮釋大自然景象，讓大小朋友透過展演方式啟發想像力及創造力，並培養學童自然知能、拓展藝術視野及豐富藝文內涵。本展共吸引逾 12 萬人次前往參觀，不僅提升大岡山地區藝文創意能量，更是一次寓教於樂的多元藝文展覽。

### 6. 2013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可以居

2013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重新審視貨櫃特性與人類社會未來可能的發展趨勢，提出另一種貨櫃藝術的發展方向—「可以居」的貨櫃空間，邀請多組國內外知名建築師與空間設計師提案並進行 7 組原型實作的可居貨櫃空間，實踐「生活設計·貨櫃建築」理念。

7. 國際藝術交流展

辦理西班牙現代藝術大師米羅「女人·小鳥·星星—米羅特展」；與深圳何香凝美術館、澳門藝術博物館、香港藝術推廣辦事處合辦「交叉口·異空間—兩岸四地藝術交流計畫」巡迴展；與亞洲城市韓國大邱、上海、澳門、北京以及香港等地的重點藝術機構合辦「愛你一生一世·動漫美學雙年展 2013-14」。

8. 駁二藝術特區特色展覽

延續辦理好漢玩字、高雄設計節、青春設計節等既定年度城市展演活動外，同時舉辦規劃辦理「2013 高雄藝術博覽會」，此係高雄第一次以雙場域（駁二暨翰品飯店）舉行之藝術作品展售活動，計有台、日、韓等超過 60 家畫廊參與展售，期具體提升藝術市場交易產值；並於同年辦理「我們的前面是什麼？」後擴展時代的台灣當代雕塑 2013 FORMOSA 雕塑雙年展，邀請超過 30 位中壯年台灣當代藝術家，重啟雕塑創作交流、思潮激盪、觀念辯證之平台，同時也藉此探問台灣當代雕塑的現況與趨勢，及其對現實世界的關切與看法。

9. 高雄正港小劇場—秋冬劇季

駁二藝術特區蓬萊倉庫 B9 棟正式成為高雄最正港的實驗劇場—「高雄正港小劇場」，可容納 300 席次的觀眾席，演出活動自 102 年 10 月 12 日至 103 年 1 月 26 日有 15 週、14 檔、43 場演出。

(七) 推動本市影視產業政策

1. 電影製作補助政策

透過「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執行要點」徵求影片，文化局與本市文化基金會合作投資電影之製作，102 年度辦理電影投資補助徵件審查，共核定投資補助 6 部電影。102 年度補助投資成果—《戀戀海灣》入選台北電影節參展影片、《拔一條河》受邀台北電影節閉幕片及入圍金馬獎最佳紀錄片，成功將本市城市景像行銷世界各地，另自 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1 月間補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共有 10 件，並已結案撥款。

2. 拍片支援服務

提供器材、演員甄選、勘景以及各種行政協調等支援服務。102 年 9 月至 103 年 1 月間協拍案件計 50 組，包含《痞子英雄 2》、《黑白》、《想飛》、《愛琳娜》等電影 5 部；《愛情迴旋踢》、《三隻小虫》等電視劇 7 部；《大愛—樂事美聲錄》、《3D 看天下之我要去台灣》等電視節目 2 部；《英文才是我的蔡》等廣告 5 支；《蜉蝣》、《戒菸》等短片 11 部、《文藻傳播藝術系/夜照亮了夜》等學生畢業短片 10 部、《南面而歌—Let me

f1y》等音樂 MV6 支、微電影 3 部、平面攝影 1 部。

3. 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102 年辦理之大型行銷活動計 6 場，有電影《世界第一麥方》首映會、電影《總鋪師》辦桌首映會、電影《拔一條河》首映會、電影《看見台灣》高雄巨蛋全台首映會、電影《甜蜜殺機》首映會、電影《鐵獅玉玲瓏》首映會等，其中《看見台灣》高雄巨蛋首映會，觀影達 1 萬人次；另期間內亦參與電影《黑白》、電影《愛琳娜》以及「第九屆金甘蔗影展」開鏡儀式共 3 場。

4. 辦理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共徵得近 250 件劇本企劃，申請投件者來自海內外，名家與素人兼有之，5 位獎助者名單已出爐，現進行後續劇本創作。

5. 影視產業招商進駐

積極招攬日本影視產業業者 Crescent Inc.（動態捕捉器材代理商）至本市設點，其為當今全球動畫及特效器材之知名廠商，於 102 年 4 月與本府經發局簽訂合作意向書，前來高雄設置「新月映像有限公司」，以培訓台灣本土人才、擴展全球業務。業於 102 年 9 月進駐本市，該日商預計初期投入 5,000 萬元以上之器材投資注入影視產業，俾以活絡影視產業鏈結，增添影視人口就業機會，促進影視產業聚落成型。

(六) 活化世運主場館（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管理

1. 為致力發展創新活化經營

辦理營運策略規劃研究案，計畫範圍包括場館未來營運定位、未來參與營運廠商及組織型態研究與規劃、最佳場館營運發展與行銷策略研究與建議、並進行可行性分析研究等。依據該研究分析結果，較可行的經營模式分別為「政府經營之財團法人模式」或「民間經營之勞務委託模式」，另訂於 103 年度國家體育場諮詢會議提出研究報告。

2. 推動綠建築示範基地

與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共同推動行政院核定之「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辦理智慧綠建築推廣宣導計畫之推動措施項目，擴大宣導低碳節能政策措施，選定世運主場館之綠建築案例為我國綠建築示範基地，並據以規劃辦理綠建築教育宣導活動。本活動期程自 101 年 4 月起至 102 年 12 月止，每月舉辦 1 次。

3. 場館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使用情形統計

(1) 活動統計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共辦理活動 52 場，含體育類 34 場（如「台

日青少年足球邀請賽」、「U19 亞洲青少年橄欖球錦標賽」、台灣冠軍足球聯賽及幼兒體能運動大會等)；公益類 2 場(2013 聖誕嘉年華會及饑餓三十等)；其他類 17 場(含「五月天演唱會」、「大高雄超級搖滾日演唱會」、「中秋睦鄰晚會」、「星光電影院」、板球教練講習會及中等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研修公聽會等)；另提供國訓中心使用次數為 45 場次。

(2)人數統計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1 月活動及自行參觀外圍人數總計 60 萬 2,309 人次，其中假日活動參觀人數 34 萬 4,282 人次、非假日 25 萬 8,027 人次；開放場館最佳景點之南面迴廊供民眾免費參觀，共吸引 2 萬 1,540 人次前往參觀(含假日參觀人數 9,394 人次、非假日 1 萬 2,146 人次)。另共提供 49 場導覽解說服務，服務 1,743 人次較 102 年上半年度(1,128 人次)成長 54.5%。

4.開發春訓體育產業、創造城市商機

積極推動、洽談國外球隊至場館移地訓練，日本神戶隊已預訂於 103 年 3 月 28-29 日前來移地訓練。另北京八喜聯合競技足球俱樂部、韓國仁川市 UNITED 職業足球團分別於 102 年 12 月、103 年 1 月至場館場勘，洽談足球移地訓練事宜，現正持續研議 104 年春訓事宜。

5.場館認證

102 年 3 月獲得中華田協國家級田徑場認證，102 年 8 月續獲得綠建築黃金指標，期效皆為 3 年。

6.辦理星光電影院

「星光電影院」系列活動自 102 年 6 月 28 日起至 10 月 25 日止，精選 9 部結合教育、勵志、運動類型的優質影片，擇週五於世運主場館內播放，開放市民免費入場，民眾可自由選擇於足球場草坪或觀眾席上觀賞，9 場活動共吸引 10,700 人次，平均每場 1,188 人次參與。

(六)爭辦國際性及全國性綜合性運動賽會，積極辦理國際體育活動

1.102 年 7 月「8 人制台日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7 月 22-25 日於世運主場館舉行，參賽隊伍為日本橫濱水手隊追濱校 U12 預備隊、高雄 U12 菁英代表隊、TYL 代表隊、LION 足球俱樂部等 4 支勁旅，參賽隊職員總計 84 人，比賽期間共計吸引約 2,500 人次前來觀賽。本場賽事不僅讓參賽選手相互交流球技，也讓日本橫濱隊隨隊職員實際了解世運主場館辦理賽事活動及場館軟硬體設施等使用狀況，大幅提升日籍職業足球隊前來世運主場館移地訓練之意願與機會。

- 2.102年7月出席「2013卡利世界運動會」暨拜會美國職棒大聯盟（MLB）及其所屬紐約市球場  
7月22-31日本府組團赴紐約拜會美國職棒大聯盟辦公室，並參訪其所屬紐約市花旗球場、洋基球場，為本市爭辦「2015年MLB海外開幕賽」汲取寶貴經驗；另前往哥倫比亞卡利市，循國際慣例，以前屆主辦城市身分出席「2013卡利世界運動會」開幕典禮，延續本市成功辦理2009年世運會之光榮。本府訪問團亦藉由此赴外行程與國際體壇重要人士友好交流，行銷本市健康運動城市形象，並為中華代表隊及本市籍選手打氣加油；本市籍選手共計9名，參與5項比賽（健力、射箭、滑輪溜冰、保齡球、沙灘手球），為中華代表隊奪得1金2銀4銅佳績。
- 3.102年8月「U19亞洲青年橄欖球錦標賽」  
8月11-17日於世運主場館舉行，參賽隊伍來自世界各地，共計7隊，含第一級（日本、韓國、香港、中華台北）、第二級（泰國、斯里蘭卡、新加坡）隊伍，隊職員總人數共364人，賽會期間吸引逾5,000人次到場觀賽。本賽事為國內菁英選手累積國際賽經驗，為其進軍U-20世界青年錦標賽、2014年亞運、2016年奧運、2017年世大運等，奠定良好根基，提升我國青年選手銜接國家代表隊之實力。
- 4.102年8月「2013世界女子排球大獎賽」  
8月16-18日於本市鳳山體育館舉行，該系列賽總獎金計197萬5,000美元，台灣站已連續第2年在本市舉辦。高雄站參賽隊伍來自4個國家（義大利、多明尼加、土耳其、阿爾及利亞），共約80名選手參賽，每日平均吸引2,000人次進場觀賽。
- 5.102年8月「2013年現代五項世界錦標賽」  
8月21-27日於本市鳳山體育運動園區（田徑場、游泳池、體育館）舉行，包含擊劍、游泳、馬術、跑步、射擊等五項運動，共有來自29國約270名隊職員參賽，參賽選手均為世界男子、女子排名前10強頂尖好手，吸引觀眾近2,000人次入場觀賽。賽會由NTV-PLUS（莫斯科）電視台負責轉播，將高雄優質運動城市形象行銷至國際體壇；另巴西奧運主辦國亦派員至本賽會實習，未來將循本賽會之世錦賽模式辦理2016巴西里約熱內盧奧運相關比賽項目。
- 6.102年9月「2013年台維斯盃國際男子網球團體錦標賽（亞洲/大洋洲區第一級升降賽，中華 VS 印尼）」  
9月13-15日於本市陽明網球中心舉行，吸引觀眾近6,000人次入場觀賽。本賽事為攸關我國續留亞大區一級資格的關鍵比賽，我國代表隊由

蔡佳諺教練領軍、陳迪、李欣翰、黃亮琪、彭賢尹選手組成堅強陣容，相較於印尼代表隊，中華隊之世界排名及實力均更勝一籌，比賽結果中華隊不負眾望以 5：0 擊敗印尼隊，確定續留亞大區第一級賽事。

7.102 年 9 月「2013 年高雄海碩國際男子網球挑戰賽」

9 月 14-22 日於本市陽明網球中心舉行，不僅是 ATP 挑戰賽最高等級，總獎金 12 萬 5,000 美元，寫下台灣網球史職業賽事總獎金新紀錄。本賽事吸引世界百大排名好手齊聚高雄，賽前透過民視及愛爾達電視進行宣傳，並於比賽期間進行賽況轉播等，吸引國內近 3 萬人次蒞臨現場觀賞比賽，亦創下陽明網球中心單一賽事進場人數紀錄。

8.102 年 9 月「2013 第一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

9 月 16-20 日於高雄巨蛋舉行，參賽選手共 689 名，來自五大洲，47 個國家，均為世界積分或洲別之菁英選手或國家排名冠軍；活動 5 日共辦理 13 項正式競賽及 1 項邀請賽，吸引 41,430 觀眾次進場觀賞。本次賽事激發市民參與國際賽事的熱情，提升本市的國際能見度；國際選手精湛的舞技，不僅讓國內選手大開眼界，更讓觀眾震撼感動，激發市民朋友對城市強烈的榮耀感與認同感，締造台灣人民與外國選手良好的國際交流機會；市府更與世界運動舞蹈總會建立深厚情誼，打開國際視野。

9.102 年 10 月「奧運金牌在高雄—大陸跳水及水上芭蕾奧運金牌大匯演」

10 月 27 日於本市國際游泳池舉行，由中國跳水隊及水上芭蕾明星隊進行 2 場大匯演，表演選手合計奪過 20 面奧運金牌，每場平均吸引 2,500 人次進場觀賞，民眾索票所募得發票全數捐給介惠基金會與小天使家園。

10.102 年 11 月「2014 年世界女子壘球錦標賽亞洲區資格賽」

11 月 25-29 日於本市鳳新壘球場舉辦，參賽隊伍來自亞洲 6 個國家（日本、中國、香港、韓國、菲律賓及我國），計約有 200 名女壘好手及隊職員參賽，由前三名隊伍代表亞洲區進軍 2014 年於荷蘭舉辦之世界錦標賽，我國代表隊最終以第三名之姿，順利奪得世界錦標賽資格。本賽事吸引近 2,000 人次入場觀賽。

11.積極推動國外隊伍至本市進行移地訓練及比賽

善用本市優良運動場館，積極爭取國外球隊至本市訓練及比賽，以推動國際體育交流並活化場館使用情形。目前韓國釜山東亞大學棒球隊及 LG 棒球隊將於 103 年 1 月至 2 月至本市立德棒球場、澄清湖棒球場進行移地訓練；釜山東亞大學棒球隊於移地訓練期間，亦將與高苑科技大學、康寧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及高雄大學球隊進行友誼賽。另外，

日本神戶足球隊預訂於 103 年 3 月 28-29 日前往世運主場館移地訓練。

(二)公有體育場館經營管理

1. 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102 年完成三民木球場、三民槌球場、岡山槌球場、鳳西溜冰場及鳳山沙灘排球場 5 座場地認養作業。
2. 目前已委外運動場館計有 6 處—鳳西羽球館、民生網球場、東門游泳池、大寮游泳池、鳳西網球場及中正網球場，為促進民間參與運動場館經營，未來將持續評估所屬運動場館委外經營管理之可能性。
3. 為提升澄清湖棒球場經營績效，於 102 年 9 月規劃澄清湖棒球場 OT 委外營運計畫，預計 103 年 6 月完成委外作業，未來將結合澄清會館委外規劃及周邊整體商業開發案，以建立國際級棒球園區為目標。
4. 為掌握各場館營運狀況並提升服務品質，訂定自管、認養、委外及代管不同經管樣態之場館業務檢核計畫，以及認養、委外及代管訪視計畫，並配合不定時訪視，有效落實場館管理。
5. 為完善各場館之設施，持續申請體育署經費補助  
配合 104 年全國運動會在高雄舉行，102 年 12 月提出「104 年全國運動會場地整修工程計畫」，預計整修國際游泳池、楠梓射箭場、鳳山田徑場、中正運動場、鳳山游泳池、中正技擊館、鳳山運動公園（沙灘排球場）、楠梓射擊場、陽明溜冰場等場地；另預計 103 年 5 月完成「楠梓自由車場整修計畫」規劃設計，並向體育署申請工程經費補助。

(三)辦理 2013 年兒童藝術教育節

1. 2013 本市兒童藝術教育節已邁入第四屆，並於 7 月 27 日至 8 月 4 日展開一系列的藝術教育活動，四年來教育局堅持以「教育」為主軸，辦理獨具特色及富教育理念的國際藝術節。
2. 2013 年兒藝節訂以「愛·幸福」為主題，活動期間計有有藝術踩街、藝術創作、藝術教育論壇，還邀請國內外著名的專業兒童劇團進行「黑箱劇場」演出。102 年的黑箱劇場延續每年的好口碑，特別邀請阿根廷白蘿蔔劇團、西班牙加速度劇團、波蘭 BTL 劇團、日本嘉比劇團、日本胡椒”搏”士劇團、韓國諾特劇團來台表演，另外還有高雄、沖繩跨國合作的演出專案 RUN2，以及國內的九歌兒童劇團、南風劇團、豆子劇團。
3. 2013 本市兒童藝術教育節為期 9 日活動期間，估計有 5 萬人次的市民、教師、學生、家長共襄盛舉。

## 九、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

為持續推動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原重建工作，協助受災民衆早日恢復正常生活維護社會安定，「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延長二年，本府賡續辦理各項工作，分述如下：

### (一)家園重建—永久屋安置基地興建

依循「離災不離村、離村不離鄉、離鄉不離遠」的重建家園原則，由政府提供土地，慈濟基金會、紅十字會、法鼓山基金會等 NGO 組織相繼投入出資援建永久屋，分別認養興建杉林月眉大愛園區、甲仙五里埔小林社區、杉林日光小林社區、六龜龍興段新開部落社區及桃源樂樂段永久屋基地 5 個永久屋基地，目前皆已完工入住；另為安置桃源寶山里災民之六龜寶山永久屋基地由紅十字總會認養援建，於 102 年 11 月進場施作，預計 103 年 7 月完工入住。

### (二)文化重建—紀念公園與文化、心靈重建

#### 1. 小林、新開紀念公園闢建

為了紀念所有在風災中失去寶貴生命的罹難者，讓家屬擁有一個追思親人的場所、抒發思念的情緒，選定甲仙小林崩塌位置的南方興建小林罹難者紀念公園，六龜舊新開國小興建六龜新開罹難者紀念公園，以文化歷史、生態景觀、災難紀念及永續經營等面向為規劃原則，來紀念殞落的生命，已分別於 101 年 1 月及 100 年 8 月啓用，且在 2012 國際宜居城市獎中，小林村紀念公園拿下「自然組專案類」的金獎，獲得國際評審高度肯定。

2. 傳承文化祭典傳統文化是原住民族獨特且珍貴的無形資產，也是凝聚部落向心力的重要媒介，尤其在遭遇如此重大的天災之後，更需要藉著傳統祭典與文化活動的舉辦，撫慰族人的心靈、延續文化傳承。在各界的努力下，各原住民族傳統活動如小林平埔夜祭、荖濃平埔夜祭、布農族射耳祭、茂林里小米豐收祭、多納里黑米祭等均如期舉行，除了向風災時所有曾經提供協助的民衆與團體表達感恩之心外，也讓族人警惕，文化是大家共同生活經驗的累積，不論身在何處，只要有心，屬於自己的傳統文化便會在那裡再次成長、孕育、茁壯。

#### 3. 社區文化重建與藝術家駐村陪伴計畫

於五里埔永久屋基地進行文創產業重建計畫，透過藝術家駐村，以陪伴為主、課程為輔的方式，引導社區居民共同參與創作及成長，達到集體療癒的效果。演藝團體方面，計有雲門舞集 2、布袋戲團大匯演、台灣豫劇團、交響樂團等表演。同時辦理受災圖書館館藏及設備軟硬體復

建。啟動故事安心列車進入長期安置重建區校園。雲水書坊行動圖書車持續前往安置營區與安置基地，提供受災鄉親閱讀、說故事等服務。選定杉林新小林組合屋社區、甲仙鄉愛鄉協會及六龜鄉荖濃社區 3 處，以藝術家長期駐村陪伴的形式為主，輔以課程之進行，期望透過駐村增進與社區居民及社區組織的互動，引導居民參與創作、共同成長，並逐步建立社區自主性。目前莫拉克風災文化重建詩集、小林村文化重建之路紀錄片均已製作完成。

#### 4. 心靈重建

為協助原鄉地區災後心靈重建，並深耕在地心理關懷力量、結合在地資源，增強災民心理復原力及韌性，本市在緊急期災難發生第 1 個月內於緊急安置場所提供精神醫療巡迴心理衛生及安心服務，培訓在地牧長者、志工及關訪員關懷受創居民，連結安置場所工作人員及教會陪伴關懷居民。後續持續發展「以教會為基礎，部落為導向」的心理服務原則，專業人員及關懷訪問員進行民衆心理篩檢以篩選高危險群個案，尊重居民之宗教信仰，結合教會及社福團體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

99 年起於重建區域內辦理各項心靈重建計畫，例如長期照顧管理及莫拉克風災重災區復健、營養、中醫、護理服務及提升重建區整合型身心靈健康等計畫推動。為推動計畫聘用照顧管理專員 2 名及專任人力持續提供高危險群個案關懷訪視及追蹤管理服務人員，提供長者長期照護服務之核定、資格與失能等級、擬定照顧計畫、連結服務等工作，截至 102 年 12 月共計有 315 名活動個案，結案量 255 名，其中，使用服務人數有 293 人、人次 496 次。且在高危險群方面個案 102 年 12 月共輔導 100 位。且持續拜訪原民區域內關鍵人物（里長、牧師），並宣導長期照護服務重要共計有 15 場次，協助參與重安醫院出院準備服務 1 場次。

校園心靈重建以學生諮商中心為主軸，並委託專業心理諮商師進駐各重建區之學校，從 101 年至 103 年持續輔導 6 個重建區學校諮商轉介服務，並辦理專業培訓及學校輔導老師之專業培訓等訓練，且除諮商服務及專業培訓外，另持續辦理團體輔導、班級減壓、專業諮詢、個案研討會議及推廣服務等相關校園心靈重建服務。

#### (三) 社區重建—生活重建服務中心與人力支持

##### 1. 設置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為協助原鄉地區災後生活重建，並落實在地化社區照顧之精神，本市在原鄉地區共設置 4 區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 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

心理、就業、福利（老人、兒童少年、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福利等）、生活、就學及其他等 6 大類服務。

另 4 區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及 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依據社區需求調查與居民需求，研擬推展與「地方就業及產業計畫」相結合之「積極性福利服務方案」及「照顧性福利服務方案」。

2. 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

為協助地方社團積極參與重建工作，由本府社會局訂定「八八風災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補助辦法」及「八八風災在地組織社區重建人力支持計畫提案單位甄選辦法」據以遴選出重建區在地組織，補助其進用專職人力推動災後重建及社區營造工作。

3. 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協力方案

運用民間捐款及內政部補助計畫邀集社區組織、非營利團體，或曾於本市轄區提供專案補助項目所列各項計畫之全國性非營利團體及專業人員，協力辦理八八風災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業務，陪伴災區民衆度過災後難關迎向未來，並於風災重建區域社區內設置 4 個培力據點。

(四)校園重建

莫拉克颱風重創本市轄內學校，其所造成校舍及軟硬體教學設施之嚴重毀損，為歷年罕見，面對這場災難，本府除結合來自中央與民間的力量立即展開救援與關懷行動外，對於災後學生復課安置及校園重建工作，更是慎重規劃。

各校園重建辦理情形如下表：

校名	認養重建團體	重建性質	興建進度
那瑪夏國中 (教師宿舍)	教育部及市府補助	原地增建	102 年 2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5 月底完工
建山國小 (校舍增建)	永達基金會補助、紅十字會補助、中華航空公司	原地增建	100 年 9 月 3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7 月底完工
民生國小 (校舍改建工程)	教育局	原地修建	102 年 11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11 月底完工
民族大愛國小	慈濟基金會	易地重建	已完工
民權國小	台達電子	易地重建	已完工
小林國小	TVBS 基金會	易地重建	已完工
甲仙國小	海峽交流基金會	原地增建	已完工

六龜高中 （師生宿舍）	海峽交流基金會	原地增建	已完工
六龜高中 （長榮教學大樓）	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原地增建	已完工
六龜高中 （災後師生教育 中心）	國際獅子會	原地修建	已完工
六龜龍興國小 （主體、教師宿 舍、風雨球場）	紅十字會	原地重建	已完工
杉林國中 （校舍增建）	紅十字會	原地增建	已完工

(五)基礎設施、公有廳舍重建

莫拉克重建預算至 103 年 1 月 20 日止核定補助本市工程統計達 82 億 7,061.3 萬元，總計 895 件，已發包 895 件，發包比率 100%。

1. 主要道路、橋梁基礎設施工程包括六龜高 133 線、茂林高 132 線、旗山高 92 線溪洲大橋及杉林大橋等災修改建工程皆已完工。
2. 那瑪夏區辦公廳舍重建

那瑪夏區辦公廳舍重建包含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與警察分駐所等 4 個機關；考量基地安全性、聯外道路風險因素、區域防災規劃等因素，採分散式設置，將區公所及戶政所設於達卡努瓦里民生國小前基地，衛生所及分駐所設置於瑪雅里瑪雅平台，本案於 101 年 4 月動工，預定 103 年 4 月底完工。

(六)產業重建—職訓、產品發展行銷、有機農場

1. 已完成推動產業重建計畫

已結案計畫 80 件（含大陸善款案件），其中含職訓及社造。

2. 持續推動重建區農業、文創及觀光產業發展方案（總經費 4,526 萬元）

(1)杉林大愛園區飛行傘計畫

為幫助杉林朝向觀光發展，提振杉林大愛園區及日光小林社區就業機會，故運用國內少有之地形優勢，辦理杉林飛行運動推廣計畫。

(2)「特色部落整合營運培力計畫」

籌組社區營造服務團隊、推動社區各項活動及方案、召開生活、產業發展座談會及相關會議凝具共識，讓重建區居民滾動式參與社造，開創社區特色產業。

(3)獎勵旅行社開發本市重建區套裝行程計畫，促進重建區觀光產業長期發展。

(4)其它配合產業發展推動之社區營造計畫

「甲仙社區創新觀光培力計畫」、「高雄市甲仙區五里埔基地家戶庭園環境改善暨住宅用地維護管理計畫」、「桃源區頭剪山步道工作假期」、「六龜區中興社區多功能廚房建置計畫」。

(5)其它產業發展計畫

「高雄市永久屋基地小林二村及杉林大愛園區居民產業重建計畫」、「大愛園區商業中心招商計畫」、原鄉「農產運銷集貨場整修計畫」、「六龜區溫泉資源探勘計畫」、「六龜溫泉區旅遊振興計畫—六龜輪轉單車培植計畫」、「高雄市杉林大愛園區原民文化公園產業推展中心營運社備強化管理計畫」、「茂林歷史古道探勘計畫」、「高雄市那瑪夏區農產品產銷履歷獎勵計畫」。

### 3. 永齡杉林有機農業專區

(1)園區基礎建設

已建溫網室設施計 96 棟（每棟 96 坪，含菇舍），另設置育苗室 1 棟 4 間（計 4,000 平方公尺）及芽菜室 2 棟（每棟 96 坪）；農機具室 1 棟；育苗管理室 1 棟；農產品理貨加工室 1 棟；管理室 5 棟；臨時集貨包裝場所 1 處；蓄水池 7 處；員工餐廳及農業推廣教室（含辦公室）各 1 棟，另外預定再規劃搭蓋簡易網室 6 棟於 8 號地。

(2)作物生產

園區生產作物主要以蔬菜、瓜果、水果、稻米為主，其次為種草藥作物及香草植物，102 年作物平均採收量每月 54 公噸，其中約 21% 銷售福業國際股份公司（里仁），約 13% 銷售鴻海集團，12% 銷售友善大地（新北市國中小團膳），其他客戶數約 45 家分別銷售產品，102 年度平均每月營業額為 238 萬元。

(3)園區僱工情形

園區佔地約 54 公頃，通過有機驗證面積 51 公頃，計 90 位風災住民於園區內工作，含原住民 52 名。

(4)園區營運情形

102 年 1 月起改由鍾紹恢執行長管理農場業務，公司名稱為益晟精緻農業生技有限公司，員工有 104 位（含行政人員）。作物栽培增加種植香草作物，製作茶包，及其他農產品加工品項，如南瓜麵、蔥花捲、有機年糕等二級產業發展。另配合公家單位或私人團體機構的

教育推廣活動，餐廳提供有機體驗餐等服務，期望能將有機的概念推廣給所有市民，創造多贏的綠色產業鏈。

#### 4. 未來產業發展計畫

(1)於杉林有機農業園區對面規劃增設有機農業體驗民宿，結合有機農業教育推廣活動，增加杉林、旗山、美濃等地區之遊客，讓民眾在假日閒暇之餘也能感受到有機農業對土地、環境的重要性，也擴大民眾對有機農產品的支持度，創造消費者得到健康、環境得到保護、生產者得以獲利的永續綠色產業鏈。

(2)推動社會企業於杉林地區設置休閒農場。

### 參、未來重要施政要項

#### 一、103年重要施政要項

1. 獎勵民間投資，活絡商機，透過「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與「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帶動本市經濟繁榮。
2. 強化招商單一窗口功能，與經濟部工業局、加工出口區、臺灣港務公司、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等單位保持密切互動，協助進駐高雄廠商之投資障礙排除，積極扶植南部產業，並促進外商與在地業者合作契機，以利擴大對外招商。
3. 積極協助廠商辦理變更工業用地作業，並適當規劃報編產業園區以解決產業用地需求、提升就業率。加強臨時工廠登記及辦理特定地區之廠商後續輔導管理作業，協助廠商永續經營。
4. 廣續推動產業輔導業務，爭取中央資源挹注，以協助本市產業轉型升級。帶動綠色能源產品市場之應用，發展在地性太陽光電產業技術能量，塑造綠色能源產業聚落。
5. 藉由參加國際會展活動，強化國際網絡連結，積極行銷本市會展產業，爭取大型會展活動至本市舉辦，並與會展主辦單位共同辦理，整合行政資源，全力協助，開發更多以產業發展為鏈結之展會活動至本市舉辦，為完工啓用後之高雄展覽館開發更多新展。設計城市旅遊觀光套裝行程搭配獎勵之方式，吸引大型會議展覽來本市舉辦。
6. 整修傳統市場，導入現代化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能力。轉型活化市場閒置空間，有效運用市場財產、並依實際需要檢討修正本市市場相關法規，導入退場機制，檢討低度利用市場，透過都市設計變更為其他之公共設施用地。
7. 持續拓展國際航線航班，推動「國際郵輪觀光」，加強國際行銷，提升旅

- 遊資訊服務，多元擴展觀光客源。
8. 持續辦理「高雄燈會藝術節」、「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等年度重大節慶主題活動，並推動「高雄四季逍遙遊」等套裝主題旅遊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9. 規劃旗津區公所及旗津醫院舊址，作為特色旅館及國際觀光旅館使用。
  10. 配合自然地景特色，打造月世界風景區為國際級地景公園。
  11. 加強動物園行銷宣傳及推廣環境教育，推出多元化售票模式，增加入園人數及門票收入，並積極推廣動物認養活動，持續豐富園內展示動物內容及改善展場環境與服務品質。
  12. 積極辦理「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市立圖書總館新建工程」、「旗津生命紀念館新建工程」、「左營分局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楠梓仁武竹仔門橋改建工程」、「橋頭典寶溪中崎橋改建工程」、「仁武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等重要建築與道路橋梁興建工程。
  13. 加速主題公園、濕地闢建及老舊公園更新改造，並持續推動閒置空地綠美化及城市色彩計畫，增進城市綠地面積，建構生態永續之宜居幸福城市。
  14. 結合既有自行車道，建置多元有趣自行車道系統，串聯大高雄地區自行車道路網，落實節能減碳，提升市民生活品質，達成 103 年底總長度 700 公里之建置目標。
  15. 發展城鄉綠建築及太陽光電智慧建築，兼顧地方特色、氣候及人本環境，節能並創造具地方文化之建築型態—高雄厝，營造各區域特有景觀。
  16. 持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落實孔蓋齊平（下地）及減量，實施道路巡查記點措施及新建房屋聯合開挖制度，營造優質、安全、舒適的道路品質，提升用路人幸福感。
  17. 因應高雄煉油廠 104 年遷廠政策，同步辦理廠區土地再利用規劃。
  18. 配合本市招商引資，辦理高雄航空貨運園區再開發整體規劃。
  19. 持續與國防部合作推動第 205 兵工廠遷建至 203 廠相關工作。
  20. 辦理公園陸橋保存活化及環境改善工程，打造景觀平台，拓展鹽埕鼓山的區域休閒空間。
  21. 辦理下淡水溪鐵橋（高屏溪舊鐵橋）高雄端環境改善工程，開放國定古蹟歷史空間，活化古蹟教育功能。
  22. 辦理澄清湖 18 公頃文大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整合澄清湖風景區資源發展優勢，朝觀光發展等方向進行招商及變更都市計畫作業。
  23. 辦理大寮眷村及捷運站區、鳳山溪南側周邊農業區都市計畫變更，增加

- 28.5 公頃可建築用地及 22.5 公頃公設用地，促進地區發展。
24. 辦理左營國中、七賢國中及龍華國小都市計畫變更，結合蓮池潭及愛河觀光發展，規劃供觀光遊憩使用，活化產業。
  25. 賡續辦理環狀輕軌第一階段統包工程土木、建築、軌道等工程項目細部設計及施工。
  26. 完成輕軌機電系統製造、安裝及第一列輕軌車輛上線測試。
  27. 辦理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段基本設計。
  28. 賡續興建捷運紅線 R11 永久站。
  29. 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協調整合本府各局處及公路總局監理單位多管齊下，以有效減少本市交通事故，並訂定 103-105 年每年降低 A1 事故 5% 之目標，以維護本市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
  30. 因應本市重大節慶與活動期間的人潮及車潮，事先擬訂活動交通維持計畫，綜整交通管制、停車場規劃、大眾運輸班次加密等相關規劃，並加強事前宣導工作，以提供民衆優質順暢的交通服務。
  31. 推動「公車運量躍昇計畫」，啟動「公車任意搭」，提高電子票證使用率，達成公車運量成長 15% 目標，並完成市區公車整體規劃藍圖，實施棋盤幹線公車搭配社區巡迴公車路網，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品質。
  32. 推動辦理候車亭及站牌建置計畫，並持續改善現有候車環境設施，以提升大高雄公車候車環境及服務品質。
  33. 賡續發展智慧型運輸系統，建置林園工業區智慧運輸走廊，疏解產業園區交通瓶頸，增加競爭力。
  34. 持續辦理水患整治與茄苳大排、鳳山溪、曹公圳第五期及阿公店溪等河岸景觀環境營造、水質改善及雨水下水道興建。
  35. 辦理鳳山、烏松、大樹、旗山、美濃、小港、前鎮及楠梓等區域污水下水道建設，改善河川污染，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
  36. 持續推動水災自主防災社區及建置、維護防洪設施；辦理區排 GIS 系統，落實行動化管理。
  37. 全面推動本市第 73-77 期、第 79-82 期市地重劃業務。
  38.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加速釐整地籍，推動圖籍整合，促進本市地籍圖資數化目標。
  39. 配合實價登錄及市價徵收政策，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地價查估，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40. 多元行銷開發區土地，充裕平均地權基金，並靈活運用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41. 加速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營造遊艇產業優良生產環境。
42. 辦理完成「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
43. 推動興達漁港海洋產業發展區及修造船區之促參案開發。
44. 推動海洋及海上休閒遊憩產業發展。
45. 賡續辦理「高雄市養殖及水產加工產品證明標章」及輔導開拓本市水產品行銷通路。
46. 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規劃。
47. 加強各流域污染源削減管理。
48. 建構無毒環境，管制毒性化學物質暨環境用藥，整合及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
49. 賡續執行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委託處理計畫。
50. 持續加強環境品質監測及環境污染檢驗工作，包括空氣品質、環境及交通噪音、環境水體水質等監測，及飲用水、地下水、事業廢（污）水、廢棄物、異味污染物等污染檢測作業。
51. 持續維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資格延展及定期評鑑考核，以落實數據高品質、服務高效率、提升公信力之品質政策。
52. 維持環境品質監測網站功能，利用網路提供環境品質監測資訊便民查詢服務，達到檢驗監測數據可用率 95% 以上之品質目標。
53. 推動有機農業倍增計畫，擴大有機農業生產規模，拓展有機農產品行銷通路；倡導低碳飲食，鼓勵機關學校團膳使用在地食材，建立大高雄生活圈健康安全之飲食文化。
54. 結合地區人文生態休閒體驗，於盛產季節辦理農產業文化活動，創造在地農特產品品牌及附加價值，並提升產業行銷多元化，帶動農村經濟永續發展，增加農民收益。
55. 參與國內大型國際食品展及國外拓銷活動，加強開拓農產品國際市場。
56. 積極輔導管理農產品果菜、花卉及肉品交易批發市場，確立運銷秩序，調節供需，促進公平交易。
57. 提升本市農業軟實力，擴大辦理農民團體之體質診斷，針對農民團體或農民做全面性訓練，結合菁英農民及產官學意見辦理大型農業會議，並針對有意返鄉從農之青年辦理農業訓練。
58. 持續維護動物健康，全面提升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率、依教育局提供名冊為校園內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依原民會提供名冊為獵人及獵犬施打狂犬病疫苗，並加強狂犬病防疫宣導，建立友善動物城市，提升流浪動物福利新建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

59. 賡續辦理各項社會救助措施，及推展「脫貧自立計畫」，培養脫貧動機，累積經濟能量，積極脫貧自立。
60. 增設老人社區關懷服務據點及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並持續結合民間單位推動社區型長期照顧各項服務。
61. 運用現有及閒置空間，設置公私協力托嬰中心、育兒資源中心、社會福利服務暨災民緊急安置中心。
62. 賡續營造本市女性懷孕友善空間，結合本府相關局處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及坐月子到宅服務。
63. 擴充本市輔具中心服務對象及項目，提升評估服務功能。並建構心智障礙者雙老高風險家庭服務模式，建立評估指標，篩檢家庭需求，積極導入服務資源及開創相關服務資源。
64. 推廣輔導身心障礙友善商家計畫，提供友善商店、餐廳空間及服務內容查詢系統；鼓勵及輔導商店建置無障礙設施，提高身障者社會參與及生活品質。
65.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規劃有益高齡者行動方案，轉型市立民生醫院為高齡親善醫院；執行「我國長期照護十年計畫」，發展長期照護機構及人力資源，提供適切長期照護服務。
66. 全方位強化傳染病防治工作，降低疫病威脅。
67. 加強市售食品抽驗及標示稽查，落實加水站衛生管理，打擊黑心不法，維護市民健康。
68. 持續建置「高雄市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系統」，評估市民健康照護需求，提供適切醫療照護及健康促進服務。
69. 打造三生（生態、生命、生活）有幸、擁抱幸福的新“心”高雄，推動心理健康促進、自殺防治、毒品戒治，深耕社區精神醫療照護等心理衛生共照網。
70. 持續辦理「本市提升大專以上青年就業計畫」，透過「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等4項子計畫相互配搭，鼓勵大專以上青年及專業人才移居本市工作，降低本市失業率並提升本市產業結構。
71. 強化區域運籌角色，進行大專校院深耕計畫，辦理校園就業服務台駐點。另委外職訓課程導入產訓合作模式逐班試辦，培訓出符合企業所需之人力，有效提高訓後就業率。
72. 積極維護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權益，提供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庇護性及支持性就業服務、創業貸款、自力更生及視障按摩等促進就業措施，並落實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模式，提升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角色功能，服

務大高雄地區身心障礙朋友。

73. 積極宣導勞動三法，勞資關係法制化，建立專業及迅速之勞資爭議處理機制。
74. 健全勞動檢查機制，實施風險分級管理，推動本市減災方案，降低職場災害。
75. 針對當前十大治安優先議題—「掃除黑道幫派」、「打擊詐欺犯罪」、「檢肅槍枝毒品」、「掃蕩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追緝新型態網路犯罪」、「維護校園安全」、「保障婦幼安全」、「街頭暴力與危險駕車」、「保護人權與弱勢族群」、「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研擬具體執行策略。
76. 嚴正交通執法，加強酒後駕車、青少年危險駕車等各項重點違規行為取締；加強交通事故防制作為，擴充本市交通事故資料庫連結網絡，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教育，維護交通安全與秩序，提升本市交通環境。
77. 全面推動社區警政，建置社區及治安要點監視系統。擴大義警、民防、義交、守望相助隊、社區輔警及志工等協勤民力組訓與運用，落實治安全民化，營造安全優質的生活環境。
78. 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防制作為，持續推動「護童專案」工作；加強各級學校校園法律宣導及校外聯合巡查，落實列管少年查訪、建檔、輔導工作，嚴防黑幫、毒品入侵校園；持續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專案工作，另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大型宣導活動（春風專案），預防少年偏差及犯罪行為之發生。
79. 提升整體服務品質，精進各項服務作為，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案件處理效率，以真心誠意為民衆提供優質服務，並善用警政社群媒體，加強警政議題及活動之行銷作為，爭取網友支持警政工作，推展警察新形象，以提升民衆滿意度。
80. 逐年（103-106年）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期降低一般住宅火災民衆傷亡率。
81. 針對大型及社區活動加強防火宣導工作，透過擴大及深入民間社區宣導，有效提升民衆防火常識，以期減少火災發生，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82. 透過要求設有防災中心之高層建築物，應聘用防災中心值勤人員操作防災監控系統及建築物之軟、硬體設備功能，以加強高層建築物之火災預防工作。
83. 為維護本市市民公共安全，順應民意與消防救災救護工作實際需要，廣

- 續辦理本府消防局第四大隊部及仁武消防分隊新建工程，以提升大社、仁武地區救災救護時效。
84. 落實金鳳凰專責救護工作，強化救護技術員急救處置技能及實施高級救命術，以提升本市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及 OHCA 病患（無生命徵象）之救活率，預計 103 年急救成功率達 21.5%；另賡續執行消防救護車收費制度，加強宣導民衆正確使用救護車資源，避免因濫用而影響真正緊急傷病患之權益。
  85. 積極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措施，結合土地開發，並透過都市計畫手段創造效益，以減輕債務負擔，疏解財政困境。
  86. 重新評定房屋標準價格，自全市整體衡平性角度，檢討各街路之房屋地段率，重新評定房屋標準價格，以合理反映各行政區域商業、交通及房屋價格等實況。
  87. 研擬「高雄市讓售新草衙地區自治條例」草案，完成立法程序。
  88. 督導各機關學校加速處理閒置、低度利用老舊眷舍之收回，藉由開發利用方式，提升土地使用強度及價值，增裕市庫收入。
  89. 發掘各區地方特色，提升地方觀光經濟產值及能見度。
  90. 辦理本市第 2 屆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暨第 1 屆山地原住民區長及區代表選舉工作。
  91. 賡續辦理公墓遷葬及殯儀館設施改善工作，塑造優質殯葬環境。
  92. 開放以「一卡通」繳納戶政規費，便利民衆繳款。
  93. 建立基層建設小型工程作業標準化及資訊化管理，持續提升區公所承辦同仁專業知能。
  94. 成立「卓越教學支持團隊」精進教師專業素質。
  95. 持續推動教師專業成長，成立「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建立典範運作模式以推廣至各縣市。
  96. 辦理國中小學學習診斷與進展評量，全面檢視學生學習成效。
  97. 建置幼兒、國小、國中、高中職的閱讀資源網站，提升學生閱讀能力。
  98. 協助小型學校發展學科特色，吸引學生留在家鄉就學。
  99. 完成本市新圖書總館、前鎮草衙分館、河堤分館及那瑪夏分館開館營運，提供市民優質便捷閱讀空間。
  100. 辦理文化資產修復及再利用工作，積極打造鳳儀書院、眷村文化園區，並透過文化公車之串聯推廣本市文化產業，以整備優質文化環境帶動社區產業再造。
  101. 延伸駁二營運基地範圍，以合作開發或承租方式，納編其他周邊倉庫空

- 間，活化閒置空間並完整園區基地。
102. 運用文創產業園區發展基金，參照民間企業，靈活經營管理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及紅毛廣文化園區，追求本市文創園區永續發展及營運。
  103. 透過編劇駐市、投資補助、拍攝支援及行銷，整合影視上中下游產業鏈，打造本市影視產業發展優良環境。
  104. 推動「全客語沉浸教學」，成立「客語大家庭」，落實家庭客語教育，增進客語復甦及文化傳承；推動醫用客語，營造醫療洽公順利、親民便民及溝通無礙的環境。
  105. 辦理「2014 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客家文化節」，整合民俗節慶與客庄特色，呈現最精緻的客家文化。
  106. 協助新客家文化園區承租廠商營運，活絡場域；開放民間申辦展覽與活動，型塑文化園區成為多元文化交流平台。
  107. 賡續調查本市各區客家文史地景，並訪視地區潛力新亮點，提案爭取中央補助，以保存、修復、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108. 積極趕辦美濃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監造暨工程、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等重大計畫，務求如期如質完工。
  109. 保障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提升原住民族社經發展條件，改善都市原住民生活品質。
  110. 賡續辦理高雄國際南島文化博覽會，推動國際文化交流，並發展原住民族文化特色，建立尊重差異之多元文化社會。
  111. 開拓多元就業管道，保障原住民就業機會及工作權益，穩定原住民族經濟生活；賡續推動原住民族社會福利措施，提升原住民福利服務，促進原住民族身心健康。
  112. 推展原住民族產業深耕及行銷推廣計畫，振興原住民災區經濟，厚實自主經營整合行銷。
  113. 儘速完成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及產業重建，維護、改善及美化原住民地區道路、橋梁及其他基礎設施等，藉此提升當地生活環境及居住品質、展現文化特色以營造安全美好家園，提升地區觀光軟實力。
  114. 賡續辦理本市代言行銷案，規劃多元行銷方式行銷高雄，包括都市行銷短片、都市行銷廣播宣傳帶排播，並充分運用代言人知名度，將行銷觸角擴及國際，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與能見度。另結合網路平台 facebook 增加與民衆直接互動，並運用 App、行動通訊軟體 LINE 本府官方帳號強化市政行銷宣傳效益。

115. 持續與國際頻道合作，播出本市城市紀錄片，並於所屬頻道播出，增加城市國際能見度並宣傳高雄繽紛、宜居的城市風貌。
116. 持續製作「幸福高雄」或委託民間製作節目，或以合製等方式與影視人才合作拍攝行銷高雄意象相關節目，透過行政協助及提供露出通路等措施，形塑高雄優質影視製作環境形象，發展高雄行銷、文創產業。
117. 持續推動「高雄畫刊」、「今日高雄電子報」等刊物電子數位化發行，及編印「高雄畫刊」雙月刊、「海洋首都高雄」中英文雙月刊、「高雄市簡介」等平面刊物。
118. 持續開辦公用頻道影視製作培訓班—「映像高雄」，供市民免費報名，以培植公用頻道節目製作專業人才數位動畫影視製作課程辦理。
119. 市立空中大學積極與國外開放大學結盟為姐妹校，規劃各項合作案並爭取辦理國際研討會，增加各學術單位有關教學及研究國際交流機會，促進國際學術合作。
120. 推動城市學研究、發揮城市智庫功能，辦理城市智庫電子報、城市外交等業務，期盼建構成為高度互動性的城市公共治理知識平台。
121. 推動公用頻道市民教育計畫，就現有課程及未來預定開設課程進行通盤檢討，並結合公民教育、市民參與、市民生活和高雄學根知識發展，設計其內容及品質。
122. 嚴謹審議市法規草案，力求法規與市政需求相輔相成。
123. 縝密審議訴願案及國賠案，充分發揮行政救濟功能。
124. 賡續辦理法制研討及研習，強化公務員依法行政概念。
125. 協助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提供市民正當法律諮詢管道。
126. 籌編 104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及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量入為出縮短赤字，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審慎檢討預算執行，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127. 彙編 102 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展現施政成果；督考各機關積極執行資本支出，加速推動市政建設。
128. 強化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功能，彙集重要統計資訊提供施政決策參考，協助市政建設發展。
129. 賡續辦理本市物價及家庭收支調查，據以反映物價水準、家庭所得及消費狀況。
130. 檢討及革新 1999 話務中心業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31. 落實員額總量管控，有效運用人力。
132. 創新多元培訓機制，型塑專業品牌，打造高績效市政團隊。
133. 貫徹退撫制度，活絡人力運用；賡續推動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方案，深化

關懷網絡。

134. 強化風險預警機制，實施專案稽核，並廣蒐民意，適時提出導正興革建議，促使機關達成施政目標。
135. 推廣行政透明措施，鼓勵機關研提創新透明作為，督促落實行政程序及資訊公開，增益市民施政信賴。
136. 耕植校園誠信教育，結合廉政志工辦理校園宣導，並深化員工法紀知能，落實廉政向下扎根。
137. 廉潔與興利並重，機先防弊，協助提升施政效能，強化多元檢舉管道，方便民衆檢舉貪瀆不法，確實予以查察案件，維護機關清廉形象。
138. 協調國軍及本市動員能量支援救災。
139. 運用後備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活動及協助推動市政建設。
140. 辦理本市 823 台海戰役紀念館之布展相關事宜。
141. 賡續受理 83 年次以後出生就讀大專役男申請接受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 二、未來中長程施政要項

1. 配合本市產業發展政策，擘劃本市未來的招商引資策略，並強化招商規劃，積極進行國內、外招商行銷及協調解決投資障礙，促使高雄成爲國內外企業投資及創業成長之優質園地，引領產業升級轉型。
2. 推動綠色能源應用設計產業發展與扎根，拓展綠色消費，型塑低碳生活之「綠能創意城市」。
3. 扭轉本市長期倚重重工業之產業結構，配合中央六大新興產業策略，爭取中央資源落實於本市發展，積極引進光電、綠能、環保及生技醫療等新興產業與拓展地方特色產業。
4. 因應經營環境快速變遷與配合中小企業需求，持續辦理各項產業輔導計畫，協助廠商提升產業競爭力，並加強協助中小企業籌措經營資金、強化企業體質，促進經營創新與鼓勵創業，創造產業發展優良環境，鼓勵企業在地扎根。
5. 輔導改善本市傳統零售市場整體環境及營運，並配合都市發展計畫，運用退場機制，提升市場用地使用效能。並藉由閒置空間之標租、委外經營，促進民間投資、活化空間，創造更多地方商機。
6. 整合高雄觀光資源，透過地方特色與豐富人文地景，規劃多元化主題旅遊推薦行程，吸引國際旅客至本市自由行，並強化旅客服務中心資訊及導覽功能，結合民間資源，建構便捷友善旅遊環境。
7. 加強辦理觀光活動之特色景點、特產、旅遊產業、節慶活動等資訊，辦理

具本市特色之觀光活動，帶動觀光產值。

8. 積極輔導「寶來不老溫泉區旅館、民宿合法化」計畫。
9. 推動大高雄俯瞰式觀光設施計畫並整備具有潛力之觀光遊憩景點。
10. 推動辦理動物園增擴建與夜間動物園，以利動物園長遠發展，增加本市觀光資源特色，並充實都會區夜間觀光遊憩內容之多元性。
11. 賡續辦理路平專案、M 台灣計畫、纜線下地及「寬頻管道」之營運管理，使大高雄成爲安全、便利、暢行、無線網路及共同管道之現代資訊化城市。
12. 積極辦理鐵路地下化各項工程，使「高雄計畫」、「左營計畫」、「鳳山計畫」如期於 106 年同步通車。
13. 加強建築工程施工管理，督促提高施工品質，落實重大建築災害防救整備工作及落實建築管理行政、技術分立制度，推動營建管理自動化、資訊化及民衆申辦案件網路化。
14. 建構完善便捷道路系統，加速辦理橋梁整建，改善生活圈之交通瓶頸，有效疏解交通擁塞，促進人口、產業之引進，均衡整體都市發展。
15. 持續打造優質的公園環境，提供市民友善的休憩空間，提升整體環境居住品質，使高雄成爲耀眼國際宜人宜居的生態城市。
16. 透過公共工程推動各項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並將兩性平權納入工程規劃設計，兼顧美學及實用價值，建構友善、健康、宜居的生活環境。
17. 持續落實亞洲新灣區建設，增加國際投資開發機會。
18. 配合國道 7 號建設，持續辦理仁武產業園區開發及招商進駐作業。
19. 擬訂本市區域計畫，從國土規劃及成長管理角度，加強環境敏感地區使用管制，降低災害衝擊；合理規劃產業發展區位，確保優良農地並儲備產業發展腹地並提出一整合性、指導性的空間發展計畫。
20. 持續彙整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資料，逐區推動網路、跨區申辦服務。
21. 辦理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段工程招標。
22. 辦理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段土木、建築、軌道等工程項目細部設計及施工。
23. 透過本市 A1 交通事故目標及重點管理，推動人本交通環境改造，並針對大型車所造成之嚴重交通事故，鼓勵車隊加裝行車安全輔助設備並將行車資訊提供予本府管控，以減少行車視線死角及駕駛違規行爲，提升道路交通安全。
24. 將計程車納入「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給予合理補貼，健全計程車產業經營環境，建構更完善之大眾運輸體系。

25. 捷運轉虧為盈永續經營及輕軌營運作業準備。
26. 進行高屏區域交通控制系統整合計畫，建立橋梁事件管理系統，發展運輸走廊整合協調管理機制，提升區域內運輸管理效率，增進道路運作效率、提高交通安全、降低道路交通擁擠。
27. 推動公車運量躍昇計畫，建構棋盤式幹線公車路網，及健全台鐵、輕軌、捷運間之無縫轉乘服務；並配合公共運輸路網，逐步檢討市區停車供需，以鼓勵使用公共運輸，邁向永續交通城市之目標。
28. 活絡公、私有閒置空地，開發利用關建停車場，建立市區優質停車環境暨提供完善停車空間，滿足市民停車需求。
29. 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高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以改善與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同時讓家戶污水不再經由排水溝流入河川，減少對後勁溪、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及阿公店溪等河川污染，恢復昔日水質清澈的舊觀，並配合河岸美綠化工程，營造生態及親水的綠色空間。
30. 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治理工程。
31. 整合式防災預警系統，讓水患來臨前藉由雨量與河川水位資訊，即時傳給社區立即採取應變措施。
32. 積極推動本市多功能經貿園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等市地重劃及辦理農 21 農業區、大社區段徵收區、鳳山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及大寮捷運主機廠西側農業區等區段徵收作業，促進大高雄發展。
33. 運用重劃、區段徵收等地政開發策略，賡續推動各項土地開發業務，闢建公共設施，改善城市風貌，增進土地利用價值。
34. 掌握不動產交易資訊，審慎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合理查估徵收土地市價，健全地價制度。
35. 發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應用，建構高安全之地政資訊服務網，推動本市地理資訊系統整合及應用。
36. 完成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37. 辦理「2015 年台灣國際遊艇展」。
38. 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
39. 推動垃圾零廢棄政策。
40. 持續監測陸域水體水質推動流域管理，配合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及用戶接管工作，加強列管事業廢水排放查核，持續推動工業區內事業廢水納管，落實防治設施正常操作，俾利污減量。
41. 持續推動民衆檢舉資訊管理系統及建置廣告物申請資訊管理系統，輔助各項污染稽查作為，以提升本市環境污染稽查品質。

42. 賡續稽查輔導列管案件，並加強宣導業者相關環保法規規範及注意事項，以提升業者對環保法令之認識及遵循規範，避免產生環境污染。
43. 進行預防性稽查勤務，審查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化，增進行政管理效率，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44. 建立預警制度的農情調查，加強辦理作物單位面積產量調查與檢討工作，建立完善農業生產情勢基礎資料，以因應農產品產銷預警及產銷調節需要。
45. 輔導各項作物品種更新與改良，提高農作物價值與調節產期，增加農民收益。
46. 輔導農民團體研發農畜產加工產品，透過包裝設計以精緻伴手禮盒推廣，延長儲架壽命並提高附加價值。
47. 強化各項農業推廣訓練，依法編列老年農民津貼配合款及農保、農健保等配合經費，落實照顧農民。
48. 鼓勵青年農民返鄉從農，結合產官學辦理農民知能訓練與農業研討會議，輔導本市農業精英，傳承永續綠色經濟。
49. 賡續辦理動物防疫，加強家畜、家禽、水產動物疾病防治，提升重大動物疫病監測，強化區域動物防疫網絡。
50. 支持家庭生養，減輕家庭托育經濟負荷，提供平價優質托嬰服務，強化與提升居家式托育服務品質，辦理支持家庭育兒措施。
51. 因應人口老化，推動「安養—養護—長期照顧」之多層級、連續性照顧，籌設或運用現有機構轉型為多功能照顧園區，健康長輩可使用整合衛政、社政、老人研究之綜合式福利服務中心；失能長輩可就近使用多機能社區照顧中心，或入住區域型高齡者複合設施接受養護服務。
52. 便利市民就近獲致協助，發展以5區綜合社福中心為主軸並連結其地區性衛星社福中心為福利網絡，整合資源及發展具地方特色福利服務，提供在地化、立即性之急難救助、家庭扶助、災害防治等措施。
53. 打造一座市民活到老、動到老、健康安心到老的城市。
54. 建構長期照護資源網，縮短醫療資源及服務品質城鄉差距。
55. 推動「高雄市2014年至2016年建構本市食品安全工作三年計畫」，強化食品檢驗量能，縮短檢驗時效，打造本市「流通食品皆安全、出產食品均安全」之優質健康城市。
56. 持續不定期辦理現場徵才活動，加強與公私部門異業結盟並建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活化整體就業市場及建構綿密與便捷的就業服務平台，擴大就業服務範疇，以提高就業媒合率。

57. 結合政府部門與企業資源，建構更具彈性化、多樣性之職業訓練，期藉由產訓合作模式，落實訓練效果，及持續辦理技能檢定考照，促使受訓學員獲得工作所需專長，俾使產業可以有效得到專業人才，活化整體就業市場。
58. 發展在地化特色，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推動各項職業重建服務措施，促進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
59. 持續宣導勞動三法，推動勞資會議與團體協約，強化職場民主參與，推動勞資政對話機制。
60. 執行本市減災方案，未來3年職業災害勞工死亡人數較前3年平均數降低20%。
61. 持續推動「維護社會治安總體治安對策」，落實執行四大目標—「建構治安網絡，發揮統合力量」、「有效打擊犯罪，確保社會安寧」、「整合社會資源，落實犯罪預防」、「維護社會公義，提升服務品質」。
62. 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展現交通執法威信，樹立「教育意義重於處罰實質」之交通執法方向；加強交通事故防制工作，設定防制目標，建立交通安全整合性平台，養成用路人遵守路權習慣，灌輸全民交安觀念，共同創造本市優質交通環境。
63. 加強與社政、勞政、教育、衛生單位合作，共同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共同依任務執行「預防宣導」、「防制擴散」、「矯治及扶助」及「反毒宣導」等計畫。
64. 以「城鄉無差距，治安擺第一」之構想，配合逐年延伸之傳輸光纜鋪設，建構大高雄都會錄影監視系統，並提升犯罪偵查影像調閱追蹤、系統掌控與管理等效能，以強化本市犯罪偵防能量。
65. 以民為本，重視民衆治安感受，瞭解民意脈動，以研擬警政治安策略之規劃方向與改善作為，全面提升民衆滿意度。建立以服務為導向的勤務作為，擴大各項為民服務項目及範疇，提供民衆「便捷、人性化」之公共服務，進而激勵全民共同防範犯罪，促進警政工作順利推展。落實社區警政工作，全面建置綿密的治安防護網絡，強化社區安全維護，建構「宜居、幸福」的生活環境。
66. 持續強化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各項資、通訊軟硬體設施，提升本府防救應變能力，本市已獲內政部核定103至104年補助建置甲仙及六龜等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以強化災時指揮應變效能，逐步達成各層級救災單位、災害潛勢區及偏遠地區之間通報無死角。
67. 持續視地方需求反映及都市規劃發展狀況，廣設消防據點、改善老舊消

- 防廳舍，提供市民更快速、更優質的消防服務。
68. 廣續更新本市救災救護指揮通訊系統應用甲、乙種搶救圖資管理系統及水源管理系統，運用衛星導航裝置，強化火場即時調閱搶救圖資水源之應用，提升火災指揮搶救效能。
  69. 廣續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措施，持續改善財政狀況，以達財政平衡及財政永續為目標。
  70.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多元開發利用，靈活運用設定地上權、標租、標售或參與都市更新、合作開發等方式，以增裕庫收。
  71. 加強地方稅稅籍清查及徵課管理，遏止逃漏；積極辦理防止新欠、清理欠稅，維護租稅公平並增裕庫收。
  72. 以優惠價格讓售予承租戶、提供申購人為整合合法建築共同申購之優惠措施，並協助承購人辦理貸款繳價，提高申購土地意願，以解決新草衙長期占用問題。
  73. 加速收回閒置或低度使用之市有眷舍房地，並藉由土地開發手段，達到土地活化利用並增加強度及價值，除增裕市庫收入，改善財政狀況外，並可促進區域發展及帶動本市經濟繁榮。
  74. 持續發掘各地區特色，輔導特色產業永續發展。
  75. 強化區政治理，提升基層單位服務效能；妥善運用台電協助金，營造優質生活環境。
  76. 輔導宗教團體法制化；因應世界環保潮流，推動環保寺廟；配合地方特色，發展宗教文化產業。
  77. 推動多元環保葬法，再造殯葬設施環境，提升殯儀業者服務水準，推展優質殯葬文化產業。
  78. 整合戶政及跨機關業務流程，建構全方位戶政服務資訊系統。
  79. 建構從幼兒園到高中職完整閱讀學習歷程。
  80. 建置 Dr.Go 自主學習網，提供學生自主學習。
  81. 國中小英語教師 4 年內全面通過中高級英檢，全面提升學生英語提說讀寫能力。
  82. 持續提升教保環境素質，提供本市幼兒優質就學環境。
  83. 建構學校創造力學習環境，營造創新展能舞台，啟發親師生創意思維，透過多元體驗學習，讓特殊教育向下扎根，永續經營，提升創意教育品質。
  84.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以預定於 105 年底興建完工為目標，將舉辦國際大型表演藝術活動，打造大高雄成為流行音樂產業發展環境。

85. 推動「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附屬會展文創會館」BOT 計畫，爭取設置國家圖書館南部館，持續進行大高雄圖書分館設備及空間改善。
86. 爭取設置「台灣電影文化中心南館」並持續推動數位攝影棚或片廠相關計畫，俾利影視產業進駐，帶動高雄影視產業發展。
87. 加強碼頭區水岸開發，持續與港務公司協調，在維持駁二藝術氛圍及強化數位產業群聚前提下，進行淺一、二、三碼頭規劃開發，具體提升文化觀光之效益。
88. 持續推動文化中心、岡山文化中心、音樂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展覽、表演藝術及園區館舍之營運管理，提供民衆優質藝文生活及文化休閒場域，提升藝文生活內涵與藝文參與人口。
89. 營造全客語學習環境，全力復甦客語，傳承客家文化。
90. 整合客庄資源，發展客庄旅遊及客家特色產業，提升城市觀光效益與產業經濟價值。
91. 維護客庄聚落文史資產，型塑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92. 結合社團及公、私資源，行銷客家文化園區及館舍，成爲南部觀光新亮點。
93. 普及原住民族教育，活絡民族語言及健全文化發展。
94. 建構以部落參與爲基礎的社會福利體系。
95. 加速原住民族基礎建設，促進產業經濟發展。
96. 健全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機制，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97. 持續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工作、交通事故防制作爲及取締危險駕車，鼓勵民衆共同參與關懷交通，養成用路人遵守路權習慣，創造優質交通環境，維護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98. 持續積極輔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電視節目數位化，提供更多元、更精緻及高畫質的節目，並製作優質的公共議題探討、在地社區文化、藝術、觀光等有線電視節目，於本市公用頻道播出，提供民衆更好的視聽環境，並增進政府與民衆的雙向溝通。
99. 持續加強新聞發布、國內外媒體聯繫與服務，強化市政行銷宣導管道，凝聚市民向心力與對市政建設之支持，同時提升本市國內外能見度。
100. 編印各式文宣刊物，積極推廣行銷大高雄，強化行銷效果；編印多語版城市行銷刊物並結合具國際通路之出版社，將刊物國際化，並爭取海外上架，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
101. 結合民間資源持續辦理「跨年晚會活動」等都市行銷活動。
102. 針對社會需求辦理推廣教育，致力提升大眾學識知能，提供民衆自我持

- 續進修各種實用課程，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
103. 加強與城市發展脈動連結，結合南部大專院校跨校聯合舉辦城市議題大型學術研討會，推動城市學討論對話平台之建立，並集結探討城市治理、創新、學習等面向之新知研究成果，出版城市相關專題論述書籍及出版品。
  104. 加強城市學習國際化及推動國際學術交流，參加國際型研討會或會議，增加與國際間開放教育或空中教育學術組織或學校間之互動交流。
  105. 更新法規及訴願資料庫，提供詳實正確法制業務資訊。
  106. 賡續辦理法令宣導，提升市民法律知識水平。
  107. 逐年降低歲入歲出差短，落實推動中程計畫預算，健全財政永續推動市政。
  108. 落實特種基金預算管理，提升基金經營效能。
  109. 督促各機關全面推行內部控制制度，強化內部控制機制及風險管理，達成施政目標。
  110. 推動本市重要施政決策資訊整合，強化市政統計指標體系建構，具體提供施政績效衡量，提升城市競爭力。
  111. 研辦各項統計調查工作，精進調查統計資料應用分析，提供政府擬訂政策參考。
  112. 落實市府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及進度查核機制。
  113. 強化員額管理機制，建構精實組織。
  114. 打造多元學習網絡，驅動全球視野培訓力，躍升國際城市競爭力，永續卓越市政團隊。
  115. 建置資訊化人力資料庫，提升公教人力資源利用性，結合社會資源，創造員工福利，打造幸福職場。
  116. 擇定民衆關切議題，推動廉政平臺，結合民間資源與力量，廣徵興利建言，解決民怨，實踐市民參與。
  117. 落實風險業務評估，提升弊失剖析與處理能力，適時採行預警措施，阻止貪腐發生。
  118. 賡續透由規劃稽核與透明作為，擴大內、外部監督力量，並暢通公私部門溝通管道，活化施政策略。
  119. 實施維護檢查，落實自主管理觀念；蒐處預警情資，整合行政資源，消弭事件爭議。
  120. 妥適辦理廉政查察工作，詳盡查證之能事，全力釐清事實真相，有效保障民衆權益，提升本府廉潔風氣。

121. 籌劃本市 105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9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
122. 因應募兵制實施，賡續辦理徵兵處理，維護役男權益。
123. 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充實戰爭與和平紀念館陳展文物設施。
124. 推動祭拜金紙減量，改善忠靈祠金爐設施，提升環境空氣品質。

#### 肆、結語

大高雄由過去傳統工業城市，正逐漸脫胎換骨，薈萃人文、宗教、族群，現更成為農漁產富饒、多元發展的新興港都，合併後，高雄規模擴大，面臨的挑戰更大。大高雄是一個整體，我們將用心拉近城鄉的差距，相互信賴、了解、學習。我們堅持，社福提升、經濟發展、防災減害，三個層面必須優先處理，讓市民不只對合併有感，而是有好感、認同感、光榮感。我們相信，沒有難題，只要能傾聽民衆的聲音，只要能運用優勢，就能為大高雄未來五十年、一百年的發展，打好根基。

大高雄縣市合併後已成為全國最大的行政區域，今後的高雄將是所有市民安居的家園。本市將致力於建立災害的預警系統，與區域的緊急應變聯防機制，在第一時間達到最大的減災防害效果；更要透過環境的治理、水土的保持，從根本上還水於自然、還地於山林，在開發與保育之間取得完美的平衡；本市亦將系統性治理大高雄水文，並妥善規劃水資源運用，使大高雄不僅免於洪患，也能不虞缺水。

未來的大高雄是高速發展的產業基地，將建構三大產業廊帶，並透過高雄既有的海空雙港優勢，擴大交通運輸的連結，將自由貿易港區拓展內陸，將高港門戶與廣大腹地相互連結，從海洋拉動陸地，讓繁榮向內延伸；要擴大發展文創影視、綠能科技、遊艇製造等等具前瞻性質的未來產業，為高雄經濟創新、為百年發展打底；也要結合歷史悠久的農漁糧倉，與現代便捷的產銷通路，讓初級產業突破傳統，農漁產品倍數加值。

縣市合併後，整個大高雄的社福資源將共享共有、向上對齊，所有的高雄人，將一體適用平等而完善的福利標準。緊接著，更要讓軟硬體資源逐步且同步地落實在整個大高雄，弭平城鄉地帶的建設落差，讓各個區域具有相同的發展契機。

合併後為了提升各項建設與福利，市府在公債法合法規範之內，合理運用資源，為高雄深植發展基礎，相關數據不該片面比較與解讀，市府將擰節開支，並透過土地重劃等方式讓市民共享土地價值。高雄市民長期為台灣發展承受重工業污染，期待中央落實財政正義，下放財政資源，高市各界以市民利益為優先，團結爭取各項重大建設，讓高雄擁有更豐沛的資源，帶動城市發展美好的未來。以上報告，敬請 指教，最後

## 施政報告（第7次定期大會）

---

敬祝

各位 議員女士、先生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